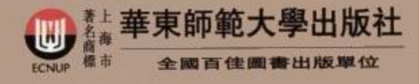


◎王平 著

《說文》研讀

ShuoWen YanDu





《說文》研讀

◎王平 著

Shuo Wen YanDu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說文》研讀/王平著.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1.1
華東師範大學教材出版基金
ISBN 978-7-5617-8404-4

Ⅰ.①說… Ⅱ.①王… Ⅲ.①說文—高等學校—教材
Ⅳ.①H161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1)第 017358 號

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重大研究項目(08JJD740056)
華東師範大學教材出版基金 資助出版

《說文》研讀

著　　者 王 平
組稿編輯 孔繁榮
項目編輯 宋堅之
審讀編輯 李建廷
裝幀設計 黄惠敏

出版發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 郵編 200062
網　　址 www.ecnupress.com.cn
電　　話 021-60821666 行政傳真 021-62572105
客服電話 021-62865537 門市(郵購)電話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華東師範大學校内先鋒路口
網　　店 http://ecnup.taobao.com/

印 刷 者 上海華大印務有限公司
開　　本 787×1092 16 開
印　　張 16
字　　數 30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2 次
書　　號 ISBN 978-7-5617-8404-4/H·556
定　　價 49.80 圓

出 版 人 朱杰人

目録

導言

《説文解字》(以下簡稱《説文》)是中國現存的第一部篆書字典。《説文》首創漢字部首,爲後世字典辭書所宗;首釋"六書"概念,爲中國傳統文字學奠定了理論基礎。北朝顏之推説《説文》:"剖析窮根源,鄭玄注書,往往引以爲証,若不信其説,則冥冥不知一點一畫有何意焉。"清人王鳴盛説:"《説文》爲天下第一種書,讀遍天下書,不讀《説文》,猶不讀也。"以往在中國所説的傳統文字學,基本上就是"説文學",又稱"許學"。

一、許慎與《説文》

1. 許慎其人

許慎是中國歷史上最傑出的學者之一。歷史上曾有人評價他"功過孔子"。關於許慎的生平記載,所見甚少。《後漢書・儒林傳・許慎》只有簡單的記載:"許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篤,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敬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洨長。卒於家。初,慎以五經傳説,臧否不同,於是撰爲《五經異義》,又作《説文解字》十四篇,皆傳於世。"

據董希謙考證:許慎約生於東漢建武三十年,初仕爲郡功曹,在明帝永平十六年,舉孝廉,入京師,任太尉南閣祭酒,在章帝建初八年並從逵受古學,開始撰《説文》,於和帝永元十二年完成初稿。安帝永初四年在東觀校書,安帝元初六年

除洨長未就，稱病歸故里。於建光元年遣子獻上《説文》，安帝延光四年卒於家。終年七十二歲。[①]

2. 《説文》的誕生

中國字書的産生，應該遠溯至周朝。《漢書・藝文志》小學類載有周室王太史所作的《史籀》十五篇。許慎在《説文・敘》中也説："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史籀》的成書年代，不會晚於戰國初期。繼《史籀》而作的書有秦丞相李斯的《倉頡》、中車府令趙高的《爰歷》、太史令胡毋敬的《博學》，這些都是秦統一文字後，用作小篆字體的範本。至漢哀帝元壽間揚雄續《倉頡篇》撰《訓纂》，和帝永元間賈魴續《訓纂》撰《滂喜》（揚雄的《訓纂》終於"滂喜"二字，故賈魴取以爲篇名）。漢人摹仿《史籀》、《倉頡》等字書的還有武帝時司馬相如的《凡將篇》，元帝時史遊的《急就篇》，成帝時李長的《元尚篇》。但除《急就篇》外，皆失傳。這些字書，都是爲童蒙識字而編，其體例往往是雜取若干字，編成四言、六言或七言的韻文，朗朗上口，易讀易記。但對於字形、字音、字義不加任何解釋。我們稱之爲字書而不是字典，就是因爲它們還不具備字典的性質與功能，但它們爲《説文》的産生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説文》是中國語言學史上第一部分析字形、説解字義、辨識讀音的字典。它誕生在中國歷史上輝煌燦爛的漢代，它的誕生不是偶然的，是那個時代文化和學術發展的必然結果。

秦始皇統一中國後，滌除舊典，嚴禁私人藏書，並規定了"挾書之律"。公元前206年，劉邦建立了西漢政權，他總結了秦王朝滅亡的歷史教訓，輕徭薄賦，廢除更役制度，遣散軍吏還鄉，使百姓得以休養生息，經濟上的繁榮和社會局面的安定，大大加强了劉邦政權的政治基礎。

在國力强盛、經濟繁榮、生産發展的形勢下，兩漢統治者也比較重視科學文化的發展。漢武帝明確提出"罷黜百家，獨尊儒術"的國策，奠定了儒家在思想領域的統治地位。東漢光武中興，朝中設立"博學"官職，令知識分子整理六藝，皓首窮經。由此，以儒家經典爲核心的經學和依附於經學的小學也迅速地發展起來。

漢代搜求六經舊籍，一是憑記憶、口耳相傳。漢人用當時通行的隸書把它們記録下來作爲傳本，如《尚書》就是由秦博士伏生口授，晁錯記録下來的。這樣的傳本叫作"今文本"或"今文經典"。一是根據從地下或牆壁裏挖出的古書。如魯恭王從孔子宅壁中發掘出的《尚書》、《春秋》、《禮記》、《孝經》、《論語》。它們是用先秦六國文字記録的，故稱之爲"古文本"或"古文經典"。兩種不同來源的傳本，本來只有記

---

① 董希謙《説文解字研究・許慎生平事蹟考辨》，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年。

録文字的不同，但研究的人卻形成了學術上的兩個派别——今文經學派和古文經學派。他們不僅在研究方法和所依據的材料上存有嚴重分歧，在對六經的看法上也有很大不同。兩派各立師法，標榜門户，由此引發了漢代經學的古今文之爭。西漢兩百年間，今文經學派一直占上風，古文經典雖有傳本，但或爲秘府所藏，或爲民間私本，未設"博士"，不得列於學官。直到東漢中葉以後，古文經學派逐漸取得主导地位，最終壓倒今文經學派而達到全盛時期。許慎師承古文學家賈逵，專主古文經學，博通經籍，爲捍衛古文經學撰寫了《五經異義》十卷，贏得了"五經無雙許叔重"的讚譽。

古今文經學爭論的核心在於是否正確闡發經義，還經籍以本來面目。表現在語言文字方面，今文經學派堅持秦之隸書爲古帝所作，父子相傳，不可改易的錯誤觀點，並依據隸書形體，望文生訓，便辭巧説，任意説解經義，鬧出了諸如"馬頭人爲長"、"人持十爲斗"等笑話。許慎著《説文》的主要目的，就是爲了駁正今文經學家的"巧説邪辭"，而於"六藝群書之詁，皆訓其意"(許沖《上〈説文解字〉表》)。《説文》以小篆爲主，兼收古文，通過分析漢字的造字結構，追溯漢字源流及本義，集中體現了兩漢經學家、文字學家研究語言的成果，是中國第一部收字齊全，形音義綜合考辨，編排較爲系統的字典。《説文》一刊行便具有了權威性，應劭作《風俗通》，曾引用過《説文》。唐代著名的典籍，如《經典釋文》、《北堂書鈔》、《藝文類聚》、《一切經音義》等，都以《説文》解説爲本，引據説理。北朝顔之推在《顔氏家訓・書證》中説："大抵服其爲書，隱括有條例，剖析窮根源，鄭玄註書，往往引以爲證；若不信其説，則冥冥不知一點一畫，有何意焉。"[1]

二、《説文》的版本

1. 唐寫本

《説文》今傳最早的版本有兩種：一種是《木部》殘卷，一種是《口部》殘簡。前者存篆 188 個，後者存篆 12 個。二本對《説文》的校勘都具有重大價值，而尤以前者爲最。我們通常所見到的是莫友芝等的覆刻件，覆刻雖然力存真貌，但畢竟不是照相，和真本有一定距離。國内《説文》研究領域重視的唐寫本《木部》殘卷，被認爲是公元 9 世紀 20 年代唐穆宗時寫成的。

2. 宋刻本

南唐徐鉉、徐鍇兄弟二人研究《説文》，徐鍇作注，名爲《説文解字系傳》，詳解許書，凡 40 卷。宋太宗雍熙初，徐鉉受詔與句中正、葛湍、王維恭等同校許慎《説文》。

---

① 顔之推《顔氏家訓・書證》，第 195 頁，天津古籍出版社，1995 年。

《説文》傳本舊有後人所加音讀，互有異同，徐鉉改用唐代孫愐《唐韻》反切爲定。經傳古籍通用字不見於《説文》的以“新附字”增入；將原書15卷各分上下。校定本完成於宋太宗雍熙三年十一月，太宗當即命令國子監雕爲印版，這就是目前流傳最廣的《説文》，世稱“大徐本”，也即徐鉉本。大徐宋本以汲古閣本爲最早。

3. 清刻本

大徐宋本的清代覆刻本，以孫星衍《平津館叢書》原刻本訛字較少，同治間番禺陳昌治覆刻孫星衍本，將《説文》改爲一篆一行。中華書局1963年出版《説文解字》影印本，根據的版本是清代孫星衍刻本。中華書局本將隸定字附在篆字之上，在書後編制了索引，使用更爲方便。

三、《説文》的價值

《説文》是中國第一部貯存小篆和其他類型古文字的字彙，其突出特點是，以結構分析來建立與字形構造意圖的聯繫。《説文》對後世歷史漢字整理影響最爲深遠的是結構分類：將看起來散漫孤立的字形集合起來，提取其中藴含的共有成分，從而建立了漢字結構的關係類型。《説文》的漢字結構觀念，對於後世字彙的聚合乃至文字的整理，包括漢字的數字化處理，都産生了重要影響。

“《説文》是文字學的巨著，是上通古文字，下理今文字的橋梁；它也是語言學的巨著，是詞彙史的要典。”[①]其實，《説文》的價值遠遠不止於此。《説文》内容博大精深，不僅涉及了文字、訓詁、音韻等方面的知識，而且天地鬼神、山川草木、鳥獸昆蟲、雜物奇怪、王制禮儀、世間人事，莫不畢載。因而《説文》又是一部記録中國古代文化的百科全書。它在中國語言史和文化史上，都具有重要的價值。

1. 在漢語史研究方面的價值

1.1 第一部字典

字典是民族文化發展到成熟階段的標誌。歐洲第一部民族語典是1612年意大利人編寫的《詞集》。1694年法蘭西學士院出版了《法語詞典》。第一部大型的英語詞典，則是1755年編成的，它比《説文》晚了一千五六百年。“從全世界的範圍考察，《説文》也是出現最早的、系統合於科學精神的、具有獨創的民族風格的字典。”[②]

根據漢字以形表義的特點，許慎首次從大量漢字中歸納出了540個部首，然後將書中所收9353個漢字據形分别統屬於540個部首之下。這一編排體例對後世

① 洪誠《中國歷代語言文字學文選・序言》，第3頁，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
② 陸宗達《説文解字通論》，第8頁，北京出版社，1981年。

影響極大。南朝梁代《玉篇》、明代《字彙》、清代《康熙字典》等都遵循這一體例。直到今天，部首檢字法仍然是工具書編排和查檢必不可少的一種方法。

1.2 第一部古文字字形大全

追溯漢字使用發展的歷史，以理論探求漢字本源，《説文》是其基礎。《説文》收小篆 9353 個，兼收重文 1275 個[①]，它是貯存古代漢字形體最完備的工具書。正是由於許慎對古漢字形體的保存和整理，我們今天才得以順利地研究甲骨文、金文等古文字。所以唐蘭説："這本書無論如何是研究古代文字的一個鑰匙，即使在將來文字學上，也還是有重要價值的。"[②]《説文》正篆是聯繫甲、金、簡、帛、陶、璽印等古文字的橋梁，又是後世字書的源頭，所以《説文》學家稱它爲文字之淵海，學問之階路。

1.3 第一部漢字學著作

《説文》以小篆爲説解對象，以"六書"爲結構理論，以部首爲類聚字義之綱領，成爲中國語言文字學的經典著作。

許慎創造性地整理出漢字的構造條例，創立了"六書"理論，這不僅給後世研究漢字者以分析的原則，更爲傳統的文字學奠定了理論基礎。《説文》之後，"六書"理論成爲研究漢字規律的重要依據。宋代鄭樵在《六書故・六書序》中説："文言之本，在於六書。"歷代學者都十分重視"六書"的研究。例如，元代戴侗著《六書故》，楊桓著《六書統》、《六書溯源》，明代趙撝謙著《六書本義》、吳元滿著《六書正義》、《六書總要》等。"六書"還對漢字規範、漢字使用、漢字流傳等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如果没有"六書"，龐大繁雜的漢字體系將失其總綱。

1.4 第一部語義總匯

《説文》也是一部古代語義的總匯。許慎在對九千多個漢字進行釋義分析時，涉及了許多漢代和漢代以前的訓詁材料，使上古漢語詞彙的面貌得以完整地保存下來。這對我們閱讀、理解和印證古書都有很大幫助。例如《説文・宀部》："向，北出牖也。从宀从口。"《詩經・七月》："穹窒熏鼠，塞向墐户。"其中的"向"字，正是指朝北的窗户。又如：《説文・臣部》："臣，牽也。事君也，象屈服之形。"又《宀部》："宰，辠（罪）人在屋下執事者。从宀从辛，辛，罪也。"按許慎的解説，臣、宰皆爲古之罪人。但這一詞義在許慎生活的時代已經消失，許慎的解説是否正確？當我們看到甲骨文、金文中"臣"、"宰"的寫法后，我們知道，許慎的解説是正確的。"臣"、"宰"在奴隸社會都是奴隸。歷史發展到封建社會後，才有了"王臣"、"帝臣"、"聖

---

① 該數據根據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全文檢索》軟件，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 年。

② 唐蘭《中國文字學》，第 12—13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年。

臣”等官職的稱謂。《説文》中保留的“臣”、“宰”古義，也爲中國上古社會史的研究提供了資料支持。

1.5 第一部古音大全

《説文》中保存了大量的古音材料，這對漢語語音史的研究，具有極其重要的價值。前人研究漢語的上古音系統，是從北宋的吳棫開始的，依據的主要材料是《詩經》。但這些資料不能解決全部的問題，存在種種缺陷：一是得其韻而不能得其聲，得其聲則不能得其韻；二是拘於字有定音和韻部，偶爾有異同的就另立名目，如“叶音”、“合音”等，問題最終得不到解決。自清代段玉裁研究古音，彙聚《説文》中的形聲字之諧聲偏旁，創制了《六書音韻表》後，上古音研究進入一個新時期。《説文》對於上古音研究的具體價值表現爲：一是《説文》中形聲字占絶大多數，諧聲資料豐富；二是《説文》重文多，可以根據它們求得韻類同部；三是《説文》中以聲訓釋義的地方很多，保存了大量聲訓資料。例如：“更，改也。”此爲以雙聲字作訓；“天，顛也。”此爲以疊韻字作訓；“禮，履也。”此爲以同音字作訓。四是讀若字。

在《説文》一書所收的九千多個漢字中，用“从某某聲”表示的形聲字就有 7741 個[①]，從這些形聲字中可以分析出諧聲偏旁 1463 個[②]，這些形聲字和諧聲偏旁對於上古音的研究是十分重要的。清人段玉裁就是根據《説文》中的諧聲字提出了“同諧聲者必同部”的著名論斷，使上古音的研究取得了新的進展。西人高本漢、中國學者陸志韋等根據《説文》中的諧聲材料對上古漢語的聲母進行了研究，其研究結論起到了與其他有關研究結果相互印證的作用。除了《説文》中的諧聲材料外，許慎對字義的解釋有時採用聲訓，在注明音讀時，有時採用讀若和直音的方式，這些聲訓、讀若和直音也都是研究古音不可或缺的材料。

2. 在中國古代文化史研究方面的價值

“文化”一詞有廣義狹義之分。廣義的文化，指人類勞動創造成果的總和，凡是超越本能的、人類有意識地作用於自然界和社會的一切活動，都屬於廣義的“文化”。廣義文化包括物質生產、社會組織和精神生活、政治制度、科學技術、思想觀念等等。狹義文化則指與特定的民族生產方式和生活方式相適應，以語言爲符號傳播的價值觀念和行爲準則，即社會意識形態，如思想、道德、風俗、宗教、文學藝術等等。無論從廣義上理解，還是從狹義上理解，評價《説文》是中國古代文化的百科全書，都不爲過。陸宗達在《説文解字通論》一書中，專列一章“《説文解字》中所保

---

① 該數據根據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全文檢索》軟件，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 年。

② 同上。

存的有關古代社會狀況的資料",講述《説文》中涉及的古代社會生産、科學、醫療、社會制度等方面的内容,分析透徹,論證詳實,可供參考。另有謝棟元《〈説文解字〉與中國古代文化》一書,内容包括《説文》所反映的春秋漢人的王權思想、古代的酒文化和玉文化、殷商人的迷信與後世的糊弄鬼神、古代飲食文化、樂器文化等。其中"作,起也——古代的發明權與古人的名利觀念"一節,談到《説文》所載的創造發明共有 28 項:八卦、文字、小篆、襛、耒、笙、簧、簙、巫、井、匋、矢、舂、冕、網、羅、帚、舟、磬、磑、鹽、琴、瑟、弓、鐘、車、酒、醫。[1]

四、《説文》的局限

《説文》是中國極其寶貴的文化遺産之一,但由於歷史的原因,它也存在著某些局限。

首先是思想觀念的局限。許慎思想觀念的局限存在於其對漢字字義的説解中。例如:

① 王,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𠀘,古文王。

② 君,尊也。从尹發號,故从口。

③ 婦,服也,从女持帚,灑掃也。

④ 婪,貪也,从女林聲。

①②例帶有明顯的崇王尊君思想,而③④例則帶有强烈的歧視婦女的意識。

其次是科學水準的局限。這個問題可以從兩方面看。一是,許慎分析字形,探求字源所依據的材料主要是小篆,而這本身就是局限,因爲小篆前還有甲骨文、金文等更古的文字材料,但許慎或未見到(如甲骨文)或所見甚少(如金文)。見聞所囿,錯釋漢字的情况在所難免。例如:"爲,母猴也。其爲禽好爪。爪,母猴象也。下腹爲母猴形。王育曰:爪,象形也。𦥮,古文爲,象兩母猴相對形。"甲骨文、金文中的"爲"字,像手牽大象之形,《説文》的解釋是錯誤的。二是,由於自然科學研究水準的局限,許慎對某些字無法作出科學的解釋,只好附會時人的迷信説法。例如:"虹,螮蝀也。狀似蟲。从虫工聲。《明堂月令》曰:虹始見。"

再次,540 部首瑣碎雜亂。《説文》所列 540 部首,按許慎之意圖是"據形系聯",但有些部首的排列雜亂不合理。例如:"毛"部之後又有"毳部","山部"之後又有"屾部"等等,説不出什麼道理。某字應屬某部,似乎也没有什麼確切的標準。這給讀者查閲《説文》帶來了不便,所以徐鉉在《説文韻譜·序》中説:"偏旁奥秘,不可

① 謝棟元《〈説文解字〉與中國古代文化》,第 85—88 頁,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年。

意知；尋求一字，往往終卷。”

五、《説文》研究的歷史回顧

1. 清代以前的《説文》研究

《説文》問世後，即受學者推重。僅百十年的時間，《説文》就廣爲流行了。南北朝時期，開始有人專門研究《説文》。《隋書·經籍志一》："梁有《演説文》一卷，庾儼默注，亡。"又載"《説文音隱》四卷"，没有時代和作者，也已亡佚。模仿《説文》的著作有《字林》和《玉篇》。

至唐代，《説文》的權威性得到了確立。唐代乾元年間，書法家李陽冰對《説文》進行了通盤整理。這是自東漢以來對《説文》的首次整理。李陽冰刊定本《説文》不傳，根據徐鉉校定本所引和徐鍇《説文解字系傳·祛妄》所載，李氏首先對傳世本《説文》中書寫不規範的篆文作了修正。例如"王"，李陽冰曰："中畫近上，王者則天之義。"（大徐本引）"玉"，李陽冰曰："三畫正均，如貫玉也。"（小徐本引）其次是對許慎説解文字内容的刊定。如"路，道也，从足各聲"，"陽冰：非各聲，从足路省"（大徐本引）。"竹，冬生草也"，"陽冰云：謂之草，非也"（小徐本引）。李陽冰刊定《説文》，在《説文》學研究史上功不可滅，李氏的刊定本在唐代後期曾廣爲流傳，影響很大。但是，李氏往往篡改原文，别立新義，因此頗受後世人指責。例如"血"，《説文》："血，祭所獻也。从皿；一，血也。"陽冰云："从一聲，音大謬。"又如"米"，《説文》："稻粟實也。象禾實之形。"陽冰云："象禾穗上之形。"叔，《説文》："象叔生形。"陽冰云："父之弟爲尗。从上小，言其尊行居上而已小也。"

五代至宋初，是對《説文》的刊定校訂與整理階段。代表人物是南唐徐鉉、徐鍇兄弟。

徐鉉對《説文》的整理工作主要有以下幾個方面：

（1）訂正版本。

（2）改易分卷。許慎原本共十五卷，卷帙較多，徐鉉乃將十五卷分爲上下，共三十卷。

（3）增加標目。《説文》全書，敘目和目録放在書末，這是古人著書的通例。徐鉉等校訂《説文》，按照宋時書例，另加《説文解字標目》於卷首，其文與第 15 卷許慎自編目録相同。

（4）補綴《説文》闕漏。

（5）增加注釋。這是大徐本校訂工作中最有意義的内容。有三方面：一是大徐自己作的注釋；二是採用小徐的説解；三是吸收李陽冰之後諸儒箋述之可取者。另外對許慎的説解有不明確或不完整的，則以"臣鉉曰"、"臣鉉等曰"的方式加上按

語，如："仁，親也。从人从二。臣鉉等曰：'仁者兼愛，故从二。'""引，開弓也，从弓丨。臣鉉等曰：'象引弓之形。'"

（6）根據孫愐《唐韻》給《説文》標注反切。例如：《説文・一部》："天，顛也。至高無上。从一大。他前切。"《説文・玉部》："理，治玉也，从玉，里聲。良止切。"

（7）辨證俗訛。例如《説文・玉部》"瑱"下有："臣鉉等曰：今充耳字更从玉旁充，非是。"《説文・走部》"赴"字下有："臣鉉等曰：《春秋傳》赴告用此字，今俗作訃，非是。"

徐鍇撰《説文解字系傳》，世稱小徐本，共四十卷，包括八篇：

（1）《通釋》。自卷一至卷三十。這是全書的主要部分。它將《説文》的十五篇每篇一分爲二，隨文解釋許氏原書的説解。徐鍇説："《説文》之學遠矣，時曆九代，年移七百，保氏弛教，學人墮業，聖人不作，神旨幽昧，故臣附其本書，作通釋。"

（2）《部敘》。自卷三十一至卷三十二。分析了各部之間的意義連屬關係；意欲因形説義，因義證形，説明《説文》五百四十部首的先後排列次序。

（3）《通論》。自卷三十三至卷三十五。列"天地、君臣、禮儀、五行、性命、父母、妻子、好惡、賢愚"等專名字一百一十餘，論述了文字結構的意義。

（4）《袪妄》。卷三十六。糾正了李陽冰的一些錯誤，駁斥了李陽冰的"新説"。

（5）《類聚》。卷三十七。將同類字聚集在一起，類敘"數目"、"語詞"、"六府"、"山川類"、"日月雲雨"、"手足身目類"、"鳥屬"、"龍魚類"、"獸類"、"草屬"、"干支"等，論述各類字的形義取象。

（6）《錯綜》。卷三十八。旨在旁推六書之旨，通諸人事，以盡其意。

（7）《疑義》。卷三十九。提出兩組共十五字：一組是"劉、志、騂、希、崔、免、由"共七字，《説文》中沒有這些字，但有以這些字爲偏旁的字；另一組是"衣、長、康、㝵、言、羽、彳、肉"共八字，這些字，篆文筆劃稍誤。

（8）《系述》。卷四十。是作者的自序，説明以上諸篇著述意趣。

"《系傳》疏證許書説解，紬繹《説文》部首的聯繫，闡發字形結構的義理，説明文字的聯繫，推闡造字之意，略述六書要旨與書法沿革，駁斥李陽冰新説，《説文系傳》已注意到形聲相生、音義相轉的道理。"①"這部書是《説文》問世七、八百年以後第一部系統的研究之作，徐鍇也堪稱文字學史上全面系統研究《説文》的第一位學者。"②

2. 清代的《説文》研究

清代是《説文》研究的極盛時期。"若段玉裁之《説文注》，桂馥之《説文義證》，

---

① 常耀華《許學研究綜述》，《辭書研究》1993 年第 4 期。

② 黄德寬、陳秉新《漢語文字學史》，第 111 頁，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 年。

王筠之《説文句讀》及《釋例》，朱駿聲之《説文通訓定聲》，其最傑著也。四家之書，體大思精，迭相映蔚，足以雄視千古矣。"[1]下面我們將清代"説文四大家"的著述簡單介紹如下：

2.1 段玉裁《説文解字注》

段玉裁早年師事戴震，是乾嘉學派中的著名人物，一生著述頗豐，《説文解字注》(下簡稱《説文注》)是其代表著作。《説文注》歷時十三載而成，段氏依據《説文》，全面研究了文字形音義的相互關係，體大思精，爲《説文》研究首屈一指的要著。《説文注》的主要成就如下：

(1) 發明許書的通例

許慎作《説文》自有一定的條例，但它並未將條例一一講明，這自然給後世人們使用《説文》帶來許多不便。段玉裁發前人之未發，對於《説文》的分部、部中字的排列及每個字的解説，都做了嚴密的分析和印證。如：段氏於"一部"末注曰："凡部之先後，以形之相近爲次。凡每部中字之先後，以義之相引爲次。"

(2) 闡述"六書"理論

許慎"六書"定義如"轉注"、"假借"未能闡述明確，後世多有爭議，段氏對許慎之"六書"做了詳盡精闢的論述。如《説文・一部》："天，顛也。"段注："凡言元，始也；天，顛也；丕，大也；吏，治人者也，皆於六書爲轉注，而微有差別。元、始可互言之，天、顛不可倒言之。蓋求義則轉移皆是，舉物則定名難假。然其爲訓詁則一也。"

(3) 以音爲主貫通文字之形義

段玉裁繼承和發揚了戴震因聲求義的方法，把訓詁建立在音韻的基礎之上。他根據《詩經》的用韻和諧聲，作《六書音韻表》，分古韻爲六類十七部。指出"一聲可諧萬字，萬字而必同部。同聲必同部"；又説："假借異義同字，其源皆在音韻。"[2]

經學大師王念孫在《説文解字注・序》中説，依段氏書，"聲音之道大明"，"訓詁之道大明"，"蓋千七百年來無此作矣"。

(4) 本義引申義假借義兼而釋之

《説文》釋義以專釋本義爲主，《説文注》則兼顧引申義及假借義，這就使《説文》釋義更加合理。例如：《説文・牛部》："特，朴特，牛父也。"段注："特本訓牡。陽數奇，引申之爲凡單獨之稱。"又"畔"字，段注："經典多借爲叛字。"

(5) 用統言析言分析同義詞

古人對字義的詮釋，一般比較籠統，這就是所謂的"統言"、"渾言"。倘若加以

---

① 丁福保《説文解字詁林・自敘》，中华书局，1988年。
② 段玉裁《説文解字注》，第817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

分析，則義有别，這就是所謂的“析言”。段注用統言和析言對同義詞進行了分析。如：《説文·疒部》：“疾，病也。”段注：“析言之則病爲疾加，渾言之則疾亦病也。”《説文·示部》：“祥，福也。”段注：“凡統言，則災亦謂之祥；析言，則善者謂之祥。”

《説文注》問世後，立即引起了世人的關注，研究段注的專著多達十幾種。代表作有鈕樹玉的《説文段注訂》、王紹蘭的《説文段注訂補》、王念孫的《説文段注簽記》等。段氏之書成爲説文學研究的重大派系，可見其影響確實深遠。

2.2　桂馥《説文義證》

桂馥的《説文義證》共五十卷，其内容主要是引用有關的古書來證本義、證説解的。桂氏《説文義證》的價值在於：於《説文》每一字下博引古籍，羅列群説，經史子集無所不包。這爲後人查閲、研究《説文》提供了許多方便。例如：

“惆，失意也。”失意也者，《一切經音義·二》引作“惆悵失志也。”《玉篇》：“惆悵，悲愁也。”《荀子·禮論》：“惆然不嗛”，注云：“惆然，悵然也。”《楚辭·九辯》：“然惆悵而自悲。”又云：“惆悵兮而私自憐。”字或作怊。《廣韻》：“怊，悵恨。”《莊子》：“怊乎若嬰兒之失其母。”注云：“怊，悵也。”（《説文義證》卷三十二）

從上面一例可見，桂馥提供的義證材料，是經過精心選擇的，並非是材料的堆積。王筠在《説文釋例·自序》中説：“今天下之治《説文》者多矣，莫不竆思畢精，以求爲不可加矣，就吾所見論之，桂氏未谷《説文義證》，段氏茂堂《説文解字注》其最盛也。桂氏書徵引雖富，脈絡貫通，前説未盡，則以後説補苴之；前説有誤，則以後説辨正之，凡所稱引，皆有次第，取足達許説而止，故專臚古籍，不下己意也。讀者乃視爲類書，不已眯乎！”王氏對《説文義證》的評價是公允的。

2.3　王筠《説文釋例》、《説文句讀》、《文字蒙求》

王筠的説文學著作爲人稱道的有《説文釋例》、《説文句讀》和《文字蒙求》。

《説文釋例》一書爲解釋《説文》和六書條例而作。共 20 卷，内容可分爲以下四大部分：

（1）總論六書。自卷一至卷五。其《六書總説》中講：“筠案：此書名以《説文解字》者，説其文，解其字也。《通志》曰‘獨體爲文，合體爲字’是也。觀乎天文，觀乎人文，而文生焉。天文者，自然而成，有形可象者也。人文者，人之所爲，有事可指者也，故文統象形。指事二體，字者，孳乳而寖多也，合數字以成一字者皆是，即會意形聲二體也。四者爲經，造字之本也。轉注假借爲緯，用字之法也。或疑既分經緯，即不得名曰六書，不知六書之名，後賢所定，非皇頡先定此例，而後造字也。猶之左氏釋《春秋》例，皆以意逆志，比類而得其情，非孔子作《春秋》先有此例也。”

（2）釋解編排次第。自卷六至卷九，如《列文次第》説：“《敘》曰：‘同條牽屬，共理相貫。’此謂五百四十部之大體，以義相屬也。又曰：‘雜而不越，據形系聯。’此謂

五百四十部之小體，以形相屬也。”

(3) 釋解析字條例。自卷十至卷十二。如《説解正例》説："許君説解，必先字義而後字形。其説形也，或此字形屬會意，則先舉本部首而后及别部之字。如天在一部，云从一、大，先一後大是也，如字義重大，即必入大部，而説曰從大、從一矣。”

(4) 討論校勘方面的問題。自卷十三至卷二十。内容有誤字、補篆、删篆、移篆、改篆、觀文、糾徐、抄存、存疑等。

王氏《釋例》，疏解許書細密而不氾濫，且有許多提法爲此前治《説文》者未曾涉及。如發明“曰”、“讀若”條例，明確提出“分别文”、“累增字”的概念。“字有不須偏旁而義已足者，則其偏旁爲後人遞加也。其加偏旁而義遂異者，是爲分别文。”“其加偏旁而義仍不異者，是謂累增字。”[①]另外，王氏注重運用金文等古文字資料與《説文》對勘，補正許氏，多有創獲。

王氏《説文句讀》，系在《釋例》寫成以後泛采衆説删繁舉要而成。王氏自序説："余又以《説文》傳寫多非其人，群書所引有可補苴，遂取茂堂及嚴鐵橋、桂未谷三君子所輯加之手集者，或增或删或改。以便初學誦習，故名之曰《句讀》。不加疏解，猶初志也。”《句讀》全書共 30 卷。前 28 卷解説《説文》之正文，第 29 卷解説《説文》“敘目”和許沖《上〈説文解字〉表》，第 30 卷是《附録》。

《文字蒙求》是王筠應朋友陳山楣的請求，爲教孫子而編撰的一部童蒙識字課本。“蒙求”二字，取自《周易》“童蒙求我”，表示適合於兒童的要求。王筠從《説文》中取兩千多個常用字，以象形、指事、會意、形聲四書爲目，每書一卷，總爲四卷。每字先列篆文，再列楷書，依照許慎的解釋，略加申述，便於學童識字、記形、記義。

綜觀王筠的著作，有三個顯著特點：一是實用性。《説文釋例》是迄今總結和闡明《説文》體例最完備，也是最權威的一部書，爲研究《説文》者之必讀書。二是通俗性。王筠是“説文四大家”中唯一注重文字學普及工作的人。《説文句讀》和《文字蒙求》説解通俗，不僅對初學者很有幫助，對於研讀《説文》以及有關《説文》的注本，也很有參考價值。三是創建性。王筠的《説文》研究主要在於整理，其著作看似只是對各家已有研究成果的比較分析，但他並非没有創見，在平實的敘説中，發前人之未發，多爲後世學者稱道。

2.4 朱駿聲《説文通訓定聲》

朱駿聲的《説文通訓定聲》共十八卷，附《柬韻》一卷。朱氏在該書《自敘》中講："竭半生之助，精漸銷亡，殫十載之心稽，業才草創。”《説文通訓定聲》一如它的書名，内容可分爲三大部分：

---

① 王筠《説文釋例》卷八，第 173 頁，中华书局，1998 年。

(1) 說文。朱氏以許慎《說文》爲本,證明字形和字的本義。如:

音,聲也。生於心,有節於外,謂之音。宫、商、角、徵、羽,聲也。絲、竹、金、石、匏、土、革、木,音也。从言含一,會意兼指事。

吏,治人者也。从一从史,會意,史亦聲。按:从一猶从上也。《漢書·景帝紀》:"吏者,民之師也。"《惠帝紀》:"吏所以治民也。"

(2) 通訓。朱氏主要講"六書"之轉注、假借條例。朱氏在《後敘》中說:"天地間有形而後有聲,有形、聲而後有意與事。四者,文字之體也。意之所通而轉注起焉,聲之所比而假借生焉。二者,文字之用也。"

朱氏所言轉注、假借與許慎原意不合。朱氏在《轉注》中說:"轉注者,體不改造,引意相受,'令''長'是也。假借者,本無其意,依聲託字,'朋''來'是也。凡一意之貫注,因其可通而通之,爲轉注;一聲之近似,非其所有而有之,爲假借。就本字本訓而因以展轉引申爲他訓者,曰轉注;無展轉引申而别有本字訓可指名者,曰假借。"可見,朱氏所言轉注即詞義引申,所以"令"、"長"皆爲轉注。所言假借爲同音通假或同音相代。如"朋"本是"鳳"的本字,因讀音相同借爲"朋友"之"朋";"來"本是小麥的象形,因讀音相同而借爲"來去"之"來"。

(3) 定聲。確定某一個字在古音系統中的聲韻地位。這是《說文通訓定聲》的最大特點。朱氏變更了《說文》的體例,拆散五百四十部首,列十八個韻部,從中分析諧聲聲符一千一百三十七個,連同所增補字,總字數爲一萬七千二百四十。朱氏每字釋文,先詳本義,再據古書中的通義分列"轉注"、"假借"、"别義",最後舉出上古韻文中的用韻來證明古音,凡同韻相押的叫"古韻",鄰韻相押的叫"轉音",從而確定這個字在古音系統中的位置。

《說文通訓定聲》的價值在於:一是按古韻編排漢字,充分體現了"聲中有義、聲義相通"的道理。自宋代以來,不斷有人申述"字音兼義"、"音義相通"之說。清代段玉裁、王念孫等亦力倡擺脱字形,從聲音上貫通字義,但直到朱駿聲,這一理論體系才得以構建成功,而《說文通訓定聲》則是根據這種理論編撰的第一部有價值的重要著作。二是重點分析了字的引申義和假借義。朱氏廣征博引,輯録了和許書不同的前代諸家傳注,利用了段玉裁的《說文注》和阮元的《經籍纂詁》等同代學者的著述,爲我們研究上古詞義引申和假借提供了豐富的材料。朱氏對假借義的釋解,尤有價值。朱氏作此書的目的,正在於明古音以識假借。朱氏在《自敘》中說:"不知假借者,不可與讀古書;不明古音者,不足以識假借。此《說文通訓定聲》一書所爲記也。"

3. 近代《說文》研究

甲骨文的發現,給古老的《說文》研究注入了活力。受新文化運動和西方語言學理論的影響,學者們的思想觀念發生了重大變化,從而帶來了思維方式、科研方

法上的革命。近代人不再把説文學看成經學的附庸,章太炎首倡改稱小學爲文字學,此舉成爲説文學研究進入科學時代的標誌。

在近代《説文》研究中做出重大貢獻的有章炳麟、黄侃、楊樹達、丁福保、馬敘倫等人。兹分别介紹如下:

章炳麟的代表著作有《文始》、《小學答問》、《説文部首均語》等。章氏長於從字源學的角度研究説文學,他把《説文》中的獨體字歸爲一族,稱之"初文",研究了文字孳乳變易的情況,揭示了語言的發展規律。例如:

問曰:"《説文》:'逮:唐逮,及也。漢世謂捕治爲逮。'此何取誼?"答曰:"捕治之字本爲隶。《説文》:'隶:及也。从又从尾省。'又持尾者,从後及之也。以手持尾,本爲追捕禽獸,引申爲捕人。隶、逮亦本一字,古文當衹作隶,自孳乳作逮,而以手持尾之誼隱矣。今人謂挾以俱走曰帶走,又凡相連及皆曰帶,並即隶字。"(《小學答問》)

黄侃先後師事章炳麟、劉師培。黄侃師承章學而又有所發展,人稱一代"小學大師",被譽爲乾嘉以來小學的集大成者。黄氏研究《説文》先以分别六書爲重,更以《廣韻》校其音讀,根據《説文》和古音的研究來貫通"字原"和"語原"。其代表著作有《説文略説》、《説文同文》、《説文説解常用字》、《説文新附考原》、《説文箋識》等等。《説文略説》的内容包括:依據《説文序》闡述漢字的起源、"文"與"字"創造的先後問題、闡發了章炳麟提出的"變易"與"孳乳"的兩大規律、論述一切漢字形體皆遵循六書條例、講字書編制的源流、論《説文》依據等。

楊樹達著有《積微居小學述林》、《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積微居金文説》等。楊氏在《積微居金文説・自序》中説:"每釋一器,首求字形之無牾,終期文義之大安,初因字以求義,繼複固義而定字;義有不合,則活用其字形,借助於文法,乞靈於聲韻,以假讀通之。"

丁福保的《説文解字詁林》是一部集《説文》資料之大成的工具書。它采書一百八十二種(未計"補遺"),分訂成六十六册。除按《説文》次序將歷代考釋字義的著作散入各個字下之外,並附有"前編"和"後編"。前編收録所采各書的原敘、例言及總論《説文》或六書的著作,後編收録考釋《説文》遺字的著作,最後一册是"通檢",供檢索用。"由於《詁林》能'聚數百人腹笥淵博之學説於一端',使學者得以'互相參校,洞見癥結'(丁氏自敘語),所以它問世以來,一直是受文字學界重視的參考書。"[1]

馬敘倫有《説文解字六書證》和《説文解字研究法》。前書依據六書,分析許書文字,使字各歸其類;後書的内容包括説文解字古本、説文字數、説文部首次第、説

---

[1] 張其昀《中國文字學史》,江蘇教育出版社,1994年。

文作者事蹟、説文書目等七十二節。馬氏論述，多有見地。

常耀華在總結近代説文學研究狀況時説："近代許學研究實際上形成兩種不同的學術傾向：一種是章、黄爲代表，在全面繼承整理説文學的基礎上將其與語言學結合起來進行研究，有所發明；一種是楊樹達爲代表，資取《説文》以外的文字材料來研究《説文》。前者代表著傳統文字學的終結，並開啟了用現代科學研究許學的風氣；後者在用現代科學研究許學的道路上走得更遠。總的來説，近代許學研究與清代以前的研究相比，已發生了質的變化，無論是在研究材料、對象还是研究方法上都是一次革命性變更。可以説，《説文》研究已經逐漸從前科學的樊籬中擺脱出來，以再生的面目在現代科學中找到了自己的位置。"①

練習

1. 請把《説文解字・敘》翻譯成現代漢語。
2. 了解清代《説文》四大家的著作及其特點。

---

① 常耀華《許學研究綜述》，《辭書研究》，1993 年第 4 期。

第一章 《說文》體例

第一節 《說文》析形

關於漢字的結構,傳統有"六書"的説法。"書"古代指寫字,也指寫下的字,故"六書"從字面上講就是六種字的意思,所以"六書説"就是關於六種漢字的學説。

"六書"是漢字學研究中的重要學説之一。"六書"一詞最早見於《周禮・地官・保氏》:"保氏掌諫王惡,而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一曰五禮,二曰六樂,三曰五射,四曰五馭,五曰六書,六曰九數。"《周禮》中雖然提到了"六書",但未對"六書"的含義作任何解釋,其内容具體是什麽,更是不得而知。到了漢代,班固作《漢書》、鄭衆注《周禮》、許慎著《説文》時都涉及了"六書"。但是三家所列"六書"的名稱及排列順序不盡相同。清代以來的學者認爲此三家中以班固的排列順序爲優,而以許慎的名稱爲長,故之後稱説"六書"順序時依照班固,名稱則取自許慎。今將三家的名稱及排序對比如下:

班固: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

鄭衆:象形、會意、轉注、處事、假借、諧聲

許慎: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

從上可見,班、鄭二家只是列舉了"六書"名稱,而未就"六書"進行説明。許慎不僅列出了"六書"的具體名稱,而且

對"六書"中的每一書都下了定義，並舉了例字。許慎對"六書"所下的定義及所舉的例字，特别是對《説文》中九千多個漢字結構所作的具體分析，使"六書"理論得以正式確立。在以後的漢字研究中，這一理論在中國傳統的文字學研究乃至現代漢字學研究中一直起著主導作用。

清人戴震將"六書"進行了再分類，提出"四體二用"説。"四體"是指六書中之象形、指事、會意、形聲；"二用"是指六書中"轉注"和"假借"。以下我們從"分析造字"和"分析用字"兩個方面瞭解《説文》對漢字字形分析的特點。

一、分析造字

"造字方式"指《説文》中的"指事"、"象形"、"會意"、"形聲"四種不同的造字方法，這是許慎分析正篆結構時使用的名稱。用結構方式研究一個漢字按照什麼原則組成，也就是研究漢字的構造理據。傳統的漢字結構理論"六書説"，主要研究漢字結構的方式，以求得形音義的統一。許慎分析所類聚漢字過程中使用的"指事"、"象形"、"會意"、"形聲"四種結構方式，基本上可以涵蓋《説文》所收録的正篆和重文的結構方式。需要説明的是，《説文》中明確以"象形"、"指事"、"會意"爲標注的字數並不是很多。

1. 象形

許慎《説文・敘》："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日月是也。"根據我們的統計，《説文》以"象形"分析的字有 156 個。[①] 例如：

气　⺇雲气也。象形。凡气之屬皆从气。

口　ㅂ人所以言食也。象形。凡口之屬皆从口。

凵　U張口也。象形。凡凵之屬皆从凵。

目　目人眼。象形。重童子也。凡目之屬皆从目。

局　局促也。从口在尺下，復局之。一曰博，所以行棊。象形。

2. 指事

許慎《説文・敘》："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根據我們的統計，《説文》以"指事"分析的字只有 2 個：

丄　丄高也。此古文上，指事也。凡丄之屬皆从丄。

丅　丅底也。指事。

3. 會意

許慎《説文・敘》："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在《説文》中，會意

① 關於《説文》的資料統計來自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全文檢索系統》軟件，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 年。

字的分析方法比較複雜,可以分爲以下幾種:

3.1 直稱"會意"

根據我們的統計,在《説文》中明確説明爲"會意"的字共 15 個,有 4 種情況:

(1) 許慎原説

信 誠也。从人从言。會意。

敗 毀也。从攴、貝。敗、賊皆从貝。會意。

圂 廁也。从囗,象豕在囗中也。會意。

(2) 臣鉉等曰

葡 具也。从用,苟省。臣鉉等曰:苟,急敕也。會意。

沓 語多沓沓也。从水从曰。遼東有沓縣。臣鉉等曰:語多沓沓,若水之流。故从水會意。

晉 進也。日出萬物進。从日从臸。《易》曰:明出地上,簮。臣鉉等案:臸,到也。會意。

匧 側逃也。从匸丙聲。一曰箕屬。臣鉉等曰:丙非聲。義當从内。會意。疑傳寫之誤。

(3) 新附字

昶 日長也。从日、永。會意。

曇 雲布也。从日、雲。會意。

(4) 徐鍇曰

瑞 以玉爲信也。从玉、耑。徐鍇曰:耑,諦也。會意。

逐 追也。从辵,从豚省。徐鍇曰:豚走而豕追之。會意。

好 美也。从女、子。徐鍇曰:子者,男子之美偁。會意。

如 从隨也。从女从口。徐鍇曰:女子从父之教,从夫之命,故从口。會意。

封 爵諸侯之土也。从之从土从寸,守其制度也。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徐鍇曰:各之其土也。會意。

3.2 "从某从某"

苗 艸生於田者。从艸从田。

蓏 在木曰果,在地曰蓏。从艸从㼌。

芝 神艸也。从艸从之。

3.3 "从某某"

天 顛也。至高無上。从一、大。

神 天神,引出萬物者也。从示、申。

吉　吉善也。从士、口。

3.4　"从二某"

艸　艸百芔也。从二中。凡艸之屬皆从艸。

誩　誩競言也。从二言。凡誩之屬皆从誩。讀若競。

3.5　"从三某"

品　品衆庶也。从三口。凡品之屬皆从品。

譶　譶疾言也。从三言。讀若沓。

惢　惢心疑也。从三心。凡惢之屬皆从惢。讀若《易》"旅瑣瑣"。

3.6　"从四某"

茻　茻衆艸也。从四中。凡茻之屬皆从茻。讀與冈同。

𣥖　𣥖不滑也。从四止。

㗊　㗊衆口也。从四口。凡㗊之屬皆从㗊。讀若戢。又讀若呶。

𢒼　𢒼極巧視之也。从四工。凡𢒼之屬皆从𢒼。

3.7　"从某……"

寒　寒涷也。从人在宀下,以茻薦覆之,下有仌。

休　休息止也。从人依木。

3.8　"从某从某,某亦聲"

吏　吏治人者也。从一从史,史亦聲。

祏　祏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宗石室。一曰大夫以石爲主。从示从石,石亦聲。

萍　萍苹也。水艸也。从水苹,苹亦聲。

4. 形聲

許慎《説文·敘》:"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根據我們的統計,在《説文》中明確説明爲形聲的字没有,其主要表述方式是"从某某聲"。

4.1　分析形聲字的術語

(1) 从某某聲

用"从某某聲"解釋形聲字的有 7780 字。例如:

餘　餘饒也。从食余聲。

瑲　瑲玉聲也。从玉倉聲。《詩》曰:鞗革有瑲。

踰　踰越也。从足俞聲。

(2) 从某省,某聲

用"从某省,某聲"解釋形聲字的有 34 字。例如:

弑　𢁍臣殺君也。《易》曰：臣弑其君。从殺省，式聲。

考　𦒱老也。从老省，丂聲。

(3) 从某，某省聲

用"从某，某省聲"解釋形聲字的有 322 字。例如：

齋　𩐁戒潔也。从示，齊省聲。

珊　𤦲珊瑚，色赤，生於海，或生於山。从玉，删省聲。

琛　𤩽寶也。从玉，深省聲。

茿　𦲿萹茿也。从艸，筑省聲。

(4) 从某从某，某亦聲

用"从某从某，某亦聲"解釋會意兼形聲字的有 227 字。例如：

彰　𢒇文彰也。从彡从章，章亦聲。

詔　𧩸告也。从言从召，召亦聲。

杽　𣏼械也。从木从手，手亦聲。

餽　𩜃吳人謂祭曰餽。从食从鬼，鬼亦聲。

4.2　分析形聲字應注意的問題

(1) 分析結構層次

形聲字是由形符和聲符兩部分組成的，因而，不管一些字表面上看去多麽複雜，分析時我們按兩部分劃分即可。例如"鴻"，从鳥江聲；"撕"，从手斯聲。

(2) 形符和聲符的位置反常

同一個部首，在形聲字中有時作聲符用，有時作形符用，應注意區别。例如"福"是左形右聲，但表面結構相似的"祁"則是右形左聲。

(3) 形符和聲符不能按自然結構分析

所謂自然結構，是指形聲字表面上的分合關係。例如"雖"，从表面上看似乎分成"虽"和"隹"兩部分，但它的造字結構卻是从虫唯聲。象這類字又可以分爲以下幾類：

1) 形符偏於一隅的，例如：佞，从女仁聲。

2) 聲符偏於一隅的，例如：徒，从辵土聲。

3) 形符居於聲符中間，例如：辨，从刀辡聲。

4) 聲符居於形符中間，例如：衷，从衣中聲。

4.3　關於省形和省聲

由於漢字書寫求簡單或求平衡，省略其中的某一部分，這種現象十分普遍。"省形"即形聲字的形符有所省略，例如《説文・亭部》："亭，民所安定也。亭有樓，从高省，丁聲。"《説文・履部》："屐，屩也。从履省，支聲。""省聲"即形聲字的聲符

有所省略。例如《説文・玉部》:"珊,珊瑚,色赤,生於海,或生於山。从玉,删省聲。"《説文・艸部》:"筑,萹茿也。从艸,筑省聲。"

4.4 關於形聲兼會意字

這類字也叫做"亦聲字"或"會意兼形聲字",這類形聲字的獨特之處是聲符兼表意。例如:《説文・示部》:"禮,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从示从豊,豊亦聲。"《説文・女部》:"婚,从女从昏,昏亦聲。"如果以有無表音成分來分析漢字,象形、指事、會意字屬於没有表音成分一類,而形聲字是有表音成分的一類。這種亦聲字過去有人把它歸入會意字,所以有"會意兼形聲"的名稱。如果以有無表音成分來劃分,"亦聲字"既然有表音成分,就該歸入形聲字。

4.5 關於"右文説"

"右文説"的創始人是宋代的王聖美。所謂"右文",是指形聲字的聲符。"右文説"是从聲符尋求字義的一種學説。這與"亦聲字"的説法,有某些相通之處。但"聲符表意"的範圍很大,不限於單字。沈括《夢溪筆談》卷十四中記載:"王聖美治字學,演其義以爲右文。古之字書,皆从左文。凡字,其類在左,其義在右。如木類,其左皆从木。所謂'右文'者,如'戔',小也。水之小者曰淺,金之小者曰錢,歹之小者曰殘,貝之小者曰賤。如此之類,皆以'戔'爲義也。"

通常人們認爲形聲字只有形符有表意功能,卻忽視了聲符的表意功能,"右文説"提出後,人們發現確實有些形聲字的聲符具有表意功能,例如:

堯,本義是崇高。《説文・垚部》:"堯,高也。"从"堯"得聲的字大都有高大或多等意義。"嶢",形容山高,"蹺"是把腳抬高,"翹"本義是鳥尾上的長羽毛,"驍"是良馬,"饒"有多、飽義等等。

加,本義是"以言語加於人"。《説文・力部》:"加,語相增加也。"段注:"引申之,凡據其上曰加。"從加得聲的字,大都表示"把一物放在另一物上"的意思。"駕"本義是把車駕在馬上,"架"本義是上邊放東西的用具,"枷"是古時加在犯人脖子上的刑具,"賀"是以禮物送加於人,"痂"是傷口或瘡口上硬結的塊狀物等等。

此外,像以"農"爲聲符的字多有濃厚的涵義,露水多叫"濃",花草茂盛叫"穠",衣飾盛多叫"襛",酒淳厚叫"醲"等。以"皮"爲聲符的字多有覆蓋義,如被、披、帔(古代披在肩背上的服飾)。以"奇"爲聲符的字多有奇異之義,如崎(山路不平)、琦(珍奇之玉)、綺(有文彩的珍異絲織物)。

"右文説"是宋人研究形聲字的一個突破,它不僅開闊了學者們研究形聲字的視野,對於同源詞的探索也具有積極的推動作用。後來經清以後學者們的闡發,形成"右文學",並且得到了許多學者的認同。但是"右文説"也有缺陷,誇大了聲旁的表意作用,認爲所有形聲字的聲旁都是表意的,這種觀點似乎有些以偏概全。只要

稍加分析就不難看到，並不是所有的形聲字的聲旁都兼有表意作用。例如"媽"從"馬"得聲；"沐"從"木"得聲；"叨"從"刀"得聲；"狼"從"良"得聲等等，這些聲旁本身當然也有意義，但它們在這些形聲字里只是個單純的表音成分，和形聲字的字義是毫不相干的。又如"笆、耙、爬、疤、把、靶"等都是從"巴"得聲，但這些字在意義上與"巴"的意義風馬牛不相及。應該説，有些形聲字的聲旁兼有表意作用，有些聲旁没有這種表意作用，這才符合事實。

5. 漢字結構分析與詞義理解

對漢字造字結構進行分析，能夠幫助我們瞭解詞的古義，推求詞的本義，自然對我們正確理解古代文獻也是很有意義的。

5.1 純表意字與詞義

所謂純表意字，是指"六書"中不帶表音成分的象形、指事、會意字。它們是用整個形體表現詞義的，比形聲結構只用形符表現詞義直接而且具體。根據它們所記録詞義的差異，可以分爲物象、事象和意象三類。

(1) 通過古漢字的物象理解詞義

所謂物象，是指古漢字所描摹的古代事物形象。這類字一般屬於"六書"中的象形字，它們記録的是有形可象的指物名詞。它用生動的形象表現詞義，直觀地再現古代事物，使人們對陌生的古義具有實感，理解和掌握古代詞義也就容易了許多。例如：《詩經·豳風·七月》："塞向墐户。"這個"向"字很容易理解爲介詞，其實不是。《説文·宀部》："向，北出牖也。《詩》曰：塞向墐户。""北出牖"是向北開的窗户。冬天常刮北風，爲防寒把北面的窗户堵上。其他的古文字字形，例如：(甲506)(向卣)(向簋)(多友鼎)(古陶)等，正象房子上邊開的窗户。又如《國語·吴語》："在孤之側者，觴酒、豆肉、簞食，未嘗敢不分也。"其中"豆肉"不能理解成黄豆和肉。《説文·豆部》："豆，古食肉器也。从口，象形。"豆，是古代盛肉或其他食物的器皿。古文字字形如下：(甲1613)(乙7978)(後1.6.4)(豆閉簋)(周生豆)(散盤)(古陶)，它们直觀地再現了"豆"的形制。

(2) 通過古漢字的事象理解詞義

所謂事象，是指古漢字所記録的行爲動作的形象。確切地説，這些字所記録的是動詞，表現詞所概括的行爲動作。這類字一般屬於"六書"中的部分會意字。憑借古字形，我們可以形象地理解與古代生産、征伐以及風俗等相關的詞。例如：《孟子·滕文公上》："后稷教民稼穡，樹藝五穀。""樹"與"藝"同義並舉，當是栽種義。"藝"，《説文》作"埶"。"埶，種也。从坴、丮。持亟種之。《書》曰：我埶黍稷。""埶"

表示種植義，古文字形很生動地再現了這個字意，如（甲 636）（甲 1389）（甲 1797）（埶觚）（毛公鼎）（克鼎）。又如“畏”，甲骨文寫作，從鬼執杖，會意。殷人迷信鬼神，鬼執杖則使人敬畏，從這個字可以窺見殷人的习俗。《説文·由部》：“恶也。从由，虎省。鬼頭而虎爪，可畏也。”段注：“虎上體省而兒不省；兒者，似人足而有爪也。”許、段釋形皆誤。

（3）通過古漢字的意象理解詞義

所謂意象，是指古漢字表現詞的抽象意念的形象。這類字一般屬於六書中的會意字、指事字，它們所記録的詞多爲形容詞、時間詞等表示抽象概念的詞。它們不是表現事物或行爲動作的具體形象，而是構成表現抽象意念的意象。我們在瞭解詞所概括的抽象意念時，不是採取直接的方式，而是通過聯想曲折地認識詞義。例如《禮記·學記》：“雖有嘉肴，弗食不知其旨也。”《説文·旨部》：“旨，美也。从甘匕聲。”“旨”指味美。甲骨文寫作，象用匙把甘美的食物送到口中，金文口中的一横，指示甘美食物，以此表示抽象的味覺。

5.2　形聲字的形符與詞義

（1）形符提示詞義範疇

由於形聲字的形符可以大致劃定詞義的範圍，所以我們利用形符判斷詞義，分析它與所屬字的各種關係，就能確定某形聲字的意義類屬。例如：从“耳”的字多和耳朵有關，从“又”的字大多和手有關，从“心”的字多與思維有關等等。

（2）形符提示詞的本義

一詞有諸多義項，我們往往難以確定哪項是本義，而形符可以幫助我們判斷。本義確定後，引申義或假借義也就比較好理解了。例如：

① 民扶老攜幼，迎君道中。（《戰國策·馮諼客孟嘗君》）

② 通九道，陂九澤。（《史記·河渠書》）

③ 交鄰國有道乎？（《孟子·梁惠王上》）

④ 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莊子·養生主》）

⑤ 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隱。（《論語·衛靈公》）

⑥ 從許子之道，則市賈不貳，國中無僞。（《孟子·滕文公上》）

上面例句中，“道”的詞義分別是：①道路；②河道；③方法，途徑；④道理，規律；⑤政治措施或局面；⑥自成體系的思想、學説。在這些義項中，究竟哪個義項是本義？从字形分析上我們可以看出，“道”从辵首聲，“辵”與行走有關，因此，道路是其本義。

二、分析用字

1. 轉注

許慎《說文·敘》:"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由於許慎的界說含混不清,故而引發了諸家對轉注的不同解釋,下面我們對此作以簡要介紹。

1.1 關於"轉注"釋義的爭論

(1) 以同部爲轉注。南唐徐鍇、清代江聲等人主此説。認爲《説文》同部首的字,都從部首得義,就叫轉注。(參見江聲《六書説》)

(2) 以互訓、同訓爲轉注。清代段玉裁、桂馥、王筠、戴震等人主此説。認爲凡是同義字,或互訓或同訓,即爲轉注。如"考"、"老"互訓,《爾雅》"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權輿"同訓爲"始"即是。(參見戴震《戴東原集·與江慎修先生論小學》)

(3) 以同源詞爲轉注。章太炎等人主此説。認爲二字同義,或爲雙聲,或爲疊韻,爲同一詞根所分化,就叫轉注。如"考""老"同義爲疊韻,"屏""藩"同義爲雙聲即是。(參見章太炎《國故論衡·轉注假借説》)

(4) 以引申義爲轉注。清代朱駿聲等人主此説。認爲由一字的本義引申爲他義,不另造字,就叫轉注,如"令"、"長"之類。朱駿聲把轉注的定義修改爲:轉注者,體不改造,引意相受,令、長是也。(參見朱駿聲《説文通訓定聲》)

1.2 我們對"轉注"的理解

我們認爲,許慎"建類一首"的"建類"和"比類"的"類",意思是一樣的,是指類別,即字的意義範疇。"建類"就是安排同一意義範疇的字,"首"指部首。"建類一首"是指轉注字的形體特點,即轉注字之間部首相同;"同意相受",是指轉注字的字義特點,即轉注字在同一部首下,字義相同,可以互相注釋。例如:

橋、梁,《説文》:"橋,水梁也。从木喬聲。"《説文》:"梁,水橋也。从木从水刅聲。"

逆、迎,《説文》:"逆,迎也。从辵屰聲。"《説文》:"迎,逢也。从辵卬聲。"

顛、頂,《説文》:"顛,頂也。从頁真聲。"《説文》:"頂,顛也。从頁丁聲。"

呻、吟,《説文》:"呻,吟也。从口申聲。"《説文》:"吟,呻也。从口今聲。"

總之,對於轉注,諸家各執己見,至今沒有一致的定論。"這是爭論了一千多年的老問題。對轉注的不同解釋非常多,幾乎所有可能想到的解釋都已經有人提出過了。在今天要想確定許慎或創立六書説的原意,恐怕是不可能的。這些年來講轉注的人,多數把轉注解釋爲新字孳生的途徑。不過他們所説的轉注現象的具體

範圍則或廣或狹，仍然很不一致。新字如何孳生，當然是很值得研究的問題。然而研究這個問題，完全可以拋開轉注問題不管，把二者糾纏在一起，只有壞處，没有好處。我們應該把轉注問題看作文字學史上已經過時的一個問題，完全没有必要再去爲它花費精力。"[①]我們贊同這個意見。

2. 假借

从理論上講，假借字包括兩種類型：本無其字的假借和本有其字的通假。

某一個詞原來没有本字，一開始就借用另一個音同音近字來記録它，這種假借叫做本無其字的假借字。又由於它是許慎"六書"中的假借，所以，也有人稱之爲"六書假借"或"造字假借"。

2.1 關於"假借"釋義的爭議

《説文・敘》："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托事，令長是也。"這個定義本來是比較明確的，但由於許慎所舉"令"、"長"兩例，在理解上存有歧義，所以也就使得後世學者對假借有了不同的解釋，以下介紹幾種主要觀點。

（1）朱駿聲認爲"令"、"長"均爲字義之引申，許慎舉例錯誤。朱氏在《説文通訓定聲》中將"令"、"長"换爲"朋"、"來"。"朋"本爲古文"鳳"字，後假借爲"朋黨"之"朋"；"來"本爲小麥，後假借作"來去"之"來"[②]。

（2）陸宗達認爲，假借就是詞義的引申。陸宗達説：假借是以不造新字來標誌新發展的詞彙的方法。也就是詞義發展變化了，不爲它另造新字，而借用舊有的詞和字來表示新生的詞義。例如："西"本是爲鳥在巢上棲止這一現象而造的字，所以《説文・西部》："西，鳥在巢上。象形。日在西方而鳥棲，故因以爲東西之西。凡西之屬皆从西。"鳥在巢上則爲鳥入巢息止之義，故"西"的或體作"棲"。"假借"在節制漢字無限地發展方面有兩條規律：第一，詞義發展了，不另造新字，而是給舊詞的字增加上新義。這在訓詁學上，叫做"引申義"，以造字法則而言，則謂之"假借"。這種假借是"本無其字"的，假借字表示的意義與該字原來所表示的意義是有密切關係的。這與本有其字的通假不同。通假即凡同音字都可以互相代替，根本與詞義無關，這屬於不用本字而用同音字代替的書寫習慣，不是造字法的假借。第二，一個詞的意義有時向著自己的對立面轉化形成新詞義，對於這樣産生的新義也不另造新詞新字，仍用舊詞舊字來表示，因而一個詞有時具有互相矛盾、互相對立的兩種意義，這也是假借。[③]

---

① 裘錫圭《四十年來文字學研究的回顧》，《語文建設》1989年第3期。

② 朱駿聲《説文通訓定聲》，第22頁，中華書局，1984年。

③ 陸宗達《説文解字通論》，第64頁，北京出版社，1981年。

（3）梁東漢認爲“令”、“長”就是假借。我們認爲，“本無其字，依聲托事”這句話應該正確地理解爲：口語里有這個詞，但筆下“本來”没有這個字，於是“依照”它的聲音找出一個同音的字來“托事”。假借完全是从聲音相同或者相近這一點出發的，假借字和被假借字之間毫無意義上的聯繫。也就是説被借字是當作一個純粹表音的符號來使用的。例如：“令”，甲骨文寫成，从結構上看不出本義是什麽。《説文》云“發號也”，這是假借義，不是本義。又假借爲“縣令”的“令”，“令長”的“令”。現在只用假借義。“長”本來是象形字，象頭髮長（甲骨文寫成，金文寫成），後來因爲聲音相同假借爲“長短”的“長”、“長遠”的“長”、“長老”的“長”、“縣長”的“長”，現在只用假借義。[①]

2.2 我們對“假借”的理解

我們認爲，許慎所説的假借，實際包括了詞義的引申。他把“令”、“長”作爲假借的例子，意謂“令”本來是發號令的“令”，而現在又用作縣令的“令”。“長”本來是長短的“長”，現又用作縣長的“長”，均屬引申義，不當言假借。假借和引申是兩種不同的用字方法，假借是同音字的借用，引申是字義的擴展，把兩者混同起來是不科學的。舉例進一步説明如下。

《説文》：“而，須也，象形。”古書中借作連詞。如《論語·學而》：“敏於事而慎於言。”借作代詞。如《史記·平原君列傳》：“吾乃與而君言，汝何爲者哉！”借作語氣詞。如《論語·子罕》：“唐棣之華，偏其反而。”

《説文》：“焉，焉鳥，黄色，出於江淮。象形。”古書借作代詞。如《列子·愚公移山》：“且焉置土石？”借作兼詞。如《論語·述而》：“三人行必有我師焉。”借作語氣詞。如《水經注·江水》：“旦早視之，果如其言。故爲立廟，號朝雲焉。”

《説文》：“莫，日且冥也。”“莫”即“暮”之本字。古書中借作否定性無定代詞。如《戰國策·楚策》：“群臣莫對。”借作否定副詞。如《史記·淮陰侯列傳》：“諸將皆莫信。”

《説文》：“難，鳥也。”後假借爲難易、災難之“難”。如《左傳》隱公四：“衆判親離，難以濟矣。”

《説文》：“習，數飛也。”後假借爲復習、學習等義。如《論語·學而》：“學而時習之，不亦説乎。”

本無其字的假借，不直接增加漢字的數量，但是它導致了一字多義的現象，並進而導致了漢字的分化和孳生。本無其字假借是靠借用的同音字來寄託所寫詞的

---

① 梁東漢《漢字的結構及其流變》，第121頁，上海教育出版社，1959年。

意義，因此它突破了表意造字的局限性，利用詞的同音關係，借用别的詞的書寫形式，舍其意義，取其聲音，記録了新詞，表達了語言中難以造字的詞，應該説，假借的存在使得漢字更加精確與完善地記録了漢語。

練習

1. 請將下列漢字按照造字法歸類。

德 冠 寇 即 寶 既 肓 盲 婦 夫 婚 姻 信 人 仁 天 孝 本 女 末 大 母 刃 皿 豆 朱 鼎

(1) 象形：

(2) 指事：

(3) 會意：

(4) 形聲：

2. 請分析《説文》"亦聲"字中聲符的作用。

第二節 《説文》釋義

一、解釋字形意義

漢字是表意文字，造字時漢字的意義往往寄於漢字的形體，所以形體結構和意義之間有著密切的關係，特别是漢字的古文字字形，爲探求漢字的本義提供了基礎。因此，歷來的文字學家都把分析字形作爲探求漢字本義最常用、最基本的方法。根據字形分析本義的例子，如：

女，婦人也。象形。

心，人心，土藏，在身之中。象形。

牛，大牲也。牛，件也。件，事理也。象角頭三、封尾之形。

車，輿輪之總名，夏后時奚仲所造。象形。

册，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

弓，以近窮遠。象形。

本，木下曰本。从木，一在其下。

益，饒也。从水、皿，皿益之意也。

逐，追也。从辵从豚省。

采，捋取也。从木从爪。

北，乖也。从二人相背。

休，息止也。从人依木。

禧，禮吉也。从示喜聲。

禛，以真受福也。从示真聲。

由於許慎解釋字義依據的漢字字形是小篆，而小篆之前尚有甲骨文、金文等，漢字的形體是演變的，尤其小篆是經過秦代規範化以後的字體，漢字造字之初形必然受到影響。另外，小篆是經過歷代傳刻流傳到漢代的，由於刻手文化程度不一，小篆字形本身的訛誤也在所難免。例如：

刃，刀堅也。象刀有刃之形。按：許慎字形分析有误。據甲骨文、金文形體，“刃”字當爲指事字，“丶”爲指事符號，指明刀刃所在。

亦，人之臂亦也。从大，象兩亦之形。按：許慎字形分析有誤，此爲指事字，“大”爲人形，兩點分指腋下。

衣，依也。上曰衣，下曰裳。象覆二人之形。按：許慎解“衣”字爲象形字，謂象覆二人之形。此説非是。“衣”象上衣之形。

行，人之步趨也，从彳从亍。按：許慎解説有誤。據甲骨文、金文，“行”皆象道路之形。羅振玉《殷虚書契考釋》：“行象四達之衢，人之所行也。”

解，判也。从刀判牛角。按：“解”字本義當是解剖、分解。

二、解釋引申義

《説文》解釋引申義涉及的術語有“一曰”、“或曰”、“又曰”、“一説”、“一云”、“或云”等。以下術語後括號中出現的數字爲該術語在《説文》中出現的次數。

1. 一曰(712)

禋，潔祀也。一曰精意以享爲禋。从示垔聲。

祏，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宗石室。一曰大夫以石爲主。从示从石，石亦聲。

2. 或曰(29)

鼶，鼠也。从鼠番聲。讀若樊。或曰鼠婦。

迺，驚聲也。从乃省，西聲。籀文迺不省。或曰迺，往也。讀若仍。

貤，資也。从貝爲聲。或曰此古貨字。讀若貴。

畢，田罔也。从華，象畢形微也。或曰由聲。

3. 又曰（《説文》全文出現 4 次，僅有 1 次是解釋意義的，另 3 次爲引書證的例子）

櫝，匱也。从木賣聲。一曰木名。又曰大梡也。

4. 一説(1)

澥，郣澥，海之别也。从水解聲。一説澥即澥谷也。

5. 一云(1)

祥，福也。从示羊聲。一云善。

6. 或云(1)

螭，若龍而黄，北方謂之地螻。从虫离聲。或云無角曰螭。

三、闕

《説文》中言“闕”者，蓋許慎對某字之義或形或音存疑。《説文》中表達這一功能的“闕”字出現 44 次，也就是説，《説文》中有 44 個字，許慎對其中形音義的某一個方面存在疑問或無法作出解釋。例如：

旁，溥也。从二，闕；方聲。

呰，窳也。闕。

謚，行之迹也。从言、兮、皿。闕。

練習

1. 試舉出 10 個例子，説明《説文》根據小篆分析漢字本義的錯誤。
2. 請將《説文》釋義中含“闕”的漢字分類並補充上自己的見解。

旁 páng，溥也。从二，闕；方聲。

單 dān，大也。从吅、甲，吅亦聲。闕。

呰 zǐ，窳也。闕。

邍 yuán，高平之野，人所登。从辵、备、录。闕。

謚 shì，行之迹也。从言、兮、皿。闕。

爪 zhǎng，亦丮也。从反爪。闕。

𠬪 jú，拖持也。从反丮。闕。

叜 sǒu，老也。从又从灾。闕。

叚 jiǎ，借也。闕。

䰰 mián，宫不見也。闕。

芇 mián，相當也。闕。讀若宀。

蠃 luó，或曰嘼名。象形。闕。

笑 xiào，此字本闕。

䖑 zhù，器也。从虍、宝，宝亦聲。闕。

屮 cén,入山之深也。从山从入。闕。
从 liǎng,二入也。兩从此。闕。
夎 pú,行夎夎也。从夊,闕。讀若僕。
某 méi,酸果也。从木从甘。闕。
栞 kān,槎識也。从木、㸚。闕。《夏書》曰:隨山栞木。讀若刊。
槮 shēn,衆盛也。从木驫聲。《逸周書》曰:疑沮事。闕。
棘 cáo,二東,曹从此。闕。
質 zhì,以物相贅。从貝从所。闕。
𨙨 yì,从反邑。𨛜字从此。闕。
𨛜 xiàng,鄰道也。从邑从𨙨。凡𨛜之屬皆从𨛜。闕。(今隸變作郒)
倝 gàn,闕。
㒳 liǎng,再也。从冂,闕。《易》曰:参天㒳地。凡㒳之屬皆从㒳。
朕 zhèn,我也。闕。
兟 shēn,進也。从二先。贊从此。闕。
卯 zhuàn,二卩也。巽从此。闕。
卪 zòu,卩也。闕。
卯 qīng,事之制也。从卩、㔾。凡卯之屬皆从卯。闕。
𠬝 fàn,闕。
豩 huān,二豕也。豳从此。闕。
𢊁 xiào,解廌屬。从廌孝聲。闕。
䨲 fù,疾也。从三兔。闕。
沝 zhuǐ,二水也。闕。凡沝之屬皆从沝。
灥 xún,三泉也。闕。凡灥之屬皆从灥。
聆 qín,《國語》曰:回禄信於聆遂。闕。
𦥑 xiào,闕。
戠 zhī,闕。从戈从音。
𢀩 yà,闕。
𢱭 bǎ,搹擊也。从巴、帚,闕。
㵐 jiàn,闕。
㐌 rǎn,闕。

第三節 《説文》注音

一、直音

《説文》成書於漢代，當時没有適當的注音體系，只能用讀音相似的字表示該字應該怎麽讀，這種注音方法叫做直音。《説文》中的直音術語有以下幾種。

1. 讀若

皇，大也。从自。自，始也。始皇者，三皇，大君也。自，讀若鼻，今俗以始生子爲鼻子。

瓇，玉也。从玉夒聲。讀若柔。

瑿，玉也。从玉毄聲。讀若鬲。

2. 讀與某同

玈，石之似玉者。从玉厶聲。讀與私同。

琟，車笭閒皮篋。古者使奉玉以藏之。从車、珏。讀與服同。

3. 音某

捽，首至地也。从手、𠦒。𠦒音忽。

4. 又音

囮，譯也。从口、化。率鳥者繫生鳥以來之，名曰囮。讀若譌。又音由。

二、聲符注音

許慎在《説文・敘》中對形聲字做了如下解釋："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這個解釋，我們可以理解爲：從已有的文字符號中選出其中一個能夠表明全字義類的符號做意符，同時選出一個能夠標明全字讀音的符號做聲符，兩者組合在一起即形成一個形聲字。以現代漢語語音系統爲標準，《説文》中的形聲字已經有相當一部分字不能準確表示讀音了，但是，這種情况並不能説明許慎時代的語音情况，從注音角度來看，《説文》形聲字聲符的注音功能是不可否定的。所以，我們説《説文》形聲字聲符爲我們保存了比較完整的古音系統。

1. 形聲字聲符

帝 从丄朿聲。

禧 从示喜聲。

禛 从示真聲。

禄 从示录聲。

祳　从示虒聲。
禎　从示貞聲。
祥　从示羊聲。
祉　从示止聲。
福　从示畐聲。

2. 亦聲字聲符

吏　从一从史，史亦聲。
禮　从示从豊，豊亦聲。
祏　从示从石，石亦聲。
禬　从示从會，會亦聲。
琥　从玉从虎，虎亦聲。
瓏　从玉从龍，龍亦聲。
瑁　从玉、冒，冒亦聲。
珥　从玉、耳，耳亦聲。
琀　从玉从含，含亦聲。
芬　从中从分，分亦聲。
苿　从艸、末，末亦聲。
莽　从犬从茻，茻亦聲。

3. 省聲字聲符

齋　从示，齊省聲。
禜　从示，榮省聲。
祲　从示，侵省聲。
瑑　从玉，篆省聲。
瑩　从玉，熒省聲。
珊　从玉，删省聲。
琛　从玉，深省聲。
茿　从艸，筑省聲。
莃　从艸，稀省聲。
蘜　从艸，鞠省聲。
萌　从艸，明省聲。
蓨　从艸，隨省聲。
茲　从艸，玆省聲。
莜　从艸，條省聲。

4.《説文》形聲字形符聲符頻率統計表

《説文》形聲字形符聲符頻率統計表見本章附録。

練習

1. 請根據形聲字聲符頻率表,找出頻率最高的前 10 個聲符,分析其古今音變規律。
2. 請分析"省聲字"的規律和特點。

第四節 《説文》重文

異體字的歷史傳承關係可以追溯到《説文》的"重文"。由此,"重文"也成爲了文字學的專門術語。《説文》在解説正篆時,有時在該字之後附録與該字音義完全相同,但在形體上存在差異的字形,即是"重文"。在體例上,《説文》在每個部首結束時,以"文某重某"指出該部首所包含的正篆和重文數量。《説文》重文研究,是漢字歷史研究的一個重要課題,它與漢字規範史有著密切的關係。《説文》中重文實際上是某一時期流行的文字,編者對重文系統的反映及其貯存方式,反映了編寫者對於當時文字使用規範的某種理念和取捨標準。所以,無論從歷時的角度還是從共時的角度考察這批文字材料,它都具有不可替代的價值。

一、《説文》重文與正篆

《説文》中有關重文的貯存方式,許慎雖然並没有明確交代編排取捨原則,但是其中有關類型的劃分還是區别了古文、籀文以及或體等。而且對這些不同時期、不同類型重文的歸類整理,是在一個共時層面上進行的。也就是説,編者是在保持了一種文字系統完整性的前提下,分門别類地去對應出現或早或晚的各種類型重文形體結構關係。這種表現形式,應該是許慎對當時漢字使用情況進行規範化努力的結果。換言之,《説文》重文的著録和分佈形式,可以看作是編者對漢字使用規範觀念的一種呈現:重文的貯存和分佈形式是一種表層結構,而編者當時的漢字使用規範觀念則是其深層結構。基於上述關係的分析,開展共時與歷時相結合的重文系統研究,對於漢字規範歷史的認識具有無可替代的價值。

1.《説文》重文

"重文"作爲文字學的一個專門術語,最早見於東漢許慎的《説文》。《説文》在

解説字頭時，有時於該字之後附録與該字頭音義完全相同，但在形體上卻存在差異的字形，許慎將其稱之爲“重文”。到了“大徐本”，重文的術語表示爲“重多少”。後世學者多使用《説文》的“重文”名稱，但大多數人並没有爲“重文”作明確界定。當談及《説文》古文、籀文時，往往將其歸入《説文》所收字體類别，而不將其歸入《説文》“重文”類别。

有關“重文”的定義，我們引用以下幾例。《辭海》：“重文，①重出的異體字。《説文》以小篆爲主，而列古文、籀文及其他異體字於其下，謂之重文。如籀文‘𧗿’附在小篆‘是’之下，‘𧗿’爲‘是’的重文。②甲骨文、金文中重出的字，有同體的，也有異體的，都叫重文。③兩字重疊，不重寫，作一小‘＝’字於下，亦稱重文。如漢《北海相景君銘》：‘再命虎將，綏元＝兮’。‘元＝’即‘元元’。”[①]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大徐本《説文解字》的篆體字頭下，有時出現另外一個或幾個篆文，這另外出現的篆文，許慎稱之爲重文。用今天的話説，重文就是異體字。因爲重文的音義與正文重復只是形體有别，所以叫做重文。”[②]王文耀《古漢字重文繁衍規律初探——整理〈説文〉〈玉篇〉重文的點滴體會》：“重文，今天稱作異體字，就是指表達同一意義的兩個以上的異形同聲字。《説文解字》收字九千三百五十三字，注明有重文一千一百三十六字。”[③]

以上對“重文”界定的共同特點是：“重文”就是異體字。什麼是異體字？裘錫圭在《文字學概要》中説：“異體字就是彼此音義相同而外形不同的字。嚴格地説，只有用法完全相同的字，也就是一字的異體，才能稱爲異體。但是一般所説的異體字往往包括只有部分用法相同的字。嚴格意義的異體字可以稱爲狹義異體字，部分用法相同的字可以稱爲部分異體字，二者合在一起就是廣義的異體字。”[④]

我們認爲，界定清楚“重文”的概念，首先應該將其放置在“正篆與重文”的關係中來認識，因爲“重文”實際上是相對於“正篆”而提出的具有特定内涵的術語。如果離開相對於經過共時規整化的漢字系統，是根本無所謂重文的。也就是説，在文字學體系中，“重文”這個概念是多餘的。根據《説文解字・敘》，許慎收字的原則是：“今敘篆文，合以古籀。”即篆文、古文、籀文三者是《説文》全部收字的對象。換言之，《説文》正文盡爲篆文，古文和籀文只出現於重文中。實際上《説文》重文的内容，既有像古文、籀文歷時層面上的重文，也有像或體、俗體等共時層面上的重文。

① 《辭海》(縮印本)，第 85 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 年。

②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85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③ 王文耀《古漢字重文繁衍規律初探——整理〈説文〉〈玉篇〉重文的點滴體會》，載《中國文字研究》第 2 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1 年。

④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第 205 頁，商務印書館，1988 年。

這些重文彼此音義相同，用法也相同，但形體有别。因此，我們將《説文》重文界定爲：《説文》於正篆下附録的音義相同而形體不同的古文字。[①]

2. 《説文》正篆

許慎在《説文》中保存了秦代"書同文"之後經過省簡和規範的九千餘篆字。這批篆字經過嚴格的規範後，曾被收入古代小學教科書，作爲讀寫漢字的範本，我們稱這九千餘篆字爲《説文》"正篆"，一般學者稱其爲《説文》"小篆"。正篆是漢字形體的第一次統一和定型。我們今天所見正篆字體的存在形式大多數是作爲字頭位於《説文》説解分析文字之前的。我們在利用相關出土文獻和傳世文獻進行《説文》校訂的過程中發現，這些正篆字頭雖然幾經傳抄傳刻，訛誤在所難免，但它仍然系統地保存了秦代規範標準字體的特質，集中反映了漢字規範歷史上的最高成就，並對後世漢字歷史的研究和整理産生了難以估量的影響。

關於正篆來源，許慎在《説文解字·敘》中説："其後諸侯力政，不統於王，……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又説："三曰篆書，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徐鍇注曰："李斯雖改史篇爲秦篆，而程邈復同作也。"

依據許慎的説法，正篆是秦統一六國以後由李斯等人對史籀大篆進行簡化而産生的一種字體。這一認識在古今許多學者的意識中根深蒂固，但是其間也有人提出不同看法。例如，早在南宋時候，范成大在《跋〈詛楚文〉》一文中曾言"《詛楚文》當惠文王之世，則小篆非出李斯"。裘錫圭在《文字學概要》中也指出：小篆是由春秋戰國時代的秦國文字逐漸演變而成的，不是由籀文省改而成的，《説文·敘》的説法是不妥當的。作者把小篆形體同春秋時期秦國石鼓文加以比較研究后指出：和石鼓文相比，小篆形體進一步趨於規整勻稱，象形程度進一步降低，有些字形經過了明顯簡化，這些在戰國時代的秦國文字里都可以看到。春秋戰國時代的秦國文字是逐漸演變爲小篆的。小篆跟統一前的秦國文字之間並不存在截然分明的界限。錢玄同當年提出許叔重謂李斯諸人取大篆省改爲小篆，實則戰國時秦文已如此，可見李斯諸人但取固有的省改之體來統一推行，並非創自他們，這一結論是正確的。經過李斯等人整理的標準字體，在當時未必會有區别於統一前的秦系文字的專門名稱。[②]

3. 《説文》正篆與重文的關係

《説文》"重文"的參照系是秦代"書同文"規範後推廣的標準字體——正篆。反

---

① 王平《説文重文研究》，第10頁，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年。

②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第64—65頁，商務印書館，1988年。

過來説,《説文》的編纂者是將當時所能見到的那些能夠跟正篆記録音義功能完全對應的各種類型的文字材料以“兼采比列”的方式加以録存,相對於規範的正篆而言,屬於所謂重出的文字形體,於是名之曰“重文”。關於《説文》於正篆之後附録重文的目的,張度在《説文補例》中曾作過如此解釋:一是,以重文正篆義之失。例如“開”字下有古文閞,“一”像門栓,从𠬞者,像手開門形,是個會意字;正篆開,小徐作从門开聲,大徐疑开聲與字音不合,改作从門从开,是篆文形體訛變後,其義已較古文難明,許書疊出重文,正可以糾正篆文之失。二是,以重文校篆體之義。例如“瑱”字下曰:“以玉充耳也。从玉真聲。”重文有[illegible],瑱爲塞耳之玉,則重文从耳,正可以明其義類。三是,以重文辨篆體之聲。例如:“簋”字下有重文匭、朹,簋从竹从皿皀,是個會意字,重文以軌、九爲聲(軌亦以九爲聲),正可辨明正篆音讀。[1] 董希謙認爲:張度對許書編制重文的意義的認識是有道理的,但是,他又認爲,重文出此三例之外,恐爲後人妄沾,這卻不免失之武斷。今檢《説文》,例如“中”下有重文“𠁦”,“一”下有重文“弌”,既不能校正篆體之形義,又不能辨明篆體之音讀,“𠁦”的中畫彎曲只是書寫風格的不同。“弌”所加的偏旁弋,是字形繁化的一種表現,這些都是文字發展變化過程中常有的現象。《説文》重文反映這種發展變化的例子很多,没有理由認爲它們概出於後人的妄沾。《説文》是一部集漢時所見的古文字之大成的著作,重文只是用來搜集異體的條例,至於可以用來校正篆體的形義,辨明其音讀,或反映文字發展變異的規律,那是由重文本身體現出來的作用,不見得是許氏的深意。[2]

我們認爲《説文》附録重文的目的,除了以上張度等所談之外,還反映了許慎對整個漢字歷史系統認識的一種理念。前面我們已經指出,《説文》重文的參照系是秦代“書同文”後推廣的規範標準字體——正篆,許慎將當時所能見到的那些能夠跟正篆記録音義功能完全對應的各種類型的古文字材料以“兼采比列”的方式加以録存,從某種意義上來看,它反映了許慎的“重文”觀。首先許慎認定像古文、籀文一類的重文是在漢字發展演變的過程中積累起來的,它們在與規範字體的交替使用中逐漸失去了其合理存在的價值,所以許慎在解説這一類重文時突出了其與正篆“省”與“不省”的關係。對於“或體”等共時平面上集合的重文,許慎也是重視的,從重文的數量來看,“或體”附録最多。有的研究者認爲許慎對重文的結構分析不重視[3],這種認識大概只是注意到許慎没有對重文進行像正篆一樣的字形分析,其

---

① 董希謙《許慎與説文解字研究》,第 117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88 年。

② 董希謙《許慎與説文解字研究》,第 117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88 年。

③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87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實是比較表面化的。

正篆與重文或許是許慎根據標準體和應用體而劃分出來的一對概念。在《説文》中，正篆與重文是相互依存又相對獨立的一個系統，如果没有《説文》正篆，也就無所謂《説文》重文。從正篆與重文比較研究的角度出發，《説文》正篆與《説文》重文又構成了一個反映歷史漢字各種關係的系統。在這個系統中，《説文》正篆是《説文》重文的參照系。憑藉這個參照系，我們可以對比研究重文的特點以及重文各類别間的相互關係，從而確定它们的使用時間和空間範圍；可以比較分析《説文》重文在結構方式、結構成分、結構數量、結構位置等方面的變化，從而考察漢字結構變化的種種跡象。而這些對於我們正確認識《説文》重文的性質，理清漢字發展的脈絡，探索漢字形體演變的規律都具有重要的意義。總之，通過對《説文》重文與正篆系統的對比研究，可以解釋就重文而研究重文過程中不能作出合理解釋的某些問題，比如，一個共時集合漢字系統的規範化趨勢問題。

二、《説文》重文的範圍和字數

1.《説文》重文的範圍

王筠在《説文釋例》中概括《説文》重文範圍有三：一爲無部可入之字；一爲偏旁相同之字；一爲聲意不合之字。[①] 但是，以上所言"重文"，只是許書同部明注爲重文者。王筠又認爲：《説文》是主於分别之書，同音同義的重文，許氏不盡使之類聚，其中有散見各部者，又有雖同部而不言重文者，因此創"異部重文"、"同部重文"的條例。"異部重文"即同音同義而散見於各部者，例如，"辵部"内的"連"字與"車部"内的"輦"字同，"彳部"内的"徸"字與"足部"内的"踵"字同，等等。"同部重文"除類聚在一起而明注爲重文者外，還有同部不言重而實重者，例如，"心部"内的"悶"與"懑"同，"門部"内的"開"與"闓"同，等等。據統計，異部而兩字爲一者，一百六十九字；三字爲一者，一十三字；五字爲一者，一字；七字爲一者，一字。同部而兩字爲一者，廿七字；三字爲一者，一字。凡二百一十四字，逐字計之，則四百四十三字。若以一字爲正文，餘爲重文計之，則重文二百四十一字。[②] 清代丁午等人認爲，《説文》中字形結構重疊者也屬重文之範圍。他在《説文重文二卷補遺》中舉例説明，"从"字、"棘"字之類，博考諸書，求其字義，又辨字音，以明其字不同於未重疊之形體。又其字所採，不限《説文》，尚有據《玉篇》、《廣韻》、《篇海》諸書。[③] 這種"重文"

① 王筠《説文釋例》，第 126 頁，中華書局，1987 年。

② 王筠《説文釋例》，第 171 頁，中華書局，1987 年。

③ 劉志成《中國文字學書目考録》，第 379 頁，巴蜀書社，1997 年。

概念，顯然跟文獻學上所使用的“重文”符號有些關係。新近的用例可以從上海博物館收藏和整理的《戰國楚竹書》中看到“孔子”合文結構中“子”符的重文標示。沈兼士撰《漢字義讀法之一例——説文重文之新定義》一文，以爲《説文》重文“非僅如往者所謂音義悉同形體變易”之重文，“包括形體變易、同音通借、義通换用三種性質”。“許書重文之説解，十九從闕，以全書體裁言之，頗類後世之附録或待問編。”“許書分正文、重文者，蓋欲以是别裁僞體，而非所以示古籀、篆文之分，其於重文下注古文籀文者，若曰此亦古文籀文之别構耳。”並舉例詳析二十餘條“義通换用”之例。[①]

我們認爲，丁午等人的字形結構重疊者、沈兼士的同音通借者、義通换用者不應該屬於《説文》重文的研究範圍，而是屬於漢字使用過程中的問題。至於王筠的“異部重文”和“同部重文”對《説文》重文的概括雖然比較合理，但是我們在本書中規定的研究範圍僅限於大徐本《説文》在每部首所轄字結束時明確表示出的“重多少”，也就是王筠“同部重文”中類聚在一起而明注爲重文者。

2.《説文》重文的字數

關於《説文》重文的字數，以往對各類重文統計的數量都存在出入。馬敘倫在《説文解字研究法》中説：“許敘曰重 1163。今重 1279 字，則明有益字矣。”[②]王文耀在《古漢字重文繁衍規律初探——整理〈説文〉〈玉篇〉重文的點滴體會》稱《説文》重文爲 1136 字。[③] 范進軍在《大徐本重文初探》中説大徐本重文共 1274 個。[④]

依據《説文解字全文検索软件》[⑤]，我們對許慎附録的重文進行統計，具體數據如下：古文 480 字；籀文 209 字；奇字 3 字；篆文 35 字；小篆 1 字；或體 501 字；俗字 15 字；今文 1 字；司馬相如説 8 字；杜林説 2 字；譚長説 4 字；揚雄説 4 字；《漢令》1 字；《祕書》1 字；《夏書》1 字；《虞書》1 字；《墨翟書》1 字；《逸周書》1 字；《禮經》1 字；《魯郊禮》1 字；《春秋傳》1 字；《司馬法》1 字；秦刻石 2 字。根據我們的統計，重文總數爲 1275 字，這個數據與《説文》所稱“重 1163”不符，與其他研究者的統計也有出入。我們在統計的過程中，把附録於字頭之後，並具有古文字形體的字算作“重文”，不具有古文字形體的不作“重文”統計。例如《説文・耳部》“聲”字下云：“从耳殸聲。殸，籀文磬。”由於“殸”在“聲”字頭下找不到相應的古文字形體，所以我們没

---

① 沈兼士《漢字義讀法之一例——説文重文之新定義》，見《沈兼士學術論文集》，第 239—254 頁，中華書局，1986 年。

②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第 15 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③ 王文耀《古漢字重文繁衍規律初探——整理〈説文〉〈玉篇〉重文的點滴體會》，載《中國文字研究》第 2 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1 年。

④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85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⑤ 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全文檢索軟件》，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 年。

有將其計入重文數；又如：《説文·骨部》“骴”字下云：“从骨此聲。《明堂月令》曰：掩骼薶骴。骴或从肉。”根據許慎的解釋，“骴”當有重文“胔”字，但“胔”没有古文字形体，所以我們也未將其計算爲重文；再如《説文·日部》“昏”字下云：“从日氐省，氐者下也，一曰民聲。”則“昏”字當有重文“昬”字，但“昬”字亦无古文字形体，所以我們也未將其計算爲重文。

三、《説文》重文的呈現方式及聚合類型

1.《説文》重文的呈現方式

《説文》重文的“呈現方式”是指許慎在確定《説文》重文性質時所用的名稱。由於許慎並没有闡述重文的條例，只是在附録重文的時候指出其性質，例如，“某，古文某”，“某，籀文某”等等。所以，歷來對《説文》重文呈現方式的理解和分類存在著很大的分歧。馬敘倫在《説文解字研究法》中分《説文》重文爲篆文、古文、籀文、奇字、或字、俗字、今字七類[①]，他把引通人、引文獻歸入“或字”中。范進軍在《大徐本重文初探》中將《説文》重文分爲古文、籀文、篆文、或體、俗體、引通人説、引文獻説七類[②]，他把奇字歸入古文，篆文包括小篆和今文，引通人説包括引司馬相如等人的説法，引文獻説包括引《漢令》等文獻的説法。

根據我們的統計和分析，《説文》重文的呈現方式有以下 23 種：古文、籀文、奇字、篆文、小篆、或體、俗體、今文、司馬相如説、杜林説、譚長説、揚雄説、《漢令》、《祕書》、《夏書》、《虞書》、《墨翟書》、《逸周書》、《禮經》、《魯郊禮》、《春秋傳》、《司馬法》、秦刻石。以上諸種呈現方式依然存在再歸類的條件，所以，我們把小篆歸入篆文，把《説文》引司馬相如等 4 位通人合稱作“引通人”，把《説文》引《漢令》等 11 種文獻合稱作“引文獻”。这样，《説文》重文的呈現方式實際上共有 9 種：古文、奇字、籀文、篆文、或體、俗體、今文、引通人、引文獻。

2.《説文》重文的聚合類型

從漢字發展史的角度來講，漢代是漢字形體由古到今，由篆到隸，由隸到楷，由書寫風格到字形結構變化最爲劇烈的一個階段。《説文》重文的 9 種呈現方式，實際上聚合了漢字由於歷時演變和共時演變而形成的兩種類型的重文。前者如古文、奇字、籀文；後者如篆文、或體、俗字、今文、引通人、引文獻。在歷時和共時兩大聚合類型中，《説文》各類重文呈現方式的特點是什麽？它們的相互關係如何？《説文》重文本身具有的系統性何在？都需要進行深入研究。比如，後世幾乎都以“小

---

①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第 15—30 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②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89—391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篆"指稱《説文》立於解説文字之前的篆字字頭,這里的"小篆"概念外延是否與許慎所稱相一致? 另外,許慎在《説文·敘》和正文中又用"篆文"術語,"篆文"與"小篆"又是什麼關係? 由於《説文》中所用帶"篆"字的術語不止一次,而所指又有差別,所以,歷來的解釋往往含混不清。但是,如果不能明確這些問題,《説文》重文與正篆的比較研究就很難進行,所以有必要對其進行清理,而以往這些層面的研究並没有引起足夠的重視。

2.1 《説文》歷時重文

這里所謂的"歷時",僅是就所有重文類型相對於"正篆"的關係以及歷史漢字的大致階段而言的。《説文》聚合的歷時重文有:古文、奇字、籀文凡3種。

(1) 古文

什麼是古文?《辭海》的定義是:"古文,古代的文字。……狹義專指戰國時通行於六國的文字。如《説文》和曹魏時代《三體石經》中所收的古文及歷代出土的六國銅器、兵器、貨幣、璽印、陶器及長沙仰天湖楚墓中所發現的竹簡上的文字。與通行於秦國的小篆不同,秦始皇推行統一文字政策時被廢止。參見'壁中書'"。[①] 又"壁中書,漢代發現的孔子宅壁中的藏書。《漢書·藝文志》:'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宫,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近人認爲這些書是戰國時的寫本,至秦始皇'焚書坑儒'時,孔子八世孫孔鮒(或謂鮒弟騰)藏入壁中的。這些書用當時通行於六國的文字書寫,既與漢代通行的隸書不同,又與小篆有異,故漢人誤以爲上古文字。《説文》所收'古文',絶大部分根據壁中書。"[②]以上解釋是比較客觀的。

"古文"是《説文》類聚的歷時重文中最主要的一種,根據我們的統計,許慎用它指稱了480個重文。《説文》所收古文,大都出自壁中書和張蒼所獻《春秋左氏傳》,其字體雖詭異多變,除因傳抄致誤外,實際均爲戰國時文字。商承祚、曾憲通等先生的研究成果,利用大量的出土文字材料也證明了這一結論。[③]

(2) 奇字

《説文·敘》説:"二曰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關於奇字的性質,徐鍇《説文解字系傳》引蕭子良的話説:"籀書即大篆,新臣甄豐謂之奇字,史籀增古文爲之,故與

---

① 《辭海》(縮印本),第119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年。

② 《辭海》(縮印本),第549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年。

③ 商承祚《説文中之古文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曾憲通《三體石經古文與〈説文〉古文合證》,載《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叢考》,中山大學出版社,2005年。

古文異也。"[1]段玉裁《説文解字注》謂："不言大篆者，大篆即包於古文奇字二者中矣。"[2]馬叙倫認爲："奇字者，壁中書與小篆之外，一切異於古文小篆者，以其體去古文近，故曰，即古文而異者也，奇字之中，大篆蓋盡存焉。"[3]以上諸家的看法基本一致，把奇字説成是史籀大篆，從王莽六書的角度來看，並非没有道理。認爲文字的發展是由古文而大篆而小篆，這正是漢人的觀點，王莽六書的前四書説的都是字體，奇字與古文、小篆、隸書並列，則奇字應當是史籀大篆的代稱。這里的問題是，《説文》中的奇字是否就是籀文呢？如果是籀文，許慎既已列出籀文字體，爲什麽又别稱奇字呢？

根據我們的統計，"奇字"在《説文》中出现凡 5 次，指稱 5 個重文。其中 3 例有古文字字形與正篆對應：

倉[illegible]穀藏也。倉黄取而藏之，故謂之倉。从食省，口象倉形。凡倉之屬皆从倉。[illegible]，奇字倉。

涿[illegible]流下滴也。从水豖聲。上谷有涿縣。[illegible]，奇字涿从日、乙。

無[illegible]亡也。从亡無聲。[illegible]，奇字无，通於元者。王育説：天屈西北爲无。

有 1 例奇字出現在正篆的位置："[illegible]，仁人也。古文奇字人也。象形。孔子曰：在人下，故詰屈。凡儿之屬皆从儿。"由於該字没有與之對應的正篆，所以我們没有將其計入奇字數。有 1 例奇字出現在"一曰"解说中："[illegible]，盛皃。从孨从曰。讀若薿薿。一曰若存。[illegible]，籀文叠从二子。一曰𦥔即奇字[illegible]。"該字我們將其計入籀文數。

就形體來看，上列奇字皆簡於小篆，與籀文繁迭的風格迥異而與古文簡率的風格頗近。例如《説文》奇字"[illegible]"，古幣文寫作[illegible] [illegible]，形體相近，這表明《説文》中的奇字和古文應是同一種类型，或該看做古文的異體。《説文》收奇字很少，大概有不少奇字已經與古文相混。

(3) 籀文

《説文・敘》："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漢興有草書。"由於許慎以"史籀大篆"並稱，後世多據此認爲籀

① 徐鍇《説文解字系傳》，第 288 頁，中華書局，1987 年。

② 段玉裁《説文解字注》，卷 15 上，第 761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年。

③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第 22 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文、大篆爲一事而别名。馬敘倫在《説文解字研究法·説文籀文》中説:"許書自敘曰:周宣王太史籀箸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同或異。則籀文即大篆。"[1]《辭海》的定義是:"籀文也叫'籀書'、'大篆'。因著録於《史籀篇》而得名,字體多重迭。春秋戰國間通行於秦國,今存石鼓文即這種字體的代表。"[2]該書關於"石鼓文"的定義是:"中國現存最早的刻石文字。在十塊鼓形的石上,每块各刻四言诗一首,内容歌咏秦国君游猎情况,因也稱'獵碣'。所刻书体,为秦始皇统一文字前的大篆,即籀文。"[3]

"籀文"是《説文》歷時重文中重要的一種,許慎用它指稱 209 個重文。"籀文"與"大篆"究竟是不是一事而别名呢?這最好是用材料來説話。根據我們的調查,"大篆"在《説文》正文中出現一次。《説文·茻部》下"蒜"字後有:"左文五十三,重二,大篆从茻。"現將這 53 個字提供如下:

蒜,葷菜。从艸祘聲。

芥,菜也。从艸介聲。

蔥,菜也。从艸悤聲。

蒮,艸也。从艸隺聲。

蕇,亭歷也。从艸單聲。

茍,艸也。从艸句聲。

蕨,鼈也。从艸厥聲。

莎,鎬侯也。从艸沙聲。

蓱,苹也。从艸洴聲。

蓳,艸也。根如薺,葉如细柳,蒸食之甘。从艸堇聲。

菲,芴也。从艸非聲。

芴,菲也。从艸勿聲。

[艸鶾],艸也。从艸鶾聲。

[艸萑],薍也。从艸萑聲。

葦,大葭也。从艸韋聲。

葭,葦之未秀者。从艸叚聲。

萊,蔓華也。从艸來聲。

荔,艸也。似蒲而小,根可作㕞。从艸劦聲。

---

[1]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第 21 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2] 《辭海》(縮印本),第 1892 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 年。

[3] 《辭海》(縮印本),第 1633 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 年。

蒙，王女也。从艸冢聲。

薻，水艸也。从艸从水，巢聲。《詩》曰："于以采薻？"藻，薻或从澡。

菉，王芻也。从艸录聲。

蓸，艸也。从艸曹聲。

蓾，艸也。从艸鹵聲。

⿱艹沼，艸也。从艸沼聲。

⿱艹吾，艸也。从艸吾聲。

范，艸也。从艸氾聲。

艿，艸也。从艸乃聲。

⿱艹血，艸也。从艸血聲。

萄，艸也。从艸匋聲。

芑，白苗嘉穀。从艸已聲。

藚，水舄也。从艸賣聲。

苳，艸也。从艸冬聲。

薔，薔虞，蓼。从艸嗇聲。

苕，艸也。从艸召聲。

⿱艹楙，艸也。从艸楙聲。

⿱艹冒，艸也。从艸冒聲。

茆，鳧葵也。从艸丣聲。

荼，苦荼也。从艸余聲。

蘩，白蒿也。从艸緐聲。

蒿，菣也。从艸高聲。

蓬，蒿也。从艸逢聲。⿱艹夆，籀文蓬省。

藜，艸也。从艸黎聲。

蘬，薺實也。从艸歸聲。

葆，艸盛皃。从艸保聲。

蕃，艸茂也。从艸番聲。

⿱艹悤，艸茸茸皃。从艸，聰省聲。

⿱艹津，艸皃。从艸津聲。

藂，艸叢生皃。从艸叢聲。

草，草斗，櫟實也。一曰象斗子。从艸早聲。

菆，麻蒸也。从艸取聲。一曰蓐也。

蓄，積也。从艸畜聲。

萅，推也。从艸从日，艸春時生也；屯聲。

蓏，艸多皃。从艸狐聲。江夏平春有菰亭。

上列53字中只有1個字頭的後面附有籀文，據此，唐蘭認爲"大篆"與"籀文"是有区别的。唐蘭在《中國文字學》中說："从前學者總把大篆跟《史籀篇》混而爲一，是錯的，《史籀篇》只是用大篆寫的一本書，跟《倉頡篇》是用小篆寫的一本書，情形正同。《說文》所采籀文出於《史籀篇》，而徐鉉本艸部有大篆从茻的五十三字，這五十三字的中間就有一個'萅'字是籀文，可見籀文跟大篆，並不是完全相等的。"[①]我們支持唐蘭的觀點，認爲：籀文是用大篆字體寫成，它代表著大篆字體的風格，後世以籀文稱大篆是以部分代全稱。

關於籀文與古文的關係，我們認爲籀文與古文是一相對應的概念。《說文》中的籀文和古文都是戰國時代通行的字體。籀文是源於殷周甲骨文、金文，並在其基礎上整理、規範了的古文字，是通行於戰國時期的一種標準字體。古文是籀文在民間的一種變體[②]，即是相對於籀文來說的一種應用體。這種應用體主要流行於秦國以外的六國地域，秦始皇統一六國後推行"書同文"政策時將其廢止。从字體上來說，《說文》中籀文和古文的主要區別在於：籀文是一種正規的字體，形式比較工整，多用於彝器石刻，而古文則是一種應用體，形式比較簡略，多用於簡牘繒帛。籀文結構繁複，而古文結構簡單。

2.2 《說文》共時重文類

這里所謂的"共時"，僅是就所有重文類型相對於"正篆"的關係以及歷史漢字的大致階段而言的。《說文》聚合的共時重文有篆文、或體、俗體、今文、引通人、引文獻凡6種。

（1）篆文

許慎在《說文·敘》中說："今敘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證。"這里的"篆文"外延是什麽？後世學者在理解和使用這一術語時是不一致的。

黄侃、馬敘倫等認爲，《說文》"篆文"即"小篆"。黄侃在《說文箋識四種·篆文中多古文說》中說："小篆本於古籀者多，李斯之同文書，亦存其與秦文合者。"[③]馬敘倫在《說文解字研究法·說文篆文》中說："許書自序曰：今敘篆文，合以古籀……。然則許所引籀文即大篆，篆文即小篆。秦刻石皆在兼天下以後，其所用篆書，當不離大小篆。"[④]顯然，黄侃和馬敘倫認爲"篆文"就是"小篆"，也就是《說文》

① 唐蘭《中國文字學》，第126頁，上海世紀出版集團，2005年。

② 趙衛《說文籀文研究》，載《文字學論叢》第1輯，第71—72頁，吉林文史出版社，2001年。

③ 黄侃《說文箋識四種》，第357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④ 馬敘倫《說文解字研究法》，第15—16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年。

立於解説文字之前的篆字字體。"篆文"是否就是"小篆"? "小篆"是否就是《説文》立於解説文字之前的篆字字體? 我们認爲要判定一種字體的性質,當然最好是把這種字體與歷史上已知的各種字體進行比較,看它究竟與哪種字體相符。

根據我們的考察,"篆文"是《説文》類聚的共時重文中的一種。許慎在正文中使用"篆文"35 次,指稱 35 個重文,使用"小篆"1 次,指稱 1 個重文,我們將該重文歸入篆文類。將篆文與《説文》中之古文、籀文進行比較,發現篆文的形體結構明顯與籀文繁複的構形不同,而與古文簡率的風格接近。例如:《説文・艸部》:"𣂚,从斤斷艸。譚長説。𣃔,籀文折,从艸在仌中,仌寒故折。折,篆文折从手。"又《説文・𦣝部》:"𦣝,顄也。象形。凡𦣝之屬皆从𦣝。頤,篆文𦣝。𩠐,籀文从首。"我們又將篆文與出土古文字材料比較,發現這 35 個篆文重文中有些與睡虎地秦簡中的字形相同或接近,例如:

宷字頭下的篆文審,睡虎地秦簡寫作審 審。

譱字頭下的篆文善,睡虎地秦簡寫作善 善。

隸字頭下的篆文隸,睡虎地秦簡寫作隸。

斆字頭下的篆文學,睡虎地秦簡寫作學。

爽字頭下的篆文𤕜,睡虎地秦簡寫作爽。

仝字頭下的篆文全,睡虎地秦簡寫作全 全。

䠶字頭下的篆文射,睡虎地秦簡寫作射 射 射。

𨞒字頭下的篆文巷,睡虎地秦簡寫作巷 巷。

𤅩字頭下的篆文涉,睡虎地秦簡寫作涉。

厵字頭下的篆文原,睡虎地秦簡寫作原。

根據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推斷"篆文"確實是《説文》共時重文的呈現方式之一。而且,許慎在這里所用的"篆文"與他在《説文・敘》中所用"今敘篆文,合以古籀"之"篆文"不是同一個概念。《説文・敘》中之"篆文"應該是指《説文》立於解説文字之前的篆字字頭,也就是本書所稱的"正篆"。

關於篆文的範圍,范進軍在《大徐本重文初探》中認爲:"篆文"包括《説文》重文中的"小篆"、"今文"[①]和"篆文",全書共 40 個。這些文字均爲秦相李斯整理過的文字,具有和正篆同等的意義,這些文字大多規範整齊,便於書寫。它們在以後的

① 范進軍認爲:人們大多認爲今文是漢代通行的隸書,但在《説文》中,今文似不應指隸書。《説文》今文只收了一個"法"字,而該字字体在先秦即已出現,《尚書》中即有用例。見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89 390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文字發展中,均取代正篆而成爲後代通行的字體。《説文》之所以將它們列爲重文,其原因大概是許慎認爲這40個篆文和正篆一樣,但限於體例,只列了一個,只好將它們屈居重文之位,所以特地標明爲篆文,旨在引起人們的注意。這種情形,和《現代漢語詞典》中的同音同義異形詞(如"詳實"亦作"翔實")一樣,人們均在廣泛使用,尚未完全定型之前,均可作爲正體對待。[1]

我們認爲,許慎於正篆之後附録重文的貯存方式,並不存在優劣高下的價值判斷問題。他只是認爲同一個漢字結構在歷史漢字集合系統中存在若干對應關係,而這些對應關係對他説解字形的結構意義有幫助而已。

關於重文與"小篆",許慎在《説文解字·敘》中説:"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漢興有草書。""及亡新居攝,使大司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自以爲應制作。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有異者也。三曰篆書,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四曰佐書,即秦隸書。五曰繆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鳥蟲書,所以書幡信也。""小篆"在《説文》正文中只出現一次,指稱一個重文。《説文·鬻部》:[illegible]字下有羹字,許慎釋爲"小篆从羔从美。"據我們考察,該字形與睡虎地秦簡中的[illegible]如出一轍。這樣對照來看,《説文·敘》中的"小篆"與正文指稱重文"小篆"的含義似乎比較難以統一在一個概念上。我们認爲《説文·敘》中的"小篆"是"大篆"的對稱,又叫"秦篆"。"大篆"是戰國時期秦國所用標準字體,"小篆"是戰國時期秦國的應用字體。秦統一六國,革除不與秦文字相合的六國"古文",以小篆爲主,參以大篆,對文字進行整理與規範,从而形成了我們看到的存在於《説文》説解文字之前、秦始皇用以統一天下文字的標準字體——"正篆"。"正篆"也就是許慎在《説文·敘》中所説的"今敘篆文,合以古籀"之"篆文"。至於許慎用來指稱重文的"小篆"和"篆文",當與《説文·敘》中的"小篆"是一個意思,都是指通行於戰國時期的秦國且與"大篆"並存的一種應用字體。所以,我们認爲,如果再將"篆文"或"小篆"混同於秦始皇統一中國後所推行的標準字體"正篆",必然導致術語系統使用上的混亂。

(2) 或體

《説文》中的或體字,是與《説文》正篆共存的一種重文,所謂一字之殊體而已。根據我們的研究,"或體"是《説文》類聚共時重文中最主要的一種,許慎用以指稱

①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1輯,第389—390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年。

501 個重文。[1]

關於或體的性質,王筠在《説文釋例》中說:"《説文》之有或體也,亦謂一字殊形而已,非分正俗於其間也。自大徐本所謂或作某者,小徐本間謂之俗作某,於是好古者概視或體爲俗字,或微言以示意,或昌言以相排,是耳食也。"[2]王氏列舉了大量的例證加以説明。

王筠的觀點是符合歷史漢字系統實際的。文字非成於一時一地,那麽表示同一個語詞的字産生出好幾種形體是自然的,特别是在文字發展的早期階段更是如此。甲骨文一字多至幾十種寫法,金文的異體也很多,到戰國時代,則是"言語異聲,文字異形"。鄭玄注《周禮》説"古字亦多或",直到漢代,文字分歧的現象也還是相當嚴重的。雖然《説文》以前的各種字書,如《倉頡》、《爰歷》、《博學》、《凡將》、《訓纂》等在統一規範文字方面起過一定的作用,但當時並没有制定出統一規範的標準,文字未能整齊劃一的現象必然要反映到許書中來。《説文》只是用正篆與重文或體的條例來表明一字殊體的現象,我們如果據此來規定異體字的正俗,那是違背了許氏的本旨。我們不能區别《説文》異體的正俗,就像面對甲金文中的異體時不能指定某正某俗一樣,因爲這種區别的標準本來就不存在。所以,《説文》中的或體重文與正字所處的地位是同等重要的[3]。

關於《説文》或體重文的來源,范進軍認爲,或體是漢人从古代典籍(不包括《史籀篇》和孔壁古文)中選用出來、筆畫簡單而經常使用的一種字體。它和正篆的不同之處,是没有經過秦代"書同文"的規範,相同之處是在使用上具有和正篆相同的地位。有許多或體,从其來源看,明顯地早於正篆。[4] 我們曾對《説文》或體字形的來源和結構情況進行過調查,與出土古文字材料相合的形體並不多見,但在形體結構上大多數比正篆簡單。而且,在漢字的發展使用過程中,相對於《説文》中的其他重文來説,或體取代正篆的比例最高。這些都説明,《説文》所附録的或體重文相對於《説文》正篆來説,是一種比較簡易的字體。

(3) 俗字

王筠在《説文釋例》中收録《説文》重文之"俗體"16 字。王氏認爲《説文》所謂"俗體",爲市井所造不合六書的無稽之體。[5] 根據我們的研究,"俗"是《説文》類聚的共時重文的一種,許慎用它指稱 15 個重文。

---

① 體例包括或从某、又从某、亦从某等。

② 王筠《説文釋例》,第 121 頁,中華書局,1987 年。

③ 董希謙等《許慎與説文解字研究》,第 67--68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88 年。

④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第 390 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⑤ 王筠《説文釋例》,第 124 頁,中華書局,1987 年。

《先部》：，首笄也。从人，匕象簪形。凡先之屬皆从先。，俗先从竹从朁。

《仌部》：，水堅也。从仌从水。，俗冰从疑。

《尸部》：，蹲也。从尸古者，居从古。，俗居从足。

《印部》：，按也。从反印。，俗从手。

《肉部》：，髆也。从肉，象形。，俗肩从户。

《尗部》：，配鹽幽尗也。从尗支聲。是義切。，俗枝从豆。

《言部》：，誕也。从言敢聲。，俗譀从忘。

《角部》：，兕牛角可以飲者也。从角黄聲。其狀觵觵。故謂之觵。，俗觵从光。

《衣部》：，袂也。从衣采聲。，俗褎从由。

《水部》：，水濡而乾也。从水鷻聲。《詩》曰：灘其乾矣。，俗灘从隹。

《鼎部》：，鼎之圜掩上者。从鼎才聲。《詩》曰：鼐鼎及鼒。，俗鼒从金从兹。

《马部》：，舌也。象形。舌體马马。从马，马亦聲。，俗圅从肉、今。

《欠部》：，歍歠也。从欠𪓐聲。，俗歠从口从就。

《䖵部》：，齧人飛蟲。从䖵民聲。，蟁或从昬，以昬時出也。，俗蟁从虫从文。

《血部》：，腫血也。从血，農省聲。，俗盥从肉農聲。

我們將以上俗字重文與出土古文字材料進行對比，發現只有俗字"蚊"字有著較古的來源，金文中的亞蚊鼎寫作""，與《説文》俗字"蚊"相似，這種情況説明，《説文》所收俗字重文大多爲漢代所出之新字。

（4）今文

《説文》重文今文只有1字。《説文・廌部》："，刑也。平之如水，从水；廌，所以觸不直者，去之，从去。，今文省。，古文。"马敘倫在《説文解字研究法・説文今字》中説："許書以隸書失真，故敘篆合以古籀也。今'灋'下有法字，説解曰：'今文省'。小徐本作'今文灋字'。段玉裁以爲隸省之字，許所本無，或增之也。嚴可均、王筠亦言許書無出'今文'例。此後人以隸書增入。倫謂言'今文'者，必非漢後人辭，其字又作篆，非隸體。此由漢人作'灋'篆皆省'廌'，故許録之。"[1]我们考察"灋"字形體演變的情況，"灋"字最早見於盂鼎，寫作，與《説文》正篆""字的形體一脈相承，直到睡虎地秦簡其構形還是 ，古璽文中"灋"字寫作 ，與

①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第28頁，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年。

《説文》重文中之今文"㳒"字相同。所以,我們認爲"法"字即漢代新出之字的説法可信。

(5)引通人

《説文》在解説字形闡釋字義時,還引用了漢代司馬相如、杜林、揚雄、譚長等人對漢字的説解。這些人都是漢代的經學大師,許慎稱他們爲"通人",並認爲他們的觀點是相當重要的。《説文》引司馬相如解説的重文 8 個、引杜林解説的重文 2 個、引揚雄解説的重文 4 個、引譚長解説的重文 4 個,凡 18 個。

《艸部》:营,营藭。香艸也。从艸宮聲。芎,司馬相如説营或从弓。

《艸部》:茵,車重席。从艸因聲。鞇,司馬相如説茵从革。

《艸部》:蔆,芰也。从艸淩聲。楚謂之芰,秦謂之薢茩。[illegible],司馬相如説蔆从遴。

《鳥部》:鷫,鷫鷞也。五方神鳥也。東方發明,南方焦明,西方鷫鷞,北方幽昌,中央鳳皇。从鳥肅聲。[illegible],司馬相如説从鳥叜聲。

《鳥部》:鶂,鳥也。从鳥兒聲。《春秋傳》曰:六鶂退飛。鷊,鶂或从鬲。䳍,司馬相如説:鶂从赤。

《虫部》:蠁,知聲蟲也。从虫鄉聲。蚼,司馬相如説蠁从向。

《虫部》:蠵,大龜也。以胃鳴者。从虫巂聲。[illegible],司馬相如説蠵从敻。

《車部》:軨,車轖間横木。从車令聲。[illegible],軨或从霝,司馬相如説。

《艸部》:芰,蔆也。从艸支聲。茤,杜林説芰从多。

《犬部》:㹤,多畏也。从犬去聲。怯,杜林説㹤从心。

《𠬞部》:𠬞,竦手也。从𠂇从又。凡廾之屬皆从廾。[illegible],揚雄説廾从兩手。

《肉部》:𦙶,食所遺也。从肉仕聲。《易》曰:噬乾𦙶。胏,揚雄説𦙶从𠂔。

《舛部》:舛,對卧也。从夊㐄相背。凡舛之屬皆从舛。[illegible],揚雄説舛从足、春。

《手部》:𢷎,首至地也。从手、𠦪。音忽。[illegible],揚雄説拜从兩手下。

《水部》:沙,水散石也。从水从少。水少沙見。楚東有沙水。[illegible],譚長説沙或从尐。

《口部》:嗥,咆也。从口皋聲。獋,譚長説嗥从犬。

《又部》:叚,借也。闕。[illegible],古文叚。[illegible],譚長説叚如此。

《䖵部》:蠹,木中蟲。从䖵橐聲。螙,蠹或从木,象蟲在木中形。譚長説。

我們將以上重文與出土古文字材料進行了對比,发现這部分字没有古文字來源。

(6)引文獻

《説文》在解説字形闡釋字義時還引用了《漢令》、《祕書》、《夏書》、《虞書》、《墨翟書》、《逸周書》、《禮經》、《魯郊禮》、《春秋傳》、《司馬法》等先秦和漢代重要文獻中的例字作爲重文附録。上列文獻中各引重文 1 個,共 10 字,另外又引秦刻石凡 2

次,附録重文 2 字。引文獻凡 12 個重文。其分佈形式如下：

《鬲部》：鬲,鼎屬。實五觳。斗二升曰觳。象腹交文,三足。凡鬲之屬皆从鬲。𩰲,鬲或从瓦。㽁,《漢令》鬲从瓦厤聲。

《目部》：瞋,張目也。从目真聲。䀼,《祕書》瞋从戌。

《玉部》：玭,珠也。从玉比聲。宋弘云:淮水中出玭珠。玭,珠之有聲。蠙,《夏書》玭从虫、賓。

《門部》：闢,開也。从門辟聲。𨳨,《虞書》曰:闢四門。从門从𠬞。

《我部》：義,己之威儀也。从我、羊。羛,《墨翟書》義从弗。

《网部》：𦊘,网也。从网巽聲。𨇨,《逸周書》曰:不卵不𨇨,以成鳥獸。𦊘者,羂獸足也。故或从足。

《角部》：觶,鄉飲酒角也。《禮》曰:一人洗,舉觶。觶受四升。从角單聲。䚀,觶或从辰。觗,《禮經》觶。

《田部》：畜,田畜也。《淮南子》曰:玄田爲畜。𤲸,《魯郊禮》畜从田从茲。茲,益也。

《辵部》：返,還也。从辵从反,反亦聲。《商書》曰:祖甲返。彶,《春秋傳》返从彳。

《冃部》：胄,兜鍪也。从冃由聲。𩊚,《司馬法》胄从革。

《攴部》：攸,行水也。从攴从人,水省。汥,秦刻石繹山文攸字如此。

《乁部》：也,女陰也。象形。也,秦刻石也字。

需要説明的是,《説文·又部》有"及,逮也。从又从人。乁,古文及。秦刻石及如此。弓,亦古文及。遘,亦古文及"。我們將"乁"字歸入古文重文中。根據我們的調查對比,《説文》引文獻中的重文只有 3 個字能在出土古文字材料中找到對應字形：

《虞書》中的闢,金文作闢(盂鼎),古陶寫作闢闢,古璽寫作闢。

《春秋传》中的彶,金文寫作彶(蛮壶)。

秦刻石中的也,睡虎地秦簡寫作也。

據此,我們推斷,《説文》中收録的"引通人"和"引文獻"中的重文可能多數是漢代人所爲。這些重文在造字結構上的突出特點是:絶大多數是形聲字,其和正篆在結構成分上存在某些聯繫,常以更换形聲字中的表音字素而形成重文。但由於所更换的表音字素並不比原來的正篆簡單,所以在漢字的使用過程中,大多數被淘汰而没有傳承下來。

練習

請以《説文》卷一爲例,找出本卷中的重文,並分析正篆與重文之間的結構異同。

附録 1 《説文》形聲字形符頻率表

形	頻	食	58	皿	19	耒	6	㡀	3	戹	2	井	1	晨	1	思	1	聿	1
符	率	酉	58	缶	18	黽	6	蟲	3	小	2	𢆶	1	且	1	己	1	竝	1
水	444	革	58	鼠	18	谷	6	卜	3	男	2	仐	1	旻	1	是	1	牙	1
艸	426	山	56	㫃	18	片	6	鼎	3	桼	2	軐	1	身	1	桀	1	喜	1
木	391	欠	56	大	18	户	6	吅	3	面	2	冂	1	廌	1	彑	1	員	1
手	263	貝	55	戈	17	矢	6	鼻	3	隶	2	共	1	丂	1	弜	1	箕	1
心	250	刀	53	匚	16	鬥	6	士	3	里	2	乑	1	辟	1	㠯	1	可	1
糸	241	門	52	豕	16	桼	6	壴	3	氏	2	粤	1	一	1	朩	1	只	1
言	224	石	52	韋	16	黄	5	龍	3	辛	2	裘	1	臼	1	幺	1	古	1
人	221	宀	52	鬼	16	彡	5	夕	3	束	2	兔	1	虘	1	帛	1	習	1
女	210	示	51	立	15	夂	5	長	3	申	2	亯	1	㸚	1	甘	1	秃	1
金	189	广	48	殳	15	林	5	麻	3	炙	2	乇	1	犾	1	明	1		
邑	175	雨	43	囗	14	赤	5	希	2	盾	2	交	1	丯	1	卧	1		
口	166	牛	40	尸	14	屵	5	廴	2	系	2	倉	1	丄	1	奢	1		
虫	149	齒	39	夊	14	矛	5	旡	2	白	2	來	1	尺	1	卵	1		
竹	138	見	39	風	13	皮	4	聿	2	至	2	覞	1	此	1	危	1		
肉	130	穴	38	虎	13	皀	4	㲋	2	舌	2	虘	1	巜	1	卯	1		
玉	128	米	37	斗	12	瓜	4	马	2	舛	2	誩	1	嵬	1	臣	1		
土	126	髟	36	毛	12	韭	4	受	2	萑	2	丵	1	屾	1	臤	1		
辵	116	力	35	麥	12	寸	4	朮	2	色	2	西	1	步	1	厶	1		
鳥	112	黑	34	䰜	11	甾	4	尾	2	曲	2	次	1	死	1	午	1		
馬	106	羽	33	鬲	11	炎	4	多	2	香	2	飛	1	异	1	厽	1		
衣	105	角	32	舟	10	音	4	夊	2	曰	2	𦣝	1	比	1	支	1		
目	101	彳	31	血	10	素	4	夨	2	卤	2	柬	1	市	1	北	1		
魚	100	隹	29	斤	10	龠	4	去	2	龜	2	㗊	1	毳	1	會	1		
火	99	歺	27	月	9	川	3	匕	2	𡿺	2	頻	1	尗	1	刃	1		
疒	93	网	27	子	9	文	3	冃	2	有	2	䀠	1	民	1	舜	1		
車	86	田	24	行	9	晶	3	兮	2	旦	2	肖	1	气	1	出	1		
足	86	瓦	24	又	8	匸	3	丸	2	豈	1	青	1	永	1	冥	1		
自	83	骨	24	白	8	豆	3	八	2	華	1	亩	1	泉	1	半	1		
頁	82	䖵	23	鼓	8	能	3	开	2	豐	1	雲	1	毇	1	畜	1		
禾	80	耳	23	勹	8	西	3	屮	2	亡	1	㓞	1	彣	1	冎	1		
走	80	弓	23	卩	8	非	3	儿	2	二	1	靁	1	方	1	生	1		
犬	73	鹿	22	止	7	須	3	乙	2	乃	1	延	1	戊	1	壺	1		
日	67	厂	21	廾	7	朙	3	豖	2	丹	1	丘	1	戉	1	異	1		
巾	64	羊	21	允	7	丮	3	十	2	亏	1	丮	1	旨	1	壬	1		
攴	59	豸	20	虍	6	癸	3	工	2	豚	1	象	1	㕡	1	堇	1		

附録 2 《説文》形聲字聲符頻率表

聲符	頻率
且	33
圭	32
非	30
各	30
卑	29
單	28
干	28
兼	27
俞	27
此	27
占	26
翏	26
句	26
隹	25
軍	25
今	25
曷	24
堯	24
甫	24
者	24
氏	23
合	23
皮	23
兆	23
是	23
台	22
开	22
召	22
夾	21
奧	21
古	21
昜	21
犮	21
婁	21
分	21
辟	21
莫	21
真	21
必	21
工	20
交	20
支	20
失	20
余	20
番	20
亥	20
夋	20
方	20
叚	20
气	20
龍	20
肙	19
肖	19
雚	19
奇	19
其	19
吉	19
區	19
耑	19
戔	19
由	19
襄	18
出	18
昏	18
僉	18
卒	18
周	18
韋	18
勺	18
多	17
䜌	17
音	17
貴	17
介	17
高	17
敄	17
亶	17
弗	17
令	17
賓	17
扁	17
覃	17
易	16
包	16
堇	16
可	16
虒	16
斤	16
會	16
辰	16
于	16
冘	16
童	16
齊	16
瞏	16
兒	16
𦎧	16
良	16
盧	16
青	15
九	15
甚	15
麗	15
曾	15
蜀	15
員	15
央	15
尞	15
喬	15
委	15
豈	15
亢	15
告	15
監	14
矞	14
畐	14
昔	14
至	14
付	14
炎	14
旬	14
執	14
禺	14
敫	14
㐱	14
睪	14
幾	14
攸	14
無	14
廷	14
及	14
樂	14
咸	14
朱	14
叕	14
有	14
吾	14
求	14
同	14
取	13
與	13
比	13
敖	13
寺	13
叀	13
專	13
次	13
垂	13
皆	13
我	13
丁	13
己	13
耎	13
元	13
喿	13
果	13
金	13
奄	12
曼	12
敝	12
毄	12
市	12
奚	12
賁	12
并	12
兑	12
需	12
業	12
羊	12
皇	12
蒦	12
旁	12
朕	12
巠	12
危	12
屯	12
鬼	12
或	12
尚	12
列	12
官	12
京	12
氏	12
閒	12
旦	12
乖	12
也	11
瞿	11
厥	11
臽	11
瓜	11
豆	11
焦	11
詹	11
夬	11
參	11
亡	11
畢	11
奴	11
甬	11
侖	11
折	11
生	11
韱	11
艮	11
翟	11
白	11
录	11
延	11
爾	11
夗	11
爭	11
爲	11
矣	11
爰	11
粦	11
林	11
丩	10
叔	10
酉	10
象	10
立	10
刃	10
孚	10
倉	10
音	10
疌	10
乍	10
埶	10
它	10
尊	10
丑	10
胥	10
咼	10
冓	10
重	10
癸	10
旨	10
而	10
啻	10
乏	10
登	10
般	10
麻	10
巠	10
肅	10
卓	10
丗	10
谷	10
曹	10
契	10
責	10
爿	10
晉	10
䍃	10
來	10
妟	10
靁	10
贊	10
巂	10
隺	10
豦	10
加	9
里	9
咠	9
差	9
予	9
寽	9
居	9
亘	9
巨	9
戉	9
君	9
斬	9
畱	9
咎	9
石	9
牙	9
𢦏	9
坐	9
夫	9
束	9
叟	9
复	9
昷	9
才	9
既	9
虘	9
幼	9
呈	9
㱿	9
共	9
安	9
黃	9
反	9
只	9
全	9
主	9
夷	9
勿	9
弟	8
原	8
弋	8
云	8
長	8
臤	8
算	8
𠂔	8
壽	8
冄	8
賓	8
東	8
公	8
术	8
文	8
丙	8
柬	8
免	8
禹	8
義	8
秋	8
先	8
巴	8
庸	8
猒	8
鬲	8
垔	8
去	8
異	8
啚	8
芻	8
前	8
壹	8
歲	8
蔑	8
畾	8
毚	8
𠩺	8
舀	8
夸	8
盇	8
則	8
豖	8
乇	8
朋	8
巳	7
門	7
冥	7
希	7
喜	7
妻	7
后	7
從	7
龠	7
虖	7
毐	7
妾	7
民	7
𦣝	7
庶	7
完	7
㒼	7
辡	7
見	7
甲	7
畏	7
章	7
吕	7

容	7	㐬	6	解	6	路	5	屋	5	毛	4	宰	4	弘	4	施	3	犀	3
帶	7	恖	6	舟	6	烏	5	自	5	隋	4	㠯	4	燕	4	旋	3	牟	3
沓	7	矛	6	囟	6	熏	5	巽	5	鹿	4	恆	4	罔	3	剡	3	葉	3
彗	7	乃	6	如	6	千	5	尼	5	卜	4	省	4	午	3	盜	3	葛	3
麦	7	旱	6	衣	6	辱	5	典	5	閒	4	臬	4	北	3	悉	3	風	3
殿	7	發	6	蚤	6	夅	5	眉	5	丿	4	息	4	弭	3	意	3	叚	3
冋	7	矦	6	虍	6	堂	5	思	5	号	4	山	4	厶	3	封	3	薦	3
因	7	然	6	宗	6	弇	5	匊	5	勻	4	對	4	屬	3	僕	3	虔	3
益	7	㱿	6	宛	6	逢	5	母	5	月	4	㥯	4	析	3	司	3	躲	3
屰	7	亞	6	冎	6	昏	5	厷	5	采	4	酋	4	又	3	敦	3	虜	3
爨	7	粤	6	弁	6	丕	5	芺	5	化	4	冡	4	八	3	將	3	戠	3
畺	7	离	6	廣	6	象	5	憂	5	雋	4	舌	4	廉	3	扇	3	湯	3
叵	7	亏	6	印	6	黎	5	焉	5	乂	4	示	4	康	3	向	3	詈	3
否	7	匕	6	匽	6	圅	5	并	5	鄉	4	尋	4	巩	3	昬	3	陸	3
昆	7	骨	6	半	6	圂	5	敢	5	卯	4	縣	4	井	3	冬	3	足	3
嬰	7	几	6	米	6	建	5	之	5	毀	4	耆	4	微	3	家	3	珥	3
屈	7	隶	6	卂	6	奐	5	内	5	雩	4	葡	4	彡	3	唐	3	繇	3
乙	7	雔	6	豕	6	某	5	茲	5	邑	4	矢	4	度	3	暴	3	爨	3
不	7	少	6	東	5	刺	5	羽	5	春	4	穴	4	厤	3	唯	3	埀	3
卷	7	朩	6	嗇	5	弱	5	農	4	沾	4	爻	4	厂	3	勞	3	竹	3
疑	7	蒙	6	畀	5	呂	5	黨	4	毳	4	質	4	匡	3	孫	3	空	3
祭	7	𦤎	6	子	5	丏	5	任	4	四	4	敬	4	御	3	兀	3	翕	3
大	7	害	6	成	5	若	5	卻	4	柔	4	復	4	强	3	吏	3	西	3
皀	7	冒	6	善	5	貞	5	馬	4	匋	4	竟	4	昌	3	贛	3	除	3
巢	7	胃	6	中	5	尤	5	土	4	刀	4	光	4	便	3	脊	3	席	3
習	7	面	6	禽	5	久	5	劦	4	冤	4	弦	4	囗	3	舂	3	郭	3
臣	7	聶	6	丸	5	正	5	夰	4	翁	4	斯	4	侯	3	璽	3	函	3
庶	7	川	6	宁	5	阜	5	代	4	殸	4	豊	4	旻	3	舍	3	隊	3
每	7	耳	6	凡	5	平	5	末	4	戒	4	引	4	作	3	王	3	臼	3
戠	6	鼠	6	嚴	5	難	5	靡	4	畜	4	規	4	奉	3	獻	3	肥	3
甘	6	臾	6	吳	5	惠	5	樊	4	血	4	式	4	天	3	聿	3	集	3
户	6	困	6	奧	5	鳥	5	遂	4	戚	4	崩	4	憲	3	苗	3	眔	3
相	6	壬	6	申	5	胡	5	亟	4	族	4	具	4	夒	3	頃	3	育	3
玄	6	辥	6	業	5	龙	5	須	4	羔	4	衛	4	戾	3	茸	3	脩	3
盾	6	賴	6	桼	5	員	5	乖	4	怱	4	帝	4	垄	3	荅	3	禼	3
更	6	埶	6	萬	5	秦	5	名	4	庀	4	率	4	复	3	㕣	3	疋	3
直	6	力	6	未	5	易	5	旨	4	耴	4	袁	4	夆	3	須	3	臭	3
念	6	連	6	晉	5	允	5	亦	4	孛	4	於	4	日	3	狂	3	當	3
㞢	6	寅	6	雈	5	止	5	闌	4	丣	4	㓞	4	夊	3	殹	3	畱	3

由	3	䫜	2	网	2	㕞	2	魯	2	沙	2	彥	2	㐬	1	勒	1	臾	1
致	3	染	2	[illegible]	2	困	2	田	2	显	2	殀	2	羊	1	厶	1	柬	1
臭	3	剭	2	均	2	言	2	伐	2	丯	2	匈	2	[illegible]	1	[illegible]	1	肬	1
禾	3	豬	2	蠡	2	㝵	2	革	2	時	2	筮	2	數	1	刪	1	充	1
殺	3	綦	2	到	2	小	2	口	2	丰	2	盈	2	目	1	雩	1	乘	1
貳	3	豤	2	舀	2	烏	2	隶	2	亾	2	百	2	差	1	皁	1	亼	1
褱	3	彖	2	萈	2	扁	2	粦	2	欠	2	愛	2	再	1	戴	1	丵	1
豐	3	中	2	國	2	華	2	艮	2	永	2	雔	2	兕	1	㚔	1	亲	1
貝	3	七	2	追	2	封	2	𡈼	2	疾	2	皿	2	[illegible]	1	医	1	亭	1
西	3	屠	2	宿	2	尾	2	卣	2	曳	2	羿	2	務	1	克	1	丹	1
親	3	肴	2	礿	2	叡	2	獄	2	毀	2	屮	2	匠	1	㼌	1	休	1
保	3	屖	2	圍	2	喬	2	星	2	殿	2	戎	2	戜	1	假	1	乀	1
角	3	遽	2	宮	2	廛	2	鞠	2	歸	2	糞	2	惪	1	夭	1	仕	1
衰	3	夜	2	宣	2	寸	2	侃	2	冓	2	閏	2	青	1	俊	1	乳	1
段	3	罙	2	圣	2	莫	2	猌	2	武	2	盇	2	肉	1	依	1	乾	1
殳	3	買	2	尹	2	衺	2	焱	2	步	2	霍	2	圞	1	狾	1	[illegible]	1
黑	3	罷	2	𢇍	2	要	2	頪	2	汜	2	眇	2	匧	1	聯	1	亂	1
乎	3	闢	2	過	2	達	2	粲	2	阿	2	椒	2	兜	1	侈	1	二	1
欶	3	羅	2	耑	2	女	2	叉	2	兄	2	邑	2	尃	1	傅	1	五	1
辛	3	巸	2	蘭	2	削	2	玉	2	宷	2	盡	2	意	1	辛	1	丽	1
崙	3	帥	2	盜	2	還	2	朵	2	垔	2	婁	2	[illegible]	1	何	1	巷	1
丞	3	鬲	2	雍	2	奧	2	一	2	忍	2	賈	2	厥	1	佐	1	[illegible]	1
資	3	羕	2	刑	2	行	2	朝	2	哭	2	亘	1	戈	1	伿	1	彤	1
散	3	劉	2	孱	2	樵	2	黽	2	箸	2	朮	1	胄	1	伸	1	虔	1
赤	3	羨	2	毇	2	厲	2	橐	2	弔	2	乚	1	叟	1	豢	1	伏	1
丂	3	冂	2	虛	2	鮮	2	榮	2	箴	2	眉	1	収	1	会	1	以	1
産	3	羸	2	存	2	复	2	楙	2	忌	2	𢇍	1	支	1	宴	1	誇	1
翼	2	郎	2	號	2	父	2	欮	2	戔	2	己	1	翏	1	庀	1	仄	1
崩	2	夅	2	季	2	爵	2	棘	2	敢	2	匿	1	助	1	希	1	農	1
丙	2	夢	2	孟	2	爯	2	服	2	隼	2	器	1	匪	1	兇	1	丣	1
阜	2	貫	2	速	2	新	2	辰	2	兩	2	[illegible]	1	㪔	1	㝖	1	霍	1
聿	2	臯	2	哉	2	爽	2	升	2	秀	2	斲	1	攸	1	悉	1	梟	1
肉	2	缶	2	羣	2	肎	2	條	2	隆	2	厄	1	慶	1	悳	1	丈	1
岑	2	叓	2	遺	2	繇	2	厂	2	徙	2	矛	1	干	1	皀	1	下	1
哥	2	末	2	諸	2	詹	2	栗	2	戕	2	或	1	俩	1	擂	1	丘	1
天	2	耤	2	道	2	鷹	2	柰	2	匃	2	宁	1	傁	1	槖	1	兔	1
肩	2	壘	2	尸	2	潘	2	互	2	狃	2	屁	1	畜	1	㫃	1	賷	1
鼬	2	州	2	孝	2	卽	2	卉	2	移	2	寠	1	動	1	儵	1	宋	1
奴	2	貍	2	就	2	渴	2	曰	2	寑	2	敨	1	几	1	㬎	1	凷	1

繋	1	臺	1	舞	1	蔓	1	系	1	闇	1	賞	1	遄	1	所	1	吏	1
凶	1	侵	1	耿	1	眔	1	租	1	闡	1	賜	1	遠	1	关	1	卸	1
[illegible]	1	㝵	1	耴	1	繭	1	籥	1	號	1	賈	1	進	1	截	1	却	1
豣	1	反	1	翠	1	秝	1	繫	1	雁	1	貿	1	造	1	兮	1	卬	1
玨	1	尾	1	羲	1	季	1	簋	1	劓	1	辜	1	逆	1	戌	1	卩	1
冫	1	兜	1	羍	1	秅	1	節	1	龜	1	貫	1	述	1	彝	1	博	1
㗊	1	屑	1	羌	1	私	1	箄	1	鼻	1	近	1	部	1	慮	1	南	1
穖	1	歠	1	署	1	禁	1	筑	1	鼓	1	負	1	市	1	彬	1	含	1
稭	1	肉	1	米	1	祟	1	筍	1	鼏	1	豩	1	毳	1	恚	1	孨	1
𦳝	1	亭	1	冓	1	祘	1	竝	1	竈	1	豙	1	彊	1	息	1	收	1
膚	1	岔	1	𡿺	1	祖	1	竘	1	鼃	1	豖	1	弓	1	忘	1	審	1
蚩	1	㒳	1	斲	1	矩	1	窮	1	鱻	1	設	1	弍	1	志	1	寧	1
谷	1	隸	1	庫	1	晉	1	窒	1	麋	1	託	1	弄	1	心	1	寒	1
采	1	雁	1	蓋	1	稊	1	穌	1	麇	1	覺	1	廩	1	徵	1	富	1
刺	1	頪	1	虞	1	睆	1	稫	1	麀	1	襾	1	府	1	後	1	寇	1
散	1	顡	1	虛	1	稍	1	糸	1	鵙	1	褰	1	庚	1	律	1	密	1
殹	1	刑	1	虐	1	盇	1	陽	1	項	1	衍	1	幽	1	往	1	客	1
呰	1	鷌	1	虎	1	皅	1	隬	1	鯀	1	瓠	1	幸	1	役	1	定	1
涽	1	輸	1	萬	1	癹	1	靜	1	嶶	1	費	1	布	1	寬	1	宓	1
浸	1	鷄	1	蕘	1	疾	1	靚	1	魚	1	邛	1	彭	1	戊	1	守	1
澌	1	鶪	1	薊	1	疐	1	青	1	魋	1	笆	1	卮	1	吅	1	壯	1
𥄕	1	豹	1	葳	1	疏	1	雲	1	鶯	1	銛	1	巫	1	尻	1	孰	1
䍃	1	㐭	1	薄	1	暘	1	靁	1	髟	1	鈞	1	左	1	堅	1	尉	1
奭	1	似	1	蕭	1	晝	1	離	1	鸓	1	量	1	辥	1	坒	1	孤	1
利	1	兮	1	蔥	1	用	1	雟	1	騰	1	釆	1	岸	1	在	1	嬴	1
別	1	冀	1	异	1	豨	1	雚	1	馮	1	釁	1	岳	1	尣	1	嫂	1
犂	1	聖	1	蓺	1	戢	1	雉	1	顯	1	醲	1	弟	1	嘗	1	婺	1
切	1	臺	1	興	1	睿	1	雇	1	顥	1	酸	1	屚	1	啚	1	威	1
刅	1	𦤗	1	萑	1	簡	1	領	1	類	1	酟	1	屑	1	品	1	姦	1
冉	1	臬	1	菹	1	薑	1	雀	1	頻	1	配	1	屏	1	咨	1	妥	1
烕	1	臨	1	莠	1	縣	1	頡	1	鰈	1	鄉	1	局	1	味	1	奮	1
夲	1	膠	1	荒	1	緘	1	陳	1	貪	1	輿	1	席	1	启	1	奢	1
冎	1	脣	1	荂	1	緐	1	陰	1	閔	1	邪	1	挈	1	夏	1	奏	1
㔷	1	脈	1	英	1	維	1	陟	1	螢	1	蟲	1	推	1	吝	1	夤	1
巳	1	脅	1	苦	1	絜	1	陝	1	輕	1	邕	1	捎	1	夕	1	宂	1
叉	1	能	1	苛	1	白	1	陖	1	船	1	邊	1	拏	1	右	1	沂	1
𠬢	1	肰	1	芮	1	索	1	降	1	身	1	還	1	拾	1	叢	1	歊	1
叡	1	甄	1	艾	1	納	1	闔	1	赦	1	遬	1	拑	1	尉	1	滮	1
六	1	聚	1	繁	1	約	1	闋	1	贏	1	適	1	技	1	受	1	流	1

洴	1
津	1
洛	1
泜	1
沼	1
治	1
沸	1
沮	1
涂	1
沈	1
淩	1

污	1
江	1
汓	1
氣	1
毗	1
毓	1
毒	1
殷	1
歷	1
歷	1
擇	1

沐	1
威	1
瑟	1
猶	1
猷	1
狐	1
狄	1
犬	1
牆	1
爨	1
燹	1

燮	1
煩	1
浦	1
烝	1
欽	1
炙	1
炊	1
灰	1
火	1
漻	1
滯	1

溥	1
温	1
渠	1
深	1
淮	1
粘	1
旡	1
躍	1
曉	1
暈	1
昏	1

景	1
普	1
晨	1
晏	1
昷	1
昭	1
昫	1
最	1
早	1
朔	1
旗	1

旛	1
旖	1
斲	1
斂	1
數	1
敞	1
敘	1
敕	1
臥	1
十	1
明	1

枷	1
欺	1
欲	1
欣	1
橫	1
橑	1
榦	1
業	1
楬	1
楚	1
棧	1

梟	1
曲	1
桀	1
攀	1
臬	1
枝	1
松	1
杏	1
杂	1
杀	1
朵	1

朮	1
本	1
木	1
望	1
桑	1

第二章　《說文》部首

第一節　《說文》部首的創立和排列

漢字是表意體系的文字。根據漢字的形體結構，取其相同的表意部分歸類，每類稱爲一部，每部的第一個字就叫作部首。部首是漢字的基礎，因爲漢字中的大部分部首都是獨立的漢字。此外，部首和部首可以組成許多漢字，它們在漢字中或表音或表義。部首還是編纂漢語字典、辭書的依據，部首檢字法是使用漢語工具書的基本方法。漢字的部首在字典的檢索中，就像是英語中的 ABC 等字母，漢字部首將漢字按特定的規則編排起來，便於查檢和記憶。比如：部首"山"下面有巖、嶼、峽、峰等；部首"水"下面有江、汗、池、湯等。

漢字部首由許慎發明。許慎探求漢字本義所依據的漢字形體主要是正篆。正篆是上聯甲骨文、金文，下通隸楷的橋梁，形體上的圓轉相聯以及無明確筆畫的特點，使它仍然保留了漢字象形文字的不少特徵。正是從小篆形體結構的特點出發，許慎以"六書"理論，創立 540 部首，並用這 540 部首統攝了 9 千多個漢字。由此可見，部首具有非凡的意義。部首在《說文》中以"凡某之屬皆从某"標注，也就是說，漢字後凡標有"凡某之屬皆从某"，就是部首。部首下所統攝的漢字，與部首有字形和字義方面的關係。

一、《説文》部首的排列原則

《説文》部首的功能，據《説文・敘》是"分別部居，不相雜廁"，即有了部首，可使原本各不相關的文或字分別歸屬到各部中，不致紛亂渾雜，而便於理解、記憶和查閱。胡朴安説："以字形爲書，俾學者因形以考音與義，實始於許，功莫大焉。"[①]

《説文・敘》部首的排列原則是"據形系聯"，即《説文》部首的先後次第，是根據它們形體相近而系聯。例如《説文・卷二》"小部"下依次爲"八部"、"釆部"、"半部"、"牛部"等，相聯的部首在形體上有某些相似處和相關點。這樣排列，對篆字來説是便於據形查檢的。《説文》從"一"部到"亥"部，就是根據這個原則依次排列的。

二、《説文》五百四十部首的缺陷

許慎設立五百四十部首的目的是明確的，即試圖讓漢字各有所歸屬，有個綱目，以便查檢。但是作爲一種漢字檢目，應當是越簡明越便於使用才好。許氏所設立的五百四十部，在數量上過於龐大了。之所以如此，據筆者粗略分析，原因大致有三：一是有些部首只設立了空頭，沒有所轄字，這就失去了立爲部首的意義。例如"幵"、"㓐"、"易"、"燕"、"开"、"四"、"六"、"七"、"丙"、"丁"、"庚"等部首。二是獨立了同形複體部首。許多同形複體部首是可以並入同形單體部首之下的。如："吅"、"品"、"㗊"，都可以歸入"口"部。"雔"、"雥"，都可以歸入"隹"部。"誩"部可歸入"言"部。"䀠"部可歸入"目"部。歸並後，在意義上仍然是能夠講通的。三是某些部首，所轄字很少，單獨設立也無十分的必要，可以把它們歸並入與之相關的部首。例如"眉"可以並入"目"部等等。空設和分立，大大地增加了漢字部首的數量，給查檢帶來很大的不便。

另外从部首排列所依據的原則看，由於漢字形體結構本身缺乏規律性，"據形系聯"不能顧及全面，往往不夠嚴密。例如"牙"次於"齒"下，很難看出它們在形體上有何相關之處。排列原則沒有始終如一，自亂了體例，給人以混雜的感覺。

第二節　《説文》部首的傳承與整理

一、梁代顧野王《玉篇》五百四十二部首

自晉代到宋代，用部首檢字的字書，部首多遵許慎，繼《説文》後的第一部字書，

---

① 胡朴安《中國文字學史》，第275頁，中國書店，1983年。

是晉代吕忱的《字林》。此書雖佚,但根據記載可以瞭解它檢字部首的情况。唐《封氏聞見記》:"晉有吕忱,更按群典,搜求異字,複撰《字林》七卷,亦五百四十部,凡一萬二千八百二十四字。諸部皆依《説文》,《説文》所無者,是忱所益。"

梁代顧野王的《玉篇》,大約寫於《説文》以後四百五十年間,是較早的一部字書。《玉篇》所用部首基本上遵循許慎,不同之處是,删去了《説文》部首中的"哭"、"延"、"蟲"、"教"、"眉"、"白"、"𨛜"、"㱃"、"後"、"大"(他達切)、"弦"等十一部,新增"父"、"云"、"喿"、"冘"、"處"、"兆"、"磬"、"索"、"書"、"床"、"單"、"弋"、"丈"十三部。在數量上比《説文》部首多兩部。顧氏部首的排列,則與《説文》"據形系聯"的原則不同。他基本上是按照部首的意義來排列部首次序的。但是由於漢字形體結構本身缺乏規律性,依據漢字字形來分析字義,不免有分歧,用意義原則排列部首也難以概全。顧氏試圖以"據義系聯",濟"據形系聯"之窮,結果排列更亂,更難查檢。段玉裁批評説:"顧氏《玉篇》,以'而'部次於'毛'、'毳'、'丹'之後,'角'、'皮'之前,則其意訓'而'爲獸毛,絶非許意。"顧氏"據義系聯"的部首排列法,未被後人採用,他所删所增的部首,也無充分理由,但顧氏已注意到了許慎的五百四十部首應用於通行漢字所存在的弊病,他對《説文》這部權威性著作的部首改革是前所未有的。他開漢字部首改革之先河,是部首改革的開路先鋒。

隋代有韻書以後,字書多以韻目檢字。宋代司馬光等人的《類篇》,又用部首檢字法。司馬光設立了五百四十三個部首,因爲"艸"、"木"、"水"三部收字多,遂各分上下,其實與《説文》部首相同。部首的排列次序也與《説文》相同。

總之,這一時期的部首整理工作,尚未擺脱《説文》部首體系的束縛,並没有更好地歸納出漢字的形體結構特點,雖對部首的數量及排列次序做過一些整理,但成績並不顯著。

二、明代梅膺祚《字彙》二百一十四部首

明代梅膺祚的《字彙》,在《説文》五百四十部首的基礎上,經過删減、合並、增新,立漢字部首爲二百一十四部,以此統攝三萬三千一百七十九字。梅氏从通行漢字的形體結構出發,對《説文》部首的數量及排列次序,進行了一次大改革。這次改革比過去更爲全面深入。自此之後,部首檢字法才真正成爲一種比較科學、實用的檢字方法。這次改革,確立了部首檢字法在字書編纂中的重要地位。後來的《康熙字典》、《中華大字典》、《辭源》、舊《辭海》、《中文大辭典》等字書,都沿用了《字彙》的二百一十四部首及其排列次序,可見其影響是深遠的。梅氏對《説文》部首的改革,可以从兩方面來看。

1. 對《説文》五百四十部首的删並

删去了没有所轄字的空頭部首,例如"幵"、"易"、"燕"、"甲"、"丙"、"四"等,個别保留下來的有"辰"等。删去了同形複體部首,例如"吅"、"品"、"㗊"、"玨"、"誩"等。合並分立的部首,例如"虎"、"虤"歸"虍"部,"氣"歸"气"部。合並了一些形體相近的部首,如合"谷"和"谷"爲"谷"部。

2. 革除"據形系聯",立"以筆劃之多寡循序列之"的部首排列原則

楷書漢字,已有了明確的筆劃,每個漢字的筆劃都清晰可數。梅氏依據通行漢字形體結構的特點,變易部首排列原則,使部首排檢法較以前更爲科學、實用。下面談談梅氏二百一十四部首的基本情況。

《字彙》的二百一十四部首,許多是从《説文》部首中直接繼承下來的,我們可以稱這類部首爲"古部首"。由於它們仍然保留了初文本義,所以也可以稱其爲字源部首。例如:"目"部、"火"部、"山"部、"竹"部等。二百一十四部首中的另一類,我們可以稱其爲"今部首"。它們有的是合並《説文》中的幾個形體相近的部首而成,如"谷"部等。有的既是《説文》的部首,又是漢字的筆劃,如:"丶",是《説文》的 zhǔ 部,"丨"是《説文》gǔn 部。《字彙》中的這類部首,並非初文本義,它們只是作爲一種筆劃,存在於漢字形體結構之中。設立這類部首,是爲了檢字的方便,所以也可以稱它們爲檢字部首。檢字部首的産生,表明梅氏開始擺脱"六書"體系,按照通行漢字來建立漢字部首,這是漢字部首改革史上的重大轉折。

用今天的觀點看,梅氏對部首的改革並不徹底全面。二百一十四部首仍然存在著不少問題,但是,梅氏對漢字部首的改革之功,是不可泯滅的。

三、《辭海》(修訂本)的二百五十部首

《辭海》(修訂本)的二百五十部,是北京"漢字查字法整理工作組"於一九六四年,根據"字形定部"的原則,在二百一十四部的基礎上,删除八部,合並六部,分立十部,新改十部,新增四十部而成的,合計部首二百五十部。在二百五十個部首中,簡化部首二十五個,附列部首三十個。其改進的詳細情況可見《辭海》(修訂本)語詞分册(上)第六頁部首調整情況表。

从表中可以看出,二百五十部首的特點是:①删去的部首較少,新增的部首較多。數量上比舊部首多三十六部。②對一些形近部首進行了再合並。③將某些變體部首从附列部首中獨立出來。④對部首的形體結構進行了簡化。⑤附列部首的數量增大。另外,在部首的排列上,只是對個別部首的位置作了調整,基本上遵循二百一十四部的排列次序。

四、《新華字典》的一百八十九部首

《新華字典》的一百八十九部，也是在二百一十四部的基礎上改進而成的，删去三十七部，合並四部，分立十部，新改九部，新增六部，合計一百八十九部。

《新華字典》一百八十九部首的特點是：①删減的部首較多，新增的部首較少。數量上比舊部首少二十五部。這是繼梅氏之後對漢字部首又一次較大的簡化。②分立和附列的部首較多。在部首的排列上，以筆劃多寡爲綱，以起筆爲目。比梅氏的部首排列法更進步了。按照現行漢字的書寫順序排列部首，爲查檢漢字提供了巨大的方便。

基於對以上漢字部首改革的回顧和分析，我們對當前漢字部首的整理工作，提出以下幾點膚淺的看法。

1. 部首的簡化

對漢字部首的删簡、合並、新改等，都是簡化部首的好方法，應當在部首整理工作中繼續採用。

2. 關於部首的新增

對於後起字，在無法歸部的情況下，只好增加新部首，以統攝之。如增設“父”部，以收“爹”、“爸”、“爺”等後起字。至於《辭海》(修訂本)二百五十部，新增的部首中，有的似乎是畫蛇添足。例如：已立“虎”部，又增“盧”部。“民”、“是”、“七”、“ナ”等部首，《字彙》中已經删除，从現行漢字的形體結構來看，《辭海》(修訂本)重新啟用它們也是沒有必要的。

3. 部首的分立和附列

分立是將同一部首的正體與變體分立出來。例如从“刀”部分立出“刂”部，从“水”部分立出“氵”部等。由於大量的後起字和簡化字的通行，增大了變體部首的使用頻率，將它們从附列中獨立出來，許多漢字的歸部會更加明確。但是，分立相應地增加了漢字部首的數量。附列是將同一部首的變體部首，附列於正體部首之下。例如“竹”部下附列“⺮”，“羊”部下附列“⺶”。附列也是簡化漢字部首的好方法。分立出的部首，完全可以作爲附列處理，只是我們要對部首的正體與變體的概念作重新認識。應該把現行漢字中使用頻率高的部首作爲正體部首，使用頻率低的部首作爲變體部首。例如立“扌”部爲正體，“手”部附列，立“氵”部爲正體，“水”部附列。這樣，一方面減少了部首的數量，另一方面也提高了查檢漢字的效率，只要查到一個常用部首，變體部首也就一目了然了。

許慎創立的540個漢字部首，對後世字典、辭書的編纂具有深遠的影響。自《説文解字》540部首産生以後，歷代字典、辭書部首的數目和内容都有變化。南朝梁顧野王編寫的中國第一部楷書字典《玉篇》，增部首爲542部。明代梅膺祚的《字

彙》則將部首簡化爲 214 部。其後,清代張玉書、陳廷敬等編纂的《康熙字典》爲 214 部。1979 年中國大陸修訂本《新華字典》爲 189 部。2000 年漢語大詞典出版社出版的《標準漢語字典》爲 201 部。2005 年 7 月商務印書館出版的《現代漢語詞典》爲 201 部。從部首發展演變的總趨勢看,由繁到簡、由分散到統一,是漢字部首發展的主流。

第三節　同形多義部首和形似部首

一、同形多義部首探源

漢字同形多義部首大都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部首合並而成,它們出現在不同的漢字中,讀音不同,意義也不同。這對我們正確地理解、使用漢字,造成了許多不便。例如:同是"阝"部首,爲什麼位於左邊和右邊的意義卻不一樣,同是"月"部首,爲什麼有時讀作 yuè,有時讀作 ròu 等等。要解決這些問題,應當从部首的來源和意義上進行探討。下面我們分析了最常用的四個同形多義部首,學會運用這一方法,能幫助我們解決更多類似的問題。

1. "月"部

月作爲部首,主要表示兩種意義,其形體來自月和肉。

月是象形字,甲骨文寫作[古文字],像一彎新月之形。月有陰晴圓缺,但畢竟圓時少,缺時多。古人用[古文字]來代表月亮是合乎情理的。小篆中的月寫作[古文字],从形體上已經變得不太像月亮了;而楷體中的月亮則更沒了一彎皓月懸中天的感覺。月的形體幾經變化,但它的本義始終如一,即指月亮。月作部首組成的字,大都與月亮、光明、夜晚或時間有關,如明,光明;朝,太陽已出草中而月亮尚未隱没的時候;朦朧,月色不明。

肉是象形字,甲骨文寫作[古文字],就像切成方塊的肉,肉的本義是動物的肌肉。後來引申爲人的肌肉或蔬菜瓜果等去皮去核而中間可食的部分。小篆中的肉寫作[古文字]。隸變後,作爲部首,肉和月合並成一個"月"部。用肉作部首的字,其意義多與人的肢體、器官、肌膚、骨骼或肉食有關,如腸、肺、腳、腋、臉、胃、背等。這些字中的"月"應該讀作 ròu。成語"病入膏肓"的"肓"字,有人常把月(ròu)部首誤寫作目。"肓"是形聲字,从肉亡聲,指心臟與橫隔膜之間的部位。

值得注意的還有三個字:朋、服、胄。朋是象形字,本爲古文"鳳"字假借作朋友的朋。服,从舟从𠬝,𠬝亦聲,本義爲服從、順服。朋、服雖然歸在月部首下,但它們

和月、肉都無關係。胄，古代有兩個字：一是从肉由聲，古代稱帝王或貴族的子孫，如“貴胄”；一是从冃(mào)由聲，即帽的本字，指頭盔，如“甲胄”。

2. “王”部

王作爲部首主要表示兩種意義，其形體來自王和玉。

王在甲骨文中寫作[illegible]。對於王字的解釋，歷來有不同的看法，有人説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参同之者，王也。有人則説王像有權威的人站立在地上。還有人説王爲大斧頭的形象，斧頭在上古不僅是武器，也是最高權力的象徵。不管怎麽説，王都是權力的象徵。擁有權力的統治者被尊稱爲王或帝王。到了秦漢以後，帝王改稱爲皇帝，而王則成了封爵的最高一級，如侯王、藩王、郡王、親王等等。王字本是名詞，用作動詞的時侯，是稱王或統治天下的意思。古書中的王孫一詞，一般是對古代貴族子弟的通稱。在漢字中，凡用王組成的字大都與君王、天子有關。如“皇”指帝王。其他如“閏”。西周時期，天子於每年秋冬之交，以明年的曆書頒賜給諸侯，叫做“告朔”，告爲上語下之義。舉行告朔禮時，天子居宗廟，閏月則居於路寢門，故閏从王在門中。有人把“閏”中的“王”字寫作“玉”，顯然是錯了。

甲骨文中的“玉”字寫作[illegible]，像用一根繩子串著三塊玉石。古代以玉爲寶，因爲玉的形象很美，不論硬玉、軟玉或是與玉相似的巖石，都具有晶瑩光澤、堅硬溫潤的質感和美感。所以，人們經常把美好、珍貴的東西加上玉字作修飾詞，如玉顏、玉音、玉女、玉體等等。在篆書中，玉和王的形體相似，王字中間一横，靠近第一横，如果把中間的一横寫在上下兩横的正中間，就變成玉字了。爲了把王和玉分開，隸書和楷書便在王(yù)的右邊加了一點，但當玉字作部首位於漢字之一側時，又常常把一點省去。這樣王、玉又混淆了。凡與玉石或玉器有關的字，其部首是玉而不是王，讀作(yù)。如：理，加工玉石。瑜，美玉。玩，將玉器放在手中玩弄。珍，玉一類的珍寶。班，本義是把一塊玉分成兩半，後來引申指分發、頒佈，又引申爲佈置、排列。今天我們講的班級的班，就是經過編排而組成的集體。班和斑形體相似，讀音相同，但詞義卻大有區別。班字中間是刀，表示用刀分開，而斑字中間是文，表示玉上的花紋。只要我們掌握了形體與意義的關係，就不會再混淆了。

3. “阝”部

阝作部首主要表示兩種意義，其形體來自阜和邑。

阜，甲骨文寫作[illegible]，像層層台階，也有人認爲像層層山崖。楷書單獨成字寫作阜(fù)，作部首時寫作阝，通常稱之爲左雙耳。凡以阜爲部首的字，其意義多與山陵、土石有關。如：陰，山之北面。陽，山之南面。隆，山中央高起的地方。“限”字

的本義是阻隔。《戰國策》:“南有巫山,黔中之限。”由阻隔引申爲限制、界限。

邑,甲骨文寫作,像人居住的區域。本義是城邑。楷書單獨成字寫作邑(yì),作部首時寫作阝,常位於右邊,通常稱之爲右雙耳。凡以邑爲部首的字,其意義常與城市、邦國、區域或地名有關。如:邦,封地、邦土。都,都市。郡,古代行政區域。鄄,古地名。鄙,邊遠偏僻的地方,引申爲庸俗淺陋或輕視。應當注意的是鄙在“鄙人”、“鄙見”中的用法,鄙字是自謙之詞,不含貶義。

4. “曰”部

曰作部首主要表示兩種意義,其形體來自曰和冃。

曰(yuē)在甲骨文寫作,下部是口,上面的一横表示説話時氣从口中出來。曰的本義就是説。《論語》中“子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凡是用曰作部首的字,其意義大都與説話有關。如:曷,疑問詞。沓,話多如水流,滔滔不絶。曹,噪音。

冃(mào)本義是蒙蓋、遮避。作爲部首隸變後將其合並在“曰”部中。如冕、冒等字的部首是冃,而不是曰。冕是古代大夫以上的貴族所戴的禮帽。冒即帽的古字。冒有覆蓋義。如曹植《公宴》詩:“朱華冒綠池。”意思是紅花覆蓋在綠池上。帽子是頂在頭上的,所以,冒又引申爲頂著。冒險,即頂著危險。頂著又引申冒失、冒昧。凡冒昧就有不明之義。我們今天講假冒貨或冒牌貨,即指來路不明的貨物。

另外,日作部首位於字之上部或下部時,其形狀往往與曰部首相似,應當注意區别。日,甲骨文寫作⊙,像太陽的形狀。日的本義就是太陽。引申爲白晝,如夜以繼日。又引申爲計量時間的單位,如《詩經》:“一日不見,如三秋兮。”用日作部首組成的字,其意義大都與陽光、時間有關。如:春,春光日暖。旦,黎明時刻。早,太陽升起的時侯。暮,太陽落山的景象。晶,甲骨文像三個太陽堆在一起,晶的本義是光亮晶瑩。如果把晶的三個日理解成三個“曰”,那就錯了。

漢字同形多義部首的最大特點即“貌合神離”,表面相同,其實質卻迥然有别。因此,我們在學習漢字部首時,切莫囫圇吞棗或一概而論,而應當在字形與字義的分析上多下功夫,這樣我們才能更好地理解和使用漢字。

二、形似部首辨析

“差之毫釐,謬以千里”是説,稍微差一點兒,就會造成很大的錯誤。漢字不僅字數多,而且許多漢字形體相似,這些相似現象的存在,給我們學習和使用漢字帶來了許多麻煩。特别是漢字中還有不少一點一畫之别的部首,看似相同,意義卻相

去千里。但由於差别太小,往往被忽略而寫錯。下面我們選取了容易混淆的五對形似部首,从形體來源和意義上進行分析。

1. 衤與礻

衣,甲骨文寫作仒。像衣服之形。上部字形像衣領,兩側的開口處是衣袖。衣的本義是指上衣。《詩經》中"绿衣黄裳"的意思是:绿色的上衣,黄色的裙子。引申爲衣服的總稱。凡從衣的字,其意義大都與衣服或布匹有關。如初、裕、補、襯、衫、襖、褲等字。初是個會意字,古文字中的初,左邊是衣的象形,右邊是一把刀,意思是用刀裁衣服,即裁衣之始。由此引申爲一切事情的開始。如初步、初創、初戀、初診、初學、初犯等詞中的"初"字都是開始的意思。

示,甲骨文寫作丅,其形狀像古人祭祀用的祭壇。示的本義即祭壇。原始時代,先民蒙昧無知,對雷電、洪水、山火、疾病、死亡、災害等自然現象,無法解釋,久而久之,便認爲冥冥之中有一種超自然的、具有人格和意志的力量主宰著人間的一切,於是把這種力量稱作"神"。凡從示的字,其意義大都與崇拜、祈禱、鬼神、祭祀等意義有關。如祝、福、祥、神、社、禮、祀、禍等字。祝的本義是祈禱,由祈禱引申爲祝頌、慶祝。福的本義是求福,後引申爲幸福,與禍相對。祥字由示和羊兩部分組成。在古代,羊以其順良善美的品性受人喜愛,它是祭祀的主要犧牲品之一。古人認爲用羊祈福,必然吉祥。

衤與礻非常相似,所不同的只是後者少了一點。但它們所表示的意義完全不同,我們在書寫時一定要分清楚。如果把握不住,就多想一下,這個字是與衣服、布匹有關,還是與鬼神、祭祀等意義有關,如果是前者就要寫作衤,如果是後者則要寫作礻。

2. 冫與氵

金文中的仌字寫作仌,像嚴寒之下形成的冰塊。《説文》:"仌,凍也。象水凝之形。""冰"作部首時楷書寫作冫。從仌的字,其意義大都與寒冷有關,如凝、凌、凍、冷、冽、凜等字。凝的本義是水結成冰,引申爲凝結、凝聚等意義。凌的本義是冰塊。如孟郊《寒江吟》:"涉江莫涉凌。"引申爲乘、凌駕等意義。成語有"凌雲壯志"。又引申爲欺侮、逼近等意義。注意不要把"凌"字錯寫成"淩"。"凌"與"淩"音同,偏旁上有一點之差,"淩"是一條河流的名字。

水是個象形字,甲骨文寫作氵,像流動的水。水的本義古今一致。水字作部首位於字之一側時,楷書寫作氵。凡從水的字,其意義大都與水有關,如派、沐、浴、沉、沙、涉、源等字。派的本義是指水流,如"茫茫九派流中國"。涉是徒步過河,成語有"跋山涉水"。沐在古代指洗頭,如"沐雨櫛風",即暴雨洗頭,大風梳發,形容長

期在野外勞動的辛勤。浴在古代指洗澡,後來沐浴連在一起指洗澡,也可以用作比喻義,指受潤澤或沉浸在某種環境中,如"花兒沐浴在陽光中"。

冫和氵形體很相似,僅一點之差。在運用這兩個部首時,不少人或少寫一點,或多寫一點。物質具有熱脹冷縮的性質,這一現象同樣没有逃脱先民觀察大自然的目光。水遇冷結冰體積縮小,自然就少了"一點"。冰溶化成水體積增大,自然就多了"一點",别輕看這一點,它體現了先民通過水對熱脹冷縮的理解。當分不清有些字是三點水還是兩點水時,不妨想想熱脹冷縮的道理。

3. 亻與彳

亻,甲骨文寫作⺅,像面朝左立的人。上端是頭,向左下方伸展一筆是臂,中間是身子,身子以下是腿。凡從人的字,其意義大都與人體或人的動作行爲有關係。如仗等字。从的本義是跟隨,由此引申爲順從等意義。仗的本義是手持兵器有所依仗。倫的本義是指人的輩份。亂倫,即亂了輩份。引申指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如五倫,指五種人際關係。人是萬物之靈長,人用自己的智慧和勞動創造了一切。漢字結構本身也反映了先民對人類的歌頌與讚美。如偉,指壯美盛大。俊、傑皆指才華出衆。健,指强壯。佼、佳皆指美好等等。

甲骨文中的彳(chì)字是"行"的半邊,彳是一個獨立的字,但一般不單獨使用,它與亍(chù)字組成一個詞"彳亍",表示小步或止走停停的意思。凡從彳的字,其意義大都與行走或道路行關。如征、徒、役、街、行等字。征是出征遠行,徒是步行,行是十字路口,街是四通八達的道路。

亻與彳一撇之差,在表示人的動作行爲意義上有相同的地方,所以往往容易混淆而寫錯字。在區别這兩個偏旁時,我們應該注意:亻所强調的常常是人的整體形象或動作,而彳所强調的常常是脚的動作。例如住和往,住是在某處停留,而往則是到某地去。又如侍與待,侍是立在尊長者旁邊侍奉,待爲雙脚來回走動,表示等待。

4. 尸與户

尸在甲骨文中寫作⺄。尸的本義是尸體。如《左傳》宣公十二年上説"收晉尸",意思即把晉兵的尸體收回去。《論語・鄉黨》中講"寢不尸"。是説睡覺時不要像尸體一樣直著腿。凡從尸的字,其意義常與人體有關。如尾、展、屬、居等字。尾的本義就是尾巴,從尾巴又引申爲末尾、後面等意義。成語中有"尾大不掉",是説尾巴大了就不好摇動,比喻機構下强上弱,指揮不動。展的本義爲人體舒展,引申爲施展,如成語"一籌莫展"。後又引申爲陳列等意義,如展覽。居的本義是蹲坐,引申爲居住、處所等意義。

户在甲骨文中寫作，像單扇門。後來引申指出入口，如門户、窗户等。又引申爲住户，如一家一户。凡從户的字，其意義常與門有關。如扇、扉、扁、戾、啟等字。扇，即單扇門。扉是門扇。扁即扁額，題字的長方形牌子，掛在門或牆上。戾的本義爲曲，犬从關著的門中擠出必曲其身，引申爲暴戾等意義。啟的本義是開門，引申爲打開、開導、開始、開口等意義。今天我們有時見到信封上寫著：某某人啟，啟即“開封”。尸與户有一點之差，意義卻完全不一樣。如果我們對一些字把握不准，要从字義上注意區别。

5. 厂與广

厂和廠在古文字中是兩個字，前者讀作 hǎn，後者讀作 chǎng。廠字簡化後形體與厂混同。厂字在甲骨文中寫作，像山崖之形。凡從厂的字，其意義多與山崖或房屋有關。如原、厚等字。厚本指山陵之厚，引申爲與“薄”意義相對的厚。厢本義爲正房兩邊的房子，引申爲指象房子一樣分開的地方，如包厢。

广和廣在古文字中是兩個字，前者讀 yǎn，後者讀 guǎng。廣字簡化後形體與广字混同。凡從广的字，其意義多與房屋或建築有關，如府、庖、店、庇、序等字。府，古時國家收藏文書或文物的地方。庖的本義指廚房。店即商店、鋪子，引申指旅店。庇的本義是遮蔽，引申爲庇護。

由於厂與广在意義上有相通之處，在古代有時可以通用。例如厂字旁的厢、厨、廳、厦等字也寫作廂、廚、廳、廈。但是解放後政府公佈的異體字整理表，已把後者廢除，並規定厂部與广部不能通用。我們今天在使用這兩個部首時，一是要從意義上注意區分，二是不要隨便通用。

練習

1. 請調查《説文》540 部首在字形、字音和字義方面的發展、變化脈絡。
2. 《説文》部首和現代漢語 201 標準部首的概念是否一致？請舉例分析闡述。

第三章　《説文》引證

第一節　《説文》引文獻

《説文》集中體現了兩漢經學家、文字學家研究語言的成果。《説文》爲確切地解説漢字的形音義，引證極爲廣泛。其中引用經傳共計 23 種。以下舉例，爲突出引文獻，故對《説文》原文有所省略，特此説明。请根據下列引文，共同討論。

一、引《爾雅》

徥，徥徥，行皃。从彳是聲。《爾雅》曰：徥，則也。

齝，吐而噍也。从齒台聲。《爾雅》曰：牛曰齝。

趿，進足有所擷取也。从足及聲。《爾雅》曰：趿謂之擷。

餀，食臭也。从食艾聲。《爾雅》曰：餀謂之喙。

栭，屋枅上標。从木而聲。《爾雅》曰：栭謂之格。

樀，户樀也。从木啇聲。《爾雅》曰：檐謂之樀。讀若滴。

杗，棟也。从木亡聲。《爾雅》曰：杗廇謂之梁。

襴，重衣皃。从衣圍聲。《爾雅》曰：襴襴襀襀。

覭，小見也。从見冥聲。《爾雅》曰：覭髳，弗離。

䣼，事有不善言䣼也。《爾雅》：䣼，薄也。从旡京聲。

猲，短喙犬也。从犬曷聲。《詩》曰：載獫猲獢。《爾雅》曰：短喙犬謂之猲獢。

狻，狻麑，如虦貓，食虎豹者。从犬夋聲。見《爾雅》。

玃，母猴也。从犬矍聲。《爾雅》云：玃父善顧。攫持人也。

獌，狼屬。从犬曼聲。《爾雅》曰：貙獌，似貍。

黝，微青黑色。从黑幼聲。《爾雅》曰：地謂之黝。

懽，喜歎也。从心雚聲。《爾雅》曰：懽懽愮愮，憂無告也。

二、引《國語》

誶，讓也。从言卒聲。《國語》曰：誶申胥。

捲，气勢也。从手卷聲。《國語》曰：有捲勇。一曰捲，收也。

蜩，蝄蜽，山川之精物也。淮南王説：蝄蜽，狀如三歲小兒，赤黑色，赤目，長耳，美髮。从虫网聲。《國語》曰：木石之怪夔蝄蜽。

闖，闢門也。从門爲聲。《國語》曰：闖門而與之言。

聆，《國語》曰：回祿信於聆遂。闕。

挑，撓也。从手兆聲。一曰摷也。《國語》曰：卻至挑天。

医，盛弓弩矢器也。从匚从矢。《國語》曰：兵不解医。

垓，兼垓八極地也。《國語》曰：天子居九垓之田。从土亥聲。

三、引《春秋國語》

珠，蚌之陰精。从玉朱聲。《春秋國語》曰：珠以禦火灾是也。

犓，以芻莖養牛也。从牛、芻，芻亦聲。《春秋國語》曰：犓豢幾何。

蕝，朝會束茅表位曰蕝。从艸絶聲。《春秋國語》曰：致茅蕝表坐。

鸑，鸑鷟，鳳屬，神鳥也。从鳥獄聲。《春秋國語》曰：周之興也，鸑鷟鳴於岐山。江中有鸑鷟，似鳧而大，赤目。

籚，積竹矛戟矜也。从竹盧聲。《春秋國語》曰：朱儒扶籚。

恜，惕也。从人式聲。《春秋國語》曰：於其心恜然。

侊，小皃。从人光聲。《春秋國語》曰：侊飯不及一食。

砮，石，可以爲矢鏃。从石奴聲。《夏書》曰：梁州貢砮丹。《春秋國語》曰：肅慎氏貢楛矢石砮。

庈，廣也。从广侈聲。《春秋國語》曰：俠溝而庈我。

竱，等也。从立專聲。《春秋國語》曰：竱本肇末。

四、引《漢書》

嘲，謔也。从口朝聲。《漢書》通用啁。

崑，崑崙，山名。从山昆聲。《漢書》揚雄文通用昆侖。

廊，東西序也。从广郎聲。《漢書》通用郎。

五、引《禮記》

禜，設緜蕝爲營，以禳風雨、雪霜、水旱、癘疫於日月星辰山川也。从示，榮省聲。一曰禜、衞，使灾不生。《禮記》曰：雩，禜。祭水旱。

苄，地黄也。从艸下聲。《禮記》鈃毛：牛藿羊苄豕薇。是。

諓，小也。誘也。从言叜聲。《禮記》曰：足以諓聞。

鷸，知天將雨鳥也。从鳥矞聲。《禮記》曰：知天文者冠鷸。鷸，鷸或从遹。

監，血醢也。从血肬聲。《禮記》有監醢，以牛乾脯粱𥻆鹽酒也。

六、引《論語》

莜，艸田器。从艸，條省聲。《論語》曰：以杖荷莜。今作蓧。

訒，頓也。从言刃聲。《論語》曰：其言也訒。

諞，便巧言也。从言扁聲。《周書》曰：戠戠善諞言。《論語》曰：友諞佞。

訴，告也。从言，厈省聲。《論語》曰：訴子路於季孫。謭，訴或从言朔。愬，訴或从朔、心。

讄，禱也。累功德以求福。《論語》云：讄曰：禱尔于上下神祇。从言，纍省聲。讄，或不省。

魯，鈍詞也。从白，羮省聲。《論語》曰：參也魯。

弈，圍棊也。从廾亦聲。《論語》曰：不有博弈者乎！

鞹，去毛皮也。《論語》曰：虎豹之鞹。从革郭聲。

鞻，車衡三束也。曲輈鞻縛，直輈𩋘縛。从革爨聲。讀若《論語》鑽燧之鑽。韉，鞻或从革贊。

啟，教也。从攴启聲。《論語》曰：不憤不啟。

既，小食也。从皀旡聲。《論語》曰：不使勝食既。

餲，飯餲也。从食曷聲。《論語》曰：食饐而餲。

櫌，摩田器。从木憂聲。《論語》曰：櫌而不輟。

孛，𣎵也，从𣎵；人色也，从子。《論語》曰：色孛如也。

份，文質偕也。从人分聲。《論語》曰：文質份份。彬，古文份从彡林。林者，从焚省聲。

袍，襺也。从衣包聲。《論語》曰：衣弊緼袍。

艴，色艴如也。从色弗聲。《論語》曰：色艴如也。

七、引《逸論語》

璪，玉英華羅列秩秩。从玉㮚聲。《逸論語》曰：玉粲之璱兮。其璪猛也。

瑩，玉色。从玉，熒省聲。一曰石之次玉者。《逸論語》曰：如玉之瑩。

八、引《孟子》

謜，徐語也。从言原聲。《孟子》曰：故謜謜而來。

閧，鬭也。从門共聲。《孟子》曰：鄒與魯閧。

買，市也。从网、貝。《孟子》曰：登壟斷而网市利。

𣢟，愁然也。从欠尗聲。《孟子》曰：曾西𣢟然。

浼，汙也。从水免聲。《詩》曰：河水浼浼。《孟子》曰：汝安能浼我？

忦，忽也。从心介聲。《孟子》曰：孝子之心不若是忦。

滰，浚乾漬米也。从水竟聲。《孟子》曰：夫子去齊，滰淅而行。

九、引《詩》

鬃，門内祭，先祖所以徬徨。从示彭聲。《詩》曰：祝祭于鬃。祊，鬃或从方。

禂，禱牲馬祭也。从示周聲。《詩》曰：既禡既禂。騶，或从馬，壽省聲。

瑱，以玉充耳也。从玉真聲。《詩》曰：玉之瑱兮。䰖，瑱或从耳。

玼，玉色鮮也。从玉此聲。《詩》曰：新臺有玼。

瑟，玉英華相帶如瑟弦。从玉瑟聲。《詩》曰：瑟彼玉瓚。

瑲，玉聲也。从玉倉聲。《詩》曰：鞗革有瑲。

琚，瓊琚。从玉居聲。《詩》曰：報之以瓊琚。

琇，石之次玉者。从玉莠聲。《詩》曰：充耳琇瑩。

玖，石之次玉黑色者。从玉久聲。《詩》曰：貽我佩玖。讀若芑。或曰若人句脊之句。

瑶，玉之美者。从玉䍃聲。《詩》曰：報之以瓊瑶。

珈，婦人首飾。从玉加聲。《詩》曰：副笄六珈。

壻，夫也。从士胥聲。《詩》曰：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者，夫也。讀與細同。

壿，舞也。从士尊聲。《詩》曰：壿壿舞我。

藼，令人忘憂艸也。从艸憲聲。《詩》曰：安得藼艸？蕿，或从煖。萱，或从宣。

芄，芄蘭，莞也。从艸丸聲。《詩》曰：芄蘭之枝。

蓷，萑也。从艸推聲。《詩》曰：中谷有蓷。

犉，黄牛黑脣也。从牛𦎧聲。《詩》曰：九十其犉。

呱，小兒嗁聲。从口瓜聲。《詩》曰：后稷呱矣。

十、引《虞書》

祡，燒祡㷕燎以祭天神。从示此聲。《虞書》曰：至于岱宗，祡。禧，古文祡从隋省。

璪，玉飾。如水藻之文。从玉喿聲。《虞書》曰：璪火黺米。

琨，石之美者。从玉昆聲。《虞書》曰：楊州貢瑤琨。瑻，琨或从貫。

逑，斂聚也。从辵求聲。《虞書》曰：旁逑孱功。又曰：怨匹曰逑。

龤，樂和龤也。从龠皆聲。《虞書》曰：八音克龤。

謨，議謀也。从言莫聲。《虞書》曰：咎繇謨。暮，古文謨从口。𢘐、譕，亦古文謨。

試，用也。从言式聲。《虞書》曰：明試以功。

㠯，詞也。从白𠷎聲。𠷎與疇同。《虞書》：帝曰：𠷎咨。

异，舉也。从廾㠯聲。《虞書》曰：岳曰异哉！

殂，往、死也。从歺且聲。《虞書》曰：勛乃殂。𣦸，古文殂，从歺从作。

殛，殊也。从歺亟聲。《虞書》曰：殛鯀于羽山。

䄺，爵之次弟也。从豊从弟。《虞書》曰：平䄺東作。

欙，山行所乘者。从木纍聲。《虞書》曰：予乘四載。水行乘舟，陸行乘車，山行乘欙，澤行乘𨊠。

僉，皆也。从亼从吅从从。《虞書》曰：僉曰伯夷。

牄，鳥獸來食聲也。从倉爿聲。《虞書》曰：鳥獸牄牄。

旻，秋天也。从日文聲。《虞書》曰：仁閔覆下，則稱旻天。

暘，日出也。从日昜聲。《虞書》曰：暘谷。

𡫹，塞也。从宀𣪠聲。讀若《虞書》曰：𡫹三苗之𡫹。

稘，復其時也。从禾其聲。《虞書》曰：稘三百有六旬。

十一、引《周書》

玠，大圭也。从玉介聲。《周書》曰：稱奉介圭。

苢，芣苢。一名馬舄。其實如李，令人宜子。从艸㠯聲。《周書》所說。

牿，牛馬牢也。从牛告聲。《周書》曰：今惟牿牛馬。

嚌，嘗也。从口齊聲。《周書》曰：大保受同祭嚌。

逾，越進也。从辵俞聲。《周書》曰：無敢昬逾。

遉，數也。从辵貝聲。《周書》曰：我興受其遉。

咈，違也。从口弗聲。《周書》曰：咈其耇長。

諴，和也。从言咸聲。《周書》曰：不能諴于小民。

詷，共也。一曰譀也。从言同聲。《周書》曰：在夏后之詷。

譸，詶也。从言壽聲。讀若醻。《周書》曰：無或譸張爲幻。

諞，便巧言也。从言扁聲。《周書》曰：戩戩善諞言。

諅，忌也。从言其聲。《周書》曰：上不諅于凶德。

訧，罪也。从言尤聲。《周書》曰：報以庶訧。

蔑，火不明也。从苜从火，苜亦聲。《周書》曰：布重莧席。織蒻席也。讀與蔑同。

斀，去陰之刑也。从攴蜀聲。《周書》曰：刖劓斀黥。

敃，冒也。从攴昬聲。《周書》曰：敃不畏死。

畋，平田也。从攴、田。《周書》曰：畋尒田。

十二、引《夏書》

䌛，艸盛皃。从艸䌛聲。《夏書》曰：厥艸惟䌛。

迆，衺行也。从辵也聲。《夏書》曰：東迆北，會于匯。

枯，槀也。从木古聲。《夏書》曰：唯箘輅枯。木名也。

簬，箘簬也。从竹路聲。《夏書》曰：惟箘簬楛。簵，古文簬从輅。

簜，大竹也。从竹湯聲。《夏書》曰：瑤琨筱簜。簜可爲幹，筱可爲矢。

杶，木也。从木屯聲。《夏書》曰：杶榦栝柏。櫄，或从熏。杻，古文杶。

柚，條也。似橙而酢。从木由聲。《夏書》曰：厥包橘柚。

砮，石，可以爲矢鏃。从石奴聲。《夏書》曰：梁州貢砮丹。

嶧，葛嶧山，在東海下邳。从山睪聲。《夏書》曰：嶧陽孤桐。

澨，埤增水邊土。人所止者。从水筮聲。《夏書》曰：過三澨。

陶，再成丘也，在濟陰。从𨸏匋聲。《夏書》曰：東至于陶丘。陶丘有堯城，堯嘗所居，故堯號陶唐氏。

鏤，剛鐵，可以刻鏤。从金婁聲。《夏書》曰：梁州貢鏤。一曰鏤，釜也。

濰，水。出琅邪箕屋山，東入海。徐州浸。《夏書》曰：濰、淄其道。从水維聲。

十三、引《書》

薪，艸相薪苞也。从艸斬聲。《書》曰：艸木薪苞。蘄，薪或从槧。

韶，虞舜樂也。《書》曰：《簫韶》九成，鳳皇來儀。从音召聲。䪰，古文韶。

卟，以問疑也。从口、卜。讀與稽同。《書》云：卟疑。

埶，種也。从坴、丮。持亟種之。《書》曰：我埶黍稷。

櫅，木也。从木晉聲。《書》曰：竹箭如櫅。

十四、引《商書》

返，還也。从辵从反，反亦聲。《商書》曰：祖甲返。彶，《春秋傳》返从彳。

躋，登也。从足齊聲。《商書》曰：予顛躋。

譒，敷也。从言番聲。《商書》曰：王譒告之。

𠧪，《易》卦之上體也。《商書》曰：貞曰𠧪。从卜每聲。

敻，營求也。从夐，从人在穴上。《商書》曰：高宗夢得說，使百工敻求，得之傅巖。巖，穴也。

殬，敗也。从歺睪聲。《商書》曰：彝倫攸殬。

櫱，伐木餘也。从木獻聲。《商書》曰：若顛木之有㽕櫱。櫱，櫱或从木辥聲。不，古文櫱从木無頭。栓，亦古文櫱。

霖，豐也。从林、夾。或說規模字。从大、卌，數之積也；林者，木之多也。卌與庶同意。《商書》曰：庶草繁無。

㽕，木生條也。从马由聲。《商書》曰：若顛木之有㽕枿。古文言由枿。

籲，呼也。从頁籥聲。讀與籥同。《商書》曰：率籲衆戚。

炪，火光也。从火出聲。《商書》曰：予亦炪謀。讀若巧拙之拙。

懱，輕易也。从心蔑聲。《商書》曰：以相陵懱。

憖，善自用之意也。从心銛聲。《商書》曰：今汝憖憖。𦗟，古文从耳。

戡，殺也。从戈今聲。《商書》曰：西伯既戡黎。

妞，人姓也。从女丑聲。《商書》曰：無有作妞。

紊，亂也。从糸文聲。《商書》曰：有條而不紊。

𨛫，殷諸侯國。在上黨東北。从邑𥝌聲。𥝌，古文利。《商書》：西伯戡𨛫。

十五、引《逸周書》

祘，明視以筭之。从二示。《逸周書》曰：士分民之祘。均分以祘之也。读若筭。

翰，天雞赤羽也。从羽倝聲。《逸周書》曰：大翰若翬雉，一名鷐風。周成王時蜀人獻之。

櫐，衆盛也。从木驫聲。《逸周書》曰：疑沮事。闕。

俒，完也。《逸周書》曰：朕實不明，以俒伯父。从人从完。

熮，火皃。从火翏聲。《逸周書》曰：味辛而不熮。

竘，健也。一曰匠也。从立句聲。讀若齲。《逸周書》有竘匠。

匪，器，似竹筐。从匚非聲。《逸周書》曰：實玄黄于匪。

十六、引《尚書》

垔，塞也。《尚書》曰：鯀垔洪水。从土西聲。𡐿，古文垔。䍃，古文垔。

堣，堣夷，在冀州陽谷。立春日，日值之而出。从土禺聲。《尚書》曰：宅堣夷。

十七、引《祕書》

易，蜥易，蝘蜓，守宫也。象形。《祕書》説：日月爲易，象陰陽也。一曰从勿。凡易之屬皆从易。

十八、引《唐書》

愻，順也。从心孫聲。《唐書》曰：五品不愻。

十九、引《罰書》

鍰，鋝也。从金爰聲。《罰書》曰：列百鍰。

二十、引《孝經》

亯，獻也。从高省，曰象進孰物形。《孝經》曰：祭則鬼亯之。凡亯之屬皆从亯。亭，篆文亯。

㥯，痛聲也。从心依聲。《孝經》曰：哭不㥯。

凥，處也。从尸得几而止。《孝經》曰：仲尼凥。凥，謂閒居如此。

二十一、引《禮》

珧，蜃甲也。所以飾物也。从玉兆聲。《禮》云：佩刀，天子玉琫而珧珌。

蒩，茅藉也。从艸租聲。《禮》曰：封諸侯以土，蒩以白茅。

觶，鄉飲酒角也。《禮》曰：一人洗，舉觶。觶受四升。从角單聲。觗，觶或从

辰。觗，禮經觶。

晢，昭晣，明也。从日折聲。《禮》曰：晣明行事。

二十二、引《周禮》

禘，諦祭也。从示帝聲。《周禮》曰：五歲一禘。

祫，大合祭先祖親疏遠近也。从示、合。《周禮》曰：三歲一祫。

襘，會福祭也。从示从會，會亦聲。《周禮》曰：襘之祝號。

禡，師行所止，恐有慢其神，下而祀之曰禡。从示馬聲。《周禮》曰：禡於所征之地。

社，地主也。从示、土。《春秋傳》曰：共工之子句龍爲社神。《周禮》：二十五家爲社，各樹其土所宜之木。袿，古文社。

閏，餘分之月，五歲再閏，告朔之禮，天子居宗廟，閏月居門中。从王在門中。《周禮》曰：閏月，王居門中，終月也。

瑁，諸侯執圭朝天子，天子執玉以冒之，似犂冠。《周禮》曰：天子執瑁四寸。从玉、冒，冒亦聲。玥，古文省。

瑑，圭璧上起兆瑑也。从玉，篆省聲。《周禮》曰：瑑圭璧。

蔽，艸皃。从艸敝聲。《周禮》曰：轂獘不蔽。

蕪，乾梅之屬。从艸橑聲。《周禮》曰：饋食之籩，其實乾蕪。後漢長沙王始煑艸爲蕪。藻，蕪或从潦。

訝，相迎也。从言牙聲。《周禮》曰：諸侯有卿訝發。迓，訝或从辵。

耡，商人七十而耡。耡，耤稅也。从耒助聲。《周禮》曰：以興耡利萌。

副，判也。从刀畐聲。《周禮》曰：副辜祭。疈，籀文副。

劀，刮去惡創肉也。从刀矞聲。《周禮》曰：劀殺之齊。

鞄，柔革工也。从革包聲。讀若朴。《周禮》曰：柔皮之工鮑氏。鞄即鮑也。

二十三、引《易》

祝，祭主贊詞者。从示从人口。一曰从兑省。《易》曰：兑爲口爲巫。

禔，安福也。从示是聲。《易》曰：禔既平。

屯，難也。象艸木之初生。屯然而難。从屮貫一。一，地也。尾曲。《易》曰：屯，剛柔始交而難生。

葬，藏也。从死在茻中；一其中，所以薦之。《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

牝，畜母也。从牛匕聲。《易》曰：畜牝牛，吉。

㸬,《易》曰:㸬牛乘馬。从牛葡聲。

告,牛觸人,角箸横木,所以告人也。从口从牛。《易》曰:僮牛之告。凡告之屬皆从告。

蓍,蒿屬。生十歲,百莖。《易》以爲數。天子蓍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从艸耆聲。

菑,不耕田也。从艸、甾。《易》曰:不菑畬。甾,菑或省艸。

吝,恨惜也。从口文聲。《易》曰:以往吝。㖫,古文吝从彣。

遄,往來數也。从辵耑聲。《易》曰:目事遄往。

遴,行難也。从辵粦聲。《易》曰:以往遴。僯,或从人。

逑,踰也。从辵戉聲。《易》曰:雜而不逑。

蘼,艸木相附蘼土而生。从艸麗聲。《易》曰:百穀艸木蘼於地。

啞,笑也。从口亞聲。《易》曰:笑言啞啞。

劓,刑鼻也。从刀臬聲。《易》曰:天且劓。劓,臬或从鼻。

胾,食所遺也。从肉仕聲。《易》曰:噬乾胾。胏,揚雄說:胾从䒑。

利,銛也。从刀。和然後利,从和省。《易》曰:利者,義之和也。㓥,古文利。

刲,刺也。从刀圭聲。《易》曰:士刲羊。

練習

請將《説文》中之引《詩》和《十三經·詩經》對照,找出差異的地方,並分析其原因。

第二節 《説文》引通人説

《説文》還博採通人之説,所引"通人"有董仲舒、孔子、尹彤、司馬相如、杜林、官溥、劉向、譚長、賈侍中、傅毅、張林、揚雄、王育、京房、衛宏、鄭司農等30餘家。舉例如下,共同討論。

一、引賈侍中説

犧,宗廟之牲也。从牛羲聲。賈侍中説:此非古字。

尟,是少也。尟俱存也。从是、少。賈侍中説。

逋,前頡也。从辵市聲。賈侍中説:一讀若拾,又若郅。

蹢,住足也。从足,適省聲。或曰蹢躅。賈侍中説:足垢也。

謓，恚也。从言真聲。賈侍中說：謓，笑。一曰讀若振。

檹，木檹施。从木旖聲。賈侍中說：檹即椅木，可作琴。

稽，稽椒而止也。从稽省，咎聲。讀若皓。賈侍中說：稽、稕、稽三字皆木名。

囧，窗牖麗廔闓明。象形。凡囧之屬皆从囧。讀若獷。賈侍中說：讀與明同。

県，到首也。賈侍中說：此斷首到縣県字。凡県之屬皆从県。

厄，科厄，木節也。从卩厂聲。賈侍中說：以爲厄，裹也。一曰厄，蓋也。五果切。

豫，象之大者。賈侍中說：不害於物。从象予聲。

嬃，女字也。《楚詞》曰：女嬃之嬋媛。賈侍中說：楚人謂姊爲嬃。从女須聲。

毐，人無行也。从士从毋。賈侍中說：秦始皇母與嫪毐淫，坐誅，故世罵淫曰嫪毐。讀若娭。

隉，危也。从𨸏，从毀省。徐巡以爲：隉，凶也。賈侍中說：隉，法度也。班固說：不安也。《周書》曰：邦之阢隉。讀若虹蜺之蜺。

亞，醜也。象人局背之形。賈侍中說：以爲次弟也。凡亞之屬皆从亞。

㠯，用也。从反巳。賈侍中說：巳，意巳實也。象形。

酏，黍酒也。从酉也聲。一曰甜也。賈侍中說：酏爲鬻清。

二、引杜林說

蘴，鼎蘴也。从艸童聲。杜林曰：藕根。

藍，艸亂也。从艸寍聲。杜林說：艸䔩藍皃。

畀，舉也。从廾由聲。《春秋傳》曰：晉人或以廣墜，楚人畀之。黄顥說：廣車陷，楚人爲舉之。杜林以爲騏麟字。

構，蓋也。从木冓聲。杜林以爲椽桷字。

索，艸有莖葉，可作繩索。从木、糸。杜林說：木亦朱木字。

㝷，傾覆也。从寸，臼覆之。寸，人手也。从巢省。杜林說：以爲貶損之貶。

渭，水。出隴西首陽渭首亭南谷，東入河。从水胃聲。杜林說：《夏書》以爲出鳥鼠山。雝州浸也。

耿，耳箸頰也。从耳，烓省聲。杜林說：耿，光也。从光，聖省。凡字皆左形右聲。杜林非也。

娸，人姓也。从女其聲。杜林說：娸，醜也。

妿，女師也。从女加聲。杜林說：加教於女也。讀若阿。

婪，貪也。从女林聲。杜林說：卜者黨相詐驗爲婪。讀若潭。

䍂，㼚也。从缶并聲。杜林以爲竹筥，揚雄以爲蒲器。讀若軿。

鼂,匽鼂也。讀若朝。揚雄說:匽鼂,蟲名。杜林以爲朝旦,非是。从黽从旦。

斡,蠡柄也。从斗倝聲。揚雄、杜林說:皆以爲軺車輪斡。

軎,車軸耑也。从車,象形。杜林說。

三、引譚長說

㪿,斷也。从斤斷艸。譚長說:𣂺,籒文折从艸在仌中,仌寒故折。𢪙,篆文折从手。

造,就也。从辵告聲。譚長說:造,上士也。艁,古文造从舟。

牖,穿壁以木爲交窻也。从片、户、甫。譚長以爲:甫上日也,非户也。牖,所以見日。

四、引張林說

辛,辠也。从干、二。二,古文上字。凡辛之屬皆从辛。讀若愆。張林說。

五、引黃顥說

舁,舉也。从廾由聲。《春秋傳》曰:晉人或以廣墜,楚人舁之。黃顥說:廣車陷,楚人爲舉之。杜林以爲騏麟字。

六、引衛宏說

用,可施行也。从卜从中。衛宏說。凡用之屬皆从用。

黺,衮衣山龍華蟲。黺,畫粉也。从黹,从粉省。衛宏說。

七、引官溥說

華,箕屬。所以推棄之器也。象形。凡華之屬皆从華。官溥說。

糞,棄除也。从廾推華,棄采也。官溥說:似米而非米者,矢字。

盈,仁也。从皿,以食囚也。官溥說。

東,動也。从木。官溥說:从日在木中。凡東之屬皆从東。

八、引揚雄說

膴,無骨腊也。揚雄說:鳥腊也。从肉無聲。《周禮》有膴判。讀若謨。

疊,揚雄說:以爲古理官决罪,三日得其宜乃行之。从晶从宜。亡新以爲疊从三日太盛,改爲三田。

頫,低頭也。从頁,逃省。太史卜書,頫仰字如此。揚雄曰:人面頫。

崑，崑崙，山名。从山昆聲。《漢書》揚雄文通用昆侖。

氐，巴蜀山名岸脅之旁箸欲落墒者曰氐，氐崩，聞數百里。象形，乀聲。凡氐之屬皆从氐。揚雄賦：響若氐隤。

䴵，㼺也。从甾并聲。杜林以爲竹筥，揚雄以爲蒲器。讀若軿。

鼂，匽鼂也。讀若朝。揚雄說：匽鼂，蟲名。杜林以爲朝旦，非是。从黽从旦。

斡，蠡柄也。从斗倝聲。揚雄、杜林說：皆以爲軺車輪斡。

九、引司馬相如說

嗙，謌聲。嗙喻也。从口旁聲。司馬相如說：淮南宋蔡舞嗙喻也。

䆃，禾也。从禾道聲。司馬相如曰：䆃，一莖六穗。

豦，鬭相丮不解也。从豕、虍。豕、虍之鬭，不解也。讀若蘮蒘草之蘮。司馬相如說：豦，封豕之屬。一曰虎兩足舉。

練習

請判斷本節所引"通人說"是否正確，並說明理由。

第四章　《説文》中的徐鉉徐鍇注釋

第一節　徐鉉與《説文》注音

一、《説文》中的徐鉉反切注音

1. 反切注音

反切是中國古代最重要的注音方法，是用兩個漢字給一個漢字注音。用作反切的兩個字，前一個字叫反切上字，後一個字叫反切下字(因古書豎排)。被注音的字叫做被切字。反切的基本原則是上字與被切字的聲母相同，下字與被切字的韻母和聲調相同，上下拼合就是被切字的讀音。例如，《説文》"冬，都宗切"，就是用"都"的聲母，"宗"的韻母和聲調爲"冬"注音。反切的産生，彌補了漢字直音注音方法之不足，是漢字注音法的重要轉折，標誌著漢語語音學的開始。

2. 徐鉉反切注音舉例

一，於悉切。

元，愚袁切。

天，他前切。

吏，力置切。

丄，時掌切。

帝，都計切。

旁，步光切。

丅，胡雅切。

示，神至切。
禮，靈啓切。
禧，許其切。
禛，側鄰切。
禄，盧谷切。
褫，息移切。
禎，陟盈切。
祥，似羊切。
祉，敕里切。
福，方六切。

二、徐鉉《説文》反切用字和《玉篇》反切用字之比較

反切用字是指用作注音的漢字，反切用字以漢字的形式承擔了字母注音的職能。由於中古字書中的反切用字比較完整地保存了漢語的語音系統，所以學者們往往以其爲研究中古語音之重要參考。而從反切用字的字量字頻等角度，來探討常用漢字發展演變軌跡，目前還尚未引起重視。

《説文》傳本舊有後人所加音讀，互有異同，徐鉉改用唐代孫愐《唐韻》反切爲許慎《説文》加以反切注音。校定本完成於宋太宗雍熙三年(986年)，太宗當即命令國子監雕爲印版，這就是目前流傳最廣的《説文》，世稱“大徐本”。南北朝時代顧野王編寫的《玉篇》是中國現存的第一部楷書字典。《玉篇》文獻系統比較複雜，顧野王原本《玉篇》大約亡佚於唐末宋初，唐人孫强增字本通行後，顧氏原本也就散失不傳了。宋真宗大中祥符六年(1013年)，陳彭年等又奉詔重修《玉篇》，據以重修的是孫强本，這就是流傳至今的宋本《玉篇》。

從時間上看，經過宋代學人系統整理並且流傳至今的《説文》和《玉篇》相隔27年左右，這兩本字典收字字量不同，體例有别。但共同的特點是都採用了反切注音方法，存於字典中的反切用字不僅反映了中古漢語語音之系統，還記録了當時社會常用漢字的使用情況。也就是説，《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以其特殊的形式和作用，爲我們提供了研究常用漢字發展演變歷史軌跡的寶貴材料。從《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角度，對其字量字頻進行系統調查和研究，將爲常用漢字發展的斷代研究提供重要的參考和科學的資料支持。

從目前研究的成果來看，對歷史漢字字量的調查和統計主要有以下兩個方面的材料來源：

一是傳世字書。歷代的字書反映了不同時代通行漢字的字量，是對當時使用

的漢字的統計和匯編。根據目前研究成果統計，資料如下：[1]

1）《説文解字》，東漢許慎著，自序説收 9353 字。

2）《玉篇》，南朝梁顧野王著，收 16917 字。宋本《玉篇》經過後人增補，實有 22561 字。

3）《康熙字典》，清代張玉書等著，收 47043 字。

4）《中華大字典》，民國陸費逵等著，收 44094 字。

5）《漢語大字典》，徐中舒等著，收 54678 字。

6）《中華字海》，中華書局和中國友誼出版公司 1994 年聯合出版，收 86000 多字。

二是歷代童蒙識字課本。目前我們看到的比較早的歷代童蒙識字課本是西漢的字書《倉頡篇》，收 3300 個漢字，南北朝的《千字文》收 1000 個漢字，宋代的《百家姓》收 576 個漢字，《三字經》收 1248 個漢字，清代的《文字蒙求》收 2044 個漢字。上列歷代童蒙識字課本都是選取當時的常用漢字匯編成册，以供兒童學習漢字用，它們可以算得上是中國古代的常用字表。[2]

《説文》和《玉篇》對中國字典編纂史、漢字學史、語言學史、文化學史等方面的貢獻是巨大的，所以對以上兩本字典研究的成果也頗豐。然而，通過對其反切用字字量字頻的調查來探討古代常用漢字使用情況以及現代常用漢字源流的研究不足。調查兩本字典反切用字的字量字頻，並將兩書反切用字的字量字頻進行比較，是全面科學整理和研究現代漢語常用漢字的一項重要内容。本文認爲，産生於中古時期的字典已經進入了比較成熟的時期，而該時期爲漢字注音所用的反切方法也已經相當成熟。所以，中古時期各類工具書中的反切用字應該就是當時社會的常用漢字，關注這部分漢字實際上就關注了漢字之主流。這部分漢字在形音義方面具有相對穩定的特點，在字用方面具有注音符號的特點。實際上，注音的反切用字和注音字母的區别僅表現在形式上，前者是用漢字注音，而後者是以字母注音。"現代漢字應用研究領域，還缺乏宏觀的、系統的、動態的、精細的定量研究和統計資料，缺乏對漢字應用各個層面實際情況的調查，這是現代漢字研究中很大的缺憾，應當引起漢字學界的重視。"[3]所以，從字量字頻層面對《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進行調查和整理，對漢字發展演變史、漢字符號化過程、漢字簡化現象、漢字傳播規律等方面的研究都具有重要意義。

---

① http://xh.5156edu.com/page/18229.html，在線新華字典。

② 孫曼均《漢字應用水準測試用字的統計與分級》，《語言文字應用》2004 年 01 期。

③ 孫曼均《漢汉應用水準測試用字的統計與分級》，《語言文字應用》2004 年 01 期。

1.《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量調查

字量就是漢字單字的數量。漢字学研究的目的是要描寫出漢字發展演變現象,總結出漢字變化傳播規律。而這些研究都離不開對漢字字量字頻的斷代調查。只有弄清不同歷史層面漢字的使用情況,才能確立現代漢字在發展史上的地位,現代漢字學的研究才有意義和價值。

1.1 《説文》反切用字的字量

根據我們的統計,《説文》反切上字的字量爲 492;《説文》反切下字的字量爲 1290。將《説文》反切上字(492)加《説文》反切下字(1290)再減去反切上下字重複項(219),就得出《説文》反切用字的字量 1563。也就是説,《説文》用 1563 個漢字完成了對 9000 多個的漢字注音。反切上下字重複項是指這 219 字在《説文》中既做反切上字也做反切下字。以下是重複出現的 219 字:

哀安百北比彼筆鄙必婢辟兵并伯博布步才側車乘持尺詞此大代當得德丁冬都杜恩而方非分扶浮甫撫縛岡革格工公孤古詭過何乎胡互户俟黄火吉卽几己紀佳兼賤江糾九居矩舉具俱�楷康肯空口況來郎朗离里力立良林零靈魯吕洛眉美迷弭祕密莫木慕乃内尼泥鳥牛皮七其奇豈綺千前傾情丘求去全人仍榮如若少尸士氏市輸署蜀私思他田徒王危韋爲委洧文屋烏无吾無武希悉喜下先許旬羊伊衣依夷宜移乙已弋因銀營永有于余魚愚与羽雨與玉云在則斬張章珍征之支知脂隻直職止旨中周諸竹莊追兹咨資姊足醉遵

1.2 《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量

根據我們的統計,《玉篇》反切上字的字量爲 770;《玉篇》反切下字的字量爲 2146。將《玉篇》反切上字(770)加上《玉篇》反切下字(2146)再減去上下字重複項(534),就得出《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量 2382。也就是説,《玉篇》用 2382 個漢字完成了對 2 万多個的漢字注音。反切上下字重複項是指這 534 個字在《玉篇》中既做反切上字也做反切下字。以下是重複出現的 534 字:

阿安白百班保陂卑悲碑北被備本逼匕比彼俾筆鄙必畢祕婢避彬賓冰兵并波伯卜補布部才材采側陳成承持尺赤充丑出除牀詞辝辭此次達大丹旦當道得德的迪地典丁冬東都豆覩杜多俄惡而尒耳爾二方防非匪分封風逢夫弗伏孚扶浮符甫府輔父附負復縛干剛戈革格葛各更庚耕工公功鉤姑孤古骨故乖光圭規嫣癸桂亥駭何和河賀痕紅侯後乎呼胡戸護華黄灰火或霍飢箕積羈吉疾几忌紀計記寄冀加佳家賈假江姜降將交皆嗟結節竭巾金近京荆經景扃九久救居拘矩舉句巨具俱距據決絶君揩柯可客口枯匡況揆葵來郎朗勒梨离離里理力歷良梁鄰吝陵令六盧魯路閭吕旅縷律略洛落麻馬麥忙盲茅眉美孟彌糜靡米弭祕密緜民名明冥摩陌莫牟母暮乃尼泥年鳥牛奴怒女旁裴丕皮七期其奇祇乞起綺器千前虔秦勤青瓊丘求曲趨去讓人仁任仍日榮

如儒乳桑色山上神升生尸失施師詩石食時識史始士仕市示式侍是視手殊舒熟蜀戍水司私思斯似雖孫索他臺唐特題替天聽廳同徒土丸亡王罔危微韋唯惟爲尾位文我臥屋烏吳吾無五午武勿夕西希昔奚悉溪羲喜郤遐下先閑相向諧辛星行休須詡玄穴牙雅言研彥央羊楊藥一伊衣猗夷宜移儀乙以倚弋亦役益異翌義翼因音尹盈營永尤由有又右紆于余於俞娛魚愚瑜虞餘宇羽禹庾與語吁郁欲御遇悅云允在則詐張章丈者貞真爭徵正之支知祗脂織直職止旨指至志治陟致智雉質中仲州紂朱諸豬竹主貲助祝莊卓茲咨資子宗遵作

1.3 《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量對比

（1）《説文》反切上字和《玉篇》反切上字

將《説文》反切上字（492）加上《玉篇》反切上字（770），再減去重複項（354），就得出《説文》和《玉篇》的反切上字用字的字量爲 908。《説文》和《玉篇》反切上字的匹配字量爲 354。《説文》反切上字中有 414 個與《玉篇》反切上字不匹配。《玉篇》反切上字中有 140 個與《説文》反切上字不匹配。

（2）《説文》反切下字和《玉篇》反切下字

將《説文》反切下字（1290）加上《玉篇》反切下字（2146），再減去重複項（1059），就得出《説文》和《玉篇》反切下字用字的字量爲 2377。《説文》和《玉篇》反切下字的匹配字量爲 1059，《玉篇》反切下字中有 1087 個與《説文》反切下字不匹配。《説文》反切下字中有 231 個與《玉篇》反切下字不匹配。

1.4 《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總字量

根據我們的統計，《説文》和《玉篇》反切上字的字量爲 908；《説文》和《玉篇》反切下字的字量爲 2377。將《説文》反切上下字（1563）加上《玉篇》反切上下字（2382），再減去重複項（1294），就得出《説文》和《玉篇》反切上下字用字的總字量爲 2651。

2. 《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頻統計

漢字字頻是指單個漢字的使用頻率。《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頻是指單個漢字用作反切上下字的次數。統計出某一個字在反切中的使用頻率的意義非常重要，因爲漢字字頻是對漢字進行定量定性研究的基礎。

2.1 《説文》反切用字的頻率

《説文》反切上字出現頻率最高的是“古”字，出現了 562 次，出現頻率在 102（含 102）次以上的有 24 字：古徒胡於居莫力苦五烏直子許戶余他呼七都所以盧之魚。《説文》反切下字出現頻率最高的是“六”字，出現頻率爲 92 次；出現頻率爲 40 次（含 40 次）以上的有 33 字：六各計角之官紅結良古容歷列力交俱丁呂兮何故朱袁矦支兩救谷廉刀感候魚。

2.2 《玉篇》反切用字的頻率

《玉篇》反切上字出現頻率最高的是“力”，出現了 1081 次。出現 100 次(含 100)以上的反切用字有 54 字：力於古胡徒子居莫之呼他口許余丁思五亡七巨渠所扶公丑魚烏苦戶先奴都蒲直普女匹如步丘弋大火補于方時去且才息牛似式。《玉篇》反切下字出現頻率最高的是“六”，有 171 次，出現 104 次(含 104 次)以上的有 13 字：六力結各角計丁交俱郎之侯胡。①

2.3 《説文》和《玉篇》反切高頻用字

《説文》反切上字前 10 個高頻字依次是：古徒胡於居莫力苦五烏。

《説文》反切下字前 10 個高頻字依次是：六各計角之官紅結良古。

《玉篇》反切上字前 10 個高頻字依次是：力於古胡徒子居莫之呼。

《玉篇》反切下字前 10 個高頻字依次是：六力結各角計丁交俱郎。

3. 《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特點

3.1 反切上字字量少於反切下字字量

無論《説文》還是《玉篇》，所用反切上字的字量都少於反切下字的字量，《説文》反切上字的字量爲 492，反切下字字量爲 1290；《玉篇》反切上字的字量爲 770，反切下字字量爲 2146。

3.2 反切用字 67%以上是現代常用漢字

3500 常用字是中國現行漢字的規範標準。將《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 2646 與現代漢語常用字 3500 對比，有 1773 個字可以和現代常用漢字匹配，其中和最常用漢字匹配的有 1505 個，和次常用漢字匹配的有 268 個。説明常用字字群具有相對的穩定性。

3.3 常用漢字頻率趨高，罕用汉字頻率趨低

對《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頻率統計的結果表明：反切用字的使用頻率不同，越是常用漢字使用頻率越高；越是罕用字使用頻率越低。

3.4 和現代常用漢字匹配的反切用字筆畫集中在 4 畫和 12 畫之間

從筆畫角度看，和現代常用漢字匹配反切用字的筆畫集中在 4 畫和 12 畫之間。具体数据如下：1 畫 2 字；2 畫 15 字；3 畫 46 字；4 畫 91 字；5 畫 117 字；6 畫 174 字；7 畫 188 字；8 畫 210 字；9 畫 179 字；10 畫 192 字；11 畫 157 字；12 畫 129 字；13 畫 83 字；14 畫 53 字；15 畫 27 字；16 畫 24 字；17 畫 13 字；18 畫 3 字；19 畫 4 字；20 畫 1 字；21 畫 2 字；22 畫 1 字。

---

① 王平《説文和玉篇反切用字的字量調查》，韓國《人文學論叢》2009 年，第 14 期 3 號。

3.5 高頻反切用字筆畫趨簡

高頻反切用字筆畫趨簡是説應用頻率較高的反切字平均筆畫數較少,應用頻率較低的反切字平均筆畫數較高。這種現象叫作"高頻趨簡"。這説明平均筆畫與汉字的使用頻率成反比。

現代漢字的屬性研究涉及字量字頻的研究。漢字跟拼音文字字母的數量相比,特點是字數繁多,由於漢字字數繁多,就給漢字的學習、使用以及信息處理帶來了諸多的不便。漢字不但數量繁多,而且字數不定。目前漢字使用的現狀是現行漢字和不再使用的歷史漢字都混雜在一起。這種狀況是因爲我們對漢字的研究還没有到位。因此,研究不同歷史時期,使用於不同層面的漢字字量字頻,就是想把漢字的字數由不定轉變爲確定。而只有實現漢字的定量化研究,才能合理地實現減少和限制漢字字數的目標。

練習

請將《説文》前 50 個高頻反切用字與現代漢字前 50 個對照,調查古今形音義變化情況。

第二節　徐鉉與《説文》新附字

一、新附字名稱及其内容

1. 新附字名稱

徐鉉《校訂説文本序》:"有許慎注義、序列中所載,而諸部不見者,審知漏落,悉從補録;複有經典相承傳寫及時俗要用,而《説文》不載者,承詔皆附益之,以廣篆、籀之路,亦皆形聲相從,不違六書之義者。"這里提到需要補充的字有三種情況:一是許慎自已的解説中有某字,可是所列字頭中没有,這顯然是漏落的;二是《説文》中雖然没有這個字,但經典相承的傳寫中有這個字;三是雖然《説文》中没有,也不見於經典,但它們卻是當時(唐宋)常用的字。第一種情況凡 19 字,徐鉉已經將其補於正文之中,稱之爲"新補字",後兩種情況凡 402 字,這些字即所謂新附字,分别附於每部之末,標曰"新附"。

2. 新附字舉例

禰,親廟也。从示爾聲。一本云古文䄫也。

祧,遷廟也。从示兆聲。

祆，胡神也。从示天聲。

祚，福也。从示乍聲。

珈，婦人首飾。从玉加聲。《詩》曰：副笄六珈。

璩，環屬。从玉豦聲。見《山海經》。

琖，玉爵也。夏曰琖，殷曰斝，周曰爵。从玉戔聲。或从皿。

琛，寶也。从玉，深省聲。

璫，華飾也。从玉當聲。

琲，珠五百枚也。从玉非聲。

珂，玉也。从玉可聲。

玘，玉也。从玉己聲。

珝，玉也。从玉羽聲。

璀，璀璨，玉光也。从玉崔聲。

璨，玉光也。从玉粲聲。

琡，玉也。从玉叔聲。

瑄，璧六寸也。从玉宣聲。

珙，玉也。从玉共聲。

二、《説文》新附字研究

1.《説文》新附字研究回顧

《説文》是中國文字發展史上第一部漢字匯編，這個匯編又是歷史積累的結果，歷代字書均有傳家增補。漢語史唐宋之交，徐鉉整理《説文》其中一項重要工作就是於各部之後增益附加了一批漢字材料。新附字的來源曾引起學者們的廣泛注意。因爲這部分漢字材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從《説文》到近代文字發展史上社會用字的消長情況。有清至近代，對《説文》新附字的研究成果顯著。學者們研究的熱點主要集中在以下兩個方面：一是有關《説文》新附字産生的時代問題。清人鄭真説：新附字“不先漢亦不隋後，字孳也”。認爲新附字是後起字，産生於漢魏六朝時期。二是關於新附字的性質問題。鄭真認爲新附字與《説文》正文字頭爲古今字關係。錢大昕説：“新附四百餘文，大半委巷淺俗，雖亦形聲相從，實乖《倉》《雅》之正。”認爲新附字與《説文》正文字頭多爲正俗關係。近人黄侃、黄焯《説文新附考原》，對《説文》新附字作了逐字考證，“於每字之旁注其本字，意蓋謂某爲某之變，某即某之別，某則某之俗、某乃某之後出、某即某字而加偏旁、蓋於每字皆能探其本原、其所持義校鈕鄭二家益爲精審”。黄侃、黄焯於《説文新附考原》中借助傳世文獻用字等材料，對《説文》400 餘字考釋的結論曾經産生過很大的影響。

然而由於資料和研究手段的限制，淵博如黃侃這樣的小學大家也難免會有疏漏失察。我們今天有幸能夠看到更多的出土文字材料，對這方面的研究無疑有了更大的幫助。本文將402個《説文》新附字與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出土古文字材料（其中包括《甲骨文合集》、《甲骨文編》、《續甲骨文編》、《殷周金文集成》、《金文編》、《先秦貨幣文編》、《古幣文編》、《侯馬盟書字表》、《包山楚簡文字編》、《睡虎地秦簡文字編》、《長沙子彈庫帛書》、《古璽文編》、《漢印文字征》、《石刻篆文編》、《古陶文字征》、《汗簡》等，爲節省篇幅，以下簡稱）作了逐一的對比。調查發現，有20個《説文》新附字其實有著很古的來源，即從上述古文字材料中能夠找到它們相應的形體。下文以出土的古文字材料爲歷時座標，將這部分《説文》新附字形體發展演變的線索列出，並與《説文新附考原》的結論進行了對比分析，以訂補黃侃、黃焯《説文新附考原》的疏漏，並通過這一部分字量的使用情況，觀察單位漢字的傳承和消長。

2.《説文》新附字再考原

（1）珂

《説文新附・玉部》："珂，玉也。从玉可聲。"《説文新附考原》："即'砢'之别。"按：《説文・石部》："砢，磊砢也。从石可聲。""砢"字見於《説文》正篆。然而《古璽》中已經有"珂"字，寫作[illegible]。據此，我們認爲"珂"字雖然見於《説文新附》，但未必出自"砢"字之後。"玉"、"石"二部在古代構造使用過程中有時通用，例多不具舉。"珂"與"砢"，在漢字使用過程中的某一歷史時期曾經存在異體關係。

（2）瑄

《説文新附・玉部》："瑄，璧六寸也。从玉宣聲。"《説文新附考原》："'瑄'即'珣'之俗。'珣'下云，读若'宣'。"按：《説文・玉部》："珣，醫無閭珣玗琪，《周書》所謂夷玉也。从玉旬聲，一曰器，讀若宣。"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珣"字見於《説文》正篆，而"瑄"字則見於《石篆》，寫作[illegible]。由此我們可以大致推斷出"瑄"字的使用當在"珣"字之前。從漢字發展演變理論上講，俗體字是相對正體字而言的，如果某一個漢字還沒有正體，就無所謂俗體。如果機械地認爲俗體一定產生於正體之後，與認爲正體產生於俗體之後似乎同樣不符合文字發展邏輯。

（3）珙

《説文新附・玉部》："珙，玉也。从玉共聲。"《説文新附考原》："即'玒'之别。或'収'、'共'之后出。《集韻》同'玒'。"按：《説文・玉部》："玒，玉也。从玉工聲。""玒"字形見於《説文》正篆。《漢印》中已經有"珙"字，寫作[illegible]。"珙"與"玒"互爲異體字。《説文・廾部》："収，竦手也。从𠂇从又。凡廾之屬皆从廾。[illegible]，揚雄説廾从兩手。""収"字見於甲骨文，寫作[illegible]（甲1287）、[illegible]（乙1390）。徐鉉注曰："今變隸作廾。"《説文・共部》："共，同也。从廿、廾。凡共之屬皆从共。[illegible]，古文共。""共"字

見於甲骨文：(續 5.5.3)、(京都 459)，金文寫作(牧共簋)、(覃父乙簋)、(父癸簋)、(禹鼎)、(善鼎)，睡虎地秦簡寫作，古璽寫作，《說文》正篆寫作。"廾"與"共"音同義近，爲同源字。"珙"與"廾"、"共"具有同源關係。

(4) 芙

《說文新附・艸部》："芙，芙蓉也。从艸夫聲。"又"蓉，芙蓉也。从艸容聲。"《說文新附考原》："'芙蓉'當爲'蒪'與'甬'之後出字。鈕云：《漢書》司馬相如及揚雄傳中'夫容'字皆不从艸。《博雅》、《玉篇》始作'芙蓉'。"按：《說文・艸部》："蒪，華葉布。从艸傅聲。讀若傅。""蒪"字見於《說文》正篆。《說文・马部》："甬，艸木華甬甬然也。从马用聲。""甬"字見於金文：(录伯簋)、(毛公鼎)、(師克盨)，侯馬盟書寫作，睡虎地秦簡寫作。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芙"字見於包山楚簡，寫作。"芙蓉"是聯綿詞，聯綿詞的特點之一是字形的寫法往往異體較多。"芙蓉"又寫作"蒪甬"，它們屬於異體關係。

(5) 荀

《說文新附・艸部》："荀，艸也。从艸旬聲。臣鉉等案：今人姓荀氏，本郇侯之後，宜用郇字。"按，此字《說文新附考原》只引徐鉉說解。《說文・邑部》："郇，周武王子所封國，在晉地。从邑旬聲。""郇"字見於《說文》正篆，寫作郇。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荀"字見於漢印，寫作。僅從上舉的古文字字形來推斷，"荀"字大致在漢代已經出現。

(6) 藏

《說文新附・艸部》："藏，匿也。臣鉉等案：《漢書》通用臧字。从艸，后人所加。"《說文新附考原》："'葬'或'倉'之後出字。"按：《說文・倉部》："倉，穀藏也。倉黄取而藏之，故謂之倉。从食省，口象倉形。凡倉之屬皆从倉。仺，奇字倉。""倉"字見於甲骨文，寫作(通別 2・10・7)，金文寫作(吊倉父盨)、(宜陽右倉簋)，古陶寫作，睡虎地秦簡寫作，古幣寫作。《說文》正篆寫作。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藏"字見於金文，寫作(中山王兆域圖)。可見"藏"字出現的年代還是相當早的。應該說"藏"與"倉"都有著比較古老的源頭。

(7) 哦

《說文新附・口部》："哦，吟也。从口我聲。"《說文新附考原》："'乛'或'議'之後出字。"按：《說文・言部》："議，语也。从言義聲。"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議"字見於睡虎地秦簡，寫作。而"哦"字見於金文：(哦簋)。從漢字出現的先後來看，"議"當是"哦"之後出。

(8) 遥

《説文新附·辵部》:"遥,逍遥也。又遠也。从辵䍃聲。"《説文新附考原》:"'遥'本作'䠆'。"按:《説文·足部》:"䠆,跳也。从足䍃聲。""䠆"字見於《説文》正篆。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遥"字見於《石篆》,寫作䢔。"足"、"辵"二部古代常通用,"遥"與"䠆"在漢字使用過程中的某一歷史時期曾經存在異體關係。

(9) 詢

《説文新附·言部》:"詢,謀也。从言旬聲。"《説文新附考原》:"本作'訊'。焯謹按:《説文》:訊,問也。《玉篇》:詢,咨也。是'詢'本作'訊'。鈕云:'詢'通作'恂'.漢宣帝諱'詢'之字曰'謀',許君不應遺'詢'字。蓋'言''心'二部古多通。如'誖'或作'悖'、'愬'或作'愬'、'訦'與'忱'、'諴'與'慽'、'譣'與'憸'義並同。因此推之,則'恂'即'詢'矣。漢碑有'詢'。"按:《説文·言部》:"訊,問也。从言卂聲。䛘,古文訊从鹵。""訊"字産生很早。甲骨文寫作[illegible](續 3.31.5),金文寫作[illegible](虢季子白盤)、[illegible](揚簋)、[illegible](師同鼎)、[illegible](兮甲盤),睡虎地秦簡寫作[illegible] [illegible]。"詢"與"訊"、"問"具有同源關係。《説文》:"問,訊也。从口門聲。""問"字見於甲骨文:[illegible](明 813)[illegible](續甲),金文寫作[illegible](陳侯因錞)。據我們調查,"詢"字見於睡虎地秦簡,寫作[illegible]。

(10) 翋

《説文新附·羽部》:"翋,飛聲。从羽工聲。"《説文新附考原》:"鈕云:翋疑翁之别體。或作虹。鄭云:《漢書·揚雄傳》:'登椽欒而翋天門。'李奇音貢。蘇林云:翋,至也。以音注推之,知爲'貢'字之别。蓋'貢'義專屬,鳥上飛乃别作翋。"按:《説文·羽部》:"翁,頸毛也。从羽公聲。""翁"字較早的古文字字形見於《説文》正篆。"翋"字見於古璽,寫作[illegible]。所以,认为"翋"是"翁"之别體恐不確切。《説文·虫部》:"虹,螮蝀也。狀似蟲。从虫工聲。《明堂月令》曰:虹始見。[illegible],籀文虹从申,申,電也。""虹"字在甲骨文中就已經出現:[illegible](前 7·43·2)[illegible](珠 452)。《説文·貝部》:"貢,獻功也。从貝工聲。""貢"字見於《説文》正篆。"翋"與"翁"、"虹"、"貢"在構字上雖然具有同音聲符,但在意義上卻比較難以聯繫在一起。就我們目前所見到的文獻用例來看,未發現有以上四字通用例。《説文新附考原》所引鈕樹玉與鄭真的結論並不準確。

(11) 腔

《説文新附·肉部》:"腔,内空也。从肉从空,空亦聲。"《説文新附考原》:"即空而加偏旁。"按:《説文·穴部》"空,竅也。从穴工聲。""空"字見於金文:[illegible](十一年鼎),古陶寫作[illegible] [illegible],睡虎地秦簡寫作[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空"與"腔"爲同源字。"腔"字見於

睡虎地秦简，寫作𦛢。“腔”至遲在秦代已經存在，此字疑《説文》漏收。

（12）榭

《説文新附·木部》：“榭，臺有屋也。从木䠶聲。”按：此字《説文新附考原》没有注釋。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榭”字見於金文，寫作𣝣（榭父辛觶），由此可以推斷，“榭”字大致在西周以前已經存在，疑此字爲《説文》漏收。

（13）昶

《説文新附·日部》：“昶，日長也。从日、永。会意。”《説文新附考原》：“昶，本作長。”按：《説文·長部》：“長，久遠也。从兀从匕。兀者，高遠意也。久則變化。亾聲。𠃑者，倒亾也。凡長之屬皆从長。（鉉等曰：倒亡，不亡也。長久之義也。）𠑿，古文長。𠤩，亦古文長。”“長”字見於甲骨文：𠑿（後1·9·6），金文寫作𠑿（長子鼎）、𠑿（臣諫簋）、𠑿（長由盉）、𠑿（牆盤）、𠑿（㡯長畫戈），古陶寫作𠑿 𠑿 𠑿，睡虎地秦簡寫作長 長，長沙帛書寫作𠑿。“昶”字見於金文：𠑿（昶伯匜）、𠑿（昶仲鬲）。就“長遠”、“久遠”等意義來講，“昶”與“長”是古今字關係。

（14）暈

《説文新附·日部》：“暈，日月气也。从日軍聲。”《説文新附考原》：“即暉字。古亦作‘運’。……‘暈’亦作‘煇’、作‘運’。”按：《説文·日部》：“暉，光也。从日軍聲。”《説文·辵部》：“運，迻徙也。从辵軍聲。”《説文·火部》：“煇，光也。从火軍聲。”以上三個字的古文字形體均見於《説文》正篆。從目前我們所見到的古文字材料看，“暈”字見於甲骨文：𠑿（甲256）、𠑿（甲3062）、𠑿（柏2），由此可以推斷，“暈”的産生當在“暉”、“運”、“煇”三字之前。“暈”與“暉”是異體字。“暉”與“運”、“煇”在漢字使用過程中的某一歷史時期曾經存在異體關係。

（15）覿

《説文新附·見部》：“覿，見也。从見𧶠聲。”《説文新附考原》：“本作儥。或作覜。”按：《説文·人部》：“儥，賣也。从人賣聲。”“儥”字見於金文：𠑿（君父簋）。“覿”字見於金文：𠑿（□匜）。《説文·見部》：“覜，諸侯三年大相聘曰覜。覜，視也。从見兆聲。”“覜”字見於《説文》正篆。“覿”與“儥”、“覜”在漢字使用過程中的某一歷史時期曾經存在異體關係。

（16）騂

《説文新附·馬部》：“騂，馬赤色也。从馬，觲省聲。”《説文新附考原》：“‘垟’之後出字。《廣韻》作騂。”按：《説文·土部》：“垟，赤剛土也。从土，觲省聲。”“垟”字見於《説文》正篆。而“騂”字見於甲骨文：𠑿（甲295）、𠑿（甲775）、𠑿（甲827），侯馬盟書寫作𠑿 𠑿。從漢字出現的先後來看，“垟”當是“騂”之後出。“垟”與“騂”是同源字。

(17) 瀘

《說文新附・水部》:"瀘,水名。从水盧聲。"按:此字《說文新附考原》没有注釋。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瀘"字見於金文,寫作(鬲比盨)、(鄂君啟舟節)。由此可以推斷"瀘"字大致在西周以前已經存在,疑此字爲許慎漏收。

(18) 墜

《說文新附・土部》:"墜,陊也。从土隊聲。古通用碊。"《說文新附考原》:"鈕云:'墜'古通作'隊'。"按:《說文・𨸏部》:"隊,從高隊也。从𨸏㒸聲。""隊"字見於甲骨文:(前5・21・1)、(粹1580)、(明藏146)、(菁31)、(甲347),金文寫作(毛公鼎)、(卯簋),古陶寫作。"墜"字見於金文,寫作(㝬簋)。"墜"雖以"隊"爲聲符,但作爲兩個文字單位,應該説都有著比較古老的源頭。

(19) 坊

《說文新附・土部》:"坊,邑里之名。从土方聲。古通用埅。"按:此字《說文新附考原》没有注釋。從目前我們所能見到的古文字材料來看,"坊"字見於古陶,寫作。由此可以推斷"坊"字大致在漢代以前已經存在,疑此字爲許慎漏收。

(20) 銘

《說文新附・金部》:"銘,記也。从金名聲。"《說文新附考原》:"銘,本作名。"按:《說文・口部》:"名,自命也。从口从夕。夕者,冥也。冥不相見,故以口自名。""名"字見於甲骨文:(甲3488)、(乙2461)、(續甲),金文寫作(召伯簋)、(南宫乎鍾),古陶寫作,包山楚簡寫作,睡虎地秦簡寫作,石篆寫作,漢印寫作,《說文》正篆寫作。"銘"字有著很古的來源,見於金文的就有(𠫑羌鍾)、(中山王鼎)。古陶寫作。從上述文字材料來看,"銘"雖以"名"爲聲符,但作爲兩個文字單位,應該説都有著比較古老的源頭。

歸納起來,上舉20個新附字在古文字材料中的分佈情況如下:

見於甲骨文者凡2字:暈、騂。

見於金文者凡8字:藏、哦、榭、昶、覿、瀘、墜、銘。

見於包山楚簡者凡1字:芙。

見於睡虎地秦簡者凡2字:詢、腔。

見於古璽者凡2字:珂、蕵。

見於古陶者凡1字:坊。

見於漢印者凡2字:珙、荀。

見於石篆者凡2字:瑄、遥。

因此,認爲新附字産生於漢魏六朝時期的結論顯然是失照欠察的。另外,歷代

學者在研究新附字的來源時往往從許慎《説文》正文字頭上找源頭，認爲新附字必與《説文》正文某一字頭或爲古今字關係，或爲正俗關係。從古文字材料來看，有些新附字比許慎《説文》著録的所謂正字字頭具有更古的形體來源。由於所參照的用字材料存在著或多或少的局限，因而這種做法在思路與方法上的失當也就在所難免了。

練習

請將《説文》402 個新附字和宋本《玉篇》進行音義對比并指出其異同。

第三節　徐鉉徐鍇在《説文》中的隨字釋義

一、徐鉉注釋

祜，上諱。臣鉉等曰：此漢安帝名也。福也。當从示古聲。

禶，數祭也。从示毳聲。讀若舂麥爲禶之禶。臣鉉等曰：舂麥爲禶。今無此語，且非異文，所未詳也。

祚，福也。从示乍聲。臣鉉等曰：凡祭必受胙，胙即福也。此字後人所加。

瓊，赤玉也。从玉敻聲。臣鉉等曰：今與璚同。

瑱，以玉充耳也。从玉真聲。《詩》曰：玉之瑱兮。臣鉉等曰：今充耳字更从玉旁充，非是。

璽，玉器也。从玉畾聲。臣鉉等案：靁字注象回轉之形，畾不成字，凡从畾者並當从靁省。

珕，蜃屬。从玉劦聲。《禮》：佩刀，士珕琫而珧珌。臣鉉等曰：劦亦音麗，故以爲聲。

屮，艸木初生也。象丨出形，有枝莖也。古文或以爲艸字。讀若徹。凡屮之屬皆从屮。尹彤説。臣鉉等曰：丨，上下通也，象艸木萌芽，通徹地上也。

每，艸盛上出也。从屮母聲。臣鉉等案：《左傳》：原田每每。今别作莓，非是。

莊，上諱。臣鉉等曰：此漢明帝名也。从艸从壯，未詳。

蘄，艸也。从艸斳聲。江夏有蘄春亭。臣鉉等案：《説文》無斳字，他字書亦無。此篇下有菥字，注云：江夏平春亭名。疑相承誤，重出一字。

蔽，艸也。从艸敝聲。臣鉉等案：《説文》無敝字，當是寂字之省，而聲不相近。未詳。

苣，束葦燒。从艸巨聲。臣鉉等曰：今俗别作炬，非是。

荼，苦荼也。从艸余聲。臣鉉等曰：此即今之茶字。

草，草斗，櫟實也。一曰象斗子。从艸早聲。臣鉉等曰：今俗以此爲艸木之艸，別作皁字，爲黑色之皁。案：櫟實可以染帛，爲黑色，故曰草。通用爲草棧字。今俗書皁或从白从十，或从白从七，皆無意義，無以下筆。

荀，艸也。从艸旬聲。臣鉉等案：今人姓荀氏，本郇侯之後，宜用郇字。

詹，多言也。从言从八从厃。臣鉉等曰：厃，高也；八，分也，多故可分也。

吝，恨惜也。从口文聲。《易》曰：以往吝。臣鉉等曰：今俗別作悋，非是。

吅，驚嘑也。从二口。凡吅之屬皆从吅。讀若讙。臣鉉等曰：或通用讙。今俗別作喧，非是。

趮，疾也。从走喿聲。臣鉉等曰：今俗別作躁，非是。

趨，走皃。从走叡聲。讀若紃。臣鉉等以爲叡聲遠。疑从睿。

逮，唐逮，及也。从辵隶聲。臣鉉等曰：或作迨。

逴，遠也。从辵卓聲。一曰蹇也。讀若棹苕之棹。臣鉉等案：棹苕，今無此語，未詳。

遐，遠也。从辵叚聲。臣鉉等曰：或通用假字。

建，立朝律也。从聿从廴。臣鉉等曰：聿，律省也。

齹，齒差跌皃。从齒佐聲。《春秋傳》曰：鄭有子齹。臣鉉等曰：《說文》無佐字。此字當从㕁，傳寫之誤。

路，道也。从足从各。臣鉉等曰：言道路人各有適也。

蹉，蹉跎，失時也。从足差聲。臣鉉等案：經史通用差池，此亦後人所加。

古，故也。从十、口。識前言者也。凡古之屬皆从古。臣鉉等曰：十口，所傳是前言也。

肸，響，布也。从十从㞢。臣鉉等曰：㞢，振㞢也。

二、徐鍇注釋

元，始也。从一从兀。徐鍇曰：元者，善之長也，故从一。

吏，治人者也。从一从史，史亦聲。徐鍇曰：吏之治人，心主於一，故从一。

瑞，以玉爲信也。从玉、耑。徐鍇曰：耑，諦也。會意。

芋，大葉實根，駭人，故謂之芋也。从艸亏聲。徐鍇曰：芋猶言吁。吁，驚辭，故曰駭人。

菑，不耕田也。从艸、甾。《易》曰：不菑畬。徐鍇曰：當言从艸从巛从田，田不耕則艸塞之，故从巛，巛音災。若从甾，則下有甾缶字相亂。

牛，大牲也。牛件也；件，事理也。象角頭三，封尾之形。凡牛之屬皆从牛。徐

鍇曰:件,若言物一件、二件也。封,高起也。

右,助也。从口从又。徐鍇曰:言不足以左,復手助之。

局,促也。从口在尺下,復局之。一曰博,所以行棊。象形。徐鍇曰:人之無涯者唯口,故口在尺下則爲局。博局外有垠堮周限也。

㗊,亂也。从爻、工、交、吅。一曰窒㗊。讀若禳。徐鍇曰:二口噂沓也。爻,物相交質也。工,人所作也。己,象交構形。

走,趨也。从夭、止。夭止者,屈也。凡走之屬皆从走。徐鍇曰:走則足屈,故从夭。

正,是也。从止,一以止。凡正之屬皆从正。徐鍇曰:守一以止也。

逐,追也。从辵,从豚省。徐鍇曰:豚走而豕追之,會意。

迦,迦互,令不得行也。从辵枷聲。徐鍇曰:迦互,猶犬牙左右相制也。

徑,步道也。从彳巠聲。徐鍇曰:道不容車,故曰步道。

後,遲也。从彳、幺、夊者,後也。徐鍇曰:幺,猶纍躓之也。

御,使馬也。从彳从卸。徐鍇曰:卸,解車馬也。或彳或卸皆御者之職。

足,人之足也。在下。从止、口。凡足之屬皆从足。徐鍇曰:口象股脛之形。

嗣,諸侯嗣國也。从冊从口,司聲。徐鍇曰:冊必於廟。史讀其冊,故从口。

舌,在口,所以言也、别味也。从干从口,干亦聲。凡舌之屬皆从舌。徐鍇曰:凡物入口必干於舌,故从干。

謚,行之迹也。从言、兮、皿。闕。徐鍇曰:兮,聲也。

異,分也。从廾从畀。畀,予也。凡異之屬皆从異。徐鍇曰:將欲與物,先分異之也。《禮》曰:賜君子小人不同日。

農,耕也。从晨囟聲。徐鍇曰:當从囟乃得聲。

練習

請根據以上所列二徐的隨字注釋,概括出其各自的特點。

第四節　徐鉉徐鍇注釋中的引文獻

一、徐鉉注釋引文獻

每,臣鉉等案:《左傳》:原田每每。今别作莓。非是。

藏,臣鉉等案:《漢書》通用臧字。从艸,後人所加。

赴，臣鉉等曰：《春秋傳》赴告用此字。今俗作訃，非是。

逍，臣鉉等案：《詩》只用消搖。此二字《字林》所加。

齡，臣鉉等案：《禮記》：夢帝與我九齡。疑通用靈。武王初聞九齡之語，不達其義，乃云西方有九國。若當時有此齡字，則武王豈不達也？蓋後人所加。

蹇，臣鉉等案：《易》：王臣蹇蹇。今俗作謇，非。

脞，臣鉉等曰：案《尚書》：元首叢脞哉！叢脞，猶細碎也。今从肉，非是。

笑，臣鉉等案：孫愐《唐韻》引《説文》云：喜也。从竹从犬。而不述其義。今俗皆从犬。又案：李陽冰刊定《説文》从竹从夭，義云：竹得風，其體夭屈如人之笑。未知其審。

榜，臣鉉等案：李舟《切韻》一音北孟切。進船也。又音北朗切。木片也。今俗作牓，非。

鄲，臣鉉等曰：今作譚，非是。《説文注義》有譚長，疑後人傳寫之誤。

甹，臣鉉等案：孔安國注《尚書》直訓由作用也。用枿之語不通。

同，臣鉉等曰：同，爵名也。《周書》曰：太保受同嚌，故从口。史籀亦从口。李陽冰云：从口。非是。

佗，臣鉉等案：《史記》：匈奴奇畜有橐佗。今俗譌誤謂之駱駝，非是。

襧，臣鉉等曰：《説文》無禰字。《爾雅》亦無此語，疑後人所加。

褱，臣鉉等案：《漢書》褱回用此。今俗作徘徊，非是。

兑，臣鉉等曰：㕣，古文兖字，非聲。當从口从八，象气之分散。《易》曰：兑，爲巫爲口。

炟，臣鉉等曰：漢章帝名也。《唐韻》曰：火起也。从火旦聲。

泰，臣鉉等曰：本音他達切。今《左氏傳》作汏輈，非是。

需，臣鉉等案：李陽冰據《易》"雲上於天"云：當从天，然諸本及前作所書皆从而，無有从天者。

㒳，臣鉉等曰：下言自下而登上也。故从下。《商書》曰：若升高，必自下。

闃，臣鉉等案：《易》：窺其户，闃其無人。窺，小視也。狊，大張目也。言始小視之，雖大張目亦不見人也。義當只用狊字。

嫷，臣鉉等曰：今俗省作媠。《唐韻》作妥，非是。

嫩，臣鉉等案：《切韻》又音奴困切，今俗作嫩。非是。

嚳，臣鉉等案：今《篇韻》音皓，又音效。注云：誤也。

肇，臣鉉等曰：後漢和帝名也。案：李舟《切韻》云：擊也。从戈肁聲。

絢，臣鉉等案：《論語》注：絢，文貌。

繻，臣鉉等曰：《漢書傳》：符帛也。

蛾，臣鉉等案：《爾雅》：蛾羅，蠶蛾也。蚰部已有蝥。或作蝥。此重出。

二、徐鍇注釋引文獻

奭，徐鍇曰：《史篇》謂所作《倉頡》十五篇也。

異，徐鍇曰：將欲與物，先分異之也。《禮》曰：賜君子小人不同日。

牀，徐鍇曰：《左傳》薳子馮詐病，掘地下冰而牀焉。至於恭坐則席也。故从爿，爿則爿之省。象人衺身有所倚箸。至於牆、壯、戕、狀之屬，竝當从牀省聲。李陽冰言：木右爲片，左爲爿，音牆。且《説文》無爿字，其書亦異，故知其妄。

㞷，徐鍇曰：妄生謂非所宜生。《傳》曰：門上生莠。从之，在土上。土上益高，非所宜也。

因，徐鍇曰：《左傳》曰：植有禮，因重固。能大者，衆圍就之。

稀，徐鍇曰：當言从爻从巾，無聲字。爻者，稀疏之義，與爽同意。巾，象禾之根莖。至於莃、晞，皆當从稀省。何以知之？《説文》無希字故也。

吳，徐鍇曰：大言，故矢口以出聲。《詩》曰：不吳不揚。今寫《詩》者改吳作吴，又音乎化切。其謬甚矣。

粦，徐鍇曰：案，《博物志》戰鬬死亡之處，有人馬血，積中爲粦，著地入艸木，如霜露不可見。有觸者，著人體後有光，拂拭即散無數，又有吒聲如鬻豆。舛者，人足也。言光行著人。

練習

請比較二徐與許慎引文獻之異同。

第五章 《説文》的整理和研究

第一節 《説文》的數字化處理

一、電子文本制作

2004 年 4 月由南方日報出版社正式出版發行的《説文解字》全文檢索，版本依據中華書局 1963 年出版的清代孫星衍刻本《説文》影印本，屬於《説文》大徐本文獻系統。《説文》篆文字庫依據的字形是北宋校本《説文》真本汲古閣藏版。

將《説文》制作成爲可以編輯與查詢的電子文本，無論是對於充分地利用這本工具書還是對歷史漢字的縱向或横向比較研究都是比較大的貢獻。但是，中古歷史漢字呈現出的複雜性又極大地限制了傳世字書研究領域電腦手段介入的可行性。缺乏適合古籍處理的統一的漢字編碼大字符集，這已經成爲當前傳世字書整理研究手段現代化的嚴重障礙。在《説文》電子文本的制作過程中，我們依託的字庫是北大方正超大字庫，方正超大字庫所收漢字總量達 64288 個(包括 20902 個 CJK 統一漢字，6582 個擴展 A 和 36804 個擴展 B 漢字)。雖然如此，我們還是遇到了大量的缺字，僅僅缺字問題就衍生出操作中的諸多問題，例如：造字空間不足、新造字碼位重疊、新造字不易管理等等，這些都使録入工作量大大增加。我們在制作過程中發現，《説文》中方正超大字庫之外的字有 65 個，對於超大字庫和超大字庫之外字的處理，多種

字體在同一界面下聯合顯示等問題都是電子文本制作過程中遇到的難題。另外，北京師範大學開發研制的《説文》小篆字庫當時還不能在 XP 系統下顯示，我們依據北宋校本《説文》真本汲古閣藏版，研制了支持 XP 系統的《説文》篆文字庫，與大徐本《説文》正篆和重文一一對應，並能與文本一起進行複制與編輯，關於我們的電子文本有以下問題需要説明。

1. 字形處理

(1) 缺字處理

在目前技術條件限制下，我們還無法做到使每一個歷史漢字形體都再現《説文》(孫星衍覆刻陳昌治本)貯存形態。按照《説文》實際貯存形態，還有幾百字是方正超大字庫缺字。從實際出發我們對這些缺字進行了分類處理：

一是對應字。這類缺字與方正超大字庫中的某些字存在著音義完全相同、書寫筆畫稍有差異的對應關係。爲避免造字和印刷排版的不便，同時也兼顧到電子文本和紙文本的統一性，我們直接採用了方正超大字庫的字形。例如：方正超大字庫中"梠、櫚、絽"等字中的"吕"構件，《説文》都寫作"呂"，我們没有另造新字，直接採用了"梠、櫚、絽"字形。二是必造字。這類字在方正超大字庫中找不到音義對應結構，我們進行了自造字處理，這類字總數爲 47 個。

(2) 字形認同

漢字新舊字形的不同造成了大量的冗餘字形，由於這些字在字形上存在差異，而以字形差異作爲編碼規則的 Unicode，使這些漢字各自佔據了不同的碼位，但實際上，它們除了字形的差別之外，在表示同一個字的音位和義位上是完全一致的。例如"内(內)、吕(呂)、争(爭)、吴(吳)、青(靑)、录(彔)、昷(𥁕)"等，在使用資料庫進行檢索時，如果不把它們做統一處理，檢索出來的結果肯定是不準確的。我們將不同码位的新舊字形在程序中作了同一標識，人爲地對它們進行了歸併，以此達到新舊字形的認同。另外，對因避諱造成形體差異的字，按照原字形處理。

2. 加注標點

《説文》文本，層次繁多，引文複雜，直接引用或間接引用，引用文獻長度或完整或不完整，或一處或兩處，胥難一律。所以，標點加注，採取寬式；引用省略，一般不注。

3. 標注今音

(1) 標注今音貫徹本音本義的原則，以徐鉉反切爲主要依據，按照反切條例標注今音。如："桅"徐鉉音"過委切"，今注音 wéi；"枌"徐鉉音"撫文切"，今注音 fēn。

(2) 徐鉉於一字下載兩切語或三切語者，依第一反切標注今音，如"頌"，徐鉉音"余封切"又"似用切"，今取"余封切"注音 sòng。個別按本音本義的原則或通用

的原則，取第二個反切標注今音，如“更”徐鉉音“古孟切”又“古行切”，根據其意義“改也”，取“古行切”注音 gēng；“怛”徐鉉音“得案切”又“當割切”，根據其意義“憯也”，取“當割切”注音 dá；“診”徐鉉音“直刃切”又“之忍切”，今通行讀音爲 zhěn，故取第二個反切“之忍切”注音 zhěn。

（3）徐鉉反切與今通行讀音相距甚遠者，則參照《漢語大字典》，以《廣韻》、《集韻》反切標注今音，如“造”，徐鉉音“七到切”，《廣韻》“七到切”又“昨早切”，今通行讀音爲 zào，故依《廣韻》“昨早切”注音 zào；“号”徐鉉音“乎到切”，其本義爲“痛聲也”，《集韻》注音“乎刀切”，今通行讀音爲 háo，故依《集韻》“乎刀切”注音。

（4）對於反切上下字訛誤者，參照《廣韻》、《集韻》反切標注今音，如“孱”徐鉉音“七連切”，《廣韻》“士連切”，“七”爲“士”之形訛，故參照《廣韻》反切注音 chán。“晉”徐鉉音“即刀切”，《集韻》“即刃切”，“刀”爲“刃”之形訛，故參照《廣韻》反切注音 jìn。

二、《説文》查詢字段的確立

1. 字形查詢字段

1.1 結構類型

象形、指事、會意（从某某，从二某，从三某，从四某，某亦聲）、形聲（从某某聲，从某聲，某亦聲，某省聲，或从，或省，或不省）。

1.2 重文類型

籀文、古文、奇字、篆文、或體、俗字、今文、秦刻石、引書（包括《詩經》、《周易》、《尚書》、《周禮》、《儀禮》、《禮記》、《春秋傳》、《論語》、《孝經》、《爾雅》、《孟子》）、引通人等。

2. 字音查詢字段

讀若、音某、讀如某同、又音、徐鉉反切、徐鍇注音。

3. 字義查詢字段

許慎釋義、歧義（許慎一曰、一説、一云、又曰、或曰、或云）、徐鉉注釋、徐鍇注釋。

三、《説文》檢索系統功能介紹

“《説文》檢索”是一個面向文本的信息處理軟件，它使用 microsoft office 中的 Access 數據庫作爲内容的存儲介質，程序開發使用當前流行的視窗開發工具 vb.net，界面簡潔，操作方便。“《説文》檢索”軟件基本運行環境是操作系統 Win-

dowsXP，CPU 要求 Pentium 450，内存要求 256 M，磁盘空間至少 300 M 剩餘空間，系統分辨率 1024×768。支持字庫：方正超大字庫、sw、shuowen。

“《說文》檢索”包括部首檢索、拼音檢索、楷書字頭檢索、反切檢索、字形檢索、字音檢索、引書檢索、歧説檢索、諧聲檢索、其他檢索、全文檢索，凡十一種檢索路徑。用户只需要選擇或輸入查詢條件，便能迅速獲得某一漢字或某一類漢字在《説文》中的形、音、義等方面的信息。

例如“部首檢索”中可以通過部首名稱與部首筆畫實現檢索。在“拼音檢索”中可以通過輸入字頭的拼音實現檢索。在“楷書字頭檢索”中可以通過輸入字頭實現檢索。在“反切檢索”中可以通過輸入反切字、反切上字、反切下字實現檢索，該檢索模塊還可以實現對反切上字或反切下字或者是同一反切用字的使用頻率統計。“《説文》字形檢索”分爲重文檢索和造字結構檢索兩個主介面。“引書檢索”主要是引文獻，通過選擇框中的文獻名稱實現檢索。“諧聲檢索”是通過輸入諧聲偏旁對數據庫進行檢索。“全文檢索”則是通過輸入的内容實現對數據庫的模糊查詢，實現對所查資料的篩選。

《説文》作爲中國第一部彙集小篆和其他各種古文字類型的字書，歷來備受語言文字專家的青睞。該軟件的開發和使用可以爲語言文字工作者提供一個檢索、查詢、複制和研究《説文》及其相關内容的工作平臺。用户可以在點擊之間獲得《説文》大徐本的準確知識及其資料，一舉解決了查檢《説文》耗時耗力的問題，因而成爲語言文字工作者非常便利的輔助工具。

練習

請合作建立當代(1949—今)《説文》研究目録数據庫。

第二節　《説文》研究舉例

一、從《説文》訓“詞”例看許慎的虚詞觀

“詞”字未見於出土的先秦古文字材料，西漢時期的《倉頡篇》中始有“詞”字。字形結構及構件與今之楷書繁體“詞”字相同。《説文・司部》：“詞，意内而言外也。从司，从言。似兹切。”段玉裁《説文注》：“……意即意内，詞即言外。言意而詞見，言詞而意見。意者文字之義也，言者文字之聲也，詞者文字形聲之合也。凡許之説字義，皆意内也，凡許之説形説聲皆言外也。有義而後有聲，有聲而後有形，造字之

本也。形在而聲在焉，形聲在而義在焉，六藝之學也。詞者，意内而言外。从司言，此謂摹繪物狀及發聲助語之文字也。……司者，主也。意主於内而言發於外，故从司、言。”在中國小學史上，形音義結合成爲推求字義的一條原則。段氏這段文字的旨意顯然是想説明“詞”的本義，但確實没有説清楚；並且以此來説解《説文》中的一切“詞”字，顯然是不恰當的。[①] 徐鍇在《説文系傳通論》中説：“詞者，音内而言外，在音之内在言之外也。何以言之？惟也，思也，曰也，兮也，斯也，若此之類皆詞也，語之助也。”王筠在《説文系傳校録》中説：“凡許所謂詞，即語助也。”其對《説文》訓“詞”字的説解也僅僅停留在粗略的歸類和簡單的認識上，並未説明《説文》訓“詞”的具體功能以及許慎解説“詞”的重要意義。“詞”在《説文》中共出現了 27 次。作爲訓釋語出現了 24 次。下文在《説文》訓“詞”例窮盡性統計的基礎上，對其進行了分類分析與研究。補增《説文》訓釋語氣詞的 8 種條例，並從字形演變、出土文獻用例、傳世文獻用例等方面，對《説文》訓“詞”例字進行了研究。

1.《説文》訓“詞”例歸類

按照《説文》的表述方式，《説文》訓“詞”例可以歸納爲以下 8 類。

1.1 “某，词也。”

《白部》：𣅀，詞也。

《曰部》：曰，詞也。

《矢部》：知，詞也。

《矢部》：矤，況也，詞也。

《白部》：𣅀，詞也。从白𠃬聲。𠃬與疇同。《虞書》：帝曰：𠃬咨。

“𣅀”字首見《説文》正篆。許説“𣅀”爲表示指代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解字注》：“壁中古文字作𠃬，古字也。《爾雅》：‘疇孰，誰也，’字作疇，今字也……《尚書》作疇不作𠃬者，蓋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王引之《經傳釋詞》：“《爾雅》曰：‘疇，誰也。’《書・堯典》：‘帝曰：疇咨若時登庸。’《史記・五帝紀》：‘誰可順此事’。字本作𠃬，又作𠃬。”

《曰部》：曰，詞也。从口乙聲。亦象口气出也。凡曰之屬皆从曰。

“曰”字首見甲骨文，獨體結構。字形象木鐸倒置之形，本義爲振鐸者將發語以告人。卜辭用義：言也，謂也。馬如森《殷墟甲骨文引論》：“曰，从口从一，一象口出詞之示意。本義是用口説話。卜辭用本義或借用作貞人名。”[②]金文用作句首語氣

① 李華年《説文“詞”字段注質疑》，《語言文字研究專輯》(上)，第 91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年。

② 馬如森《殷墟甲骨文引論》，第 396 頁。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 年。

詞，無義。許説"曰"爲表示出氣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詞者，意内而言外也。有是意而有是言。亦謂之曰，亦謂之云，曰云雙聲也。"王引之《經傳釋詞》："《説文》云：'曰，詞也。'《廣雅》云：'曰，言也。'此常語也。"

《矢部》：知，詞也。从口从矢。

"知"字首見於《説文》正篆。《尚書・召誥》："知今我初服，宅新邑。"俞越《諸子平義》："孫氏星衍曰：'知，或語辭。'此説是也。《説文・矢部》：'知，詞也。'次矤、矣兩篆之間，然則古人固用知爲語助。"裴學海《古書虚字集釋》卷六："知猶之，語助也。《戰國策・楚策四》：'閭姝子奢，莫知媒兮。'荀子《賦篇》作'莫之媒也'。"許説"知"爲語氣詞。

《矢部》：矤，況也，詞也。从矢，引省聲。从矢，取詞之所之，如矢也。

"矤"字首見於《三體石經・君奭》。許説"矤"爲表示遞進的語氣詞。《爾雅・釋言》："矧，況也。"郝懿行《義疏》："矧者，矤之或體也。"段玉裁《説文注》："今俗所云已如是，況又如是也。《尚書》多用矤字，俗作矧。"

1.2 "某，某詞也。"

《白部》：皆，俱詞也。

《白部》：魯，鈍詞也。

《白部》：𦏧，識詞也。

《丂部》：粤，亟詞也。

《丂部》：寧，願詞也。

《欠部》：欥，詮詞也。

《人部》：㑥，慵詞也。

《㐺部》：臮，衆詞；與也。

《白部》：皆，俱詞也。从比从白。

"皆"字首見於金文。上下結構，組字構件爲：从、曰（皆壺）。林義光《文源》："从白非義，从白之字，古多从口，'皆'，二人合一口，僉同之象，從口之字古多變從曰。"許説"皆"爲表示統括的語氣詞。"皆"字的這一用法，先秦典籍中常見。《論語・顔淵》："四海之内，皆兄弟也。"

《白部》：魯，鈍詞也。从白鮺省聲。

"魯"字首見於甲骨文。上下結構，組字構件爲口、魚。金文用義：嘉美、善好、大、國名。于省吾釋："魯"，"从魚从口，口爲器形，本象魚在器皿之中，説文譌爲从口。"（見《甲骨文字釋林》）。"魯"之本義爲嘉。林義光《文源》："（古魯字）从口，不从白，彝器每言'魯休'，'純魯'，阮氏元云：'……魯本義蓋爲嘉，从魚入口，嘉美

也。'"許説"魯"爲表示遲鈍的語氣詞。

《白部》:䈪,識詞也。从白,从亏,从知。

"䈪"字首見於甲骨文。左中右結構,構件爲示、口、矢(前5·17·3)。金文字形爲上下結構,構件於甲骨文"䈪"字下增"曰"(毛公鼎、中山王鼎)。《説文》正篆作"䈪",遂將"曰"訛作"白"。隸變作"䈪"。許説"䈪"爲表示聰慧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鍇曰:亏亦气也。按,从知會意,知亦聲。"許灝箋:"知䈪本一字,隸變省作智。"《集韻》:"䈪,一曰知也,或作智。"朱珔《説文假借義證》:"經典多用知爲䈪,間用智字以别之。"《正字通·矢部》:"䈪,古文智。"

《丂部》:甹,亟詞也。从丂,从由。

"甹"字首見於甲骨文。上下結構,組字構件爲由、丂。卜辭只見一條。意義待考。許説"甹"爲表示承接急速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其意爲亟,其言爲甹。"

《丂部》:寧,願詞也。从丂寍聲。

"寧"字首見於甲骨文。上下結構,構件爲丂、皿、宀,惟不从心。甲骨文象居所有食具,是安寧的會意字。"寧"之本義爲安靜。"寧"當爲"寍"之初文,《説文》以"寧"爲"願詞"專字,與"寍"遂分爲二字。許説"寧"爲表示寧願的語氣詞。徐鍇曰:"'今人言寧可如此,是願如此也。'襄二十六年《左傳》引《夏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是也。"

《欠部》:欥,詮詞也。从欠从曰,曰亦聲。

"欥"字首見於《説文》正篆。許説"欥"爲表示詮釋的語氣詞。徐灝注箋:"詮詞者,承上文發端詮而釋之也。"《説文·言部》:"詮,具也。"桂馥《義證》"謂具説事理。"王引之《經傳釋詞》:"《説文》曰:'欥,詮詞也。'字或作'聿',或作"遹",或作'曰',其實一字也。"

《人部》:侉,憊詞。从人夸聲。

"侉"字首見於《説文》正篆。許説"侉"爲表示疲憊的語氣詞。王筠《句讀》:"憊,今作憊。謂疲極之詞曰侉。"

《㐺部》:臮,衆詞;與也。从㐺自聲。

"臮"字首見於《説文》古文。商承祚《説文中之古文考》:"㐺,形聲義俱不可知。"許説"臮"爲表示衆多的語氣詞。張舜徽《約注》:"'衆詞'爲一義,所以釋'从㐺'之義。'與也'又爲一義,經傳借暨、洎爲之。"

1.3 "某,某某詞也。"

《只部》:只,語已詞也。

《矢部》:矣,語已詞也。

《白部》:者,别事詞也。

《曰部》:曶,出气詞也。

《只部》:只,語已詞也。从口,象氣下引之形狀。凡只之屬皆从只。

"只"字首見於《説文》正篆。因爲"只"字表示的是一種語氣,所以從"口","八"則表示氣自口出。就現在我們所經常見到的傳世文獻來看,並未見"只"字用作實詞例。許説"只"是表示句末停頓的語氣詞,也許是釋其本義。"只"字用於句末表示停頓語氣,先秦典籍常見。《詩・鄘風・柏舟》:"母也天只,不諒人只。""只"字也常用於句末表示限制語氣:《左傳・襄公二十七年》:"諸侯歸晉之德只,非歸其尸盟也。"

《矣部》:矣,語已詞也。从矢以聲。

"矣"字首見於金文。上下結構,組字構件爲:矢、以(中山王鼎)。爲《説文》正篆字形所本,隸變作"矣"。許説"矣"爲表示句末停頓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已,止也。其意止,其言曰矣,是爲意内言外。"

《白部》:者,别事詞也。从白𣥂聲。

"者"字首見於《睡虎地秦簡》(據《漢語大字典》)。王引之《經傳釋詞》:"《説文》:'者,别事詞也。'或指其事,或指其物,或指其人;或言者,或言也者,皆常語也。"許説"者"爲表示區别的語氣詞。

《曰部》:曶,出气詞也。从曰,象气出形。

"曶"字首見於金文,合體結構。用作人名,其字形意義待考。許説"曶"爲表示出氣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玉篇》作'曶'。出氣詞者,其義也。曶者,其言也。意内言外謂之詞。此與心部'忽'音同異義。"

1.4 "某,詞之某也。"

《八部》:曾,詞之舒也。

《十部》:㠯,詞之㠯矣。

《八部》:尒,詞之必然也。

《八部》:曾,詞之舒也。从八,从曰,囪聲。

"曾"字首見於甲骨文。獨體字,字形像蒸熟物之具,即"甑"之初文。卜辭用作方國名或人名。許説"曾"爲表示舒緩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曾之言乃也。"《詩・衛風・河廣》:"誰謂河廣?曾不容刀;誰謂宋遠,曾不崇朝。"《説文》同訓例有:《八部》:"尚,曾也;庶幾也。"《曰部》:"朁,曾也。从曰兓聲。《詩》曰:'朁不畏明。'""曾"、"朁"音同義近(從清旁紐,蒸侵通轉),是一組同源詞。

《十部》:㗊,詞之㗊矣。从十咠聲。

"㗊"字首見於《説文》正篆。許説"㗊"是表示彙聚的語氣詞。輯、緝、揖、㗊等字皆從咠得聲,都有集合意義。輯、緝、揖、㗊等原本就是一組同源字。桂馥《説文義證》:"'詞之㗊矣'者,《詩·大雅·板》文,彼作'辭之輯矣',《傳》云:'輯,和。'案《廣韻》、《玉篇》、《五音集韻》並引作'詞之集矣'。馥謂當云'集詞也'。《詩》:'螽斯羽,揖揖兮。'《傳》云:'揖揖,會聚也。'《書·舜典》釋文:輯,徐音集,王云:合。馬云:斂也。馥謂會聚、合、斂,皆集義。"

《八部》:介,詞之必然也。从入、丨、八;八象气之分散。

"介"字首見於金文。從字形看,"介"(中山王鼎)即"你"之古體。金文用作第二人稱代詞。許説"介"爲表示斷定的語氣詞。桂馥《説文義證》:"徐鍇曰:'凡稱詞者,虛也,語氣之助也。'《玉篇》:'介,詞之畢也。'或通作'爾'。"裴學海《古書虛字集釋》卷7:"《説文》:'介,詞之必然也。'爾與介同。爾爲詞之必然,'也'爲決定之詞,是其義同。"

1.5 "某,某某驚詞(也)。"

《鬼部》:魕,見鬼驚詞。从鬼,難省聲。

"魕"字首見於《説文》正篆。許説"魕"爲表示驚駭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魕,見鬼而驚駭,其詞曰魕也,爲奈何之合聲,凡驚詞曰那者,即魕字。"

《旡部》:㵐,屰惡驚詞也。从旡咼聲。

許説"㵐"爲表示驚駭的語氣詞。段玉裁《説文注》:"遇惡驚駭之詞曰㵐,猶見鬼驚駭之詞曰魕也。"錢坫《斠詮》:"云驚詞者,人遇驚異則呼聲如㵐。今吴語猶有之。"裴學海《古書虛字集釋》:㵐,字通作夥。《説文》㵐,讀若夥。《史記·陳涉世家》:夥頤! 涉之爲王沈沈者。服虔曰:驚而偉之,故曰夥頤。按,頤與《書·大誥篇》:已,予惟小子之已同,亦嘆詞也。(古無平上之分,頤與已同音)。夥頤,皆偉大其物而驚歎之聲。㵐爲表示驚歎的語氣詞。

1.6 "某,某也,某某之詞者。"

《亏部》:粵,亏也。審慎之詞者。从亏从宷。

"粵"字首見於金文。字形爲上下結構,組字構件爲"雨""于"(毛公鼎)。典籍中無此字,蓋省作"于"或訛爲"粵"。金文用義:連詞,猶與也。介詞,猶與、於。語首助詞,無意義。許慎以"亏"訓"粵"。《説文·亏部》:"亏,於也。象气之舒亏。从丂从一。一者,其气平之也。"粵、亏、於音同義近。許釋其爲表示審度的語氣詞。徐鍇《系傳》:"凡言粵皆在事端句首,駐其言一以審思之也。"王引之《經傳釋詞》:"《爾雅》:'粵,於也。'又曰:'粵,於也。'字亦作'越'。"

1.7 "某,某詞之難也。"

《乃部》:乃,曳詞之難也。象气之出難。凡乃之屬皆从乃。

"乃"字首見於甲骨文。獨體結構。郭沫若釋爲"奶"之初文,林義光釋爲"扔"之初文。朱芳圃釋爲"繩"之初文。卜辭多用爲虛詞。金文用作代詞、連詞、副詞。許說"乃"爲表示發語困難的語氣詞。徐灝注箋:"古或用爲轉語,或爲發語。許云'曳詞之難',足以包舉衆義。"

1.8 "某,詞某也。"

《言部》:誕,詞誕也。从言延聲。

"誕"字首見於《三體石經·多士》。許說"誕"是表示誇大意義的詞。從《說文》有關訓詞條例來看,唯有該條出"詞某也",疑《說文》"誕,詞誕也"後"誕"字爲衍文,或者應表述爲"詞延也"。"誕",用於句首或句中表示語氣的停頓或延長,經傳中有之。王引之《經傳釋詞》:"誕,發語詞也。《書·大誥》曰:'殷小腆,誕敢記其敘。'又曰:'誕鄰胥伐於厥室。'《君奭》曰:'誕無我責。'《多方》曰:'須暇之子孫,誕作民主。'《詩·皇矣》曰:'誕先登於岸。'《生民》曰:'誕彌厥月','誕置之隘巷','誕實匍匐','誕后稷之穡'、'誕降嘉種'、'誕我祀如何',諸誕字皆發語詞。說者用《爾雅》'誕,大也。'之訓,則詰籀爲病矣。"又:"誕,句中助詞也。《書·大誥》曰:'肆朕誕以爾東征。'是也。說者訓爲大,亦失之。""誕"當爲表示延長的語氣詞。

從上具例子中我們可以看出,《說文》訓詞條例主要是爲解說語氣詞而設立的。這些語氣用字主要集中在與口的動作有關的部首中。如:

《白部》:白,此亦自字也。省自者,詞言之气,从鼻出,與口相助也。(皆、魯、者、疇、[illegible])

《丂部》:丂,气欲舒出,勹上礙於一也。(粤、寧)

《亏部》:亏,於也,象气之舒亏。从丂从一,一者,其氣平也。(粵)

《言部》:言,直言曰言,論難曰語。从口,辛聲。(誕)

《欠部》:欠,張口气悟也。象气从人上出之形。(吹)

《旡部》:旡,㱃食气屰不得息曰旡。(㾏)

《曰部》:曰,詞也。从口乙聲。亦象口气出也。

《只部》:只,語已詞也。从口,象气下引之形。

《乃部》:乃,曳詞之難也。象气之出難。

語氣詞並無實際意義,只是傳聲的載體而已。許慎對這一點的理解是深刻的,所以他在解釋語氣用字時,首先關注的是對它們性能的介紹,並且注意到有些語氣用字所表示的意義是和口氣密切相關的。清袁仁林《虛字說》中講:"凡書文發語、語助等字,借屬口吻。口吻,神情聲氣也。"語氣詞"本爲語中襯貼之聲,離語則不能自立"。只有把語氣用字的性能搞清楚,才能進而考察它們在辭章里的作用。

2. 從《說文》訓詞例看許慎的虛詞觀

就《説文》編排體例來看,於"自"部首下另立"白(zì)"部,有些文字學家認爲"白"即是"自"之重文,另立"白"部,實在是多餘。我們觀察"白"部所屬凡六字,有五字許慎訓爲"詞",這些字的共同點在於:表達的都是口部語氣運動的情形。從出土古文字材料提供的歷史比較情形來看,《説文》中的"白"部字多從"口"或從"曰",並且"白、曰、口"三個意符可以互换,像"魯"字,甲骨文、金文、簡牘文字材料反映出的形體演變情況就是其中的一例。這些字形的形體演變類型,顯而易見是古人認爲語氣詞是與口部運動的程度、狀態、緩急等因素有關係。許慎之所以在"自"部下另立"白"部,一是要把没有實在意義的語氣用字獨立成類,二是想强調它們不同於實字的特殊用法。也許,這正是"白"部單設的真正意義和價值所在。許慎訓"詞"例是一種系屬的做法,他以部首類聚語氣用字,從而對語氣用字做了一個歸類,限定了一個範圍,這足以説明許慎在語法上已經有了明確的類的概念。

以"詞"訓語氣詞發端於《説文》。從字義、詞義的分類學上看,這其實是許慎的又一創舉,後人沿襲,遂成條例。清阮元《經傳釋詞·阮序》:"經傳中實詞易訓,虛詞難釋。《顏氏家訓》雖有《音辭篇》,於古循序漸進罕有發明,賴《爾雅》、《説文》二書,解説古聖賢經傳之詞氣,最爲近古。然《説文》惟解特造之字,如'亏''曰'。而不及假借之字。《爾雅》所釋未全,讀者多誤。"清王引之《經傳釋詞·自序》:"自九經三傳,及周、秦、西漢之書,凡助語之文,徧爲搜討,分字編次,以爲《經傳釋詞》十卷,凡百六十字。"後世學者認爲《説文》中所釋虛字皆爲假借義,又認爲漢字之初文皆有實詞意義,即必有形可象。從上舉《説文》訓"詞"例字的情況來看,此説恐怕有些片面。因爲我們目前所見的文字材料以甲骨文爲最早,如果出土的古文字材料中本義用法已經不存在、傳世文獻中本義用法亦不存在,我們就不好斷論《説文》所釋有誤。因而,關於虛字都是從實字引申方式産生的一類説法恐怕也是不夠确切的。

二、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與《説文》正篆形訛字考訂

在漢字發展過程的整個古文字階段,字體和字形都發生了若干變異。字體即書寫風格的變化帶有整體性,因而是到眼即辨的。而字形即組織構造的變化則往往因字而異。宋代人徐鉉校訂《説文》,指出"許慎《説文》起於東漢,歷代傳寫,訛謬實多"。"蓋篆書堙替,爲日已久,凡傳寫《説文》者,皆非其人,故錯亂遺脱,不可盡究。"上個世紀,隨著出土古文字材料的日益豐富,研究小篆形體中存在的訛變現象,引起了學者們的廣泛重視。馬敘倫撰寫《説文解字研究法》一書,專設《説文訛篆》一節,認爲"許書篆訛者,蓋百余文。篆訛而説解亦隨之訛是以篆訛者,其説解

多迂曲難通。然則不正其訛，則所屬者皆不可得而解。”馬氏借助出土古文字材料，對《説文》進行過全面梳理，這方面的成果體現在他的《説文解字六書疏證》里。所謂篆訛百余文的説法，在當時，也許是比較全面而又謹慎的估計。而我們這里僅就日藏《説文・木部》唐寫本殘卷的比較對照和分析聯繫，已經發現有文獻根據的小篆字形訛誤即達 245 字，可以説《説文》所著録的整個小篆系統字形存在的訛誤會是相當驚人的。

導致上述成批成系訛誤的原因，裘錫圭曾經有過精確的説明。他在《文字學概要》中指出："《説文》成書於東漢中期，當時人所寫的小篆字形，有些已有訛誤。此外，包括許慎在内的文字學者，對小篆的字形結構免不了有些錯誤的理解，這種錯誤理解有時也導致了對字形的篡改。《説文》成書後，屢經傳抄刊刻，書手、刻工以及不高明的校勘者，又造成了一些錯誤。因此，《説文》小篆字形有一部分是靠不住的。”[①]詹鄞鑫在《説文篆文校正芻議》中據此提出了校訂《説文》正篆的一個重要原則，那就是“任何一個時代的文字都是承前啓後的，秦代篆文也是這樣。要真正把握秦代篆文的實際面貌，就必須把每一個字都放在秦代篆文所承之前和所啓之後的整個發展過程來考察，由線尋點，庶幾可以確定每個字的秦代篆文坐標點”。因此，“在校正篆文的研究過程中，早至商周、晚至魏晉文字的，只要是社會上正常通行的文字，都具有參考價值……考察篆文承前啓後的狀況，應是校正《説文》篆文的最重要的原則”[②]。

進入 21 世紀，不管是有關專家數據庫的建設，還是“説文學”研究的深入，更好地利用《説文》，對小篆字形進行有文獻學依據的系統訂正，已成爲當務之急。我們這里參考目前已有著录的出土古文字材料和新近複制的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原件，將《説文・木部》中的某些小篆字形置於漢字演進序列之中，分析了《説文・木部》中 9 個小篆字形的訛誤情況，並以此離析偏旁、逐層系聯出含有這一構件成分的（共計 236 餘個）小篆字形的訛變情況。

1. 《説文》正篆形訛字

1.1 橜

《説文・木部》："橜，弋也。从木厥聲。一曰：門梱也。”唐寫本篆作[illegible]，大徐本篆作[illegible]，其中[illegible]篆有明顯差異。考察出土古文字材料，[illegible]與含有該字符的字形，唐寫本篆文與其一脈相承，而大徐本篆文與其相去甚遠。該字符在殷商甲骨文中寫作[illegible]（明 1880）、[illegible]（甲 3729），西漢時期寫作[illegible]（一號墓竹簡 237），皆像張著大口舒气

①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第 62 頁，商務印書館，1998 年。

② 詹鄞鑫《説文篆文校正芻議》，《古漢語研究》，1996 年第 3 期。

之形，爲唐寫本“欠”篆所本。大徐本“人”形上部“彡”實爲大口形之訛變，並非是反寫的“气”字，許慎把它視爲“气”字，依據訛變篆文將其釋爲：“，張口气悟也。像气从人上出之形。”脱离了字形与字義的實際关系，所尋理據是外加的。據此，大徐本所録存的篆1文，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73文，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22文，皆存在字形訛誤問題。

（1）“欠”作爲字符參與構形情况

《説文·欠部》：“，盛气怒也。从欠蜀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古鉩）、（秦封宗邑瓦書）。

《説文·欠部》：“，吹气也。从欠賁聲。”秦代寫作（五十二病方156）。

《説文·欠部》：“，歉食不滿。从欠兼聲。”秦代寫作（始皇二升半量器銘文）。

《説文·欠部》：“，歠也。从欠合聲。”西漢時期寫作（老子乙185上）、（馬王堆·合陰陽104）。

《説文·欠部》：“，吐也。从欠區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古鉩），秦代寫作（馬王堆·陰陽炙經甲55），西漢時期寫作（居延簡甲734），漢印寫作。

《説文·欠部》：“，欠皃。从欠金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魚鼎匕）、（楚帛書），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23·11），西漢時期寫作（居延簡甲650），東漢魏晉時期寫作（華山廟碑）、（孔彪碑），漢印寫作。

《説文·欠部》：“，息也。一曰：气越泄。从欠曷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古鉩），西漢時期寫作（老子甲6）、（馬王堆·合陰陽110），東漢魏晉時期寫作（袁博碑）。

《説文·欠部》：“，貪欲也。从欠谷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詛楚文）、（古鉩），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12·48），西漢時期作（老子甲132）、（老子乙前2上）、（天文雜占4·1）、（縱横家書250）、（孫臏22）、（定縣竹簡），東漢魏晉時期文字寫作（武威醫簡85乙）。

《説文·欠部》：“，詠也。从欠哥聲。”西漢時期寫作（縱横家書250）、（馬王堆3號墓簡）、（滿城漢墓宫中行樂錢），東漢魏晉文字寫作（史晨碑）、（西狹頌）。

《説文·欠部》：“，不前不精也。从欠二聲。”殷商甲骨文寫作（《後》下42·6）、（明1001），西周金文寫作（史次鼎），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嬰次盧），西漢時期寫作（老子乙前9上）、（縱横家書199）、（新嘉量2），東漢魏晉時期寫作（鮮於璜碑）、（熹·易·夬）。

《説文·欠部》:"欺,詐欺也。从欠其聲。"西漢時期寫作欺(老子乙前144下),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欺(子游殘碑),漢印寫作欺。

《説文·欠部》:"歆,神食气也。从欠音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歆(華山廟碑)、歆(魏上尊號奏)、歆(華方墓誌陰)。

《説文·欠部》:"歡,喜樂也。从欠雚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歡(古鉨),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歡(耿勳碑)、歡(曹全碑)。

《説文·欠部》:"欣,笑喜也。从欠斤聲。"西漢時期寫作欣(馬王堆·十問38)、欣(成山宮渠門),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欣(郙閣頌)、欣(白石神君碑)、欣(幽州書佐秦君闕),漢印寫作欣。

《説文·欠部》:"款,意有所欲也。从欠窾省。"西漢時期寫作款(馬王堆·十問68),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款(武威醫簡80甲)、款(流沙簡·簡牘5·1)。

《説文·欠部》:"歍,心有所惡,若吐也。从欠烏聲。"西漢時期寫作歍(相馬經4上)、歍(相馬經31下),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歍(北海相景君銘)。

《説文·欠部》:"歎,吟也。从欠,鷬省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歎(禮器碑)、歎(魏王基殘碑)。

《説文·欠部》:"歔,欷也。从欠虛聲。一曰:出气也。"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歔(北海相景君銘)、歔(鮮於璜碑)。

《説文·欠部》:"歁,食不滿也。从欠甚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歁(袁博殘碑)。

《説文·欠部》:"欿,欲得也。从欠臽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欿(熹·易·説卦)。

《説文·欠部》:"欬,屰气也。从欠亥聲。"秦代寫作欬(馬王堆·陰陽灸經甲64),西漢時期寫作欬(倉頡篇7),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欬(武威醫簡85乙)。

《説文·欠部》:"𣤜,歍歡也。从欠鼀聲。"漢印寫作𣤜。

《説文·欠部》:"歙,縮鼻也。从欠翕聲。"漢印寫作歙。

《説文·口部》:"吹,出气也。从欠从口。"殷商甲骨文寫作吹(甲2974)、吹(乙1278)、吹(續甲古文編),西周金文寫作吹(叔趯父卣)。

《説文·土部》:"坎,陷也。从土欠聲。"秦代寫作坎(五十二病方179)。

《説文·㱃部》:"㱃,歠也。从欠酓聲。"殷商甲骨文寫作㱃(甲205)、㱃(菁4·1),周金文寫作㱃(其中壺)、㱃(辛伯壺),春秋戰國時期寫作㱃(余義鐘)、㱃(沇兒鐘)、㱃(中山王壺)、㱃(東周左師壺)、㱃(説文古文),秦代寫作㱃(睡虎地秦簡25·46)、㱃(五十二病方234),西漢時期寫作㱃(老子甲後256)、㱃(春秋事語7)、㱃(孫臏240)、㱃(滿城漢宮墓中行樂錢),東漢魏晉時期寫作㱃(流沙簡·簡牘2·3),漢

印寫作𪚥。

按：對照出土文獻用字，可以推知最晚在東漢時期的文字材料中，以上諸字中的"欠"符仍不誤。而《說文·欠部》中的"㒫"篆已有明顯訛誤，其構形理據實際上已不得而知，許慎的分析或者是建立在他对文獻用字熟悉的基础上，或者是當時《說文》字形尚不誤，或者大徐本"㒫"的訛誤是發生在東漢以降的傳抄過程中。

（2）"欠"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情況

《說文·歓部》："歠，歓也。从歓省，叕聲。吷，歠或从口从夬。"秦代寫作[illegible]（五十二病方 93）。

《說文·疒部》："瘚，屰气也。从疒、从屰、从欠。欮，瘚或省疒。"西周金文寫作[illegible]（欮簋），西漢時期寫作[illegible]、[illegible]（導引圖），漢印寫作[illegible]。

《說文·厂部》："厥，發石也。从厂欮聲。"殷商甲骨文寫作[illegible]（存下 729），西周金文寫作[illegible]（盂鼎），春秋戰國時期寫作[illegible]（三體石經·多士），西漢時期寫作[illegible]（老子乙前 115 上）、[illegible]（天文雜占 4·4）、[illegible]（孫臏 10）、[illegible]（武威醫簡·太射 4），東漢魏晉時期寫作[illegible]（張遷碑）、[illegible]（朝侯小子殘碑）、[illegible]（禮器碑）、[illegible]（熹·易·睽）。

《說文·次部》："盜，私利物也。从次，次欲皿者。"秦代寫作[illegible]（睡虎地秦簡 20·193），西漢時期寫作[illegible]（老子甲 127）、[illegible]（老子乙前 18 下）、[illegible]（天文雜占·中），東漢魏晉時期寫作[illegible]（景北海碑陰）、[illegible]（熹·春秋昭二十年）。

按：以上作爲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欠"符，與上具第一、二層次中的"欠"符在横向与縱向比較中所顯現的字形一致，説明大徐本中作爲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欠"篆也已經發生明顯訛誤。從上舉含有"欠"符諸字所处的演变序列來看，一直到東漢魏晉時期的文字材料中，"欠"符仍然没有出現與大徐本小篆寫法类似的形體。由此似可推斷，大徐本"欠"篆訛誤大約發生在東漢魏晉時期以降的歷代傳抄傳刻過程中。但從我们現在所能够見到的唐寫本殘卷"欠"篆尚得其溯的情形推測，其訛誤所自，似乎就應當是大徐本前後的事情。

1.2　槩

《說文·木部》："槩，杚斗斛。从木既聲。"唐寫本篆作[illegible]，大徐本篆作[illegible]，其中"旡"篆有明顯差異。考察出土的古文字材料，該字符殷商甲骨文寫作[illegible]（前 4·33·5）、[illegible]（庫 1945），《說文》"旡"下著録古文寫作[illegible]。顯而易見，與唐寫本篆形是一個系統：字形像一個跪坐的人張大嘴巴。大徐本小篆"[illegible]"形上部的"[illegible]"是大口之形的訛變，並非是反寫的"欠"字，許慎把它視爲反"欠"，依據訛變字形將其釋爲："旡，歓食氣屰不得息曰旡，从反欠。"釋形釋義都存在問題。

（1）"旡"作爲字符參與構形情況

《說文·旡部》："[illegible]，屰惡驚詞也。从旡咼聲。"殷商甲骨文寫作[illegible]（佚 950）。

《説文・旡部》:"𣄼,事有不善言𣄼也。《爾雅》:𣄼,薄也。从旡京聲。"西周金文寫作𣄼(《衛盉》)、𣄼(五祀衛鼎),西漢時期寫作𣄼(馬王堆・養生方 217)。

《説文・皀部》:"既,小食也。从皀旡聲。"殷商甲骨文寫作既(佚 965)、既(乙 6672)、既(粹 493),西周金文寫作既(頌鼎)、既(無叀鼎)、既(九年衛鼎)、既(麓伯簋)、既(卯簋)、既(休盤),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既(侯馬盟書)、既(石鼓)、既(楚帛書)、既(三體石經・君奭),秦代寫作既(泰山刻石),西漢時期寫作既(老子甲後 179)、既(居延簡甲 971)、既(武威簡・士相見 4)、既(武威簡・有司 49),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既(孔廟碑)、既(熹・詩・桑柔)。

按:對照出土文獻用字可知,至遲在東漢時期的文字材料中,以上諸字中的"旡"符並無訛誤。《説文・旡部》中的"旡"篆與《説文・欠部》中的"欠"篆是一對完全相同的形體,二者在參與構形過程中,主要依靠結構位置的對立而傳達各自的功能意義。《説文》根據訛變後的結構分析其構形理据,就很難講清楚其形義關係。

(2) "旡"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情況

《説文・水部》:"溉,水。……从水既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溉(余王岩),秦代寫作溉(睡虎地秦簡 52・6),西漢時期寫作溉(武威醫簡・少牢 7)。

《説文・心部》:"慨,忼慨,壯士不得志也。从心既聲。"西漢時期寫作慨(《老子》甲 29),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慨(王孝淵碑)、慨(魏封孔羨碑)、慨(西晉三國寫本)。

《説文・木部》:"槩,杚斗斛。从木既聲。"西漢時期寫作槩(武威醫簡・有司 50)、槩(漢印)。

《説文・土部》:"墍,仰塗也。从土既聲。"漢印寫作墍。

按:以上作爲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旡"符,與上具第一、二層次中的"旡"符在横向与縱向比較中所顯現的字形一致,表明大徐本中"旡"篆 1 文,"旡"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 4 文,"旡"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 11 文,也已經發生明顯訛誤。從上舉含有"旡"符諸字所处的演变序列來看,一直到東漢魏晉時期的文字材料中,"旡"符仍然没有出現與大徐本小篆寫法类似的形體。由此我们可以推斷,大徐本"旡"篆訛誤大約發生在東漢魏晉時期以後。也可以説,該篆訛誤發生在東漢以降的歷代傳抄傳刻過程中。但從我们現在所能夠見到的唐寫本殘卷"旡"篆尚得其溯的情形推測,訛誤所自,似乎應當也就是大徐本前後的事情。

1.3 椞

《説文・木部》:"椞,車歷録東文也。从木敄聲。"唐寫本篆作椞,大徐本寫作椞,其中"矛"篆有差異。《説文・矛部》:"矛,酋矛也,建於兵車,長二丈,象形。"對照出土的古文字材料,該字符西周金文寫作矛(□簋),爲矛的象形初文。春秋戰國時期

寫作𢼸(《説文》古文),字形與唐寫本相似。西漢時期寫作矛(流沙簡・屯戍16・5)。

(1)"矛"作爲字符參與構形情况

《説文・攴部》:"敄,彊也。从攴矛聲。"西周金文寫作敄(敄觶)、敄(般甗)、敄(毛公鼎),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敄(鄀公簋)、敄(中山王壺),西漢時期寫作敄(馬王堆・養生方 203)。

《説文・矛部》:"矜,矛柄也。从矛今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矜(詛楚文),西漢時期寫作矜(老子甲 165)、矜(老子乙 237 上)、矜(縱横家書 132),東漢魏晉時期寫作矜(校官碑)。

按:"矛"作爲字符參與構形,至東漢魏晉時期的文字材料中已出現了與大徐本"矛"篆寫法相同的形體。

(2)"矛"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情况

《説文・雨部》:"霚,地气發,天不應。从雨敄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霚(《説文》古文)。

《説文・木部》:"楘,車歷録束文也。从木敄聲。"西漢時期寫作楘(孫臏 282),漢印寫作楘。

《説文・馬部》:"騖,亂馳也。从馬敄聲。"西漢時期寫作騖(相馬經 1 上)、騖(相馬經 45 上)。

《説文・女部》:"婺,不繇也。从女敄聲。"西漢時期寫作婺(汝陰侯墓 28 宿圓盤)。

《説文・目部》:"瞀,氐目謹視也。从目敄聲。"西漢時期寫作瞀(居延簡乙 307・3A)。

《説文・金部》:"鍪,鍑屬。从金敄聲。"西漢時期寫作鍪(馬王堆・杂禁方九)、鍪(十六年鍪)。

《説文・虫部》:"蝥,盤蝥也。从虫敄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蝥(朝侯魏晉殘碑)。

按:"矛"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至西漢時期文字材料中仍未出現與大徐本"矛"篆相同的寫法。"楘"唐寫本篆作楘,尚去古未遠,在大徐本中這一現象已經不見。由此我們可以推斷,大徐本"矛"篆 1 文,"矛"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 6 文,"矛"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 28 文,其中存在的字形訛誤問題發生的不會太早。

1.4 櫝

《説文・木部》:"櫝,匱也。从木賣聲。"唐寫本篆作櫝,大徐本篆作櫝,其中"賣"篆有明顯差異。考察古文字材料,該字符西周金文寫作賣(曶鼎),春秋戰國時

期寫作(古匋)。"贖"西周金文寫作(曶鼎),可見,"賣"、"贖"在西周時期爲一字。其本義當是用財物交换抵押品。《説文・貝部》:"賣,衙也。从貝㕡聲。㕡,古文睦。"是根據訛變後的字形來析形釋義的。從"賣"作爲字符參與構形和《説文》各部收録情況來看:

《説文・貝部》:"贖,貿也。从貝賣聲。"西周金文寫作(曶鼎),秦代寫作(睡虎地簡 13・61),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武梁祠畫像題字),漢印寫作。

《説文・人部》:"價,賣也。从人賣聲。"西周金文寫作(君夫簋)。

《説文・辵部》:"遺,媟遺也。从辵賣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石鼓)。

《説文・木部》:"櫝,匱也。从木賣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詛楚文),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 17・14)。

《説文・穴部》:"竇,空也。从穴,瀆省聲。"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 42・197),西漢時期寫作(馬王堆・十問 13)、(滿城漢墓銅印),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晉辟雍碑陰),漢印寫作。

《説文・牛部》:"犢,牛子也。从牛,瀆省聲。"西漢時期寫作(武威醫簡・少牢),東漢魏晉時期寫作(宜牛犢鈴),漢印寫作。

《説文・言部》:"讀,誦書也。从言賣聲。"西漢時期寫作(孫臏 304),東漢魏晉時期寫作(魏上尊號奏)。

《説文・言部》:"讟,痛怨也。从誩賣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三公山碑)。

《説文・水部》:"瀆,溝也。从水賣聲。"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淮源廟碑)、(西狹頌),漢印寫作。

《説文・糸部》:"續,連也。从糸賣聲。"西漢時期寫作(縱横家書 161)、(相馬經 13 上),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武威醫簡 91 乙)、(曹全碑)、(尹續有盤),漢印寫作。

從以上各期代表字系中,可以看出"𧶠"篆形體演變的大致過程。"𧶠"篆的訛誤很可能發生在東漢魏晉時期以降,爲唐寫本、大徐本訛誤所漸。大徐本"𧶠"篆 1 文,"𧶠"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 19 文,皆存在字形訛誤問題。"𧶠",隸變作"賣",遂與"賣"(買賣之"賣")相混。《説文》所釋"𧶠""从貝㕡聲",顯然是根据訛誤發生之後的字形進行説解的。

1.5 椑

《説文・木部》:"椑,圜榼也。从木卑聲。"唐寫本篆作,大徐本篆作,其中"卑"篆有明顯差異。《説文・𠂇部》:"卑,賤也;執事也。从𠂇甲。"對照出土的古文字材料,該字符西周金文寫作(牆盤)、(𩛥卑盤),春秋戰國時期寫作

（侯馬盟書）。

從"卑"作爲字符參與構形情況來看，也是成系列的。如：

《説文・女部》："，女之卑者也。从女从卑，卑亦聲。"殷商甲骨文寫作（甯滬 1・231），西漢時期寫作（老子甲後 432）、（江陵 168 號漢墓竹牘）、（老子乙前 148 下），漢印寫作。

《説文・𨸏部》："，城上女牆俾倪也。从𨸏卑聲。"殷商甲骨文寫作（前2・8・4），春秋戰國時期寫作（《説文》籀文）。

《説文・革部》："，刀室也。从革卑聲。"西周金文寫作（靜簋）、（番生簋），西漢時期寫作（一號墓竹簡 234）、（流沙簡・小學 2・4），漢印寫作。

《説文・衣部》："，接益也。从衣卑聲。"西周金文寫作（□簋），東漢魏晉時期寫作（天發神讖碑）、（魏毌丘儉紀功刻石），漢印寫作。

《説文・人部》："，益也。从人卑聲。"西周金文寫作（□匜），西漢時期寫作（老子甲 160）、（孫臏 61），東漢魏晉時期寫作（史晨碑）、（晉太公吕望表）。

《説文・竹部》："，𥫗箄也。从竹卑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江陵楚簡）。

《説文・艸部》："，雨衣。一曰蓑衣。从艸卑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中山墓宮堂圖），西漢時期寫作（馬王堆・養生方 109）。

《説文・金部》："，鈭錍也。从金卑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土勻碑）、（武威醫簡・泰射 4）。

《説文・土部》："，增也。从土卑聲。"秦代寫作（睡虎地簡 30・41），西漢時期寫作（老子乙前 155 上）、（孫臏 43）、（銀雀山・晏子 555），東漢魏晉時期寫作（西狹頌）。

《説文・木部》："，圜榼也。从木卑聲。"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漢印寫作。

《説文・米部》："，穀也。从米卑聲。"秦代寫作（睡虎地秦簡 12・34），西漢時期寫作（江陵 167 號漢墓簡）。

《説文・肉部》："，土藏也。从肉卑聲。"秦代寫作（足臂炙經 7），西漢時期寫作（一號墓竹簡 52）、（導引圖）、（武威簡・有司 10），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武威簡 21）。

《説文・手部》："，兩手擊也。从手卑聲。"漢印寫作。

從上具含有"卑"符諸字所处的演变序列來看，一直到唐寫本中仍然没有出現與大徐本""篆寫法相同的形體。大徐本""篆 1 文，""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 32 文，""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 2 文，皆存在字形訛誤問題。由此也

可以推斷大徐本《説文》“”篆訛誤大約發生在宋代前後。

1.6 橋

《説文·木部》:“橋,水梁也,从木喬聲。”唐寫本篆作,大徐本篆作,其中“喬”篆有差異。《説文·夭部》:“,高而曲也。从夭从高省。”考察出土古文字材料,該字符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邵鐘)、(喬君鉦)、(楚王酓肯鼎)、(中山王鼎)、(侯馬盟書),西漢時期寫作(孫子 131),東漢魏晉時期寫作(祀三公山碑),漢印寫作、。于省吾認爲:“喬字的造字本義,系於高字上部附加一個曲畫,作爲指事字的標誌,以别於高,而仍因高字以爲聲。”[①]趙平安在《説文小篆研究》中總結“喬”字的演變過程時説:“喬字古文字字形,大致可分爲三類:一从高从,如于省吾文所述,一从高从,如邵鐘作,侯馬盟書156·21 作;一从高从又,如中山王鼎作,侯馬盟書 156·20 作。”[②]董蓮池在《説文部首形義通釋》中講到:“,隸作‘夭’,此篆是由甲骨文、金文所見夨字分化而來。甲骨文、金文夨字有、二體,像傾頭形。頭傾則彎曲,故晚於夨而表示彎曲義的‘夭’正可借用夨字字形來表示,於是便專佔了夨的右傾頭形的,而把左傾頭形的留給了夨,故夭字从大像頭曲形。……而本部所隸‘喬’字,從古字中所見看,其形體原本既不从夭,也非从高省。”[③]

從以下“喬”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情况,我們可以考見“喬”字演變的大致時間。

《説文·金部》:“,似鼎而長足。从金喬聲。”西周金文寫作、(白公父簠)、(多友鼎),春秋戰國時期寫作(曾伯陭壺)、(鄧子午鼎)。

《説文·木部》:“,水梁也。从木喬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青川木牘),秦代寫作(睡虎地簡 47·40),西漢時期寫作(橋鈁)、(縱横家書 12),東漢魏晉時期寫作(石門頌)、(孟孝琚碑),漢印寫作。

《説文·人部》:“,高也。从人喬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古鉨),秦代寫作(睡虎地簡),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曹全碑陰)、(僖·春秋·成十五年)、(袁氏鏡二),漢印寫作。

《説文·糸部》:“,絝紐也。从糸喬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古鉨)。

《説文·走部》:“,善緣木走之才。从走喬聲。”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齊趫父鬲),漢印寫作、。

《説文·馬部》:“,馬高六尺爲驕。从馬喬聲。”秦代寫作(睡虎地簡 53·

---

①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第 457—458 頁,中華書局,1997 年。

② 趙平安《説文小篆研究》,第 16 頁,廣西教育出版社,1999 年。

③ 董蓮池《説文部首形義通釋》,第 283—284 頁,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年。

25)，西漢時期寫作（老子甲後 195）、（老子乙前 72 下）、（滿城漢墓宫中行樂錢）、（滿城漢墓銅骰），東漢魏晉時期寫作（石經文字殘碑），漢印寫作、。

《說文・手部》："，舉手也。从手喬聲。"西漢時期寫作（孫臏 382）

《說文・虫部》："，蟲也。从虫喬聲。"漢印寫作、、。

《說文・犬部》："，獢也。从犬喬聲。"漢印寫作。

實際上，""篆的訛誤主要發生在"夭"符上。考察出土古文字材料，"夭"符殷商甲骨文寫作（甲 2810）、（後下 4・13）、（夭餘磬），西周金文寫作（亞篤爵），春秋戰國時期寫作（三體石經・君奭），西漢時期寫作（老子甲後 346）、（天文雜占末・下）、（馬王堆・十問 24），東漢魏晉時期寫作（石門頌）、（夏承碑）、（武氏石闕銘）、（晉太公吕望表）。

由此一發展序列，我們也可以大體推斷，大徐本""篆訛誤大約發生在東漢魏晉時期，晉太公吕望表中之、祀三公山碑中之與唐寫本中之"喬"篆相同，可以證明。大徐本""篆爲後人在唐寫本録存"喬"符基礎上的訛變。因而，大徐本""篆 1 文，""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 14 文，""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 1 文，其形體皆訛誤。

1.7 枯

《說文・木部》："枯，极也。从木去聲。"唐寫本篆作，大徐本篆作，其中"去"篆有差異。《說文・去部》："去，人相違也。从大亼聲。"考察出土古文字材料，該字符殷商甲骨文寫作（佚 382）、（前 1・47・7），春秋戰國時期寫作（郳去魯鼎）、（哀成叔鼎）、（中山王鼎），秦代寫作（五十二病方・目録）、（郎邪刻石），東漢魏晉時期寫作（春秋事語 24）、（縱横家書 6）、（定縣竹簡 11）、（北海相景君銘）、（除凶去央鈐範）、（熹・易・雜卦），漢印寫作，其形體演變序列清晰可見。春秋戰國以前，"去"字从大从口，春秋戰國以後，"去"字从大从亼。董蓮池認爲："許云'人相違'謂字表示人離開某地而去。其實此字所从的乃器蓋的象形，下面的亼是盛飯器的象形，在亼上，是蓋兒蓋在器口上之象，爲'盍'（蓋）的初文。戰國時所見盍字寫作、，就是在初文上累加意符皿增繁的形體。而許慎訓爲'人相違'的'去'字甲骨文本作形（《甲骨文編》230 頁），从大从口會意。這種構形表明，'人相違'决非它的本義。裘錫圭認爲它是當'開口'講的'呿'字的初文，本意是開口。開口則上下唇齒相離，'人相違'（即離開）的意義便當由此引申而來。所言極是。"[①]

---

① 董蓮池《說文部首形義通釋》，第 132 頁，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年 7 月。

從"去"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情况來看：

《説文・阜部》："阹，依山谷爲牛馬圈也。从自去聲。"秦代寫作阹（睡虎地秦簡52・8）。

《説文・衣部》："袪，衣袂也。从衣去聲。"漢印寫作袪。

《説文・力部》："劫，人欲去，以力脅止曰劫。"西漢時期寫作劫（縱横家書71）、劫（縱横家書247）、劫（孫臏168）。

《説文・木部》："榼，酒器也。从木盍聲。"唐寫本作榼。

由以上材料的用字比較，可以大體推斷，"去"篆訛誤大約發生在秦漢之際，爲唐寫本、大徐本所本。大徐本"去"篆1文，"去"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15文，"去"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1文，其形體皆訛誤。

1.8 樔

《説文・木部》："樔，澤中守艸樓。从木巢聲。"唐寫本篆作樔，大徐本篆作樔，其中"巢"篆有差異。《説文・巢部》："鳥在木上曰巢，在穴曰窠，从木，象形。"後世注《説文》者説"臼，巢形也；巛，三鳥也"（見徐鍇《説文解字系傳》），"巛則鳥形，三鳥者，況其多耳，且皆謂雛也。"（見王筠《説文釋例》）均系就篆文訛體附會爲説。考察出土古文字材料，該字符西周金文寫作巢（班簋），字形像樹木上面有一巢穴形。秦代寫作巢（五二病方・目録），西漢時期寫作巢（老子乙前145上），東漢魏晉時期寫作巢（禮器碑陰），漢印寫作巢。

從上具含有"巢"字符諸字所处的演变序列來看，秦漢之際的帛書已經只存筆勢看不出篆意了。由此似乎可以推斷，"巢"篆訛誤大約發生在秦漢之際（參見巢五十二病方・目録），爲唐寫本訛作樔之所從，大徐本的訛誤也許是發生在該刻本系統之内。大徐本中"巢"作爲字符參與構形的（凡5文）和作爲字符構造成分參與構形的（凡2文），也都發生了明顯的訛誤。如：

《説文・邑部》："鄛，南陽棘陽鄉。从邑巢聲。"春秋戰國文字寫作鄛（鄂君啓車節）。

《説文・力部》："勦，勞也。《春秋傳》曰：安用勦民？从力巢聲。"西漢時期寫作勦（倉頡篇9）。

1.9 櫓

《説文・木部》："櫓，大盾也。从木魯聲。"唐寫本篆作櫓，大徐本篆作櫓，其中"魯"篆有差異。《説文・白部》："魯，鈍詞也。从白，鮺省聲。"對照出土的古文字材料，殷商甲骨文"魯"寫作魯（甲3000）、魯（續甲），西周金文寫作魯（井侯簋）、魯（魯侯爵）、魯（魯侯尊）、魯（牆盤）、魯（善夫克鼎）、魯（頌簋）、魯（頌鼎）、魯（井人鐘）、魯（士父

鐘)、[illegible](麓伯簋)、[illegible](魯侯鬲)、[illegible](魯侯壺)、[illegible](封孫宅盤)、[illegible](魯大司徒元盂)、[illegible](厚氏簠),春秋戰國時期寫作[illegible](秦公鍾)、[illegible](古陶)、[illegible](古鉩),西漢時期寫作[illegible](春秋事語 66)、[illegible](縱横家書 71)、[illegible](魯孝王石刻),東漢魏晉時期寫作[illegible](禮器碑側)、[illegible](史晨碑)、[illegible](郙閣頌),漢印寫作[illegible]。

上具"魯"字從形體上可以分爲兩個系列:一从"曰",一从"口"。并無從"白"者。唐寫本大徐本"魯"篆訛誤作從"白",是因"魯"符上的"魚"字或倒写([illegible])、或魚尾部位筆畫延長([illegible]),進而與下面的"口"或"曰"連爲一體,從而産生了從"白"的"[illegible]"篆。這一訛誤産生的時間比較早,大致在春秋戰國時期。大徐本中"[illegible]"作爲字符参與構形的(凡 2 文),皆訛誤。

2. 研究啟示

關於《説文》字形方面的校訂,可謂代不乏人。校訂所採用的文獻,大體上可分爲兩類,一是地下出土的文字材料,一是傳世的寫本材料。前者是歷時的材料,可拿來展示《説文》正篆變異的動態過程,據此可推知現存大徐本《説文》所著録篆文訛變的歷史線索。後者由於提供的是成批成系共時的材料,自可成系統地反映某一版本的變異。而當該版本被對照出某種系統性變異情形時,就可以比較有根據地推斷該版本實際上是對漢字的歷時材料進行了系統的加工整理。後一文獻類型在"説文學"史上並没有多少。國内治"《説文》者",稱引唐寫本夥矣,但問題在於,唐寫本本身就存在若干問題,國内學術界流布的所謂唐寫本不過是晚清學人翻刻的文獻,與唐寫本原件也有一些出入。唐寫本原件在日本被當作"國寶"級文獻收藏,此殆所以爲國寶歟?

三、《説文》重文形聲字聲符换用研究

重文形聲字中聲符换用的條件是音同或音近。音同是指换用的聲符之間在音韻地位上完全相同。音近是指换用的聲符之間在語音上存在著某些聯繫,或者同聲紐不同韻部,或者不同聲紐同韻部。以下我們以聲符爲單位,逐類聚合,限於篇幅,有些例句省略。

1. 《説文》重文形聲字聲符换用類型

1.1 音同聲符的换用

正篆"鹿"與古文"录"

《林部》:[illegible],守山林吏也。从林鹿聲。[illegible],古文从录。

按,"录":盧谷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來母;"鹿":盧谷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來母。

正篆“文”與古文“彣”

《口部》:吝,恨惜也。从口文聲。《易》曰:以往吝。吝,古文吝从彣。

按,“彣”:無分切;臻攝合口三等平聲文韻明母;“文”:無分切;臻攝合口三等平聲文韻明母。

正篆“羕”與古文“養”

《口部》:漾,水。出隴西相道,東至武都爲漢。从水羕聲。瀁,古文从養。

按,“養”:余亮切;宕攝開口三等去聲漾韻余母;“羕”:余亮切;宕攝開口三等去聲漾韻余母。

正篆“路”與古文“輅”

《竹部》:簬,箘簬也。从竹路聲。《夏書》曰:惟箘簬楛。簵,古文簬从輅。

按,“輅”:洛故切;遇攝合口一等去聲暮韻來母;“路”:洛故切;遇攝合口一等去聲暮韻來母。

正篆“逢”與古文“夆”

《䖵部》:蠭,飛蟲螫人者。从䖵逢聲。敷容切。蠭,古文省。

按,“夆”:敷容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鍾韻並母;“逢”:符容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鍾韻並母。

正篆“逢”與籒文“夆”

《艸部》:蓬,蒿也。从艸逢聲。蓬,籒文蓬省。

按,“夆”:敷容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鍾韻並母;“逢”:符容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鍾韻並母。

正篆“术”與籒文“秫”

《辵部》:述,循也。从辵术聲。述,籒文从秫。

按,“秫”:食聿切;臻攝合口三等入聲術韻船母;“术”:食聿切;臻攝合口三等入聲術韻船母。

正篆“比”與籒文“匕”

《女部》:妣,殁母也。从女比聲。妣,籒文妣省。

按,“匕”:卑履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旨韻幫母;“比”:毗至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旨韻幫母。

正篆“犀”與籒文“屖”

《辵部》:遲,徐行也。从辵犀聲。《詩》曰:行道遲遲。遅,遲或从𡰥。遟,籒文遲从屖。

按,“屖”:先稽切;蟹攝開口四等平聲齊韻心母;“犀”:先稽切;蟹攝開口四等平聲齊韻心母。

正篆“今”與籀文“金”

《糸部》：紟，衣系也。从糸今聲。䋮，籀文从金。

按，“金”：居音切；深攝开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今”：居音切；深攝开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

正篆“魯”與或體“鹵”

《木部》：櫓，大盾也。从木魯聲。樐，或从鹵。

按，“魯”：郎古切；遇攝合口一等上聲姥韻來母；“鹵”：郎古切；遇攝合口一等上聲姥韻來母。

正篆“矞”與或體“遹”

《鳥部》：鷸，知天將雨鳥也。从鳥矞聲。《禮記》曰：知天文者冠鷸。[illegible]，鷸或从遹。

按，“矞”：余律切；臻攝合口三等入聲術韻余母；“遹”：余律切；臻攝合口三等入聲術韻余母。

正篆“鹿”與或體“录”

《竹部》：簏，竹高篋也。从竹鹿聲。箓，簏或从录。

按，“鹿”：盧谷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來母；“录”：盧谷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來母。

正篆“帥”與或體“率”

《肉部》：𦟝，血祭肉也。从肉帥聲。膟，𦟝或从率。

按，“帥”：所律切；止攝合口三等去聲至韻山母；“率”：所律切；止攝合口三等去聲至韻山母。

正篆“金”與或體“今”

《水部》：淦，水入船中也。一曰泥也。从水金聲。汵，淦或从今。

按，“金”：居音切；深攝開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今”：居音切；深攝開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

正篆“金”與或體“禁”

《手部》：捦，急持衣裣也。从手金聲。[illegible]，捦或从禁。

按，“金”：居音切；深攝開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禁”：居音切；深攝開口三等平聲侵韻見母。

正篆“是”與或體“氏”

《糸部》：緹，帛丹黃色。从糸是聲。衹，緹或从氏。

按，“是”：承旨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紙韻禪母；“氏”：承旨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紙韻禪母。

正篆“周”與或體“舟”

《虫部》：𧊾，蟬也。从虫周聲。《詩》曰：五月鳴蜩。𧍮，蜩或从舟。

按，“周”：職留切；流攝開口三等平聲尤韻章母；“舟”：職流切；流攝開口三等平聲尤韻章母。

正篆“宮”與引通人“弓”

《艸部》：营，营藭，香艸也。从艸宮聲。芎，司馬相如説，营或从弓。

按，“宮”：居戎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東韻見母；“弓”：居戎切；通攝合口三等平聲東韻見母。

1.2 音近聲符的换用

（1）同聲紐不同韻部聲符的更换

正篆“焦”與或體“爵”

《口部》：噍，齧也。从口焦聲。嚼，噍或从爵。

按，“焦”：即消切；效攝開口三等平聲宵韻精母；“爵”：即略切；宕攝開口三等入聲藥韻精母。

正篆“昆”與或體“貫”

《玉部》：琨，石之美者。从玉昆聲。《虞書》曰：楊州貢瑶琨。瓘，琨或从貫。

按，“昆”：古渾切；臻攝合口一等平聲魂韻見母；“貫”：古玩切；山攝合口一等平聲桓韻見母。

正篆“月”與或體“兀”

《足部》：跀，斷足也。从足月聲。䟎，跀或从兀。

按，“月”：魚厥切；山攝合口三等入聲月韻疑母；“兀”：五忽切；臻攝合口一等入聲没韻疑母。

正篆“日”與或體“刃”

《黍部》：䵑，黏也。从黍日聲。《春秋傳》曰：不義不䵑。𪏆，䵑或从刃。

按，“日”：人質切；臻攝開口三等入聲質韻日母；“刃”：而振切；臻攝開口三等去聲震韻日母。

正篆“兀”與或體“元”

《髟部》：髡，鬍髮也。从髟兀聲。髨，或从元。

按，“兀”：五忽切；臻攝合口一等入聲没韻疑母；“元”：愚袁切；山攝合口三等平聲元韻疑母。

正篆“易”與或體“也”

《舌部》：舓，以舌取食也。从舌易聲。䑛，舓或从也。

按，“易”：羊益切；梗攝開口三等入聲昔韻余母；“也”：羊者切；假攝開口三等上

聲馬韻余母。

正篆"單"與或體"辰"

《角部》：觶，鄉飲酒角也。《禮》曰：一人洗，舉觶。觶受四升。从角單聲。䚎，觶或从辰。觗，《禮經》觶。

按，"單"：都寒切；山攝開口三等去聲線韻禪母；"辰"：植鄰切；臻攝開口三等平聲真韻禪母。

正篆"乙"與或體"意"

《肉部》：肊，胷骨也。从肉乙聲。臆，肊或从意。

按，"乙"：於筆切；臻攝開口三等入聲質韻影母；"意"：於記切；止攝開口三等去聲志韻影母。

正篆"匿"與或體"尼"

《日部》：暱，日近也。从日匿聲。《春秋傳》曰：私降暱燕。昵，暱或从尼。

按，"匿"：女力切；曾攝開口三等入聲職韻泥母；"尼"：女夷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脂韻泥母。

正篆"耳"與或體"兒"

《弓部》：弭，弓無緣，可以解轡紛者。从弓耳聲。𢎪，弭或从兒。

按，"耳"：而止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止韻日母；"兒"：汝移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支韻日母。

正篆"猋"與或體"包"

《風部》：飆，扶摇風也。从風猋聲。颮，飆或从包。

按，"猋"：甫遥切；效攝開口三等平聲宵韻幫母；"包"：布交切；效攝開口二等平聲肴韻幫母。

正篆"敄"與籀文"矛"

《雨部》：霚，地气發，天不應。从雨敄聲。雺，籀文省。

按，"敄"：亡遇切；遇攝合口三等上聲麌韻明母；"矛"：莫浮切；流攝開口三等平聲尤韻明母。

正篆"無"與籀文"舞"

《广部》：廡，堂下周屋。从广無聲。𢋸，籀文从舞。

按，"無"：文甫切；遇攝合口三等平聲虞韻明母；"舞"：文撫切；遇攝合口三等上聲麌韻明母。

正篆"淩"與引通人"遴"

《艸部》：蔆，芰也。从艸淩聲。楚謂之芰，秦謂之薢茩。𦽍，司馬相如説蔆从遴。

按，"淩"：力膺切；曾攝开口三等平聲蒸韻来母；"遴"：良刃切；臻攝开口三等去

聲震韻来母。

正篆"肃"与引通人"叜"

《鳥部》：鷫，鷫鷞也。……。从鳥肅聲。䳮，司馬相如説从叜聲。

按，"肅"：息逐切；通攝合口三等入聲屋韻心母；"叜"：穌后切；流攝开口一等上聲厚韻心母。

正篆"無"與古文"亡"

《舛部》：舞，樂也。用足相背，从舛無聲。㲯，古文舞从羽亡。

按，"無"：文甫切；遇攝合口三等平聲虞韻明母；"亡"：武方切；宕攝合口三等平聲陽韻明母。

(2) 不同聲紐同韻部聲符的更换

正篆"門"與古文"昏"

《耳部》：聞，知聞也。从耳門聲。䎽，古文从昏。

按，"門"：莫奔切；臻攝合口一等平聲魂韻明母；"昏"：呼昆切；臻攝合口一等平聲魂韻曉母。

正篆"兹"與籀文"絲"

《子部》：孳，汲汲生也。从子兹聲。㜽，籀文孳从絲。

按，"兹"：子之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之韻從母；"絲"：息兹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之韻心母。

正篆"綦"與或體"基"

《玉部》：璂，弁飾，往往冒玉也。从玉綦聲。璂，璂或从基。

按，"綦"：渠之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之韻羣母；"基"：居之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之韻見母。

正篆"疌"與或體"妾"

《竹部》：箑，扇也。从竹疌聲。䈉，箑或从妾。

按，"疌"：疾葉切；咸攝開口三等入聲葉韻從母；"妾"：七接切；咸攝開口三等入聲葉韻清母。

正篆"矣"與或體"巳"

《立部》：竢，待也。从立矣聲。𥩓，或从巳。

按，"矣"：于已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止韻云母；"巳"：詳里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止韻邪母。

正篆"旨"與或體"几"

《鹿部》：麈，大麋也。狗足。从鹿旨聲。麂，或从几。

按，"旨"：職雉切；止攝開口三等上聲旨韻章母；"几"：居履切；止攝開口三等上

聲旨韻見母。

正篆"赤"與或體"亦"

《攴部》：𢾅，置也。从攴赤聲。𢻫，赦或从亦。

按，"赤"：昌石切；梗攝開口三等入聲昔韻昌母；"亦"：羊益切；梗攝開口三等入聲昔韻余母。

正篆"攸"與或體"丩"

《目部》：䀺，眣也。从目攸聲。𥄉，䀺或从丩。

按，"攸"：以周切；流攝開口三等平聲尤韻余母；"丩"：居虯切；流攝開口三等平聲尤韻見母。

正篆"尸"與或體"尼"

《木部》：柅，籆柄也。从木尸聲。柅，杘或从木尼聲。

按，"尸"：式脂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脂韻書母；"尼"：女夷切；止攝開口三等平聲脂韻泥母。

正篆"盈"與或體"呈"

《糸部》：縕，緩也。从糸盈聲。讀與聽同。緹，縕或从呈。

按，"盈"：以成切；梗攝開口三等平聲清韻余母；"呈"：直貞切；梗攝開口三等平聲清韻澄母。

正篆"或"與或體"國"

《虫部》：蜮，短狐也。似鼈，三足，以气䠶害人。从虫或聲。蟈，蜮又从國。

按，"或"：于逼切；曾攝合口一等入聲德韻匣母；"國"：古惑切；曾攝合口一等入聲德韻見母。

正篆"菐"與或體"卜"

《土部》：墣，塊也。从土菐聲。圤，墣或从卜。

按，"菐"：蒲沃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並母；"卜"：博木切；通攝合口一等入聲屋韻幫母。

正篆"胃"與或體"貴"

《口部》：喟，大息也。从口胃聲。嘳，喟或从貴。

按，"胃"：云貴切；止攝合口三等去聲未韻云母；"貴"：居胃切；止攝合口三等去聲未韻見母。

正篆"黃"與俗體"光"

《角部》：觵，兕牛角可以飲者也。从角黃聲。其狀觵觵，故謂之觵。觥，俗觵从光。

按，"黃"：乎光切；宕攝合口一等平聲唐韻匣母；"光"：古皇切；宕攝合口一等平聲唐韻見母。

2.《說文》重文形聲字聲符換用的特點

2.1 換用聲符之間沒有意義關係

《說文》重文形聲字中聲符發生換用情況表明,構成換用的聲符之間,一般沒有意義關係;這種換用,純粹是示音符號的換用。而且聲符越簡單,傳承率就越高,因爲它易讀、易寫、易記,符合人們的認知心理。示音的準確與否是另外的問題,不能因爲表音字素表音功能的弱化而否定它的獨立作用。有研究者認爲,形聲字的聲符本身並不具備獨立的語音價值,聲符本身在性質上不能直接獨立地標識形聲字的讀音,而是依賴於作聲符的字與形聲字之間的語音關係間接地提示形聲字的讀音,而且絕大多數形聲字的聲符在本質上是示源的,其示源功能是主要的、起決定作用的,而表音功能是次要的,是由示源功能派生出來的附帶功能,是示源功能造成的一種客觀結果。這個結論,對形聲字聲符性質作用的認識似乎有些表面化或模糊性。根據我們對《說文》重文形聲字中聲符發生換用情況的研究與分析,構成換用的聲符與義符之間沒有多少意義聯繫,如果有密切聯繫,那麼,換用現象就無法發生。

2.2 字素換用的結果導致形聲字符號化

形聲字是把已有的字素當作表義符號和表音符號而組成的,由表義字素提示該字的意義類屬,由表音字素提示該字的讀音。一般稱前者爲"形符",後者爲"聲符"。形聲字的造字理據具體體現於形符表義,聲符表音。形聲字的符號化是指形聲字失去其造字理據,使它與所記録的對象成爲規定關係。漢字發展的歷史説明:形聲字中表義字素是作爲區别同音詞、同源詞和易混字而加的符號。它的所謂"表義"作用,不過是爲表音字素劃定範圍,表示該字所記詞的意義範疇和詞所屬的類概念而已。根據我們的分析,形聲字中義符有多半以上可以換用,義符的大量換用淡化了形聲字形符表義的概念,從而更進一步促成形聲字表義字素失義,促使人們用對待符號的態度去學習它,記憶它。人們現在把形聲字的形旁分出來,多半爲了便於查部首字典,至於意義絕大多數人不會去向字形探求,這是形聲字表義字素符號化的反映。形聲字的表義字素和表音字素在形聲字的記號化上是相互影響的。表音字素失去其標音作用之後,爲區别同音詞的作用而加的表義字素也就相應地失去其區别作用。在形聲字近半數失效之後,形聲字可以説基本上已經符號化了。人們對形聲字只看成可分的字而已,很少去從形與聲的分析當中去確定它的讀音和意義了。人們認知一個形聲字時已經不再把它分成兩個部分,而是把它看作一個整體的符號。形聲字中字素換用頻率越高,字素表義表音範圍就越大,形符聲符提示性就越差,字素表義表音區别性就越低,從而致使形聲字的形符"失義",聲符"失音"。伴隨著形符"失義"和聲符"失音"的發生,形聲字造字理據往往無處可尋。因此我們説字素換用的結果是形聲字的符號化。

3.《説文》重文形聲字聲符的換用原因

《説文》重文形聲字聲符換用原因主要是漢語方言的影響和語音的發展。方言自古有之，漢字不是由一地而造，不同地域的人造形聲字所依據的是當地口語，所以造字時必然採用不同讀音的表音字素，因此，形聲字當中必有一部分聲符反映的是方音。語言是發展的，漢語語音的發展演變必然反映在記録漢語的符號——漢字當中。劉熙《釋名》云："古者曰車聲如居，言行所以居人也；今曰車聲近舍，車舍也，行者所處若居舍也。"説明早在東漢時期，漢語語音就出現了差異。明代陳第指出："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像輕重唇音的分化、舌頭舌上音的分化、韻部的分合等現象，必然影響到造字時對示音符號的取捨。我們通過對這些材料的整理，也可以看到語音演變的規律性特徵。

4.《説文》重文形聲字聲符換用研究意義

《説文》重文中聲符換用現象不僅是我們今天探討形聲字表音字素逐漸失去"表音功能"始末的重要參考，也是研究古音發展演變規律的重要資料。僅就上古聲紐的研究來説，清代學者錢大昕在研究上古聲紐時總結出來某些重要規律。《説文》重文形聲字中表音字素换用的例子都可以爲其補充論據。例如，關於"古無輕唇音"，錢大昕認爲："凡輕唇之音，古讀皆爲重唇。"他用大量的資料説明，非、敷、奉、微四母，上古讀作幫、滂、並、明。《説文》换用表音字素重文可以補充的論據如：《人部》："仿，相似也。从人方聲。㑂，籀文仿，从丙。"《手部》："捊，引取也。从手孚聲。抱，捊或从包。"《魚部》："魴，赤尾魚。从魚方聲。鰟，魴或从旁。"又例如，"古無舌上音"和"古人多舌音"。錢大昕認爲："古無舌頭舌上之分，知、澈、澄三母，以今音讀之，與照、穿、床無别也；求之古音，則與端、透、定無異。""古人多舌音，後代多變齒音，不獨知、澈、澄三母爲然。"《説文》换用表音字素重文可以補充的論據如：《隹部》："雉，从隹矢聲。𨾊，古文雉从弟。"《广部》："廟，尊先祖皃也。从广朝聲。庿，古文。"《奢部》："奢，張也。从大者聲。凡奢之屬皆从奢。奓，籀文。"再例如，"古影喻曉匣雙聲"，錢大昕認爲："凡影母之字，引而長之，則爲喻母；曉母之字，引長之群濁，則爲匣紐；匣母三四等字，輕讀亦有似喻母者，古人於此四母不甚區别。"《説文》换用表音字素重文可以補充的論據如：《門部》："閾，門榍也。从門或聲。《論語》曰：行不履閾。𨵦，古文閾从洫。"

四、《説文》反切今音的標注

《説文》今音的審訂是整理《説文》的一項重要内容。關於《説文》的今音審定，首先要確立的就是注音的標準問題，即根據什麼來爲大徐本《説文》標注今音，對此人們常有不同的看法。有的主張全依徐鉉反切折合今音，有的主張全依《廣韻》反

切標注今音,其中各有利弊。到現在再來對《說文》進行整理,就不能只是簡單的照録徐鉉反切,而必須是對《說文》收字的今讀進行一番新的審定,以符合歷史的語音事實和現在的讀音習慣。

1.《說文》反切今音標注存在的問題

許慎的原本《說文》没有在每字下都注明音讀,许慎用兩種方法處理了某些字的音讀問題。一是用"讀若某"、"讀與某同"法擬出該字的漢代讀音;二是用形聲系統说明該字的讀音。上述注音方式,給後世運用《說文》帶來了極大的不便,我們現在使用《說文》首先遇到的困難往往是讀音不明。這種困難,不僅一般讀者常常遇到,就是專家,也會時感困擾。張世禄在《說文今讀暨五家通檢》序言中说:"方今之世,已進入信息時代。信息傳遞,講求準確與快速。《說文》之學,是研討信息載體——漢字的學問,此門學問雖然古老,卻也必須跟上時代的腳步。"[①]

《說文》傳本舊有後人所加注音,但很不一致。宋太宗雍熙(984—987)初,徐鉉受詔與句中正、葛湍、王惟恭等同校許慎《說文》。校定本完成於宋太宗雍熙三年(公元986年)十一月,太宗當即命令國子監雕爲印版,這就是現在通行的大徐本《說文》。徐鉉在《校定說文序》中云:"《說文》之時,未有反切,後人附益,互有異同。孫愐《唐韻》,行之已久,今並已孫愐音切爲定,庶夫學者有所適合。"徐鉉爲《說文》加注反切語,這對許慎《說文》的流傳和廣泛應用是一大貢獻。反切是傳統聲韻之學發展到一定階段後形成的注音方法,用兩個漢字來注一個字音,反切上字定被切字的聲母,反切下字定被切字的韻母和聲調。换言之,上字和被切字雙聲,下字和被切字疊韻。因此上字的聲母和下字的韻母、聲調拼和起來就是被切字的讀音。但是,隨著時間的流逝,語音不斷發展變化,古人按照當時語音創制的反切,我們今天理解起來就不那麽容易了。首先,反切這一注音方法本身並不嚴密,加之古今音變巨大,有些切語,今人根本讀不出相應的音值;有些雖能切出讀音,卻又不合現代漢語實際音讀。其次,反切注的是古音,不是今音。簡單地把徐鉉所加反切上字的今音聲母和反切下字的今音韻母、聲調拼在一起,未必能得出被反切字的今音。李葆嘉在《廣韻今讀注音手册》里講:"反切今音釋讀之難有七:反切上下字中有冷僻字不識者,其一;反切上字舌音類隔、唇音交互不變者,其二;反切上字清濁不知者,其三;反切下字等呼不明者,其四;入聲派入平上去不定者,其五;同一反切今音可能有幾種讀法者,其六;特殊音變者,其七。"[②]這種歸納大致是符合實際的。如果不掌握漢語語音演變的歷史知識,要想把古代反切逐一準確擬出今音來,是不太可能的。

---

① 李行傑《說文今讀暨五家通檢・序言》,第1頁,齊魯書社,1997年。

② 李葆嘉《廣韻反切今音手册・凡例》,第15頁,上海辭書出版社,1997年。

長期以來，依據大徐反切給《說文》標注今音成爲有關研究領域一件複雜而困難的事情。1934 年，在"國語會"第 29 次會議上，錢玄同提出《規定〈說文〉、〈廣韻〉、〈集韻〉的今讀以作新編國音字典的初步案》。具體的辦法是：取以上三書，按其反切，規定今讀。計劃於 38 年年終成書。錢氏去世後，《新編國音字典》未能成稿。中國大詞典編纂處《第六次總報告書》在"副産品"一項中有《說文》三書及《廣韻》注音索引（黎錦熙督修，1933 年 9 月成稿）。1992 年吉林學林出版社出版的由陳祥民主編、洪篤仁審音的《說文解字今讀與通檢》，應是用現代漢語拼音爲《說文》正文字頭讀音標注今音的第一部著作。而後，齊魯書社 1997 年出版了由李行傑主編的《說文今讀暨五家通檢》。該書正文以宋徐鉉校訂本爲據，列出《說文》全部單字楷體，於每個單字之後，首先用現代漢語拼音標注該字音讀即"今讀"。編者以《廣韻》反切爲主，參照大徐本《說文》所録《唐韻》切語，根據古今音變規律，參考方家成說，爲《說文》五家所録之字一一標注現代音讀。此書今讀注音依據下列原則：第一，以《廣韻》爲主要依據，適當參考《集韻》，按照音變規律，標出今讀。第二，只取本義音。如："狠"現代通行讀音爲 hěn，意爲險惡、兇暴，查《說文》本義爲"犬斗聲。从犬艮聲"。查《廣韻》反切爲"五閑切"。應音 yán，此書只取 yán 音[①]。岳麓書社 1997 年出版的由湯可敬編著的《說文解字今釋》，也對《說文》字頭標注了今音。該書注音以徐氏的反切爲主要依據，用今音按反切條例拼讀，用拼音字母注音。在《說文》今音標注過程中對遇到的問題作了以下具體處理：第一，大徐反切與今讀相距甚遠者，則加注《廣韻》、《集韻》的反切。大徐、《廣韻》切語雖同，而《廣韻》將例字收入另一切語下，拼音依另一切語。第二，單義異讀字，大徐載兩切語，依序拼成兩個音讀。第三，單義異讀字，《廣韻》一字分屬於多切語，而徐載一切語，徐與《廣韻》多切語之某切語同，則依徐。第四，多音多義字，《說文》只取一義，與《廣韻》某義項同，而徐切語與《廣韻》該義項切語不同者，依《廣韻》。[②]

我們在開展有關《說文》訂補課題的過程中，曾對李行傑《說文今讀暨五家通檢》和湯可敬的《說文解字今釋》等有關文本的今讀注音進行了調查對比統計，發現《說文》9000 多個字頭中竟然有 770 字的注音存在差異，占全書的近 9%。歸納起來主要有以下七種情況：

（1）字音聲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觭	去奇切	jí	qī

① 李行傑《說文今讀暨五家通檢・凡例》，第 5 頁，齊魯書社，1997 年。

② 湯可敬《說文解字今釋・凡例》，岳麓書社，1997 年。

槮	所今切	sēn	shēn
校	古孝切	xiào	jiào

(2) 字音韻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罝	子邪切	jiē	jū

(3) 字音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禜	爲命切	yǒng	yòng
玩	五換切	wán	wàn
莩	芳無切	fú	fū
蕧	房六切	fù	fú
藴	紆粉切	yùn	yǔn
茹	人庶切	rú	rù
萎	於僞切	wěi	wèi
肸	羲乙切	xì	xī
楔	先結切	xiē	xiè
槨	古博切	guǒ	guō
邰	土來切	tái	tāi
儉	巨險切	jiǎn	jiàn
澇	魯刀切	lào	láo
娃	於佳切	wá	wā
戎	如融切	rōng	róng

(4) 字音聲母、韻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䩛	扶歷切	bēi	pī
衰	穌禾切	shuāi	suō
沾	他兼切	zhān	tiān
溺	而灼切	nì	ruò
澳	於六切	ào	yù
愾	許既切	kài	xì

(5) 字音聲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趁	丑刃切	chèn	zhēn

餫	王問切	hún	yùn
鄫	疾陵切	céng	zēng
圈	渠篆切	quān	juàn
裨	府移切	pí	bì
屏	必郢切	píng	bǐng

(6) 字音韻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血	呼決切	xiě	xuè
誽	女家切	ná	nì
杚	古沒切	gǔ	gài
榜	補盲切	bǎng	bēng
孛	蒲妹切	bó	bèi

(7) 字音聲母、韻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李音	湯音
硈	格八切	jié	qià
硪	五何切	wò	é
貉	莫白切	hé	mò

以上諸類中以字音聲調不同者爲最多，共 330 字。字音聲母、聲調不同者次之，共 93 字。聲母不同者共 81 字。聲母、韻母不同者共 77 字。聲母、韻母、聲調皆不同者共 76 字。韻母不同者共 74 字。韻母、聲調不同者共 39 字。湯本在標注今音時，將没有按照大徐本反切切出的今音一般都標出了今讀依據。李本在標注今音時，未能標出具體的反切用語，只是说以《廣韻》爲主要依據，適當參考《集韻》等。我們將李本、湯本異讀的 700 餘字與《漢語大字典》中的《説文》注音又作了比照，發現三家注音也存在著許多差異。例如"撿"字，大徐反切語作"良冉切"，《廣韻》反切語亦作"良冉切"。湯本今音標作 liǎn；《漢語大字典》今音標作 liàn；李本今音標作 jiān。

還有一些字音所引反切語完全相同，但字音不同。下面以湯本和《漢語大字典》(今音標注主要依據《廣韻》)對比舉例如下：

(1) 聲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隊	徒對切	zhuì	duì(《廣韻》：徒對切)
纀	博木切	bú	pú(《廣韻》：博木切)

(2) 韻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模	莫胡切	mú	mó(《廣韻》:莫胡切)

(3) 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訌	户工切	hóng	hòng(《廣韻》:户公切)
鞅	於兩切	yǎng	yāng(《廣韻》:於兩切)
仔	子之切	zī	zǐ(《廣韻》:子之切)
偽	危睡切	wèi	wěi(《廣韻》:危睡切)
爇	如劣切	ruó	ruò(《廣韻》:如劣切)
濘	乃定切	níng	nìng(《廣韻》:乃定切)
滓	阻史切	zī	zǐ(《廣韻》:阻史切)
撿	良冉切	liǎn	liàn(《廣韻》:良冉切)
閩	武巾切	mín	mǐn(《廣韻》:武巾切)
勝	識蒸切	shēng	shèng(《廣韻》:識蒸切)
紊	亡運切	wèn	wěn(《廣韻》:亡運切)

(4) 聲母、韻母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澮	古外切	guì	kuài(《廣韻》:古外切)
奸	古寒切	gān	jiān(《廣韻》:古寒切)

(5) 聲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揗	食尹切	shùn	xún(《廣韻》:食尹切)
蕩	徒朗切	tāng	dàng(《廣韻》:徒朗切)
厘	里之切	xī	lí(《廣韻》:里之切)

(6) 韻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鮊	旁陌切	bà	bó(《廣韻》:傍陌切)

(7) 聲母、韻母、聲調不同

字例	大徐反切	湯音	《漢語大字典》
輅	洛故切	hé	lù (《廣韻》:洛故切)
阽	余廉切	yán	diàn(《廣韻》:余廉切)

漢字異讀、又音和多音等現象的存在,是《説文》今音標注的一個障礙。對這個問題的處理,直接影響著現代漢語語音的規範化工作。《説文》是一部通過分析漢字字形結構以探求漢字本義的字典。許慎在每個漢字下面一般只列一個義項,每

個漢字義項都應該由其相應音值確定。《説文》著録的漢字,據現代漢語中使用與否,可大致分爲“死字”與“活字”兩大類。對於其中的“活字”,注音應該儘量與今天的《新華字典》、《漢語大字典》、《漢語大詞典》等常用工具書統一起來。根據我們的統計調查,3500 個常用漢字中有 90%左右的漢字與《説文》收字有傳承關係。只有將《説文》的今讀音標注統一,現行常用漢字的讀音才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否則,像《説文今讀暨五家通檢》、《説文解字今釋》等爲解决《説文》的使用問題作出了貢獻的專書,也都難免存在上面所羅列的歧出紛如的擬音情形。也正是由於在標注今音的具體操作過程中,各家取捨不同,根據各異,即使各家明昭大號的擬音原則,也未必貫徹到底。根據我們上舉的比較統計,除了理解上的出入以外,這裏也不排除各家通常只顧《廣韻》,而不管與大徐本《説文》反切用字參差不齊的情形。凡此種種,導致了在《説文》今音標注上異讀情況的大量存在,使讀者無所適從。如果我們在《説文》今音標注的過程中能夠遵循一個統一標準,儘量不在《説文》大徐本反切之外再增加一字異讀,這不僅能對《説文》大徐本所保存的語音系統作出比較接近實際的反映,而且對現行漢字的規範使用也具有重要意義。

2. 今音審訂與《説文》的整理

普通語言學談到語言系統中形音義的關係,一般都會指出:先有語言,後有文字,文字追隨聲音。以至於一般文字工作者在回答這個問題的時候,答案也是如此,似乎可以不假思索。其實這個問題是分層次的:在不同層次上,字形與字音的關係是有區别的。在文字的産生創制階段,文字追隨語音,這是没有疑問的;而且爲了追隨語音,文字使用過程中的結構體制也總是不斷做出相應調整。比如形聲結構中聲符的安排等。但是,文字産生之後,在漫長的社會歷史時期,主要在傳承過程中使用。在這一過程中,提到字音與字形的關係,那就倒過來了:先有字形,後有字音,字音是後來加上去的。如《説文》所用的“讀若”等直音注音法,六朝《原本玉篇》所用的“某某反”、宋代大徐本《説文》採用的“某某切”,一直到今天的現代拼音。文字使用過程中常見的“讀半邊”現象,也在表明著字形的本體地位。應該説,大多數的漢字使用者在考慮字音字義關係時關注的是後面這種情況。

《説文》字音的整理,説難也不難,因爲我們手頭有歷史的注音材料(如徐鉉反切、《廣韻》反切)作爲依據,又有現成的字典、辭書(如《現代漢語詞典》、《辭源》、《漢語大字典》)的注音作爲參考;説容易也不容易,因爲今讀的審定往往會涉及對《説文》本身的認識,涉及對古代語音結構的理解,還涉及對今讀習慣的認同。例如《説文·木部》:“楫,舟權也。从木咠聲。”徐鉉注音子葉切,《廣韻》注音即葉切,按這個反切注音標注今讀應該作 jié,但這樣的標音結果顯然與今讀的習慣不合。《正韻》秦入切:“檝,舟檝。”又即葉切:“楫,舟楫。檝,上同。”“楫”與“檝”爲異體字,故當依

《正韻》秦入切注音爲 jí，這才是《説文》"楫"字今天的正確讀音。又如《説文・木部》："杼，栩也。从木予聲。讀若杼。"徐鉉注音直吕切。《唐韻》直吕切："杼，《説文》曰：機之持緯者。"讀音與徐鉉注音同，但意義與《説文》"柔"字無關。《廣韻》神與切："杼，橡也。"意義與《説文》同，但字形又與《説文》異。《玉篇・木部》："柔，時渚切。栩也。今爲杼。"《集韻》上與切："杼，木名，栩也。亦書作柔。"則《説文》杼，機之持緯者，直吕切；柔，栩也，神與切，二字形音義均不相同。後來雖然"柔"亦寫作"杼"，字形混同了，但讀音、意義不混，所以《説文》"柔"字今讀我們取《廣韻》神與切注音 shù。又如《説文・木部》："𣡌，伐木餘也。从木獻聲。櫱，𣡌或从木辥聲。𣎵，古文𣡌，从木無頭。𣓌，亦古文𣡌。"徐鉉注音五葛切，《玉篇・木部》："蘖，魚割切。餘一也。𣡌、不、栓、柄，並同上。"《廣韻》五割切："𣡌，《説文》曰：伐木餘也。櫱，上同。《書》作蘖。不，古文，从木無頭。"讀音均相同。唐寫本牛末反，切語上字也是疑母，切語下字爲末韻，而切語系統中曷、末二韻可同用，故牛末反也與徐鉉五葛切同音。按照這個反切標注今音當讀 è，但我們没有標注這個讀音，因爲"𣡌"的異體字"櫱"現在仍在使用但不讀 è。《廣韻》魚列切："櫱，木餘。"雖然《廣韻》魚列切下不載"𣡌"字，但既然"櫱""𣡌"爲異體字，故《説文》"𣡌"字我們仍依魚列切注音 niè。從幾個簡單的例子可以看出，雖然我們審定今讀的結果都只是一個拼音注音，但實際包含有對《説文》字形的分析與理解，包含有對《説文》與現行漢字的關係的梳理，這都是整理《説文》所不可或缺的。

關於《説文》的今音審定，首先要確立的就是注音的標準問題，即根據什麼來爲《説文》標注今音，對此人們常有不同的看法。有的主張全依徐鉉反切折合今音，有的主張全依《廣韻》反切標注今音，其中各有利弊，而我們確定的標準是以徐鉉反切爲主要依據，同時也兼顧到使《説文》的注音不至於完全偏離現在通行的注音事實。例如《説文・木部》："柙，檻也。以藏虎兕。从木甲聲。"徐鉉注音烏匣切，按照這個讀音標注今音就應該讀 yā。徐鉉注音的是非曲直可以不論，如果真的將"柙"字的今讀審定爲 yā，那顯然與今讀的語音事實不合，也不是我們今天整理《説文》所應該採用的模式，因此對這個字的注音我們採用《廣韻》的胡甲切注音 xiá。

在音義關係上，我們確定本音本義的注音原則，即根據《説文》釋義來選擇適當的讀音。漢字的音義對應本來就很複雜，加上歷史上注音存積下來的衆多異讀，使《説文》注音的選擇難以一蹴而就，所以我們在整理《説文》時首先對許慎釋義作仔細的分析，在確定字義的基礎上再選擇正確的反切。例如《説文・彳部》："徼，循也。从彳敫聲。"徐鉉古堯切，根據這個讀音標注今音當讀 jiāo。但《廣韻》古堯切："徼，求也。"意義與許慎《説文》不同。《廣韻》又古吊切："徼，循也。小道也。"這才是《説文》"徼"字音義。《玉篇・彳部》："徼，古幺切。要也，求也。又古弔切，邊徼

也。”音義關係與《廣韻》略同。《漢書・陳勝項籍列傳》:“呂將軍走,徼兵複聚。”如淳曰:“徼,要也。徼散卒複相聚斂也。”顔師古曰:“徼音工堯反。”《漢書・百官公卿表》:“中尉,秦官,掌徼循京師。”如淳曰:“所謂遊徼徼循禁備盜賊也。”顔師古曰:“徼謂遮繞也。徼音工釣反。”“徼”字兩義,顔師古一注工堯反,一注音工釣反,與《廣韻》正同。《文選・(陸倕)新刻漏銘》:“揆景測辰,徼宫戒井叫。”李善注:“徼宫,謂徼廵其宫也。(徼)音叫。”李善也是以“徼廵”字讀去聲。所以我們認爲《説文》之“徼”當以讀去聲爲正,注音也因此舍徐鉉古堯切而取《廣韻》古弔切注音 jiào。有時《説文》意義與後世通行意義明顯不同,徐鉉注音時可能採用異讀的形式標注兩個讀音,對這種情況我們也根據本音本義的原則只選擇一個反切標注讀音,例如《説文・頁部》:“頌,皃也。从頁公聲。”徐鉉余封切又似用切。《廣韻》余封切:“頌,形頌。”又似用切:“頌,歌也。《詩》云:吉甫作頌,穆如清風。”《玉篇・頁部》:“頌,與恭切。形容也。又似用切,歌其盛德,《禮》:爲人臣,頌而無諂。”“頌”字兩個讀音各有所指,意義不同。《漢書・儒林傳》:“魯徐生善爲頌。”蘇林曰:“《漢舊儀》有二郎爲此頌貌威儀事。”顔師古曰:“頌,讀與容同。”此“頌”字本義,音余封切,今讀 róng,後通作“容”。段玉裁注:“古作‘頌皃’,今作‘容皃’,古今字之異也。”引申則有歌頌之義。徐鍇《繫傳》:“歌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也。”這一意義音似用切,今讀 sòng。因此我們選擇余封切作爲《説文》“頌”字注音 róng。從這兩個例子可以看出,今音審訂也跟《説文》的整理與分析密不可分。

給《説文》加注今音不可能脱離現行的讀音標準與讀音習慣,否則標注出來的讀音就是空中樓閣,没有實際價值。如果將“枊”字審定讀音作 yā,雖然符合徐鉉烏匣切的讀音,但以今讀的角度來講就没有意義,因爲現在没有誰讀“枊”作 yā,或者説讀“枊”作 yā 按照現在的讀音標準就是錯誤的。因此我們在整理《説文》、審定今讀時力求避免這樣的注音出現,具體的做法就是參考《現代漢語詞典》,以之作爲今讀的標準,即使《現代漢語詞典》的讀音與徐鉉注音不合也決不遷就徐鉉注音,例如《説文・言部》:“診,視也。从言㐱聲。”徐鉉注音:“直刃切,又之忍切。”“診”字《廣韻》直刃、章忍二切,《玉篇》除刃、之忍二切,都是兩個讀音並行而没有意義區别,按照前一反切今音當作 zhèn,按照後一反切今音當作 zhěn,我們採用後一反切注音 zhěn 而捨棄前一反切的讀音,原因是現在帶有規範性質的《現代漢語詞典》“診”字都只注 zhěn 音。又如《説文・辵部》:“造,就也。从辵告聲。艁,古文造从舟。”徐鉉注音七到切。從當時的讀音看,徐鉉注音無疑是正確的。《廣韻》七到切:“造,至也。”又昨早切:“造,造作。”《玉篇・辵部》:“造,徂皓切。爲也。又七到切,至也。”《群經音辨・辨字同音異》:“造,爲也,昨早切。造,至也,七到切。”三家都將“造”字二音二義分辨得很清楚。《周易・乾・象》:“飛龍在天,大人造也。”《釋文》:

"造，鄭徂早反，爲也。王肅七到反，就也，至也。"《詩・周頌・酌》："我龍受之，蹻蹻王之造。"毛傳："造，爲也。"釋文："造，毛才老反。鄭七報反，詣也。"都將"造"字二音二義分開：即"就也"之"造"音七到切，今讀 cào；"爲也"之"造"音昨早切，今讀 zào。若依此注音，《說文》"造"字當注音 cào。但我們在審定《說文》讀音時仍取《廣韻》昨早切注音 zào，因爲《現代漢語詞典》中表示"就也"意義的"造"字如"造詣"、"造訪"、"登峰造極"即注音 zào，不注音 cào。

《新華字典》、《現代漢語詞典》收字有限，不可能包含《說文》中的所有漢字，這樣作者作今讀審定時又注意以《漢語大字典》的注音作爲重要的參照對象，這主要是考慮到《漢語大字典》在語言文字學界的地位和影響。《漢語大字典》雖然沒有《新華字典》、《現代漢語詞典》那麼具有規範性質，但在學界的應用卻非常廣泛，也得到知識界的認可，因此爲《說文》審定今讀時，如果《漢語大字典》的注音可資利用，我們不主張另起爐灶，標新立異，而是儘量依照《漢語大字典》的注音，這就是我們在整理《說文》時加注《廣韻》注音的原因。下面以《說文解字新訂》卷六爲例看我們改動徐鉉注音的目的和依據：

字頭	頁碼	徐鉉	當音	廣韻	大字典	新訂
楷	p363	苦駭切	kǎi	居諧切	jiè、kǎi	jiē
棆	p363	陟倫切	zhūn	力迍切	lún	lún
柍	p364	於京切	yīng	於兩切	yǎng	yǎng
梣	p364	子林切	jīn	鋤針切	cén	cén
枰	p366	他乎切	tū	落胡切	lú	lú
樸	p367	博木切	bǔ	步木切˙	pú	pú
棼	p368	撫文切	fēn	符分切	fén	fén
樠	p371	莫奔切	mén	母官切	mán	mán
桅	p371	過委切	guǐ	章移切	zhī	zhī
某	p372	莫厚切	mǒu	謨杯切˙	méi	méi
橌	p374	古限切	jiǎn	下赧切	xiàn	jiàn
柖	p374	止搖切	zhāo	市昭切	sháo	sháo
杪	p374	私兆切	xiǎo	子了切	jiǎo	jiǎo
橚	p375	山巧切	shǎo	息逐切	sù	sù
槢	p376	其逆切	jī	下革切	hé	hé

续 表

字頭	頁碼	徐鉉	當音	廣韻	大字典	新訂
檥	p377	魚羈切	yí	魚倚切	yǐ	yǐ
楝	p379	丑録切	chù	桑谷切	sù	sù
槾	p379	母官切	mán	莫半切	màn	màn
杝	p380	池尒切	zhì	力支切*	lí	lí
桱	p381	古零切	jīng	古定切	jìng	jìng
柗	p381	胡甲切	xiá	古遝切	gé	gé
橐	p382	舉朱切	jū	況於切	xū	xū
椴	p383	与辟切	yì	刑狄切*	xí	xí
柭	p387	北末切	bō	布拔切*	bā	bā
柅	p387	女履切	nǐ	醜利切	chì	chì
榜	p388	補盲切	bēng	薄庚切	bēng	bēng
楫	p391	子葉切	jiē	秦入切	jí	jí
櫱	p392	五葛切	è	魚列切	niè	niè
柮	p393	女滑切	nà	當没切	duò	duò
槱	p394	余救切	yòu	與久切	yǒu	yǒu
柙	p395	烏匣切	yā	胡甲切	xiá	xiá

（表中加星號者爲《集韻》反切，其中力支切來自唐寫本《木部》殘卷注音）

"當音"是指按照徐鉉反切折合而成的今音，"廣韻"指《説文》某個字在《廣韻》中的讀音，"大字典"是指《漢語大字典》按照《廣韻》反切折合出來的今音，最後一欄是我們整理《説文》時所審定的今讀。從這個表可以看出，我們之所以舍徐鉉反切取《廣韻》反切審定今讀，目的就是爲了使我們的注音符合現行的讀音習慣。這樣處理有得有失，其優點是我們的注音不與大家手頭的工具書相違，其缺點是使某些字的注音偏離正確方向而造成注音上的失誤。例如《説文・木部》："梤，香木也。从木芬聲。"徐鉉注音撫文切，《漢語大字典》依《廣韻》符分切注音 fén。但《廣韻》文韻符分切："棻，香木名也。梤，同上。"又府文切："棻，《説文》云：'香木也。'"可見棻梤爲異體，有兩個讀音，《漢語大字典》於"棻"下取府文切注音 fēn，解釋爲"同'梤'，香木"，而於"梤"下取符分切注音 fén，自相矛盾。"棻"，《現代漢語詞典》注音 fēn，釋義爲"有香氣的木頭"，因此，無論是根據從俗的原則，還是根據《廣韻》、徐鉉音切，都應該取府文切注音 fēn。

鑒於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從中明確地認識到以下兩點：一是歷史漢字整理過程中，應該篩選出那些實際語音系統中並不存在的"字音"。在傳承過程中由於字形的變異，而注音者也往往"隨體詰屈"，構擬出適合形體而實際並不存在的讀音。研究歷史語言學的人，不要被五花八門的注音所蒙蔽。二是在漢字規範過程中，可以自覺意識到"牽一形而動音系"的歷史觀念。這兩個方面，對於今天進行語文工具書編寫仍然具有現實意義。

練習

請選擇一個關於《說文》的題目進行研究，并發表你的研究報告。

第三節 《說文》的修訂

在當前電腦已經能夠比較容易重排古代字書的情況之下，《說文》的現代注音標點本不斷問世。據統計，十幾年間已達七、八種之多。由於研究、整理的目標不盡相同，這些本子大都有自己的特點。由中華書局 2002 年出版的《說文解字新訂》對《說文》的整理具有以下突出的特點：第一，在說解後面逐一附列能反映從甲骨文（或西周金文）開始的形體演變序列，使某一字的歷史演變過程一目了然。第二，訂正了某些篆形訛誤。第三，首次刊佈了原本唐寫本《說文》資料。第四，在注音上以大徐反切爲主要根據，按反切條例標注今音。第五，在標點斷句上有自己的獨到之處。不過這並不表明該書没有瑕疵。

《說文》是中國現存的第一部貯存小篆和重文的字書，其突出特點是以結構分析反映字形構造意圖，從而建立了漢字結構的關係類型。《說文》所創辟的漢字結構觀念，對於漢字的整理乃至漢字的數字化處理，都産生了重要的影響。基於以上認識，在對《說文》文本進行整理的過程中，作者以"存真可靠，方便實用"爲原則，對中華書局 1963 年影印清代孫星衍覆刻陳昌治改刻的宋本《說文》進行了以下整理：增補古文字字形；訂正大徐反切用字之訛誤；標注現代漢語拼音；訂正各卷錯誤數據；加注新式標點；編制部首、拼音和筆畫索引等等。這些工作完整地體現於中華書局 2002 年出版的《說文解字新訂》（以下簡稱《新訂》）中，並形成了該書的突出特點。[1]

① 臧克和、王平《說文解字新訂》，中華書局，2002 年。

一、用古文字比勘小篆字形

宋人徐鉉校訂《説文》時说："許慎《説文》起於東漢，歷代傳寫，訛謬實多。""蓋篆書堙替，爲日已久，凡傳寫《説文》者，皆非其人，故錯亂遺脱，不可盡究。"裘錫圭也曾指出："《説文》成書於東漢中期，當時人所寫的小篆的字形，有些已有訛誤。此外，包括許慎在内的文字學者，對小篆的字形結構免不了有些錯誤的理解，這種錯誤理解有時也導致對篆形的篡改。《説文》成書後屢經傳抄刊刻，書手、刻工以及不高明的校勘者，又造成了一些錯誤。因此，《説文》小篆字形有一部分是靠不住的。"[①]所以，無論是有關專家數據庫的建設，還是"説文學"研究的深入，要更好地利用《説文》，對小篆字形進行有文獻學依據的系統訂正，已成爲當務之急。鑒於此，作者在校訂《説文》時，以"存真可靠"地展示漢字形體演變序列，反映字跡關係爲原則，以方便讀者使用爲目標，參考當時已有著録的出土古文字材料和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原件，依次排列出甲骨文、金文、陶文、簡帛文、貨幣文、石刻篆文等材料中能夠反映該單位漢字演進序列的具有代表性的字形。字形出處的標注盡可能揭示材料的來源及性質，考慮到儘量不增加過多篇幅，書中採用了"半簡稱"標注。具體說來，這方面的工作又可以總結爲以下三項：

1. 按序排列古文字字形以方便使用者對照研究

這裏我們所採用的文獻，主要包括歷時材料與共時材料。前者主要指地下出土的文字材料，可拿來展示《説文》正篆變異的動態過程，據此可推知現存大徐本《説文》所著録篆文訛變的歷史線索；后者主要指傳世的寫本材料，可成系統地反映某一版本的變異。而當該版本被對照出某種系統性變異情形時，就可以比較有根據地推斷該版本。前賢對古文字研究的諸多成果、北師大的《説文》小篆字庫和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開發的系列古文字字庫爲《新訂》字形訂正工作(按，《新訂》的工作始於 1998 年，完成於 2001 年)提供了極大的便利。

《新訂》第一次將大量的古文字形按照漢字演進序列排列於相應的《説文》字頭之後，實際上是對漢字的歷時材料進行了系統的加工整理，這爲使用者研究《説文》、研究漢字形體演變、研究傳世字書的形音演變等工作都提供了一個便捷的工作平臺。例如，"珍"字條下[②]：

珍*(p17)，寶也。从玉㐱聲。陟鄰切。續甲古陶漢印

"珍"字的小篆字形後加了"＊"號以提示使用者注意該字的字形差異。作者在

①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第 62 頁，商務印書館，1998 年。

② (p17)，是指《新訂》的頁數，以下同，不重複出注。

徐鉉反切注音後依次排列出了“珍”字的甲骨文、陶文、漢印字形。使用者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出“珍”字的古今字形在構意和構形方面發生的變化。作者在整理《宋本玉篇》(以下簡稱《玉篇》)的工作中發現,《玉篇·玉部》有:“珍,張陳切。寶也,貴也,美也。又重也。珎,同上。俗。”其中“珎”字如果沒有古陶珎爲依據,便很難了解它的來龍去脈。又《北魏·元濬妻于仙墓誌》有㽷字,可推出㽷與“疹”是異體關係。《玉篇·疒部》有:“疹,之忍切。胅疹,皮外小起也。《説文》曰:籀文眕。”其中《玉篇》“眕”字當爲“胗”之訛誤。《説文·肉部》:“胗,唇瘍也。从肉㐱聲。疹,籀文胗从疒。”

2. 以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訂正《説文·木部》小篆之訛誤

用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對大徐本《説文·木部》的小篆字形進行系統比勘對照,將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中的147個字列出,《説文》正篆字形如有明顯變異則以“＊”號標出。例如:

櫓＊(p389),《説文·木部》:大盾也。从木魯聲。

㭕＊(p390),《説文·木部》:极也。从木去聲。

利用日藏《説文·木部》殘卷唐寫本原件影印本和目前出土的古文字材料,通過偏旁部件的離析與系聯,對大徐本《説文·木部》小篆字形進行系統比勘對照,指出大徐本《説文》正篆在第一層次上即作爲完整篆文得到欠、旡、卑、矛、賣、巢、喬、魯、去凡9單位;在第二層次上就是作爲字符參與構形得到坎、既、埤、敄、贖、樔、橋、櫓、祛等,凡170單位;在第三、四層次上就是作爲字符的構造成分參與構形得到厥、暨、瞀、槩等,凡66單位,共涉及大徐本小篆245文。[1]

3. 整理隸定字形

由於漢字新舊字形的不同造成了大量冗餘字形,但實際上它們除了字形的差別之外,在表示同一個字的音位和義位上是完全一致的,所以在整理《説文》時作者採取了字形認同的方法(現在《四庫》、《四部》等古籍整理中都採用認同字形的方法)。作者訂正字形,主要是對小篆字形及其隸定字作了訂正,釋文中的文字字形基本遵照中華本原形未做改動。對於中華書局影印本中存在的某些隸定字頭和釋文析形中的不對應現象,作者基本上反映中華書局影印本原貌。因爲1963年中華書局影印本《説文》比較好的反映了原刻本風格。同樣,在校訂《説文》時作者也未把刻本的風格看作訛誤。

依靠上個世紀末的技術還無法做到每一個歷史漢字形體都再現《説文》的貯存形態。按照《説文》實際貯存形態匹配現成的字庫,還有幾百字是當時GBK字庫

① 王平、臧克和《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原件與大徐本小篆形訛字考訂》,《文史》63輯,2003年。

所缺字(按,方正超大字庫真正應用於電腦是在 2002 年後,直至今天也還有許多字形仍然没有得到統一)。從實際出發,作者對這些缺字進行了分類處理:一是對應字。這類缺字與 GBK 字庫中的某些字存在著音義完全相同、書寫筆畫稍有差異的關係。爲避免造字和印刷排版的不便,同時也兼顧到電子文本和紙文本的統一,作者直接採用了 GBK 字庫支持的字形。例如:"眞"單獨出現時,GBK 字库有"眞"字形。按照構字原理,所有含有"眞"構件的漢字應該統一。但是 GBK 字庫並没有做到統一。例如:"槇塡鎭"與"禛瑱嗔趚蹎謓瞋瞋稹寘竆瘨滇霣闐顛"等字中"眞"不統一,有的是"眞",有的是"真"。這種情況同樣無法支持我們將加工過的電子文本與《説文》原刻本的字形完全統一。類似的字形還有"吕"字,大徐《説文》作"吕",但在處理該字形時,發現 GBK 字庫有"吕"字形,但僅用於單獨出現時。作爲構件出現時,GBK 字庫中有侶、梠、閭等字形,其中的"吕"構件都無法和《説文》統一。即使現在的"方正超大字符集"也未能將類似的問題解決。例如:"侶莒筥梠閭"等字中的"吕"就未能統一。同樣的例子還有:"亘(亙)、内(內)、争(爭)、吴(吳)、青(靑)、录(彔)、昷(𥁕)"等字形。二是必造字。這類字在 GBK 字庫中找不到音義對應結構,排版公司利用北大方正文字排版系統進行了造字處理。例如:彳、瘠等。三是避諱字。因避諱造成的形體差異字,按照通用字形處理。例如:"𠀉",《新訂》做"丘";"亂",《新訂》做"亂"等。

二、訂正徐鉉反切用字訛誤

許愼作《説文》時,語音的研究和分析遠没有後代這麼清晰嚴密,注音方法也不完備,借助於"讀若"對漢字作比況式注音也只體現在一部分字上。反切注音出現後,因爲它簡便嚴謹,且適合於漢語的特點,得到多數文人的認可,所以在中國語文學史上長盛不衰,於是爲《説文》加注反切注音也就應運而生。從唐寫本木部殘卷看,至少在唐代就已經有了非常完整的注音本《説文》。徐鉉在整理《説文》時也把加注反切注音當作整理《説文》的一項重要内容,其語音依據則是當時通行的《唐韻》。這就是大徐本《説文》的來由。隨著注音字母、拼音方案的出現,反切注音法就顯得落後於時代,且不便運用。所以到現在再來對大徐本《説文》反切注音進行整理,就不能只是簡單的照録徐鉉反切,而必須是對《説文》收字的今讀進行一番新的審定,以符合歷史的語音事實、現在的讀音習慣。因此,作者把今音審訂看做整理《説文》的一項重要内容。

1. 訂正大徐反切用字之訛誤

以下列舉了作者在整理《説文》時,訂正的大徐反切用字之訛誤。其中"字頭"爲《説文》字頭,頁碼爲《新訂》頁碼,"訛字"是徐鉉反切用字,"訂作"是作者訂正後

的用字。

字頭	頁碼	訛字	訂作	字頭	頁碼	訛字	訂作
磕	p623	若盍切	苦盍切	趙	p92	子救切	于救切
踸	p128	五甚切	丑甚切	慲	p705	毋官切	母官切
淢	p730	子逼切	于逼切	曰	p306	王代切	王伐切
滌	p749	徙歷切	徒歷切	郕	p432	房成切	房戎切
鮨	p770	尸賺切	户賺切	穬	p463	百猛切	古猛切
倫	p525	田屯切	力屯切	地	p900	徒内切	徒四切
僐	p532	堂演切	常演切	嫛	p544	尼見切	尼戹切
裼	p548	徙卧切	徒卧切	鞏	p948	張營切	渠營切

2. 標注今音

本部分請參看本章第二節"今音審訂與《説文》的整理"。

三、訂正各卷錯誤數據和其他整理工作

1. 訂正各卷錯誤數據

出現於《説文》每卷各個部首下的"文"、"重文"、"新附"等數據,某些與實際不符合,《新訂》對此也做了訂正。例如:

卷一

p22《玉部》:文一百二十六　重十七　　當作:文一百二十六　重十六

p59《艸部》:文四百四十五　重三十一　　當作:文四百四十五　重三十二

卷二

p112《走部》:文一百一十八　重三十一　　當作:文一百一十八　重三十

卷三

p175《牛部》:文五十七　重十一　　當作:文五十九　重十一

p197《㲋部》:文三　重二　　當作:文二　重三

p206《教部》:文二　重二　　當作:文二　重三

卷四

p220《目部》:文百十三　重八　　當作:文百十三　重九

p276《筋部》:文三　重三　　當作:文三　重二

p281《刀部》:文六十二　重九　　當作:文六十四　重十

卷六

p397《木部》:文十二新附　　當作:文十一新附

p401《之部》:文二　重一　　當作:文二。大徐本無重文。

p433《邑部》:文一百八十四　重六	當作:文一百八十一　重六
卷十	
p678《赤部》:文八　重五	當作:文九　重五
卷十一	
p752《水部》:文四百六十八　重二十二	當作:四百六十四　重二十五
p766《雨部》:文四十七　重十一	當作:文四十六　重十一
卷十三	
p876《糸部》:文二百四十八　重三十一	當作:文二百五十　重三十一
文九新附	文八新附
卷十四	
p938《金部》:文一百九十七　重十三	當作:文一百九十七　重十二

2. 加注新式標點

《新訂》給《説文》加現代標點符號,目的是爲了擴大《説文》的使用範圍,便於初學者使用。但是由於《説文》文本層次繁多,引文複雜,引用文獻或直接或間接,或完或不完,或一處或兩處,胥難一律。所以,標點加注,採取寬式;引用省略,一般不注。如果是文獻中的原句,則加注引號,反之則不加。例如"楷"(p366)字下:"木也。从木晉聲。書曰:竹箭如楷。"此處的"書"泛指"古文獻",並非出自《尚書》原句,故未在"書"上加書名號。如果《説文》所引書名完整則加注書名號,反之則不加。如"公"(p65)字下:"韓非曰:背厶爲公。"韓非著書名爲《韓非子》,非"韓非",故此處未加注書名號。

對於一些没有定論的句讀,作者則依據《漢語大字典》以及其他一些比較權威的本子,結合自己的認識斷句。例如"嚳"(p72)字下:"急告之甚也。"今人一般根據《原本玉篇殘卷》、慧琳《一切經音義》"急也,告之甚也"而在"急"後斷句。《新訂》則作一句讀。段玉裁即作一句讀,其於注中云:"急告猶告急也,告急之甚,謂急而又急也。……按《白虎通》云:'謂之帝嚳者何也?嚳者極也,教令窮極也'。'窮極'即急告引申之義。"《漢語大字典》(p296)引段注:"急告,猶告急也。告急之甚,謂急而又急也。"

由於受修訂範圍、體例和篇幅等因素的限制,《新訂》的重點在小篆字形,所以没有將句讀方面存在的爭議反映出來。

3. 編制索引

爲便於讀者使用,《新訂》編制了部首、拼音、筆畫檢字表。

四、《新訂》存在的問題

《新訂》第一次印刷出來，我們很快就發現了一部分諸如由於排版、系統轉換等原因，導致古文字錯位、小篆字形混淆等錯誤，並隨即在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的網站上發佈了更正信息。後來在研制相關軟件過程中，連同已經發現的字形標點注音等問題，一併作了修訂[①]。作者將《新訂》存在的疏漏歸類如下：

1. 造字

因造字而造成的訛誤，例如：

p382“輂”字由“共車”構成。

p394“槱”字由“木酉火”構成。

2. 失校

因失校造成的訛誤，例如：

p74“呱”字下“唬”當作“嗁”。

p79“嗔”字下：“《詩》曰：振旅。”“振旅”下脱“嗔嗔”。

p365“椾”字條下補：“《廣韻》：敕倫切。”《廣韻》當作《集韻》。

p392“樢”字條下補：“《廣韻》：將逐切。”“逐”字當作“遂”。

p393“槎”字條下補：“《廣韻》：鋤和切。”“和”當作“加”。

p353“尃”字下徐鉉反切“又卜切”當作“父卜切”。

p437“晉”字下徐鉉反切“即刀切”當做“即刃切”。

3. 句讀

因句讀造成的訛誤，例如：

p82“啁”字條下：“啁，嘐也。”“啁嘐”當連讀。

總之，今天整理《説文》這樣層次複雜的文本，仍然存在一部分遷就成分：一是現行超大字符集對應《説文》，還有缺字，而能夠對應的部分又存在若干層次上的差異。爲了儘量利用已有字符集，對於存在差異部分不可能完全撇開而逐一另造字。二是我們雖然利用了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早期開發的某些古文字資源庫，但由於出版社需要排版制作，又不得不轉換爲圖片格式。另外，某些已經釋讀的字形和新出土的古文字材料也存在漏收現象。諸多遺憾，只有待重版時加以改正了。

練習

根據所學知識，請提出你對《説文》修訂的見解。

---

① 《説文解字》全文檢索系統，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 年。

第六章　《説文》的應用

第一節　《説文》與漢字發展史研究

《説文》是中國文字學史上第一部字典，以小篆爲説解對象，以部首爲類聚漢字之綱領，貫徹“六書”結構理論，爲中國語言文字學的經典著作。它是上推甲、金、帛、陶、璽印等古文字的橋梁，又是後代字典的源頭。

一、正篆在漢字發展序列中的重要位置

把《説文》正篆與出土的古文字材料進行對照，正篆在漢字發展序列中的位置即可一目了然。以下以《説文・示部》爲例，將有古文字字形對應的条目排列如下。

示　[illegible]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二，古文上字。三垂，日月星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示，神事也。凡示之屬皆从示。神至切。[illegible]，古文示。[illegible]甲 282 [illegible]後 1. 1. 2 [illegible]前 1. 1. 1 [illegible]前 2. 38. 2 [illegible]林 1. 18. 10 [illegible]後 1. 1. 5 [illegible]古幣

祜　[illegible]上諱。臣鉉等曰：此漢安帝名也。福也。當从示古聲。侯古切。[illegible]續甲　[illegible]曾子簠

禮　[illegible]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从示从豊，豊亦聲。靈啓切。[illegible]，古文禮。[illegible]續甲[illegible]中山王壺[illegible]石篆[illegible]汗簡

禄　[illegible]福也。从示录聲。盧谷切。[illegible]粹 501 [illegible]頌鼎[illegible]古陶

祥　祥福也。从示羊聲。一云善。似羊切。[illegible]續甲[illegible]中山王壶[illegible]石篆

祉　祉福也。从示止聲。敕里切。[illegible]漢印

福　福祐也。从示畐聲。方六切。[illegible]鐵 34.4 [illegible]乙 2103 [illegible]乙 2707 [illegible]甲 323 [illegible]佚 749 [illegible]戬 19.1 [illegible]士父鐘[illegible]善鼎[illegible]曾子簠[illegible]邾大宰鐘[illegible]□鼎[illegible]周乎卣[illegible]古璽[illegible]睡虎地秦簡[illegible]漢印

祐　祐助也。从示右聲。于救切。[illegible]戬 13.9 [illegible]後 2.21.4 [illegible]乙 8756 [illegible]粹 381 [illegible]甲 240 [illegible]佚 667 [illegible]漢印

祺　祺吉也。从示其聲。渠之切。[illegible],籀文从基。[illegible]石篆[illegible]古四

祗　祗敬也。从示氐聲。旨移切。[illegible]郾侯簋[illegible]召伯簋[illegible]石篆[illegible]漢印

神　神天神,引出萬物者也。从示、申。食鄰切。[illegible]克鼎[illegible]㝬鐘[illegible]寧簋[illegible]長沙帛書[illegible]睡虎地秦簡[illegible]石篆

祕　祕神也。从示必聲。兵媚切。[illegible]石篆

齋　齋戒潔也。从示,齊省聲。側皆切。[illegible],籀文齋从䙴省。䙴音禱。[illegible]蔡侯盤[illegible]石篆

禋　禋潔祀也。一曰精意以享爲禋。从示垔聲。於真切。[illegible],籀文从宀。[illegible]蔡侯盤[illegible]牆盤[illegible]哀成弔鼎

祭　祭祭祀也。从示,以手持肉。子例切。[illegible]前 2.38.2 [illegible]乙 5317 [illegible]史喜鼎[illegible]邾公華鐘[illegible]䣄侯簋[illegible]古陶[illegible]包山楚簡[illegible]長沙帛書[illegible]睡虎地秦簡

祀　祀祭無已也。从示巳聲。詳里切。[illegible],祀或从異。[illegible]甲 668 [illegible]甲 2006 [illegible]甲 3353 [illegible]乙 6881 [illegible]吳方彝[illegible]作册大鼎[illegible]古陶[illegible]包山楚簡[illegible]睡虎地秦簡

祖　祖始廟也。从示且聲。則古切。[illegible]鐵 48.4 [illegible]前 1.9.6 [illegible]盂鼎[illegible]欒書缶[illegible]陳逆簋[illegible]古陶

鬃　鬃門内祭,先祖所以徬徨。从示彭聲。《詩》曰:祝祭于鬃。補盲切。[illegible],鬃或从方。[illegible]續甲

祏　祏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宗石室。一曰大夫以石爲主。从示从石,石亦聲。常隻切。[illegible]甲 945 [illegible]粹 1306

祉　祉以豚祠司命。从示比聲。漢律曰:祠祉司命。卑履切。[illegible]𩓣鎛[illegible]者鼎

祠　祠春祭曰祠。品物少,多文詞也。从示司聲。仲春之月,祠不用犧牲,用

圭璧及皮幣。似兹切。續甲趙孟壺睡虎地秦簡

礿　夏祭也。从示勺聲。以灼切。我鼎

禘　禘祭也。从示帝聲。《周禮》曰：五歲一禘。特計切。剌鼎

祝　祭主贊詞者。从示、从人、口。一曰从兑省。《易》曰：兑爲口爲巫。之六切。甲 743 河 906 乙 2214 盂鼎禽鼎包山楚簡睡虎地秦簡侯馬盟書

祈　求福也。从示斤聲。渠稀切。戬 47.9 存下 523 明藏 498 頌壺大師虘豆古陶漢印

禜　設緜蕝爲營，以禳風雨、雪霜、水旱、癘疫於日月星辰山川也。从示，榮省聲。一曰禜、衞，使灾不生。《禮記》曰：雩禜祭水旱。爲命切。汗簡

禳　磔禳祀，除癘殃也。古者燧人禜子所造。从示襄聲。汝羊切。汗簡

禪　祭天也。从示單聲。時戰切。汗簡

禦　祀也。从示御聲。魚舉切。河 312 我鼎辛觶㝬簋

禖　祭也。从示某聲。莫杯切。睡虎地秦簡

社　地主也。从示、土。《春秋傳》曰：共工之子句龍爲社神。《周禮》：二十五家爲社，各樹其土所宜之木。常者切。，古文社。中山王壺包山楚簡长沙帛書睡虎地秦簡

禍　害也，神不福也。从示咼聲。胡果切。中山王壺汗簡

祟　神禍也。从示从出。雖遂切。，籀文祟从䙴省。古陶睡虎地秦簡

禁　吉凶之忌也。从示林聲。居蔭切。睡虎地秦簡

二、《説文》與魏晉南北朝石刻篆文

廣義地説，古文字時代所有的字體都叫篆文。根據前賢研究，篆文至少有兩方面的基本信息：第一，形狀是圓的；第二，用於莊嚴鄭重的場合。“篆文”又分所謂“小篆”和“大篆”。書學家及文字學家一般認爲：小篆是古文字發展的最後一個階段，是秦始皇統一中國後推行的官方標準字體。[1] 目前我們見到的最多也是最完整的小篆保存在《説文》中，一般稱其爲“《説文》小篆”（我們稱之爲《説文》正篆）。

① 臧克和《魏晉南北朝漢字的發展》，博士生課程講義，2006 年。

這批正篆經過唐人和宋人的傳抄傳刻，尤其是經過宋代徐鍇和徐鉉整理才得以保存至今。但是，經過傳抄傳刻的《說文》小篆不僅存在著某些訛誤[①]，也難以再現秦代"書同文"後規範的小篆的全貌。以往的研究，學者們多注重於將《說文》正篆與先秦出土古文字進行比照，以探其源流，而利用魏晉南北朝石刻材料對《說文》正篆進行系統性調查與研究的論著還不多見。篆文在魏晉南北朝時期已經不是主流字體，但由於篆文本身所具有的相對嚴肅和規整的提示作用，在魏晉南北朝時期，仍然有一批篆字被用於石刻中。這批篆字，雖然不能像《說文》正篆那樣既系統又集中，但由於所依存的書寫材質是石頭，所以這是一批未經傳抄傳刻的篆字。由於書寫時期上承秦漢，所以它不僅依然保存了秦代規範標準字體——正篆的某些特質，也反映了篆文處於末流時期的某些特點。因此，魏晉南北朝石刻篆字所具有的價值是多方面的。從文字學角度來看，對魏晉南北朝時期存於石刻中的篆字進行系統的調查和整理，尤其是對魏晉南北朝石刻篆字中變異字形的歸類與整理，將爲漢字發展史的研究提供珍貴的資料。趙超曾將三體石經中的小篆與《說文》正篆進行過個例比較分析，指出："三體石經中保存的古文與小篆寫法，是古文字釋讀與研究中的重要材料。後世的字書，如《古文四聲韻》、《汗簡》等都收録了其中的形體。由於時代相近，它里邊的很多形體與《說文解字》收録的古文、小篆形體相近同，可以互相對照。也有一些形體不見於《說文解字》及其他古文字書，更具價值。"[②]

以下我们根據魏晉南北朝石刻語料庫和《說文》語料庫[③]，對魏晉南北朝石刻中的篆字作了窮盡性統計和調查，得到存於三體石經中比較清晰的篆字凡 135 個，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凡 187 個。將石刻篆字與《說文》正篆相關聯，得出如下資料：石刻篆字與《說文》正篆相同的有 232 個；存在差異的有 85 個；石刻有而《說文》無的篆字有 5 個。

1. 魏晉南北朝石刻篆字的來源

根據我們的調查和統計，魏晉南北朝石刻篆字主要來源於三體石經和三體石經之外的碑刻。

1.1　三體石經中的篆字

三體石經亦稱正始石經或魏石經，三國魏正始(240～249)中刻，與"熹平石經"同址，建於洛陽太學前。此石經以古文、小篆、隸書三體銘刻，故名。我們將三體石經殘石中清晰的篆字全部挑選出來，去除重複字形後，得到篆字凡 135 個，其中有

---

① 王平、臧克和《日藏唐寫本〈說文・木部〉殘卷原件與大徐本小篆形訛字考訂》，《文史》63 輯，2003 年；《說文解字新訂》，中華書局，2002 年。

② 趙超《石刻古文字》，第 90 頁，文物出版社，2006 年。

③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魏晉南北朝實物語料庫》，2007 年；《說文語料庫》，2003 年。

98 個篆字與《説文》正篆相同，有 34 個篆字與《説文》有異，有 3 個篆字爲《説文》所無。

1.2 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

根據我們的統計，魏晉南北朝時期的石刻資料中，存有篆字的碑刻共有 63 碑。這些碑刻幾乎貫穿了魏晉南北朝時期各個時段。其中北魏時段的篆字碑刻最多。以碑數爲計量單位，具體統計資料如下：北齊 4 碑；北魏 26 碑；北周 7 碑；東魏 17 碑；晉 2 碑；南朝宋 1 碑；三國魏 4 碑；吳 2 碑。魏晉南北朝石刻篆字最多出現在碑蓋上，計有 42 碑，其次是碑額上，計有 19 碑，其他 2 碑。我們將這部分資料中的篆字稱爲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以區別於三體石經中的篆字。將這部分資料中清晰的字形全部選出，去除重複字形後，得到篆字凡 187 個，其中有 134 個篆字與《説文》正篆相同，有 51 個篆字與《説文》正篆有異，有 2 個篆字爲《説文》所無。

2. 三體石經篆字與《説文》正篆比較

2.1 三體石經篆字與《説文》正篆相同的

從漢字構形學的角度看，三體石經中的大部分篆字與《説文》大徐本中的正篆是相同的（屬於書寫風格方面的差異不計）。

天顛也。至高無上，从一、大。

元始也。从一从兀。徐鍇曰：元者，善之長也，故从一。

衙行皃。从行吾聲。

之出也。象艸過屮，枝莖益大，有所之。一者，地也。凡之之屬皆从之。

師二千五百人爲師。从帀从𠂤。𠂤，四帀，衆意也。

齊禾麥吐穗上平也。象形。凡亝之屬皆从亝。徐鍇曰：生而齊者莫若禾麥。二，地也。兩傍在低處也。

伐擊也。从人持戈。一曰敗也。

伯長也。从人白聲。

丘土之高也，非人所爲也。从北从一。一，地也，人居在丘南，故从北。中邦之居，在崐崘東南。一曰四方高，中央下爲丘。象形。凡丘之屬皆从丘。

狄赤狄，本犬種。狄之爲言淫辟也。从犬，亦省聲。

心人心，土藏，在身之中。象形。博士説以爲火藏。凡心之屬皆从心。

陳宛丘，舜後嬀滿之所封。从𨸏从木，申聲。臣鉉等曰：陳者，大昊之虚，畫八卦之所，木德之始，故从木。

四陰數也。象四分之形。凡四之屬皆从四。

六《易》之數，陰變於六，正於八。从入从八。凡六之屬皆从六。

卯冒也。二月，萬物冒地而出。象開門之形。故二月爲天門。凡卯之屬皆从卯。

巳巳也。四月，陽气巳出，陰气巳藏，萬物見，成文章，故巳爲蛇，象形。凡巳之屬皆从巳。

配酒色也。从酉己聲。臣鉉等曰：己非聲。當从妃省。

2.2　三體石經篆字與《説文》正篆有差異的

根據我們的調查，三體石經篆字與《説文》正篆存在的差異大致有以下幾種情況：變换構件位置；變换所用構件；增減構件；省筆增筆；變異構件；變换造字模式。

（1）變换構件位置例

楚叢木。一名荊也。从林疋聲。

畍境也。从田介聲。

所伐木聲也。从斤户聲。《詩》曰：伐木所所。

（2）變换構件例

槃承槃也。从木般聲。(盤)

肎骨閒肉肎肎箸也。从肉，从冎省。一曰骨無肉也。(肯)

（3）增減構件例

盟《周禮》曰：國有疑則盟。諸侯再相與會，十二歲一盟。北面詔天之司慎司命。盟，殺牲歃血，朱盤玉敦，以立牛耳。从囧从血。(盟)

箕簸也。从竹；𠀠，象形；下其丌也。凡箕之屬皆从箕。(其)

（4）省筆增筆例

萅推也。从艸从日，艸春時生也；屯聲。

出進也。象艸木益滋，上出達也。凡出之屬皆从出。

至鳥飛从高下至地也。从一，一猶地也。象形。不，上去；而至，下來也。凡至之屬皆从至。

葬藏也。从死在茻中；一其中，所以薦之。《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

世三十年爲一世。从卅而曳長之。亦取其聲也。

京人所爲絶高丘也。从高省，丨象高形。凡京之屬皆从京。

皇大也。从自。自,始也。始皇者,三皇,大君也。自,讀若鼻,今俗以始生子爲鼻子。

反覆也。从又,厂反形。

夏中國之人也。从夊从頁从臼。臼,兩手;夊,兩足也。

晉進也。日出萬物進。从日从臸。《易》曰:明出地上,晉。臣鉉等案:臸,到也。會意。

冬四時盡也。从仌从夂。夂,古文終字。

(5) 變異構件例

咺朝鮮謂兒泣不止曰咺。从口,宣省聲。

段椎物也。从殳,耑省聲。

即即食也。从皀卩聲。徐鍇曰:即,就也。

襄漢令:解衣耕謂之襄。从衣𤕦聲。

聘訪也。从耳甹聲。

(6) 變换造字模式例

癸冬時,水土平,可揆度也。象水從四方流入地中之形。癸承壬,象人足。凡癸之屬皆从癸。

2.3 三體石經有而《説文》無的篆字

以下篆字見於三體石經而未見於《説文》正篆:

第《玉篇·弟部》:"第,大例切。今爲第幾也。"又《竹部》:"第,徒計切。次第也。"

隧《玉篇·阜部》:"隧,似醉切。墓道也,掘地通路也。或作䢔。"

酗酗《玉篇·酉部》:"酌,許具切。兇酒曰酌醟。酗,同上。醟,于命切。酗也。"

3. 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與《説文》正篆比較

3.1 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與《説文》正篆相同的

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主要存於碑刻中的碑蓋和碑額上,也有某些篆字存於造像記或碑文中。從漢字構形學的角度看,這批篆字中的大部分與《説文》正篆是相同的(書寫風格方面的差異不計)。

一一惟初太始,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凡一之屬皆从一。吳·天發神讖碑

元始也。从一从兀。徐鍇曰:元者,善之長也,故从一。吳·天發神讖碑北魏·元壽安墓誌北魏·元湛妻薛慧命墓誌蓋

帝帝諦也。王天下之號也。从丄朿聲。帝北魏・弔比干文額

祖祖始廟也。从示且聲。祖東魏・祖氏墓誌蓋

福福祐也。从示畐聲。福北魏・暉福寺碑

三三天地人之道也。从三數。凡三之屬皆从三。三吳・天發神讖碑

王王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凡王之屬皆从王。李陽冰曰:中畫近上。王者,則天之義。王北魏・元焕墓誌蓋

士士事也。數始於一,終於十。从一从十。孔子曰:"推十合一爲士。"凡士之屬皆从士。士晉・晉故處士成晃碑

中中内也。从口。丨,上下通。中東魏・長孫囧墓碑額

莫莫日且冥也。从日在茻中。莫晉安丘長王君墓神道

少少不多也。从小丿聲。少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公公平分也。从八从厶(音司)。八猶背也。韓非曰:背厶爲公。公三國魏・霍君神道公北魏・暉福寺碑公東魏・長孫囧墓碑額

尚尚曾也。庶幾也。从八向聲。尚東魏・高盛墓碑額

周周密也。从用、口。周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咸咸皆也。悉也。从口从戌。戌,悉也。咸吳・天發神讖碑

右右助也。从口从又。徐鍇曰:言不足以左,復手助之。右北齐・封子繪墓誌

命命使也。从口从令。命吳・天發神讖碑

君君尊也。从尹。發號,故从口。君三國魏・霍君神道君東魏・宗欣墓誌蓋君東魏・祖氏墓誌蓋

正正是也。从止,一以止。凡正之屬皆从正。徐鍇曰:守一以止也。正東魏・長孫囧墓碑額

遣遣縱也。从辵䢋聲。遣吳・天發神讖碑

巡巡延行皃。从辵川聲。巡北魏・皇帝東巡碑額

連連員連也。从辵从車。連北齊・赫連夫人閆炫墓誌蓋

道道所行道也。从辵从䭫。一達謂之道。道三國魏・霍君神道道三國魏・謝君神道

建建立朝律也。从聿从廴。臣鉉等曰:聿,律省也。建吳・天發神讖碑

干干犯也。从反入,从一。凡干之屬皆从干。干北魏・弔比干文額

笱笱曲竹捕魚笱也。从竹从句,句亦聲。笱北魏・笱景墓誌蓋

十十數之具也。一爲東西,丨爲南北,則四方中央備矣。凡十之屬皆从十。十

吳·天發神讖碑

廿二十并也。古文省。吳·天發神讖碑

譙嬈譊也。从言焦聲。讀若嚼。北周·步六孤須蜜多墓誌蓋

議語也。从言義聲。北魏·元煥墓誌蓋

諸辯也。从言者聲。吳·天發神讖碑

讖驗也。从言韱聲。北魏·元煥墓誌蓋

共同也。从廿、廾。凡共之屬皆从共。吳·天發神讖碑

史記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凡史之屬皆从史。北魏·元煥墓誌蓋

事職也。从史,之省聲。東魏·高盛墓碑額

將帥也。从寸,醬省聲。三國魏·上尊號碑額北魏·元煥墓誌蓋

寺廷也。有法度者也。从寸之聲。北魏·暉福寺碑

相省視也。从目从木。《易》曰:地可觀者,莫可觀於木。《詩》曰:相鼠有皮。北魏·元天穆墓誌蓋

者别事詞也。从白𣥠聲。𣥠,古文旅字。吳·天發神讖碑

予推予也。象相予之形。凡予之屬皆从予。吳·天發神讖碑

箸飯攲也。从竹者聲。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左手相左助也。从𠂇、工。凡左之屬皆从左。臣鉉等曰:今俗别作佐。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巧技也。从工丂聲。吳·天發神讖碑

丹巴越之赤石也。象采丹井,一象丹形。凡丹之屬皆从丹。吳·天發神讖碑

會合也。从亼,从曾省。曾,益也。凡會之屬皆从會。吳·天發神讖碑

矦春饗所躲矦也。从人;从厂,象張布;矢在其下。天子躲熊虎豹,服猛也;諸矦躲熊豕虎;大夫射麋,麋,惑也;士射鹿豕,爲田除害也。其祝曰:毋若不寧矦,不朝于王所,故伉而躲汝也。晉·南鄉太守郛休碑並陰

高崇也。象臺觀高之形。从冂、口。與倉、舍同意。凡高之屬皆从高。東魏·高盛墓碑額

東動也。从木。官溥説:从日在木中。凡東之屬皆从東。北齊·隴東王感孝頌

之出也。象艸過屮,枝莖益大,有所之。一者,地也。凡之之屬皆从之。三國魏·謝君神道北周·華嶽頌額

國邦也。从囗从或。北周·步六孤須蜜多墓誌蓋

郛郭也。从邑孚聲。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暉光也。从日軍聲。北魏·暉福寺碑

月闕也。大陰之精。象形。凡月之屬皆从月。吳·天發神讖碑

朔月一日始蘇也。从月屰聲。吳·天發神讖碑

有不宜有也。《春秋傳》曰:"日月有食之。"从月又聲。凡有之屬皆从有。吳·天發神讖碑

朙照也。从月从囧。凡朙之屬皆从朙。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秊穀孰也。从禾千聲。《春秋傳》曰:"大有秊。"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宕過也。一曰洞屋。从宀,碭省聲。汝南項有宕鄉。北魏·暉福寺碑

宗尊祖廟也。从宀从示。東魏·宗欣墓誌蓋

宋居也。从宀从木。讀若送。臣鉉等曰:木者,所以成室以居人也。北魏·長孫士亮妻宋靈妃墓誌蓋

守守官也。从宀从寸。寺府之事者。从寸。寸,法度也。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安靜也。从女在宀下。北周·匹婁歡墓誌蓋三國魏·謝君神道

同合會也。从冃从口。臣鉉等曰:同,爵名也。《周書》曰:太保受同嚌,故从口。史籀亦从口。李陽冰云:"从口。"非是。北魏·笱景墓誌蓋

常下帬也。从巾尚聲。北魏·元簡妃常氏墓誌蓋

保養也。从人,从𤓽省。𤓽,古文孚。北魏·元簡妃常氏墓誌蓋

作起也。从人从乍。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傅相也。从人尃聲。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侍承也。从人寺聲。東魏·封延之墓誌蓋東魏·元光基墓誌蓋

使伶也。从人吏聲。北魏·笱景墓誌蓋

儀度也。从人義聲。北魏·笱景墓誌蓋

代更也。从人弋聲。臣鉉等曰:弋非聲。《説文》忒字與此義訓同,疑兼有忒音。北魏·暉福寺碑

假非真也。从人叚聲。一曰至也。《虞書》曰:假于上下。東魏·元湛墓誌蓋

仁親也。从人从二。臣鉉等曰:仁者兼愛,故从二。北齊·房周陁墓誌

比密也。二人爲从,反从爲比。凡比之屬皆从比。北魏·弔比干文額

丘土之高也,非人所爲也。从北从一。一,地也,人居在丘南,故从北。中邦

之居，在崐崘東南。一曰四方高，中央下爲丘。象形。凡丘之屬皆从丘。三國魏・霍君神道

殷作樂之盛稱殷。从㐆从殳。《易》曰：殷薦之上帝。北魏・弔比干文額

孝善事父母者。从老省，从子。子承老也。北齊・隴東王感孝頌

觀諦視也。从見雚聲。吳・天發神讖碑

視瞻也。从見、示。吳・天發神讖碑

次不前，不精也。从欠二聲。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頌皃也。从頁公聲。北齊・西門豹祠堂碑額

文錯畫也。象交文。凡文之屬皆从文。北魏・弔比干文額東魏・高盛墓碑額

司臣司事於外者。从反后。凡司之屬皆从司。東魏・元光基墓誌蓋

令發號也。从亼、卪。徐鍇曰：號令者，集而爲之。卪，制也。吳・天發神讖碑

山宣也。宣气散，生萬物，有石而高。象形。凡山之屬皆从山。北周・華嶽頌額

府文書藏也。从广付聲。臣鉉等曰：今藏腑字俗書从肉，非是。三國魏・謝君神道

石山石也。在厂之下；口，象形。凡石之屬皆从石。南朝宋・石颿銘額

颿馬疾步也。从馬風聲。臣鉉等曰：舟船之颿，本用此字。今别作帆，非是。南朝宋・石颿銘額

炳明也。从火丙聲。吳・天發神讖碑

然燒也。从火肰聲。臣鉉等曰：今俗别作燃，蓋後人增加。臣鉉等案：艸部有蘸。注云艸也。此重出。吳・天發神讖碑

熒屋下鐙燭之光。从焱、冂。北齊・齊故熒陽太守薛君銘蓋

吳姓也。亦郡也。一曰吳，大言也。从夨、口。徐鍇曰：大言，故夨口以出聲。《詩》曰：不吳不揚。今寫《詩》者改吳作吴，又音乎化切。其謬甚矣。東魏・元光基墓誌蓋

夫丈夫也。从大，一以象簪也。周制以八寸爲尺，十尺爲丈。人長八尺，故曰丈夫。凡夫之屬皆从夫。北魏・元焕墓誌蓋北周・步六孤須蜜多墓誌蓋

感動人心也。从心咸聲。北齊・隴東王感孝頌

志意也。从心之聲。北齊・房周陁墓誌

忠敬也。从心中聲。吳・天發神讖碑

江 水。出蜀湔氐徼外崏山，入海。从水工聲。 吴·天發神讖碑

孔 通也。从乚从子。乚，請子之候鳥也。乚至而得子，嘉美之也。古人名嘉字子孔。 三國魏·魯孔子廟之碑

威 姑也。从女从戌。漢律曰：婦告威姑。徐鍇曰：土盛於戌，土陰之主也，故从戌。 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也 女陰也。象形。 北魏·寇治墓誌銘蓋

氏 巴蜀山名。岸脅之旁箸欲落墮者曰氏，氏崩，聞數百里。象形，乀聲。凡氏之屬皆从氏。揚雄賦：響若氏隤。 東魏·祖氏墓誌蓋

弓 以近窮遠。象形。古者揮作弓。《周禮》六弓：王弓、弧弓以射甲革甚質；夾弓、庾弓以射干矦鳥獸；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凡弓之屬皆从弓。 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孫 子之子曰孫。从子从系。系，續也。 東魏·長孫囧墓碑額

二 地之數也。从偶一。凡二之屬皆从二。 吴·天發神讖碑

城 以盛民也。从土从成，成亦聲。 晉·安丘長王君墓神道

黄 地之色也。从田从炗，炗亦聲。炗，古文光。凡黄之屬皆从黄。 北魏·元天穆墓誌蓋 東魏·高翻碑額

銘 記也。从金名聲。 北魏·元悌墓誌 北魏·笱景墓誌蓋 東魏·元光基墓誌蓋 東魏·祖氏墓誌蓋

録 金色也。从金录聲。 東魏·高盛墓碑額

軍 圜圍也。四千人爲軍。从車，从包省。軍，兵車也。 北魏·元焕墓誌蓋 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隴 天水大阪也。从自龍聲。 北齊·隴東王感孝頌

五 五行也。从二，陰陽在天地閒交午也。凡五之屬皆从五。臣鉉等曰：二天，天地也。 吴·天發神讖碑

九 陽之變也。象其屈曲究盡之形。凡九之屬皆从九。 吴·天發神讖碑

子 十一月，陽气動，萬物滋，人以爲偁。象形。凡子之屬皆从子。李陽冰曰：子在襁緥中，足併也。 三國魏·魯孔子廟之碑

字 乳也。从子在宀下，子亦聲。 吴·天發神讖碑

目 用也。从反巳。賈侍中說：巳，意巳實也。象形。 北魏·趙郡王元毓墓誌銘蓋

故 使爲之也。从攴古聲。 三國魏·謝君神道 晉·安丘長王君墓神道 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東魏·元湛墓誌蓋 東魏·宗欣墓誌蓋

解 判也。从刀判牛角。一曰解廌.獸也。 吳・天發神讖碑

曰 詞也。从口乙聲。亦象口气出也。凡曰之屬皆从曰。 吳・天發神讖碑

乎 語之餘也。从兮,象聲上越揚之形也。 吳・天發神讖碑

亏 於也。象气之舒亏。从丂从一。一者,其气平之也。凡亏之屬皆从亏。 吳・天發神讖碑

盧 飯器也。从皿𠙴聲。 北周・壽安妃盧蘭墓誌

空 竅也。从穴工聲。 北魏・元壽安墓誌 東魏・元光基墓誌蓋

穴 土室也。从宀八聲。凡穴之屬皆从穴。 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順 理也。从頁从巛。 北魏・元簡妃常氏墓誌蓋

嵩 中岳,嵩高山也。从山从高,亦从松。韋昭《國語》注云:古通用崇字。 北魏・中嶽嵩高靈廟碑額

赫 火赤皃。从二赤。 北齐・齊開府仆射赫連公銘

大 天大,地大,人亦大。故大象人形。古文大(他達切)也。凡大之屬皆从大。 北魏・暉福寺碑 北魏・元天穆墓誌蓋 北周・步六孤須蜜多墓誌蓋 北周・壽安妃盧蘭墓誌

妃 匹也。从女己聲。 北周・壽安妃盧蘭墓誌

鉞 車鑾聲也。从金戉聲。《詩》曰:鑾聲鉞鉞。臣鉉等曰:今俗作鐬,以鉞作斧戉之戉,非是。 東魏・高盛墓碑額 東魏・高翻碑額 東魏・元湛墓誌蓋

典 五帝之書也。从册在丌上,尊閣之也。莊都説,典,大册也。 三國魏・謝君神道

韓 井垣也。从韋,取其帀也;倝聲。 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普 日無色也。从日从竝。 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3.2　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與《説文》正篆有差異的

根據我們的調查,三體石經之外的篆字與《説文》正篆存在的差異主要有以下幾種情況:變换構件位置;變换構件;增減構件;省筆增筆;變異構件。其中以變異構件情況居多。

(1) 變换構件位置例

和 相譍也。从口禾聲。 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2) 變换構件例

壯 大也。从士爿聲。 北周・匹婁歡墓誌蓋

謝 辤去也。从言䠶聲。 三國魏・謝君神道

䠶 弓弩發於身而中於遠也。从矢从身。 (射)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尉 从上案下也。从𡰥;又持火,以尉申繒也。臣鉉等曰:今俗别作熨,非是。

㦸北魏・元悌墓誌

（3）增減構件例

処𠩺止也。得几而止。从几从夂。𠁅（處）晉・安丘長王君墓神道

靃䨥飛聲也。雨而雙飛者，其聲靃然。䨥（霍）三國魏・霍君神道

巍𡾟高也。从嵬委聲。巍北魏・宣恭趙王墓誌蓋巍北魏・元壽安墓誌

（4）省筆增筆例

農䢉耕也。从晨囟聲。農三國魏・謝君神道

枉𣏌衺曲也。从木㞷聲。枉北魏・元天穆墓誌蓋

晉䁂進也。日出萬物進。从日从臸。《易》曰："明出地上，䁂。"臣鉉等案：臸，到也。會意。晉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廣廣殿之大屋也。从广黄聲。廣北魏・元焕墓誌蓋廣北魏・元悌墓誌廣北魏・長孫士亮妻宋靈妃墓誌蓋廣東魏・元湛墓誌蓋

西𠀃鳥在巢上。象形。日在西方而鳥棲，故因以爲東西之西。凡西之屬皆从西。西北周・華嶽頌額

（5）變異構件例

皇皇大也。从自。自，始也。始皇者，三皇，大君也。自，讀若鼻，今俗以始生子爲鼻子。皇北魏・弔比干文額

即𠨍即食也。从皀卪聲。即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鄉𨞶國離邑，民所封鄉也。嗇夫别治。封圻之内六鄉，六鄉治之。从𨛜皀聲。鄉晉・南鄉太守郛休碑鄉三國魏・上尊號碑額

郡𨛦周制：天子地方千里，分爲百縣，縣有四郡。故《春秋傳》曰"上大夫受郡"是也。至秦初置三十六郡，以監其縣。从邑君聲。郡東魏・祖氏墓誌蓋

神䄇天神，引出萬物者也。从示、申。神三國魏・謝君神道神三國魏・霍君神道神晉・安丘長王君墓神道

靈𤫊靈巫。以玉事神。从玉霝聲。靈北魏・中嶽嵩高靈廟碑額

荆𦯓楚木也。从艸刑聲。荆北魏・元焕墓誌蓋荆東魏・宗欣墓誌蓋

薛𧀹艸也。从艸辥聲。薛北魏・元湛妻薛慧命墓誌蓋

歲𡻕木星也。越歷二十八宿，宣徧陰陽，十二月一次。从步戌聲。律歷書名五星爲五步。歲北魏・韓顯宗墓誌銘額

諫𧦝証也。从言柬聲。諫北魏・元焕墓誌蓋

章𩐁樂竟爲一章。从音从十。十，數之終也。章吴・天發神讖碑

對𡭊譍無方也。从丵从口从寸。對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僕𤕪給事者。从人从菐，菐亦聲。僕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丞𠬽翊也。从廾从卩从山。山高，奉承之義。■北魏・元天穆墓誌蓋■北魏・長孫士亮妻宋靈妃墓誌蓋

書𦘠箸也。从聿者聲。■東魏・高盛墓碑額■東魏・封延之墓誌蓋

魯■鈍詞也。从白，鮺省聲。《論語》曰：參也魯。■魯孔子廟之碑

刺■君殺大夫曰刺。刺，直傷也。从刀从朿，朿亦聲。■北魏・元焕墓誌蓋■北魏・元悌墓誌

平■語平舒也。从亏从八。八，分也。爰禮說。■北魏・元悌墓誌

枼■楄也。枼，薄也。从木世聲。臣鉉等曰：當从卅乃得聲。卅，穌合切。■吳・天發神讖碑

李■果也。从木子聲。■東魏・高翻碑額

師■二千五百人爲師。从帀从𠂤。𠂤，四帀，衆意也。■東魏・高盛墓碑額

南■艸木至南方，有枝任也。从𣎳羊聲。■晉・南鄉太守郛休碑

齊■禾麥吐穗上平也。象形。凡亝之屬皆从亝。徐鍇曰：生而齊者莫若禾麥。二，地也。兩傍在低處也。■北齊・劉雙仁墓誌蓋

營■市居也。从宮，熒省聲。■北魏・高貞碑

冀■北方州也。从北異聲。■北魏・元悌墓誌

廟■尊先祖皃也。从广朝聲。■北魏・中嶽嵩高靈廟碑額

碑■豎石也。从石卑聲。■北魏・暉福寺碑■北魏・中嶽嵩高靈廟碑額■東魏・高盛墓碑額■晉・晉故處士成晃碑

長■久遠也。从兀从匕。兀者，高遠意也。久則變化。亾聲。𠂔者，倒亾也。凡長之屬皆从長。臣鉉等曰：倒亡，不亡也。長久之義也。■三國魏・霍君神道■三國魏・謝君神道

薦■獸之所食艸。从廌从艸。古者神人以廌遺黄帝。帝曰："何食？何處？"曰："食薦；夏處水澤，冬處松柏。"■三國魏・霍君神道

戾■曲也。从犬出户下。戾者，身曲戾也。■北齊・房周陁墓誌

𤎫■火皃。从火，𠕁省聲。讀若粦。■東魏・高翻碑額

懿■專久而美也。从壹，从恣省聲。■北魏・高貞碑

沼■池水。从水召聲。■吳・天發神讖碑

開■張也。从門从开。■北齐・赫連子悦墓誌

閭■里門也。从門吕聲。《周禮》：五家爲比，五比爲閭。閭，侣也，二十五家相羣侣也。■北齊・赫連夫人閭炫墓誌蓋

墓■丘也。从土莫聲。■北魏・李遵墓誌蓋■北魏・楊乾墓誌蓋■北魏・元湛妻薛慧命墓誌蓋■東魏・封延之墓誌蓋■北周・步六孤須蜜多墓誌蓋

陽高、明也。从自昜聲。東魏・元湛墓誌蓋北齐・薛廣墓誌蓋

成就也。从戊丁聲。徐鍇曰："戊中宮成於中也。"晉・晉故處士成晃碑

3.3 三體石經之外的石刻有而《説文》正篆無的篆字

岳：《中岳嵩高靈廟碑》：中岳嵩高靈廟之碑。北魏・中岳嵩高靈廟碑額

以上整理出的存於魏晉南北朝時期石刻材料中的篆字，實際上是時人仿照當時能見到的秦代小篆書寫的。所以我們可以看出，存於魏晉南北朝石刻中的許多篆字在構形上與《説文》正篆如出一轍。我們認爲這批篆字與《説文》正篆相互印證，比較真實地再現了秦代"書同文"後推行的小篆的構形原貌。由於這批篆字是時人書寫，所以有些篆字又記録了當時篆文的書寫習慣，並反映了時人對篆文的理解。根據這批篆字，我們可以了解漢代以降漢字的傳承、變異情況。另外，該項調研對於認識唐抄本《説文・木部》殘卷所存正篆風格，也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歷時字形材料。

三、《説文》與《宋本玉篇》

《宋本玉篇》(以下簡稱《玉篇》)作爲代表從古文字到今文字的第一部漢字總匯，成爲研究中古歷史漢字的基本座標。該字彙的特點在於將歷代傳抄的各種古文字類型賦予一定的楷書形式，並界定由此帶來的各種字類關係。籀文是《玉篇》中收録的歷史漢字的一個類別，就傳世文獻中的字書系列而言，完整而系統地收録籀文的最早的字書應該是許慎的《説文》。然而，《説文》所貯存的籀文是古文字形體，《玉篇》所貯存的籀文則是楷書形體。根據我們的調查，《玉篇》收録籀文一共168個，《説文》籀文的數量則是207個，《玉篇》與《説文》共有的籀文一共128個。《玉篇》籀文與《説文》籀文之間的關係如何？《玉篇》所收録楷化籀文存在的問題有哪些？對這些現象的歸納與分析，對於研究古漢字到今漢字之間的傳承演變規律是有重要意義的。

1. 《玉篇》與《説文》共有的籀文

《玉篇》中明確標注爲籀文的情況比較複雜，有的籀文出現在與之對應的字頭之下，有的籀文則不是。根據這種情況，我們以有無反切注音爲標準，將《玉篇》中的籀文分爲非字頭籀文和字頭籀文兩種類型。

1.1 《玉篇》非字頭籀文與《説文》籀文的對應

非字頭籀文是指《玉篇》中没有反切注音的籀文，這類籀文在《玉篇》中所占比例比較多。例如：

《玉篇・鬲部》："融，餘終切。長也。《説文》云：炊氣上出也。䗀，籀文。"按，《説文・鬲部》："炊氣上出也。从鬲，蟲省聲。䗀，籀文融不省。"

《玉篇·止部》:“歸,居暉切。還也。《説文》曰:女嫁也。㷅,籀文。”按,《説文·止部》:“歸,女嫁也。从止,从婦省,𠂤聲。㷅,籀文省。”

《玉篇·女部》:“姻,音因。《説文》云:壻家也。女之所因,故曰姻。婣,籀文。”按,《説文·女部》:“姻,壻家也。女之所因,故曰姻。从女从因,因亦聲。婣,籀文姻从𣶒。”

《玉篇·厂部》:“厂,呼旦切。《説文》云:山石之厓巖,人可居。厈,籀文。”按,《説文·厂部》:“厂,山石之厓巖,人可居。象形。凡厂之屬皆从厂。厈,籀文从干。”

以上例句《玉篇》明確注明引自《説文》。以下諸例《玉篇》雖然未注明引自《説文》,但籀文與《説文》完全相同。

《玉篇·禾部》:“稯,子公切。禾束也。䅉,籀文。”按,《説文·禾部》:“稯,布之八十縷爲稯。从禾㚇聲。䅉,籀文稯省。”

《玉篇·宀部》:“宇,于甫切。方也。四方上下也。又屋宇。寓,籀文。”按,《説文·宀部》:“宇,屋邊也。从宀于聲。《易》曰:上棟下宇。寓,籀文宇从禹。”

《玉篇·匚部》:“匚,甫王切。受物之器也。𠥓,籀文。”按,《説文·匚部》:“匚,受物之器。象形。凡匚之屬皆从匚。讀若方。𠥓,籀文匚。”

《玉篇·馬部》:“騹,子垂、之累二切。馬小皃也,重騎也。𩧢,籀文。”按,《説文·馬部》:“騹,馬小皃。从馬垂聲。讀若箠。𩧢,籀文从𠂹。”

《玉篇·虫部》:“虹,胡公切。螮蝀也。又音絳,縣名。蚂,籀文。”按,《説文·虫部》:“虹,螮蝀也。狀似蟲。从虫工聲。《明堂月令》曰:虹始見。蚂,籀文虹从申。申,電也。”

《玉篇·頁部》:“頌,與恭切。形容也。又似用切,歌其盛德,《禮》:爲人臣,頌而無諂。額,籀文。”按,《説文·頁部》:“頌,皃也。从頁公聲。額,籀文。”

1.2 《玉篇》字頭籀文與《説文》籀文的對應

字頭籀文是指《玉篇》中有反切注音的籀文,這類籀文在《玉篇》中所占比例比較少。這部分籀文的共同特點是,籀文和與之對應的字頭在不同部首中重出,《玉篇》的字數比《説文》多出一倍多,將字頭列出,同時又將籀文作爲字頭在異部重出,這應該也是《玉篇》增字的重要原因之一。例如:

《玉篇·絲部》:“𦃃,下計切。籀文系。”按,《玉篇·系部》:“系,下計切。繼也。《説文》:繫也。籀文作𦃃。”《説文·系部》:“系,繫也。从糸丿聲。凡系之屬皆从系。𦅾,系或从毄、處。𦃃,籀文系从爪、絲。”

《玉篇·玉部》:“璽,思此切。天子諸侯印也。籀文作壐也。”按,《玉篇·土部》:“壐,节紫切。《説文》云:王者之印也,以主土。籀文作璽。”《説文·土部》:

"璽，王者印也。所以主土。从土爾聲。璽，籒文从玉。"

以上兩例的解釋是比較清楚的，但《玉篇》對非字頭籒文的排列，從體例上講是缺少統一歸類標準的。《玉篇》將部分籒文和與之對應的字頭分立於不同部首，而在字頭下又未出現該字的籒文。這樣，在使用《玉篇》時，往往會使查閱《玉篇》者忽略字頭與籒文的關係或錯誤地認爲該字没有籒文。例如：

《玉篇·米部》："糟，子刀切。酒滓。"按，《説文·米部》："糟，酒滓也。从米曹聲。醩，籒文从酉。"《玉篇·酉部》："醩，子刀切。籒文糟。醩，上同。亦作蒩。"

《玉篇·山部》："岫，似又切。山有巖穴。"按，《説文·山部》："岫，山穴也。从山由聲。窗，籒文从穴。"《玉篇·穴部》："窗，似就切。山穴也。籒文岫。"

《玉篇·禾部》："秦，疾津切。國名。亦禾名。"按，《説文·禾部》："秦，伯益之後所封國。地宜禾。从禾，舂省。一曰秦，禾名。𥡆，籒文秦从秝。"《玉篇·秝部》："𥡆，昨鄰切。籒文秦。"

《玉篇·木部》："桮，博回切。《説文》曰：㔲也。杯，同上。"按，《説文·木部》："桮，㔲也。从木否聲。㔸，籒文桮。"《玉篇·匚部》："㔸，布迴切。籒文桮。"

《玉篇·馬部》："駕，格訝切。乘也，行也，上也，陵也。"按，《玉篇·牛部》："牫，古訝切。牫車也。籒文駕。"《説文·馬部》："駕，馬在軛中。从馬加聲。牫，籒文駕。"

《玉篇·頁部》："顔，吾姦切。《國語》云：天威不違顔，咫尺顔謂眉目之閒也。"按，《説文·頁部》："顔，眉目之閒也。从頁彥聲。𩔖，籒文。"《玉篇·首部》："𩠐，語閒切。籒文顔。"

《玉篇·阜部》："陴，婢支切。城上女牆也。"按，《説文·𨸏部》："陴，城上女牆俾倪也。从𨸏卑聲。𩫖，籒文陴从𩫏。"《玉篇·𩫏部》："𩫖，毗離切。籒文陴。女垣也。"

《玉篇·土部》："堵，都魯切。垣也。五版爲堵。又十六尺曰堵。"按，《説文·土部》："堵，垣也。五版爲一堵。从土者聲。𩫨，籒文从𩫏。"《玉篇·𩫏部》："𩫨，都户切。籒文堵。"

《玉篇·土部》："垣，禹煩切。垣牆。"按，《説文·土部》："垣，牆也。从土亘聲。𩫹，籒文垣从𩫏。"《玉篇·𩫏部》："𩫹，于元切。籒文垣。"

2. 《玉篇》籒文對應《説文》其他重文

2.1 《玉篇》籒文對應《説文》篆文例

《玉篇·亯部》："亯，虚掌切。覲也，當也，獻也。《孝經》曰：祭則鬼亯之。今作享。亨，同上。俗作享。又許庚、匹庚二切。𩫏，籒文。"按，《説文·亯部》："亯，獻也。从高省，曰象進孰物形。《孝經》曰：祭則鬼亯之。凡亯之屬皆从亯。𩫏，篆文

亯。”“䓞”在《説文》中被解釋爲篆文,在《玉篇》中被解釋爲籀文。

《玉篇·𢑚部》:“𢑚,徒昆切。豕子也。或謂之豯。豚,籀文。”按,《説文·豚部》:“𧱓,小豕也。从彖省,象形。从又持肉,以給祠祀。凡豚之屬皆从豚。𧰼,篆文从肉、豕。”“豚”在《説文》中被解釋爲篆文,在《玉篇》中被解釋爲籀文。

《玉篇·飛部》:“䨸,餘力切。籀文翼字。”按,《説文·飛部》:“䨸,翄也。从飛異聲。𦐊,篆文䨸从羽。”“䨸”在《説文》中是正篆字頭,在《玉篇》中被解釋爲籀文。《説文》中位於重文篆文位置的“翼”在《玉篇》中做了字頭,《羽部》:“翼,余力切。翅也。又輔也,敬也,助也。𦐊,同上。”

2.2 《玉篇》籀文對應《説文》或體例

《玉篇·魚部》:“魴,扶方切。赤尾魚。鰟,籀文。”按,《説文·魚部》:“魴,赤尾魚。从魚方聲。鰟,魴或从旁。”按,“鰟”在《説文》中被解釋爲或體,在《玉篇》中被解釋爲籀文。

3. 《玉篇》有《説文》無之籀文

3.1 《説文》有正篆無籀文例

《玉篇·疒部》:“疒,女戹切。《説文》曰:倚也。人有疾病也。象倚著之形。又音牀。疔,籀文。”按,《説文》:“疒,倚也。人有疾病,象倚箸之形。凡疒之屬皆从疒。”《説文》“疒”字下没有籀文。考察“疒”字的古文字來源,甲骨文中“疒”字寫作[古文字]甲134、[古文字]甲181、[古文字]後2·11·8,這些構形與《説文》“人有疾病也。象倚著之形。”的解説似乎更加吻合,而《玉篇》籀文“疔”字中的“丁”字符疑爲“人”字符之訛誤。

《玉篇·艸部》:“若,如灼切。杜若,香草。又如也,汝也。𦱌,籀文。”按,《説文》:“若,擇菜也。从艸、右。右,手也。一曰杜若,香艸。”《説文》“若”字下没有籀文。考察“若”字的古文字來源,其字體演變序列如下:[古文字]甲205[古文字]亞若癸匜[古文字]盂鼎[古文字]录伯簋[古文字]曶鼎[古文字]中山王鼎[古文字]古陶[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包山楚簡[古文字][古文字]睡虎地秦簡[古文字][古文字]石篆[古文字]汗簡,《玉篇》籀文“𦱌”字似承石篆[古文字](斥彰長田君斷碑)而來。

《玉篇·壺部》:“壺,户徒切。盛飲器也,圓器也,瓦鼓也。壷,篆文。𡔷,籀文。”按,《説文·壺部》:“壺,昆吾圜器也。象形。从大,象其蓋也。凡壺之屬皆从壺。”《説文》“壺”字下没有籀文。考察“壺”字的古文字來源,其字體演變序列如下:[古文字]乙2144[古文字]乙2924[古文字]前5·5·5[古文字]後2·28·12[古文字]燕85[古文字]佳壺爵[古文字]史僕壺[古文字]番匊生壺[古文字]魯侯壺[古文字]司寇良父壺[古文字]盛季壺[古文字]函皇父簋[古文字]伯壺[古文字]員壺[古文字]古陶[古文字]睡虎地秦簡。《玉篇》中的籀文“𡔷”與司寇良父壺之[古文字]接近。

《玉篇·殳部》:“殺,所劄切。斷命也。又所界切,疾也。布、敚、𢽼,並古文。𣪩,籀文。”《説文·殺部》:“殺,戮也。从殳杀聲。凡殺之屬皆从殺。𢼄,古文殺。

𢿝，古文殺。𣏂，古文殺。"《説文》"殺"字下没有籀文。考察"殺"字的古文字來源，其字體演變序列如下："𢦏戩 33.9 𢦏甲 455 𢦏明藏 147 𢦏蔡大師鼎𢿝 𢿝侯馬盟書𢿝睡虎地秦簡𢿝𢿝 𢿝石篆𢿝元乂墓誌。

《玉篇·禿部》："禿，吐木切。無髮也，从兒，上象禾黍之形。秃，籀文禿字。"按，《説文·禿部》："禿，無髮也。从人，上象禾粟之形，取其聲。凡禿之屬皆从禿。王育説：倉頡出見禿人伏禾中，因以制字。未知其審。"《説文》"禿"字下没有籀文。

《玉篇·魚部》："鮺，仄下切。藏魚也。鮓，同上。䰼，籀文。"按，《説文·魚部》："鮺，藏魚也。南方謂之魿，北方謂之鮺。从魚，差省聲。"又："魿，鮺也。一曰大魚爲鮺，小魚爲魿。从魚今聲。"《説文》"鮺"、"魿"字下都没有籀文。

《玉篇·疒部》："疹，之忍切。癮疹，皮外小起也。《説文》曰：籀文眕。"《説文·目部》："眕，目有所恨而止也。从目㐱聲。"《説文》"眕"字下没有籀文。查北魏·元濬妻于仙墓誌有𤵸字，疑《玉篇》籀文"疹"字承此而來。

3.2 《説文》無正篆有籀文例

《玉篇·缶部》："罍，力回切。樽也。𦉪，籀文。"按，《説文》正篆無"罍"字但有籀文"𦉪"字："櫑，龜目酒尊，刻木作雲雷象。象施不窮也。从木畾聲。𥁰，櫑或从皿。罍，櫑或从缶。𦉪，籀文櫑。""罍"字在《説文》中只出現在重文或體的解説中。在《玉篇》中"櫑"和"罍"已經通用：《玉篇·木部》有"櫑，力回切。刻木爲雲雷象謂之櫑。又作罍"。

3.3 《説文》無正篆無籀文例

《玉篇·刀部》："劆，口號、口郭二切。解也。𠠾，籀文。"按，《説文》正篆無"劆"字亦無籀文"𠠾"字。

《玉篇·甾部》："䲊，力胡切。飲器也。𧆓，籀文。"按，《説文》正篆無"䲊"字亦無籀文"𧆓"字。

4. 《玉篇》楷化籀文中的變異

《玉篇》所貯存的楷化籀文基本上是符合《説文》籀文原貌的。可見漢字在書體的變化過程中傳承依然占主流。然而，在整理《玉篇》的過程中，我們也發現《玉篇》中的楷化籀文在構件、位置、筆畫等方面還存在著一些變異現象。

4.1 《玉篇》楷字籀文與《説文》籀文構件有異

《玉篇·辵部》："送，蘇貢切。《説文》云：遣也。《詩》曰：遠送於野。遀，籀文。"按，《説文·辵部》："送，遣也。从辵，倂省。𨔛，籀文不省。"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遀"字結構中的構件"关"當寫作"弅"。

《玉篇·冂部》："商，舒羊切。五音，金音也。𠷎，籀文。𠷎、𠩠，並古文。"按，

《説文・㕯部》:“商,從外知内也。从㕯,章省聲。𠭥,古文商。𠻇,亦古文商。𠻔,籀文商。”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𧶜”字結構中的下部構件當寫作“㕯”。

《玉篇・言部》:“誕,徒旱、徒旦二切。大也,天子生曰降誕。這,籀文。”按,《説文・言部》:“誕,詞誕也。从言延聲。𧨵,籀文誕省正。”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這”字結構中的構件“辶”當寫作“廴”。《玉篇・辵部》有:“這,宜箭切。迎也。”兩個字形混同。當然,這種混同,並非始於《玉篇》,在魏晉南北朝時期已經存在。例如:“誕”字《北魏・胡明相墓誌》寫作誕,《北魏・元子正墓誌》寫作誕。“廴”與“辶”混同。

《玉篇・子部》:“子,咨似切。兒也,滋也,愛也,男子之通稱也。𢀇,古文。𢀈,籀文。”按,《説文・子部》:“子,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人以爲偁。象形。凡子之屬皆从子。李陽冰曰:子在襁緥中,足併也。𢀈,籀文子囟有髪,臂脛在几上也。”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𢀈”字結構中的構件“向”當寫作“几”。

《玉篇・夕部》:“夤,弋人切。進也,大也。又惕也。𡖟,籀文。”《説文・夕部》:“夤,敬惕也。从夕寅聲。《易》曰:夕惕若夤。𡖟,籀文夤。”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𡖟”字結構中的構件“宀”當寫作“冖”。

《玉篇・革部》:“靷,余振切。以引軸。鞕,籀文。”按,《説文・革部》:“引軸也。从革引聲。𩋷,籀文靷。”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鞕”字結構中的構件“十”和“大”當寫作“爫”和“又”。

《玉篇・玉部》:“璿,似緣切。《山海經》云:有沃之國,沃民是處,爰璿瑰瑶碧。《虞書》曰:璿璣玉衡。《孔傳》云:璿,美玉。《穆天子傳》:春山之寶,有璿珠也。𡔑,籀文。璿,古文。”按,《説文・玉部》:“璿,美玉也。从玉睿聲。《春秋傳》曰:‘璿弁玉纓。’璚,古文璿。𡔑,籀文璿。”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𡔑”字結構中的右部構件當寫作“又”。

《玉篇・糸部》:“紟,巨今、巨禁二切。單被也,結衣也。亦作衿。䋮,籀文。”按,《説文・糸部》:“紟,衣系也。从糸今聲。𥿍,籀文从金。”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䋮”字結構中的右部構件當寫作“金”。

《玉篇・辵部》:“迹,子亦切。跡也,理也。速,籀文。”按,《説文・辵部》:“迹,步處也。从辵亦聲。蹟,或从足、責。𨒪,籀文跡从朿。”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速”字結構中的右部構件當寫作“朿”。

《玉篇・鬼部》:“彪,莫覬切。老精物也。魅、魅,並同上。录,古文。㣖,籀文。”《説文・鬼部》:“彪,老精物也。从鬼、彡。彡,鬼毛。魅,或从未聲。𩲡,古文。𩳁,籀文从彖首,从尾省聲。”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㣖”字結構中的構件“中”應該去掉。

《玉篇·匚部》:"匾,補堅切。竹豆。亦作籩。𠥿,籀文。"按,《説文·竹部》:"籩,竹豆也。从竹邊聲。𠥿,籀文籩。"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𠥿"字結構中的構件"方"與《説文》該字構件有異。

《玉篇·収部》:"𢍁,多曾切。籀文登。"《説文·癶部》:"登,上車也。从癶、豆。象登車形。𤼷,籀文登从収。"照《説文》的寫法,《玉篇》籀文"𢍁"字結構中的"并"構件與《説文》該字中的"収"構件有異。

4.2 楷字籀文與《説文》籀文構件位置有別

《玉篇·食部》:"饕,敕高切。貪財也。𩟯,籀文。"按,《説文·食部》:"饕,貪也。从食號聲。叨,饕或从口刀聲。𩞄,籀文饕从號省。"照《説文》"𩞄"字當爲左右結構。

《玉篇·𠂢部》:"覛,亡革切。《説文》莫狄切,邪視也。𧢊,籀文。"按,《説文·𠂢部》:"覛,衺視也。从𠂢从見。𧢊,籀文。"照《説文》的寫法,"𧢊"字當爲左右結構。

《玉篇·魚部》:"鰖,大果、弋水二切。魚子已生。𩺰,籀文。"按,《説文·魚部》:"鰖,魚子已生者。从魚,憜省聲。𩺰,籀文。"照《説文》的寫法,"𩺰"字當爲左右結構。

《玉篇·異部》:"戴,多代切。奉也,在首也,事也。𢦵,籀文。"按,《説文·異部》:"戴,分物得增益曰戴。从異𢦏聲。𢦵,籀文戴。"照《説文》的寫法,"𢦵"字當爲上下結構。

《玉篇·火部》:"煏,皮逼切。火乾也。𤐫,同上。𩱍,籀文。"按,《説文·火部》:"𤐫,以火乾肉。从火稫聲。𩱍,籀文不省。"照《説文》的寫法,"𩱍"字當爲上下結構。

《玉篇·革部》:"鞁,姑户切。今作鼓。𪔐,籀文。"按,《説文·鼓部》:"鼓,郭也。春分之音,萬物郭皮甲而出,故謂之鼓。从壴,支象其手擊之也。《周禮》六鼓:靁鼓八面,靈鼓六面,路鼓四面,鼖鼓、臯鼓、晉鼓皆兩面。凡鼓之屬皆从鼓。𪔐,籀文鼓从古聲。"照《説文》的寫法,"𪔐"字當爲上下結構。

4.3 楷字籀文省減《説文》籀文筆畫

《玉篇·㝱部》:"寤,牛故切。《説文》云:寐覺而有信曰寤。一曰晝見而夜㝱也。𥧘,籀文。"按,《説文·㝱部》:"寤,寐覺而有信曰寤。从㝱省,吾聲。一曰晝見而夜㝱也。𥧘,籀文寤。"《玉篇》籀文"𥧘"中省一横。

《玉篇·火部》:"灾,子來切。天火也,害也。又作巛。烖,同上。災,籀文。抶,古文。"按,《説文·火部》:"烖,天火曰烖。从火𢦏聲。𤆎,古文从才。灾,或从

宀、火。災,籀文从巛。"《玉篇》籀文"災"字中省一横,"火"上"巛"當做"巛"。

《玉篇·豕部》:"豪,户刀切。豬毛如笄而端黑也。又俊也,帥也。此籀文。小篆作豪。"按,《説文·希部》:"豪,豕鬣如筆管者。出南郡。从希高聲。豪,籀文从豕。"《玉篇》籀文"豪"字中"高"下省"口"。

5.《玉篇》籀文説解中訛誤例

《玉篇·口部》:"嗌,於亦切。《説文》云:咽也。嗾,籀文。本亦作訛。"按,《玉篇》"本亦作訛"中之"訛"字,應該是《説文》籀文的楷化字,《玉篇》卻將"嗾"解釋爲籀文。

《玉篇·希部》:"豪,胡刀切。亦作豪。"按,《玉篇·豕部》:"豪,户刀切。豬毛如笄而端黑也。又俊也,帥也。此籀文。小篆作豪。"《玉篇》將"豪"解釋爲籀文,又做"亦作"。

《玉篇·四部》:"四,思利切。數也,次三也。丣,古文。亖,籀文。"按,《玉篇·二部》:"亖,古文四。"《説文·四部》:"四,陰數也。象四分之形。凡四之屬皆从四。丣,古文四。亖,籀文四。"

在漢字發展過程中,字體和字形都發生了若干變異。字體變異即書寫風格的變化,因其具有整體性所以是到眼即辨的,而字形變異則是組織構造的變化,往往因字而異。根據以上五個方面的歸類和分析,我們可以得出以下初步結論:《玉篇》在籀文貯存層次上確實有些混亂,但《玉篇》與《説文》共有籀文占《玉篇》所收籀文的絶大多數,這説明漢字在發展過程中,字體的變化會影響某些漢字的構形,但不會改變漢字的傳承。而字形變異即組織構造的變化則往往使某些漢字産生混同和訛誤。歷史漢字從古文字傳承到今文字階段,經過《玉篇》的規整,相當數量的漢字結構只存筆勢輪廓,因而《玉篇》所貯存的楷體籀文應該是漢字符號化過程的結果。

練習

請調查歷代有关小篆的研究資料,并發表研究報告。

第二節 《説文》與中國古代文化研究

《説文》對小篆字體的保存、六書理論的創立、構形所反映的字本義的分析,對歷史文化的記録和反映,以及對語言學、漢字學、詞源學、文化學等方面都有重要的價值。《説文》雖然是産生於中國古代東漢時期的一部字典,但是由於歷史文化等多方面的原因,使它成爲一部了解中國古代文化的經典文獻。

一、《説文》與古代宗教

1.《説文》與古代祭祀方法

中國目前發現的最早的成體系的文字是甲骨文，解讀研究甲骨文離不開《説文》。甲骨文作爲一種特殊的文字載體，記録了殷商時期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其資料價值遠勝過傳世文獻。因而，甲骨文中的有關記録是我們研究殷商社會宗教的第一手資料。

甲骨文有“[illegible]”字。“烄”字的甲骨文構形像將人置於火上焚燒。“烄”字在傳世文獻中寫作烄。《説文・火部》:“烄，交木然也。从火交聲。”在殷商祭祀活動中，烄法的操作手段是將人置於火上焚燒祭天神以求雨。[1]《合集》12842 正:“貞烄㞢雨。勿烄亡其雨。”“㞢”在此處是“有”的意思。該卜辭意謂貞問用烄法焚燒人牲來祭祀，是否會下雨。不用烄法焚燒人牲來祭祀，是否會下雨。烄法是殺人牲法中使用最頻繁的方法之一。尤其是在祈雨的祭祀活動中，使用這一方法似乎是商人的一種慣例。中國古代以農業爲本，人們靠天吃飯。旱澇無常的自然現象給先民的生存帶來了巨大威脅，所以烄法在殷商祭祀活動中佔有重要的地位。據胡厚宣統計，甲骨文中烄雨之祭共有一百二十八條，以不記人數者居多。[2] 烄法除了用於祈雨之祭外，還用於祈求消除洪水或大澇之祭。《合集》32299:“於甲烄凡。甲申，貞烄𡿧雨。在[illegible]烄𡿧。”其中的“凡”和“烄”皆爲所烄人牲之專名。可見，商人烄牲的目的主要是祈雨或止澇。

從人祭卜辭看，商人使用烄法的一個突出特點是所烄人牲絶大部分是女性，並且這些女牲大都各有專名，如“婞”、“㛑”、“嫊”、“𡿧”等都是所烄女牲之專名。《合集》1132:“叀婞烄，㞢[雨]。”《合集》1121 正:“貞烄㛑㞢雨。勿烄婞亡其雨。”這種現象表明，在殷商時期，女性人牲與烄法和祈雨之祭有著密切的關係。商人頻繁地使用女牲（很少見將女牲和其他畜牲搭配使用的辭例）祭祀自然神。顯然，在商人的心目中，女性是溝通人與自然神關係的最佳中介。

甲骨文有“[illegible]”字。“寮”字的甲骨文構形，從木在火上，像以火燒木。“寮”字在傳世文獻中寫作“尞”。《説文・火部》:“尞，柴祭天也。”甲骨文中的“寮”字，也是一種殺人牲法。寮法除了用來屠殺牛羊等牲畜之外，也常用來屠殺俘虜以用作祭祀時的犧牲。[3] 寮法的操作手段與烄法大致相同，也是把人牲放在木柴上焚燒，以此

---

① 崔恒昇《簡明甲骨文詞典》，第 501 頁，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 年。

② 胡厚宣、胡振宇《殷商史》，第 173 頁，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年。

③ 姚孝遂《商代的俘虜》，見《古文字研究》第 1 輯，第 377 頁，中華書局，1979 年。

顯示祭祀者對神靈的至誠之心。根據我們的調查，人祭卜辭中不乏用烄法處理人牲的記録，所烄人牲的品種也比較廣泛，有巫、羌、子等。《合集》34279："丙子卜，烄巫雨。"意謂丙子日占卜，問用尞法焚燒女巫來祭祀是否會下雨。《合集》32120："癸亥卜，又土烄羌一小宰圂。"意謂癸亥日占卜，又祭社神時焚燒一個羌族人牲並陳列一隻祭祀專用羊。《合集》23540："丙子卜，大，貞其烄四子。"在人祭卜辭中，還有尞法和烄法合用的記録。《合集》30169："其烄烄𡚬女又雨。大吉。""𡚬"是地名。該卜辭意謂進行祈雨之祭時，用烄法和尞法焚燒了𡚬地的女子，果然靈驗了。

烄法和尞法是商人在祭祀自然神的活動中經常使用的殺人牲方法。兩者的相同之處是：從所祈事類來看，都與農事活動密切相關。不同之處是：烄法所烄人牲以女性爲主，而尞法所尞人牲以男性爲主。從祭祀目的來看，用烄法主要爲了祈雨止澇，而用尞法既爲了祈雨，也爲了祈年。

2.《説文》與古代祭祀名稱

中國傳統宗教活動的核心内容就是祭祀，《禮記・祭統》中講："凡治人之道，莫急於禮，禮有五經，莫重於祭。"在"國之大事，唯祀與戎"的西周社會，祭祀在人們的生活中佔有相當重要的位置。西周金文作爲一種特殊的文字載體，記録了當時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其資料價值遠勝過傳世文獻。因而，西周金文中有關祭祀名稱的記録是我們研究西周社會宗教的第一手資料，解讀和研究金文同樣離不開《説文》。

"祭"字的金文構形，是以手持肉放在祭壇之上。《説文・示部》："祭，祭祀也。从示，一手持肉。"在祭祀活動中，以手持肉是爲了獻祭，上古獻祭必殺牲，所以"祭"字的金文構形所反映的就是殺牲獻祭的一種儀式。《説文・示部》："祀，祭無已也。从示巳聲。""祭無已也"就是祭祀不能停止。"祭祀"後來連綴成爲一個詞，泛指崇拜神靈或祖先的儀式。祭祀儀式作爲一種文化、一種習俗，歷代傳承，於是形成了一個固定的名稱。西周金文中的祭祀名稱舉例如下幾種：

禘祭。《説文》："禘，諦祭也。从示帝聲。《周禮》曰：五歲一禘。"禘祭是在宗廟内由周王親自主持進行的祭祀祖先的活動。大簋銘文有："唯六月初吉。丁子（巳）。用啻（禘）於乃考。"剌鼎銘文有："王啻（禘）。用牡於大室。"

祠祭。《説文》："祠，春祭曰祠。品物少，多文詞也。从示司聲。仲春之月，祠不用犧牲，用圭璧及皮幣。似兹切。"春天祭祀祖先的儀式叫祠。商尊銘文記載："隹（唯）五月辰才（在）丁亥，帝（禘）司（祠）。"

礿祭。《説文》："礿，夏祭也。从示勺聲。"夏天祭祀祖先的儀式叫礿。我方鼎銘文記載："隹（唯）十月又一月丁亥。延礿二母。"

二、《説文》與古代科技

所謂科學,即人們所獲取的關於自然、社會和思維的知識體系,它是一種社會的觀念形態,也是人類探索自然規律的文化活動。技術則是指人們爲能更有效地實現其目的而採取的方法和程序。科學與技術都是人類在改造客觀世界的活動中,對客觀規律認識的凝聚物。但二者又有不同:技術是“方法和程序”,處在理性的低級階段,與實踐和經驗更爲接近,或者可以説是經過“巧妙”選擇的實踐;科學則處在更高層次上,它是經驗的總結與概括,是指導實踐的理論與規則。技術以科學爲依據,科學以技術爲手段。在古代社會中二者没有嚴格界限,因爲科學技術本身都具有時代性,理性化程度與時代密切相關。

“科學是源遠流長的,可以追溯到文明出現以前。不管我們把歷史追溯多遠,總可以從工匠或學者的知識中發現某些帶有科學性的技術、事實和見解。”[①]科學技術是屬於全人類的。儘管近代自然科學主要是從歐洲發展起來的,但全人類都直接或間接地爲科學技術的發展作出了不同的貢獻。中國是世界上文明發達最早的國家之一。從春秋戰國時期至宋代這一漫長的時間里,中國的科學技術曾長期處於世界領先地位。中國古代的三大科學:曆算、中醫和地理學;三大技術:陶瓷、建築和紡織;四大發明:造紙、指南針、火藥與印刷術。這些對整個人類文明的進步和科學技術的發展作出了巨大貢獻,並爲近代自然科學的誕生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英國科學史家李約瑟曾指出,中國人“在許多重要方面有一些科學技術發明,走在那些創造出著名的‘希臘奇跡’的傳奇人物的前面,和擁有古代西方世界全部文化財富的阿拉伯人並駕齊驅,並在公元3世紀到13世紀之間保持一個西方所望塵莫及的科學知識水平”[②]。

但是由於中國古代封建社會的學術文化長期被儒家經典所壟斷,很少涉及生産技藝和理論性自然知識的傳授。科學技術被稱爲“形而下”的末藝,是“奇技淫巧”和“屠龍之術”。《禮記・王制》説:“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與上齒”,“作淫聲、異服、奇技、奇器以疑衆,殺”。《漢書・藝文志》將方技三十六家(醫術・醫藝等)列於卷尾,劉歆總天下群集而奏《七略》,其中“方技”列於七略之末。《新唐書・方技列傳》:“凡推步(指天文、數學)卜相巧醫,皆技也。”“技”、“伎”和“妓”在古代屬於同源詞,其鄙視科技與科技專家之情形,由此可見。因而,儘管中國古代有著輝煌的科技成就,但爲此立傳的著作則是極少的。中國古代的科學思想及技術發明,大多散見於各部各類各書中。

---

① [英]斯蒂芬・F・梅森《自然科學史》第1頁,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

② [英]李約瑟《中國科學技術史》第一卷第一分册,第3頁,科學出版社,1957年。

《説文》雖然是以字典的形式出現並存在的，但其學術價值遠非一般字典所能比擬。從科技史的角度來看，其價值起碼有三：首先，從分類學的角度來看，《説文》540 部首比《爾雅》現存 19 部更爲細緻，因而其反映的事物名類也更加系統全面。其次，《説文》以小篆爲主，兼收古文，通過分析漢字的造字結構，追溯漢字源流及本義。《説文》在進行字義解釋時，所反映出的有關科學技術各個領域的信息，成爲我們研究中國古代科技史的"户牖"和"津梁"。漢字是漢民族文化信息最重要的載體，與傳世文獻比較起來，它所蘊涵的知識在某種意義上可以説是最爲原始的。因而，《説文》中所包含的科技資料，有些應當是很久遠的。將它們與古代文獻記載、考古發掘材料相互印證，可以推斷上古社會的科技發生、發展狀況。再次，《説文》集中體現了兩漢經學家、文字學家研究語言的成果。《説文》爲確切地解説漢字的形音義，引證極爲廣泛。其中引用經傳共計 34 種。《説文》還博採通人之説，所引"通人"有董仲舒、孔子、尹彤、司馬相如、杜林、劉向、譚長、賈侍中、傅毅、張林、揚雄、王育、京房、衛宏、鄭司農等 30 餘家。另外，《説文》還引用《漢律》、《漢令》、方言、俗語等。這爲《説文》解釋漢字造字之本義，提供了豐富的材料，從而使得《説文》對於探索中國早期科學技術起源等問題，具有重要的文獻參考價值。①

《説文》作爲特殊的科技史料，其中蘊涵的豐富的科技方面的内容，較之其他傳世文獻都來得扼要精深。有些國内外的學者認爲，中國古代只有技術而無科學。還有人認爲，中國古代科技是經驗的，西方科技是理論的。英國學者斯蒂芬・F・梅森在其《自然科學史》中講："早期文明社會的傳統，在中國比在任何其他地方都更加持久而綿延不斷。經常被人們和上古青銅時代聯繫在一起的象形文字、農業灌溉和官僚士大夫統治，在古代中國都一直存在到晚近時期。同巴比倫人和埃及人一樣，古代中國人没有能夠發展出一套理論幾何學，也没有把他們關於宇宙空間結構的理論建立在他們天文觀察的資料上。還有，古代中國人也没有發展一種科學方法，他們的哲學和技術直到近代仍然是脱節的。"②僅根據《説文》所保存與反映的科技史資料，就足可判斷這些觀點是片面的，並且有悖於情理。首先，如果用 20 世紀的科學水平去衡量古代，不但在中國，在世界上任何國家古代都没有科學，有的只是一些粗淺的經驗性的東西。其次，科學與技術没有絶對界限，因而，科學與經驗的界限也不是絶對的。一般來説，科學往往有兩個歷史根源，一是技術傳統，一是精神傳統。前者將實際經驗的技能一代代傳下來，並使之不斷發展。後者把人類的理想和思想傳下來並不斷發揚光大。技術傳統是科學理論産生的基礎，

---

① 王平《説文與中國古代科技》，廣西教育出版社，2001 年。

② [英]斯蒂芬・F・梅森《自然科學史》第 61 頁，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年。

科學理論又反作用於技術傳統。人類科學技術也正是在這樣一個不斷循環往復的過程中前進的。再次,科學技術具有時代性,因而科技發展是一個由低級向高級發展的過程,較低級階段的科學與經驗距離更近一些。西方科技不可能一開始就是理性的,而中國科技則總是經驗的。科學技術的存在與發展不可能完全離開理性思維,中國古代哲學中傑出的理論,如天人學説、元氣學説、陰陽學説、五行學説等,對後世科學技術的發展都有相當的影響。當然,與古代世界各個民族的科學發展相比較,中國古代的自然哲學和以原理、定律表現出來的理論性自然知識是較薄弱的,其最明顯的比照就是古希臘,這正是西方所樂於稱引的,不過也僅此而已。但在實用科學方面,尤其是天文、農學、醫學、數學四大學科,中國在相當長時期居於世界領先地位。總之,《説文》所反映出的中國古代科學技術在形式、方法和内容方面都有自己的特徵,這些特徵有的並不是缺點,而是優點,在一定歷史時期顯示了突出的功效。

有關中國古代的科技情況,我們自然可以從其他典籍文獻中去了解總結,但是,《説文》作爲一部字典,具有彙聚性、準確性、客觀性、時代性等特點,它不僅反映了著作者時代的觀念特徵,還反映了那個時代及以前的人們的思想意識水平。科學技術史與普通歷史學一樣,其真正價值在於通過對過去的了解,給現在和未來提供借鑒或啟示。從中國古代科技所經歷的過程和道路中借鑒歷史經驗,就有可能更好地認識中國科技發展的今天,並預察它將來的發展和方向,明確今後發展的任務。通過中國傳統科技史的研究,可以吸收前人地理思想的精華,從中獲得有益的啟示,認清目前地理學的生長點、突破口,預測今天科學的發展方向和趨勢,找出主攻目標。科學的發展歷史表明,許多重要的發現與認識,從它的提出到建立系統的理論,形成成熟的概念,往往需要許多代人的長期努力。没有前人的工作,没有前人的科學思想與方法的借鑒,後人是難以有自己的創造的。

三、漢字文化管窺

漢字本質上是一種文化。它反映文化,從歷史角度講,它反映了文化史,反映了文化在各個時期的具體變化的微觀過程。從共時角度講,漢字反映了文化歷史的某一斷面,它是現世文化的總成,各種文化因素在漢字中都能找到它的對應物。漢字是漢民族文化的信息庫,透過漢字系統,我們可以追尋到漢民族的個性:人文地理,物質文化,思維方式等等。

1. 説"德"

德字,是指人的道德品行。當然,這種意義不是今天才産生的。《周禮·地官·師史》中説:"敏德以爲行本。"鄭玄注:"德行内外之稱,在心爲德,施之爲行。"

意思是説：德是人品行的外在體現。從造字結構上説，德是個會意字，它含有更爲具體而深刻的意義。甲骨文中的德字，左面是表示行動的彳，右面是一隻眼睛（後來訛變爲四），上有一條垂線，表示目光直視。顯然，德所表示的意義是行爲端正，目不斜視。金文則進一步豐富了德的内涵，在甲骨文的基礎上，於眼睛下面加了心字，從而形成了心術正、目光正、行爲正三位一體的德字。先民細緻觀察了人的德行，通過認識、體驗和總結，把對德字的理解濃縮到了德字的造字結構之中。透過"德"字的構形要素，我們看到的不僅是先民對道德品質的衡量標準，更是人生的豐富經驗。

孟子説"心之官則思"，古人認爲心是主管思維的器官。心正自然是指人的思想正直，心是德之血脈所在。東漢著名的文學家蔡邕爲教育其女蔡琰，曾經寫過一篇《女訓》，文中説："心，猶首面也。是以甚致飾焉。面一旦不修，則塵垢穢之；心一朝不思善，則邪惡入之。咸知修其面，不修其心，惑矣。夫面之不飾，愚者謂之醜；心之不修，賢者謂之惡。愚者謂之醜，猶可，賢者謂之惡，將何容焉？故覽照拭面，則思其心之潔也；傅脂則思其心之和也；加粉則思其心之鮮也；澤發則思其心之潤也；用櫛則思其心之理也；立髻而思其心之正也，攝鬢則思其心之整也。"意思是説，人的思想像人的頭和臉一樣，必須很用心地去修飾它。臉一天不修飾，就會被塵土弄髒，思想一天不想著善念，邪惡便會乘虚而入。人們大都知道修飾臉面的重要性，卻不知道整頓思想的重要性，這是多麼地糊塗啊！面容不修飾，愚笨的人會説你醜；思想不整頓，賢人則會説你惡。愚人説你醜還情有可原，被賢人説惡將怎樣立身於世呢？因此，當你照鏡洗臉時，要想到思想的純潔；當你擦胭脂時要想到思想的柔和；當你抹粉時，要想到思想的鮮明；當你洗髮時，要想到思想的和順；當你梳髮時，要想到思想的條理；當你盤髮時，要想到思想的端正；當你整理鬢髮時，要想到思想的嚴肅。可見古人是非常重視人的思想品質教育的。

賈公彦在《周禮・秋官・小司寇》注疏時説："目爲心視，視由心起。"這是説眼睛是心靈的代表，兩者互爲表裏。正因爲如此，在中國古代社會中，人們對"視"有著特别的禮儀要求，即"非禮勿視"。而這種要求的基本點就是目光端正，合乎規範。古人曾經對視做過繁瑣的規定：在與人談話時不能左右環視，如果不説話，"立則視足，坐則視膝"。在長輩和地位高的人面前不能斜視，等等。另外，不僅目光要正直，看的内容也要正而不邪，"非正色目不視"。在這種文化背景下，古人對於視不得不特别慎重，正如《眼銘》中所講：只有"慎爾所覿（dí）"，才能"反慫其德"。因而，目光的正斜也就成了判斷一個人道德標準的重要標誌。古人對視的規定有些已經成爲我們日常生活中的禮貌規範，例如，走路時目光要平視前方，不要東張西望；在公衆場合不要擠眉弄眼；與人談話不要斜視、冷視或上下打量，等等。

德不僅僅是思想、目光的問題，它與行爲舉止也有著密切的聯繫。德字中有“彳”，“彳”的意思是行走，它一般不單獨使用，常做部首，凡由“彳”組成的字，大都與行爲或動作有關係，如“行”、“徒”、“徙”等。那麼古人認爲德者的行止又是怎樣的呢？古人行走之步履並不是隨心所欲的，也有種種規矩法度。《爾雅・釋宫》中說：“堂上謂之行，堂下謂之步，門外謂之趨，中庭謂之走，大路謂之奔。”可見古人在不同的地點場合下，需要採用不同的走路方式。在堂上要像平常走路一樣，在堂下就要放慢腳步，在門外要快走，在中庭要跑，在大路上則要飛快地跑。不僅如此，在與不同身份的人共處的場合中，人們的行止規範更是各不相同，以致繁瑣到無以復加的程度。如隨從師長、路遇師長、與長輩共處等等，都有不同的行止禮規，如果不遵守這些制約，就違反了禮法。行止規範成了先民社會禮法的代表，而禮法又是衡量人們道德品行的準繩，所以“彳”自然可以成爲道德品行的重要組成部分。行走即爲人們的品行標誌，行得正直，自然也就是品行端正而有德了。今天我們用“行得正”、“走得直”來稱讚那些道德高尚、品行端正的人，而人們常說的“缺德”，自然是指那些不走正路、心術不正的人了。

由於德字具有深刻豐富的內涵，所以德育在中國傳統教育中一直居於首要地位。春秋戰國時期偉大的思想家、教育家孔子，提出了以“仁”爲核心的德育內容。“仁”的本質即愛人。愛人表現在兩個方面，一是自己不願意的事，不要强加於別人。二是自己生活得好，也要使別人生活得好；自己要發展，也要讓別人發展。達到這一道德標準，就要從思想觀念上下功夫，對己嚴，待人寬，見賢思齊，“擇其善者而從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孟子論修德强調的是“內修”。他把仁、義、禮、智作爲德之四端，指出修德的目的是爲社會的安定團結。荀子論修德則强調對知識的掌握。他說：“不知則問，不能則學；雖能必讓，然後爲德。”儒家的修德思想全面而系統，是對德字最好的詮釋和發揮。古訓：“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君子博學而日參省乎己，則知明而行無過矣”等等，依然是當代人的座右銘。而這些名言，無一不是來自中國古代的道德教育。“德”字本身就是一面鏡子，如果我們能從目光、心靈、行爲方面“日三省吾身”，必會從善如流，德高品優。人際關係將會變得融洽，社會風氣將會變得高尚，不合乎社會道德規範的行爲自然也會減少。

2. 說“寶”

“寶”字蘊涵了豐富而深厚的古代文化信息。先民的審美意識、價值取向、思維方式以及對客觀世界的主觀認識等等，在“寶”字的造字結構中皆有反映。

“寶”字在甲骨文中有一種寫法是：，象屋子下放著一串玉。“寶”就是玉，這正是先民對“寶”的原始認識。玉是先民從衆多的石頭中分出來的一個小類別。遠

古時代，人們經常與石頭打交道，玉之晶瑩光澤、堅硬温潤的質感與美感很惹人喜愛，把它放在屋子裏，便成了財寶。原始人就已知道用玉來裝飾自己，美化生活。奴隸社會以後，美玉器皿不僅是一種藝術品，而且成爲禮器。人們用玉來比況美德，以玉顯示地位，形成了一種崇尚美玉的傳統。許慎在《説文》中説："玉，石之美。有五德者。潤澤以温，仁之方也；䚡理自外，可以知中，義之方也；其聲舒揚，專以遠聞，智之方也；不撓而折，勇之方也；鋭廉而不技，絜之方也，象三玉之連，丨其貫也。"許慎把玉温潤的手感比作仁，把玉貫通内外的紋理比作義，把玉清脆舒緩的聲音比作智，把玉剛直不彎的質地比作勇，把玉棱角分明卻不傷人比作人的潔行。

正是由於古人對玉的崇愛，玉被廣泛地應用於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玉在古代是重要的禮器，祭祀要用玉。《説文・示部》："禮，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从示从豊，豊亦聲。"豊字的下半部是"豆"（豆是古代用來盛祭品的禮器），上半部有兩串玉——豊。春秋時期，盛行死者口中含玉的習俗。含玉的用意是事死如事生。親人死了，"孝子不欲虚其口"，口中含玉，象永遠在吃東西。玉還是政治權力的象徵，天子執瑁，諸侯執圭，國君用玉璽。一塊和氏璧，價值十五座城池。這不是商品的價格，而是政治、文化、含金量的價值。玉在軍事與外交中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楚漢之爭的鴻門宴上，劉邦赴宴時，没有忘記帶玉。送給項羽的是白璧，劉邦借白璧無瑕表示自己的心地純潔，並暗示項羽以誠相待。奉獻給范增的是玉斗（玉制酒器），以此表示對長輩的特别尊敬，自然更有希望范增對他手下留情的意思。"數目項王，舉所佩玉玦以示者三"的范增，則用"玦"傳遞了最明確的信息：作出決斷，殺掉劉邦。這三件玉器，不僅增加了鴻門宴鬥爭的生動性，更展示了玉器深刻的文化内涵。[①] 另外，古人在日常生活中也用玉來表示友誼、親情或愛情。《詩經・衛風・木瓜》中有"報之以瓊瑶"，瓊瑶即美玉。玉之晶瑩最易使人想到純潔，玉之剛硬，最易使人聯想到堅貞，用玉來比喻高尚純潔的愛情，自然是非常貼切的。

玉之五德，恰好與古人的審美情趣、道德意識相符合，因而玉又被引入古人的倫理範疇，成爲君子賢人的理想化身。古人認爲玉對人們的言行舉止有著警示與規範的作用，因而在服飾方面總要設法綴上玉。《禮記・玉藻》上説，"古之君子必配玉"。如"瑱"：古人冠冕上垂在兩側以塞耳的玉。其作用在於提醒人們非禮不聞。"玦"：一種環狀而有缺口的玉佩，音同決，故有提醒人們遇事決斷的作用。"環"：圓形中空的佩玉，因其音同還，則有提醒人們回還的功用。以象徵德的玉來規範人們的行爲處事，其用意當然是爲了使人能夠抵禦不德的思想，避免非禮行爲。

---

① 文參[illegible]撰《漢字文化漫談》，第3—4頁，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9年。

總之，在先秦時期，玉的用途廣泛。玉制用具種類也很多，玉石雕刻藝術達到了輝煌境界。今天玉文化已從先秦時期廣闊的生活領域中，退縮到玉雕這個較小的藝術範圍中了。玉文化縮小的明顯標誌是人們的玉文化意識淡薄了。但是我們從“玉女”、“玉手”、“玉言”、“玉姿”、“玉泉”、“玉茗”、“玉液”、“玉雪”、“玉貌”、“玉顏”、“玉潔冰清”、“守身如玉”、“金玉良言”等詞和成語中，依然可見玉文化顯赫而輝煌的往昔。

古人對“寶”的認識並不是一成不變的。甲骨文中還有一種“寶”的寫法是房子下面有玉也有貝：，玉和貝從上古時代就結下了不解之緣。貝何以成爲人們心目中的“寶”呢？貝在上古時代曾用作貨幣，《說文》“貝”字下說：“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貝本是產自南海的一種軟體動物，其殼略呈卵形，堅硬而美麗，貝最早是作爲裝飾品受到人們鍾愛的。由於交易範圍擴大，貝逐漸流入中原地區並成爲中國最古老的貨幣。貝用作貨幣除了商業發展的客觀需要之外，還因爲貝具有作爲貨幣的條件：它來自南海，得之不易，具有較高的價值，另外它體積較小、重量較輕、堅固耐用、便於計數。貝作爲貨幣流通，最初只有天然貝，以後有了仿制的骨貝、石貝、銅貝等。商周以後，錢布等金屬貨幣出現，貝作爲貨幣的地位逐漸下降，終於爲金屬貨幣所取代，但是自周至戰國期間所產生的某些與財物有關的字，仍然從貝而不從金，如賀、質、賦、賤、購、貪、貯、貧、貨等字，這說明貝即貨幣即錢財，這一觀念早已經成爲歷史的沉積，根深蒂固。甲骨文、金文中都有賜貝多少朋的記載（朋是古代的計量單位），臣下有了顯赫的功勞，才能因帝王的賞賜而得到貝。① 貝是這麼難得，這麼貴重，它是財富和榮譽的象徵，所以人們把它當做“寶”是很自然的事情了。

金文中的“寶”字寫作。房子裏面不僅有了玉、貝，還有缶，缶也曾被當做“寶”。缶是瓦器，瓦是古代陶器的總稱。這與我們今天所指稱的“瓦”的意義有差別。陶器在中國有著悠久的歷史，《呂氏春秋》中把陶器的制作與牛耕的開始、城市的出現、車的發明、文字的應用、刑法的制定相提並論，陶器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從漢字結構來看，以缶爲意符的字多與陶器有關。陶器在古代社會中之所以被人們看重，是由它的用途決定的。在日常生活中，缶可以盛米、裝酒、煮飯……。缶與飲食相關，其在家庭中的重要地位可想而知。“民以食爲天”，把缶當做“寶”自然可以理解。另外，缶因能敲擊而發出聲音，又發展爲樂器。據《呂氏春秋》記載，遠在帝堯時期，就“以麋輅（生革）置缶而鼓之”。缶在周秦時代頗爲盛行，尤其是秦地。許慎在《說文》中提到：“缶，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先秦的許多典籍都

① 文參《中國漢字文化大觀》，北京大學出版社，1995年。

提到了缶：莊子的妻子死了，惠子前往憑弔，見莊子在那裏叉開雙腿坐在地上"鼓盆而歌"，這裏的盆，其實就是缶。李斯《諫逐客書》中講到"夫擊甕叩缶，彈箏搏髀，而歌呼嗚嗚快耳目者，真秦之聲也"。《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中也記載了藺相如迫使秦王擊缶的事情。亦足見缶作爲樂器應用之廣泛。陶進一步發展成爲瓷，東漢特別是南北朝以後出現了瓷、宋、元、明則是瓷器生產大繁榮時期。瓷作爲華夏物質文化的代表走向了世界，從一定意義上講，外國是通過瓷認識並瞭解中國的。

缶在"寶"字中還有一重要作用，即表示"寶"字的讀音。上古沒有輕脣音，缶的讀音同"寶"是一樣的。《說文》中講"寶"是形聲字，其實，"寶"是個亦聲字，從宀，從玉貝缶，缶亦聲。分析了"寶"字的造字結構和意義，我們會發現，"寶"字渾身上下都是寶。而這些寶又是我們漢民族獨具的國寶。已故著名考古學家夏鼐先生，在《中國古文明的起源》一書中，把中國的文明與世界其他古文明進行比較之後，指出中國文明具備一切古文明的三個要素（都市的產生、文字的創制、冶金技術的發明）外，還有自己的特點，即：玉石雕刻、馬駕的車、陶器即後來之瓷器的發展。而"寶"字結構本身就融匯其二，瞭解"寶"的歷史變遷，對我們認識華夏文明及華夏文化的發展、增强民族自尊心與愛國熱情，無疑是具有重要意義的。

3. 從"巫"說"誣"

古代稱能以舞降神的人爲"巫"。甲骨文中已有了"巫"字，其字形像一個人張開雙臂，提著道具翩翩起舞。"巫"又被稱作"巫祝"、"巫史"、"巫師"、"巫目"。在上古社會中，巫被認定是上通於神而下達於人的特殊人物，因而享有很大的權力。殷商、西周時代的宫廷巫，對軍政大事有預卜成敗的權力；下層的巫多有一定的醫術，曾經很受先民的愛戴。由於"巫"在政治和生活中的地位，上古時代信巫崇巫之風極其盛行。先民稱巫所行法術爲"巫術"，巫術程式爲"降巫"，行巫術時所奏音樂爲"巫音"，驅鬼消災時所念咒語爲"巫咒"，稱巫所獨具的走路姿勢爲"巫步"。《尚書·伊訓》記載："敢有恆舞於宫，酣歌於室，時謂巫風。"巫以歌舞事神，所以歌舞的習俗也被稱爲巫風。可見巫在古代社會生活中非常活躍，其影響亦相當廣泛。據史料記載，自春秋戰國起，巫的地位開始下降。究其原因大致有四：一是在朝的統治者不像前世君主那樣執著地迷信鬼神，因而巫對軍政大事的參與減少。二是巫替人們祈福消災，在實際生活中往往難以兑現，久而久之，人們對巫的言語便產生了懷疑和輕蔑。《韓非子·顯學》中說："今巫祝之祝人曰：'使若千秋萬歲！'千秋萬歲之聲聒耳，而一日之壽無征於人，此人所以簡（輕視）巫祝也。"三是巫術和醫術的分離。巫用符咒驅災祈禱，並結合藥物、手術等爲人治病，古代稱之爲巫醫術。春秋戰國時期，巫術和醫術逐漸分開。人們賤巫術而貴醫術。《論語·子路》中有："南人有言曰：'人而無恒，不可以作巫醫。'善夫！"孔子所稱巫醫，是行巫醫術者。

秦漢以後，人們的賤巫貴醫意識更加普遍，《史記・扁鵲倉公列傳》："信巫不信醫，六不治也。"四是巫術業的墮落，巫成爲統治階級的幫兇和劣政的出氣筒。漢武帝晚年多病，疑其左右人巫蠱所致。公元前九十年，丞相公孫賀被人告發用巫術詛咒，死於獄中。次年，江充誣告太子宫中埋有木人，太子據驚恐，殺江充及胡巫。武帝發兵追捕，太子也起兵抗拒，激戰五日，死者過萬人，後來太子兵敗自殺，這是歷史上有名的"巫蠱之禍"。自此以後，巫的地位急劇下降，最後終於成爲以裝神弄鬼、替人祈禱爲謀生手段的人，生活在社會的底層。

"誣"字，甲骨文、金文中未見，在對巫頂禮膜拜的時代，決不會造出"誣"字來。小篆始有"誣"字。《説文》："誣，加也。从言巫聲。"又"加，語相增加也。从力从口。"誣字的本義是用虚假的語言進行欺騙。然而爲什麼用言和巫組合成字反映這一本義呢？"巫"字在"誣"字中僅僅是一個純表音符號嗎？筆者認爲不然。"誣"應該是個亦聲字，從言從巫，巫亦聲。"誣"的造字結構所藴涵的古代文化信息是：時人已經普遍地意識到巫之所言，乃騙人之言。客觀存在是漢字産生的基礎，每個漢字的誕生都是造字者按照一定的方式，把對社會的心理感受制成字，然後使之通行於世，接受社會的心理檢驗。如果時人依然對巫充滿了尊敬和愛戴，造字者是不會用言和巫組成具有貶義性的"誣"字的。由於社會賤巫意識的普遍存在，才有了"誣"字，而"誣"的造字結構又反證了社會賤巫意識的普遍存在。隨著社會的進步，古人對巫的蔑視更加明顯。這種現象從用"誣"組成的詞語中我們可以略見一斑。例如"誣罔"謂以不實之詞欺騙，"誣服"謂無辜服罪，"誣陷"謂誣告陷害，"誣禄"謂冒充有功而受禄，"誣衊"謂捏造事實毁人名譽。古籍中"誣"與"巫"甚至可以通用。《策問明經八道・左氏傳第一道》："魯史之文，先師用明於君道，漢武之代，左氏不列於學官，誠意列之可觀，終巫豔而多失。""巫豔"即"誣豔"，謂文詞浮豔。"誣"字的誕生，不僅真實形象地記録了巫祝地位的下降和巫術業的墮落，同時也反映了古人賤巫的文化心態。

4. 從《説文》看中國古代的械具

械具是拘禁關押犯人時使用的工具。中國古代的刑罰，在距今三千多年的奴隸社會就已形成墨、劓、剕、宫、辟五刑體制。實施刑罰就要用械具，因此中國械具的起源與刑罰的起源應是同步的。械具的制作、使用和發展，不僅反映了人類物質生産水準的高低，而且體現了社會精神文明發展的程度。《説文》所收録的械具名稱有 16 種。這些械具名稱的用字，從漢字的構形上，反映了中國古代械具的形式、作用和制作材料。從使用種類上看，有械頸具、械手具、械足具、囚車等等。從制作材料上看，有木制、繩制、鐵制等等。許慎對械具名稱字形的分析、字義的詮釋，使這些漢字中藴涵的古代文化信息形象化、直觀化、具體化，從而爲我們研究中國古

代械具的發展演變，提供了準確的書證材料。

4.1 木制械具

《説文・木部》收木制械具八種：校、械、杽、梏、桎、檻、櫳、柙。《説文・手部》收木制械具一種：拲。這些木制械具又可分爲以下幾類：

（1）械頸具，即木制枷鎖。《説文》中的這類械具主要指校。《説文》："校，木囚也。从木交聲。"

（2）械手具，即木制手銬。《説文》中的這類械具有械、杽、梏、拲。《説文》："械，桎梏也。从木戒聲。"如司馬遷《報任安書》："淮陰，王也，受械於陳。"《説文》："杽，械也，从木手聲。"段玉裁注："械，當作梏字。"按，杽亦寫作扭、杻。如《後漢書・蔡邕傳》："當伯喈抱鉗扭，徒幽裔。……其意豈及語平日幸全人哉。"《舊唐書・刑法志》："又系囚之具，有枷、杻、鉗、鎖，皆有長短廣狹之制，量罪輕重，節級用之。"《説文》："梏，手械也。从木告聲。"《説文》："拲，兩手共械也。从手共聲。"如《周禮》曰："上罪梏拲而桎，拲或從木。"按：拲、恭同音同義異形，説明拲是木制械手具。

（3）械足具，即木制腳鐐。《説文》："桎，足械也。从木至聲。"

（4）木制囚車。《説文》中的這類械具有檻、櫳、柙。《説文》："檻，櫳也。从木監聲。"《釋名》："檻車，上使欄杆以格猛獸，亦囚禁罪人之車也。"段玉裁注："按許言檻櫳也者，謂罪人及虎豹所居也。"《説文》："櫳，檻也，从木龍聲。"又"柙，檻也，所以藏虎豹也。从木甲聲。"按：柙，古代也用作囚車。如《管子・小匡》："於是魯軍乃不殺，遂生束縛而柙以與齊。"

木制械具在中國古代械具中起源最早，因木材具有來源豐富、加工方便、性能穩定等特點，所以古代的械具，尤其是秦代以前的械具，用木材制作的很多。《説文》未注明而見於史料的木制械具還有："桁楊"（見《莊子・在宥》），"枸、櫝、欙、杕"（見《秦簡・司空律》）等等。以上木制械具可以單獨使用，也可以兩者或三者同時使用，《周禮・秋官・掌囚》："掌囚掌守盜賊，凡囚者，上罪梏拲而桎，中罪桎梏，下罪梏。王之同族拲，有爵者桎，以待弊罪。"由於木制械具在刑罰中的普遍使用，古人經常用"木"或"三木"代稱之，如司馬遷《報任安書》，"其次關木索、被棰楚受辱"，又"魏其，大將也，衣赭衣，關三木"。

《説文》所收木制械具，有的一直沿用到清代，象桎、梏、杻等。木制械具在中國古代的刑罰體制中居主要地位，在刑罰的實施中，起著重要作用。

4.2 繩制械具

《説文・糸部》收繩制械具四種：累、徽、絏、縲。這些都是古代捆綁犯人用的繩索。

《說文》："纍，一曰大索。从糸田聲。"段玉裁注："《論語》作縲，字之誤，注云：黑索也。"按：累、縲古書中常通用。如《漢書・李廣傳》："禹從落(絡)中以劍斫絶累。"顔師古注："累，索也。"

《說文》："徽，一日三糾繩也。从糸微省聲。"按：徽即用三股繩合成的繩索。如《漢書・陳遵傳》："不得左右，牽於纆徽。"

《說文》："紲，犬系也。从糸世聲。"按：紲，漢代常用來捆綁犯人。如司馬遷《報任安書》："何自沉溺縲紲之辱哉。"

《說文》：纆，索也。从糸黑聲。"段玉裁注："《易》：系用徽纆。劉表曰：三股曰徽。兩股曰纆。《字林》曰：兩合曰糾，三合曰纆。"

甲骨文中已經有了"糸"字，象一束絲線形，用線撚合成繩，用繩糾合成索。古代繩和索的區別在於繩細而索粗。繩制械具的制作和使用，是在撚繩技術相當發展以後。在漫長的中國古代社會中，繩制械具一直被使用。古籍中的累紲、縲徽、徽纆、徽索、縲索等，指稱的都是繩索械具。

4.3 鐵制械具

《說文・金部》收鐵制械具三種：鉗、釱、鋃鐺。

《說文》："鉗，以鐵有所劫束也。从金甘聲。"段玉裁注："劫者，以力脅止也。束者，縛也。"按：鉗是械頸具。《漢書・楚元王傳》顔師古注：鉗以鐵束頸也。戰國時期，鉗已使用。山西侯馬發掘出土的春秋戰國時期的墓葬中，發現了戴在殉葬者頸上的鐵鉗。古代鉗的樣式是一根直鐵棍穿過一個彎曲的鐵弓，它不是鎖鏈。漢代有"髡鉗城旦舂"刑，其方法是剃去犯人鬚髮。使之戴上鐵鉗，强迫他們服勞役。魏晉以後，有了木制械頸具"枷"，由於"枷"的制作較之鉗更爲方便些，所以魏晉以後"枷"比鉗更爲通用。但鉗並未廢掉，它沿用至清代。各代鉗的重量都有所不同。《晉律》規定鉗重二斤，唐宋時期，鉗的重量輕於晉制。清代常把鉗和鐵索相連並用，長 7 尺，重 5 斤。

《說文》："釱，鐵鉗也，从金火聲。"如《漢書・陳萬年傳》："或和解脱鉗釱。"顔師古注："鉗在頸，釱在足。"釱是械足具。釱在古代有鐵制，也有木制。《秦簡司空律》釱寫作杕，《史記集解》引韋昭注："釱以鐵爲之。"《晉書・刑法志》："釱左右趾者，易以木械。""是時乏鐵，故易以木。"漢以後，常用釱代替刖刑。張斐《漢晉律序》："(釱)狀如跟衣，著足，足下重 6 斤，以代臏。至魏武，改以代刖。"

《說文》："鋃，鋃鐺，瑣也。从金良聲。""鐺，鋃鐺也。从金當聲。"按，鋃鐺是系押犯人的鐵索。漢代以前系押犯人多用縲紲、徽纆，漢代以後多用鋃鐺。鋃鐺也寫作"琅當"。如《漢書・西域傳上》："陰末赴鎖琅當德。"顔師古注："琅當，長鎖也。若今之禁系人鎖矣。"《說文新附》有"鎖"字。按，鎖即鐵鎖鏈，可用於頸，亦可用手

足，本作“瑣”。段玉裁注：“漢代以後罪人不用累絏，以鐵爲鏈環不絶系之，謂之鋃鐺，遂制鎖字。”如《漢書・王莽傳下》：“民犯鑄錢，伍人相坐，没入爲官奴婢。其男子檻車，兒女子步，以鐵鎖琅當其頸。”漢代始用鎖作械具，南北朝時用鎖已經比較普遍，同時對鎖的使用和長短等也作了具體的規定。如《隋書・刑法志》：“皇族及有爵者死罪以下鎖之。”《唐六典・刑部》：“鎖長 8 尺以上，1 丈 2 尺以下。”

鐵的使用在中國有著悠久的歷史，考古材料表明，至遲在春秋後期，古人已經掌握了冶鐵技術，開始使用鐵器。到春秋戰國之際，生鐵冶煉技術出現，這不僅提高了生産效率，而且降低了成本，爲鐵器的普及打下了良好的基礎。山西侯馬發掘出土的春秋戰國墓葬中的鐵鉗，説明鐵器已在刑罰中使用。漢代冶鐵業有了空前的發展，鐵制械具品種的增多，也成爲社會生産力發展水準的一個重要標誌。另外還有兩種械具：腳鐐和手銬。《説文》：“鐐，白金也。”《爾雅・釋器》：“白金謂之銀，其美之者謂之鐐。”可見“鐐”在漢代以前還未用作械具名。鐐做械具始見於《金史・梁肅傳》：“自漢文除肉刑，罪至徒者帶鐐居役，歲滿釋之，家無兼丁者，加杖准徒。”“銬”字，《説文》未收，是後起字，説明械具名“手銬”的稱謂使用較晚。

在此值得一提的還有“三木”的名稱意義。司馬遷《報任安書》中講“魏其，大將也，衣赭衣，關三木。”何謂“三木”？歷來説法不甚明確。唐代李善《文選・司馬子長報任少卿書》注：“三木，在項及手足也。”宋代王安石明確指出“三木”即“桎”、“梏”、“拲”。他在《周官新義》中講“梏在脰（頸），桎在足，拳在手”。《辭海》、《辭源》皆承李善説法，謂“三木”是加在罪犯頸和手足上的刑具，對“三木”的具體名稱未做解釋。郭錫良主編《古代漢語》教材（天津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注釋“三木”爲：“加在罪犯頸手足三處的刑具，即枷及桎梏。”認爲“三木”是加於頸、手、足上的刑具，這是諸家一致的看法，但“三木”究竟指哪三種具體的刑具，説法卻不統一。

首先我們看看王安石的解釋。王安石把“桎”解釋爲加在腳上的刑具，把“拲”解釋爲加在手上的刑具，這與古代文獻典籍的注解是相吻合的。但他把“梏”解釋爲加在頸上的刑具卻令人懷疑。因爲我們見到的先秦兩漢古籍中，“梏”都是指加在手上的刑具，請看下面的書證：

《左傳・成公十七年》：“郤犨與長魚矯爭田，執而梏之，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按，“梏”，名詞用作動詞，意爲以“梏”拷手。

《周禮・掌囚》：“上罪梏拲而桎。”按，“拲”是將雙手横向交叉拷在一起的刑具，“梏”與“拲”連言，可知“梏”也是拷手具。

《周禮・大司寇》：“凡民有罪過，而未有罪於法，而加害於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注：“木在足曰桎，在手曰梏。”

《淮南子・時則訓》：“去桎梏。”注：“在足曰桎，在手曰梏。”

《莊子·德充符》:"不知至人之以是爲己桎梏邪?"《釋文》:"桎,之實反,木在足也;梏,古毒反,木在手也。"

《吕氏春秋·仲春記》:"命有司省囹圄去桎梏。"注:"在足曰桎,在手曰梏。"

《説文》:"梏,手械也。"按,"梏"是先秦兩漢時常用的刑具,許慎在字典釋義時不會張冠李戴,錯把加在頸上的刑具説成是加在手上的刑具。

《説文注》引韋昭云:"兩手共一木曰桊,兩手各一木曰梏。"可見"梏"、"桊"同爲拷手具,只是作用上有所不同而已。

顯然,王安石的"三木"説是不能成立的。郭錫良認爲"三木"即"枷"、"桎"、"梏"是否準確呢?筆者認爲問題依然出在加於頸的刑具名稱上。釋械頸具爲"枷",似有不妥。魏其是漢將,他生活的時代還没有械頸具"枷"。《説文》:"枷,拂也。从木加聲。"又"拂,擊禾連枷也。从木弗聲。"《釋名》:"枷,加也,加杖於柄頭以撾穗而出穀也。"可見"枷"在先秦兩漢時是一種打穀農具,還未用作刑具名稱。"枷"作爲械具名,始於魏晉。《晉書·石勒載記上》説有人抓住了北方少數民族的兵丁,在押送途中"兩胡一枷"(即用一枷拷兩人,或謂兩枷連爲一體),這樣犯人很難逃脱。《廣韻》:"枷,枷鎖。"《康熙字典》引《廣韻》:"枷,項械也。"可見,"枷"作爲械頸具是後來的事情。先秦兩漢時期常用一種鐵制械頸具——"鉗"。木枷産生以後,由於木枷便於制作,因而"枷"比"鉗"更爲通用。

那麽司馬遷的"三木"當作何解?我們認爲"三木"並非特指三種木制械具,而是對木制械具的泛稱,"三"在上古漢語中,有時並不指具體的數,而是泛指多。例如《詩經·碩鼠》:"三歲貫女,莫我肯顧。"《戰國策·趙策》:"魯仲連辭讓者三。"這裏的"三"都是指多。以"三"限"木",言其多也。"木",是木制刑具的代稱。先秦兩漢使用的束縛限制犯人自由的刑具,多用木材制作。這一點可從《説文》所收木制械具中找到證據。正是由於先秦兩漢時的木制刑具名目繁多,可以使用普遍,因此,古籍中常用"三木"或"木"概括稱代之。

5. 從《説文》看中國古代的竹制樂器

唐代詩人張南史《詠竹》詩云:"竹,竹。披山,連谷。出東南,殊草木。葉細枝勁,霜停露宿。成林處處雲,抽筍年年玉。天風乍起爭韻,池水相涵更緑。卻尋庾信小園中,閒時數竿心自足。"竹,是歲寒三友之一,自古以來就被人們所喜愛。竹子挺拔淩雲,俊逸高雅之形象與虚心不爭春,勁節不畏寒等特點,成爲封建文人士大夫理想中君子之化身。歷代文人,寓情於竹,或引竹自況,或借詠竹來讚美人間的高尚氣節和寬大胸懷。在民間,人們植竹、養竹、敬竹、崇竹、詠竹、畫竹,蔚然成風,歷久不衰。竹之所以備受喜愛,不僅是因爲它在精神方面能給人們帶來許多享受,還由於它在人類物質文明進程中所作出的巨大貢獻。翻閲中國物質文化歷史,

無論作爲直接傳播文化的載體，還是在農林牧副漁及建築、交通、日用、工藝、醫藥、樂器等方面，處處可見竹之倩影。

古人最初是用竹管確定音律的。先定一個音高，即律管的基本長度，再用九寸黄鐘爲基本律，然後由黄鐘開始，按照一定的比例，求得其他十一律的長度，這樣按音高的順序排列起來，就構成了發音和諧的十二律。中國樂律的起源與竹子是有密切關係的。音樂的誕生，給人類增添了激情和幸福。周秦時代是中國音樂史上的第一個高峰，樂器所達到的水準便是有力的證明。周代樂器見於史料記載的約有七十多種。當時按制作材料的不同分爲八類，謂之“八音”，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其中竹類樂器不僅名目繁多，而且用途各異。《説文・竹部》收竹制樂器十三種：竽、笙、簫、筒、籟、箹、管、篎、笛、筑、箏、箛、篍。當然，這些竹制樂器並非始見於《説文》，但是，我們從許慎對這些竹制樂器的形制、作用等的描寫上，可以瞭解到中國古代某些樂器的發展歷史。《説文》中的竹制樂器，大致可分爲兩類：

5.1 竹制吹奏樂器

中國古代的吹奏樂器大都是用竹子制成的。

（1）竽。《説文》：“管三十六簧也。从竹亏聲。”竽是一種形似笙而較大的古簧管樂器，它管數較多，有三十六簧。在樂隊中，竽佔有重要的地位，《韓非子》中講：“竽也者，五音之長也，故竽先則箏瑟皆隨，竽唱則諸樂皆和。”可見竽常用作領奏樂器，戰國前盛行於民間。《韓非子・内儲説上》中記載了一個“濫竽充數”的故事：戰國時期，齊宣王喜歡聽人吹竽，每次總要讓三百人組成的大樂隊一起吹奏。當時有位南郭先生，他根本不會吹竽，但是爲了進入王宫，便極力吹嘘自己是個吹竽能手，並請求參加樂隊爲齊宣王演奏。宣王信以爲真，非常高興地答應了他。自此以後，每當吹竽時，南郭先生就混在樂隊裏充數，並裝模作樣地作出賣力吹奏的姿勢，却吹不出聲音來。由於吹竽的人很多，齊宣王一直也未察覺到。因而，南郭先生總和別人一樣得到賞賜。齊宣王死後，他的兒子齊緡王即位，他也喜歡聽人吹竽，不同的是，他不願聽合奏，而願聽獨奏。不會吹竽的南郭先生再也混不下去，只好偷偷地逃走了。

（2）笙。《説文》：“十三簧，象鳳之身也。笙，正月之音，物生，故謂之笙。大者謂之巢，小者謂之和，从竹生聲。”笙由簧片、笙管、斗子三部分構成。簧片古時用竹制，笙管爲長短不一的竹管。斗子用匏、木等制成。笙即能合奏又能獨奏，聲音清麗優美。如《詩經・小雅・鹿鳴》：“我有佳賓，鼓瑟吹笙。”唐代郎士元《聽鄰家吹笙》詩云：“鳳吹聲如隔彩霞，不知牆外是誰家。重門深鎖無處尋，疑有碧桃千樹花。”由於笙音諧“生”，而“生”象徵人類的繁衍，所以少數民族常吹笙以此祈盼本族的昌盛興旺。

（3）簫。《説文》："参差管樂，象鳳之翼。从竹肅聲。"簫又稱籟，是一種編管樂器。它由竹管並排組合而成，故又叫比竹。簫因大小而異名，大簫叫言，小簫叫茭，即後世所稱洞簫。今天，簫在某些少數民族中依然盛行。貴州玉屏縣盛産竹子，節長而細，體圓質堅，厚薄均勻。當地竹工和樂師有制作洞簫的傳統，工藝高超。玉屏簫皮白似玉，細緻玲瓏，上飾詩文或禽鳥，精美絶倫。雙雙放在錦匣，據説取其一支吹響，另一支就會共鳴，故有"鳳凰簫"之稱，是簫中之佳品。海南五指山黎族，自制一種鼻簫，以毛竹爲材料，長約四五尺，首尾及中間開洞，吹奏時用鼻孔送氣，除兩手摁音孔外，右腳大拇指也協同按孔，其聲音纖細柔和，音色獨特。

（4）筒。《説文》："通簫也。从竹同聲。"按，筒即吹筒，爲古時的一種樂器。

（5）籟。《説文》："三孔龠也。大者謂之笙，其中謂之籟，小者謂之箹，从竹賴聲。"籟應是樂管的中虛部分，中虛故能發出聲音。《史記・司馬相如列傳》："摐金鼓，吹鳴籟。"龠，編管之形，爲後世排簫的前身，傳説禹時的樂舞《大夏》，曾用此種樂器伴奏。孔子至齊國聽到的《韶樂》，大概就是由龠演奏的，音樂之美妙，致使孔子三月不知肉味。

（6）箹。《説文》："小籟也，从竹約聲。"

（7）管。《説文》："如篪，六孔，十二月之音，物開地牙，故謂之管，从竹官聲。"管，是一種單管、無底、六孔，類似笛的樂器。或説管似笛而小，用雙管合在一起吹。《詩經・周頌・有瞽》："簫管備舉，喤喤厥聲。"篪，《説文・竹部》未單列此字，但在"管"字的解説中提到了。《詩經・小雅・何人斯》："伯氏吹壎，仲氏吹篪。"《爾雅・釋樂》注："篪，以竹爲之，長尺四寸，圍三寸，一孔上出一寸三分，名翹，横吹之。小者二寸。《廣雅》云：八孔。"篪是一種單管横吹樂器，與後世横笛相似，不同的是篪兩端封閉。篪的音色深沉凝重，適於表現悲哀幽怨的情緒。《爾雅・釋樂》："大篪謂之沂。"沂即悲哀。《釋名》説："篪，啼也，聲如嬰兒啼。"《史記・范雎蔡澤列傳》中講伍子胥出昭關後，來到淩水，没有東西吃，匍匐膝行，"鼓腹吹篪，乞食於吴市"。

（8）篎。《説文》："小管謂之篎。从竹眇聲。"《爾雅・釋樂》："大管謂之簥。其中謂之篞，小者謂之篎。"

（9）笛。《説文》："七孔筩也。从竹由聲。羌笛三孔。"古時稱竹制直吹的洞簫爲笛。笛制作簡易，便於攜帶，在民間很受歡迎。從敦煌壁畫上我們可以看到横笛、鳳笛、異形笛、羌笛、豎笛等。在歷代詩人的作品中，我們也能聽到悠揚的笛聲。唐代李益："寒山吹管喚春歸，遷客相逢淚落衣。"李白："黄鶴樓中吹玉笛，江城五月落梅花。"王之涣："羌笛何須怨楊柳，春風不度玉門關。"笛之音色或潤厚，或清亮，或清幽，美妙動人。牧童騎在牛背上，吹起短笛，悠然自在，歷來爲文人所傾慕。宋代《村曉》詩云："牧童歸去横牛背，短笛無腔信口吹。"現在，笛在民族樂器中依然居

於重要地位。

（10）箛。《説文》："吹鞭也。从竹孤聲。"

（11）箹。《説文》："吹箭也。从竹秋聲。"《急就篇》："箛箹起居課後先。"注曰："箛，吹鞭也。箹，吹箭也。起居謂晨起夜卧及休食時也；言督作之司，吹鞭及竹箭爲起居之節度。"

5.2 竹制彈撥樂器

（1）筑。《説文》："以竹曲五弦之樂也。从竹从巩，巩，持之也，竹亦聲。"筑，是一種用竹尺敲擊的絃樂器，初爲五弦，後來增至十二弦、十三弦。書載：荊軻刺秦王時，燕太子丹等人送行，行至易水，高漸離擊筑，荊軻慷慨悲歌，衆人亦放歌送别："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復還。"

（2）箏。《説文》："鼓弦竹身樂也。从竹爭聲。"箏是一種類似筑的弦樂器。其形制是：在面板爲弧形、底板平直的長方形音箱上，置十二弦，每弦下設箏柱，可左右移動，以調節音高或用於轉調。戰國時期流行在秦地，故有秦箏之稱。《史記·李斯列傳》中説："夫擊甕叩缶、彈箏博髀，而歌呼呼嗚快耳目者，真秦之聲也。"箏是以其音響效果來命名的。劉熙在《釋名》中講："箏，施弦高急，箏箏然也。"箏發音剛勁響亮，極富表現力。箏是中國音樂文化寶庫中的一顆明珠，並以其獨特的光輝閃耀了兩千多年。歷代箏手層出不窮，遍及上至皇帝，下至樂妓等各個階層。

練習

選擇以下題目中之一，展開討論。

1. 談談你對李白詩《静夜思》中"牀"字的理解。
2. 舉例説明儒家"仁、德"觀念在漢字中的體現。
3. 從漢字"女"字群看古代社會中女性之地位。
4. "好"、"美"、"鮮"諸字與中國審美觀念的淵源關係。
5. "祭"字群與中國古代的祭祀方式。

附録

一、《説文》部首形體與出土古文字對照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	一	一	yī	惟初太始，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凡一之屬皆从一。於悉切。弌，古文一。	01	一鐵 148·1　一我鼎　一古陶　一侯馬盟書　一包山楚簡　弌楚簡　一睡虎秦簡　一先秦貨幣　一古幣　一古璽　一石篆
2	丄	丄	shàng	高也。此古文上，指事也。凡丄之屬皆从丄。時掌切。丄，篆文丄。	01	二甲 1164　二前 7.32.4　二弔向簋　走鄂君啟舟節　上上帝鼎
3	示	示	shì	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二，古文上字。三垂，日月星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示，神事也。凡示之屬皆从示。神至切。𡭗，古文示。	01	示甲 282　丅後 1.1.2　示前 1.1.1　示前 2.38.2　示林 1.18.10　示後 1.1.5　示古幣
4	三	三	sān	天地人之道也。从三數。凡三之屬皆从三。穌甘切。弎，古文三从弋。	01	三前 6.2.3　三善夫克鼎　弎汗簡
5	王	王	wáng	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凡王之屬皆从王。李陽冰曰：中畫近上王者，則天之義。雨方切。𠙻，古文王。	01	王乙 3217　王甲 3358　王佚 200　王乙 8688　王續甲　王成王鼎　王古陶　王先秦貨幣

續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6	玉	王	yù	石之美。有五德：潤澤以温，仁之方也；䚡理自外，可以知中，義之方也；其聲舒揚，尃以遠聞，智之方也；不橈而折，勇之方也；鋭廉而不技，絜之方也。象三玉之連。丨，其貫也。凡玉之屬皆从玉。陽冰曰：三畫正均如貫玉也。欲魚切。𤣩，古文玉。	01	粹 12　乙 2327　縣妃簋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包山楚簡
7	玨	玨	jué	二玉相合爲一玨。凡玨之屬皆从玨。古岳切。瑴，玨或从㱿。	01	鐵 127.2　京都 2894　石篆
8	气	气	qì	雲气也。象形。凡气之屬皆从气。去既切。	01	前 7.36.2　粹 524　甲 870　天亡簋　洹子孟姜壺　睡虎秦簡　石篆　汗簡
9	士	士	shì	事也。數始於一，終於十。从一从十。孔子曰：推十合一爲士。凡士之屬皆从士。鉏里切。	01	續甲　臣辰卣　克鐘　多友鼎　秦公簋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漢印　汗簡
10	丨	丨	gǔn	上下通也。引而上行讀若囟，引而下行讀若退。凡丨之屬皆从丨。古本切。	01	
11	屮	屮	chè	艸木初生也。象丨出形，有枝莖也。古文或以爲艸字。讀若徹。凡屮之屬皆从屮。尹彤説。臣鉉等曰：丨上下通也，象艸木萌芽，通徹地上也。丑列切。	01	粹 193　佚 84　陳 44　中盉　作父戊簋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12	艸	艸	cǎo	百卉也。从二屮。凡艸之屬皆从艸。倉老切。	01	古陶
13	蓐	蓐	rù	陳艸復生也。从艸辱聲。一曰蔟也。凡蓐之屬皆从蓐。而蜀切。[illegible]，籀文蓐从茻。	01	
14	茻	茻	mǎng	衆艸也。从四屮，凡茻之屬皆从茻。讀與冈同。模朗切。	01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5	小		xiǎo	物之微也。从八，丨見而分之。凡小之屬皆从小。私兆切。	02	甲 630 佚 407 續甲 盂鼎 小臣鼎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睡虎秦簡
16	八		bā	别也。象分别相背之形。凡八之屬皆从八。博拔切。	02	甲 297 拾 8.7 續甲 矢方鼎 歸父盤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17	釆		biàn	辨别也。象獸指爪分别也。凡釆之屬皆从釆。讀若辨。蒲莧切。，古文釆。	02	粹 112 陳 98 續甲 作父乙卣 釆卣
18	半		bàn	物中分也。从八从牛。牛爲物大，可以分也。凡半之屬皆从半。博幔切。	02	秦公簋 先秦貨幣 古幣 睡虎秦簡 古璽
19	牛		niú	大牲也。牛，件也；件，事理也。象角頭三、封尾之形。凡牛之屬皆从牛。徐鍇曰：件，若言物一件、二件也。封，高起也。語求切。	02	甲 525 續甲 牛叔卣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20	犛		lí	西南夷長髦牛也。从牛𠩺聲。凡之犛屬皆从犛。莫交切。	02	古陶
21	告		gào	牛觸人，角箸横木，所以告人也。从口从牛。《易》曰：僮牛之告。凡告之屬皆从告。古奥切。	02	甲 174 甲 600 續甲 告田罍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22	口		kǒu	人所以言食也。象形。凡口之屬皆从口。苦后切。	02	甲 9 尊文 古陶 先秦貨幣 古幣 睡虎秦簡 古璽 漢印
23	凵		kǎn	張口也。象形。凡凵之屬皆从凵。口犯切。	02	
24	吅		xuān	驚嘑也。从二口。凡吅之屬皆从吅。讀若讙。臣鉉等曰：或通用讙，今俗别作喧，非是。况袁切。	02	續甲
25	哭		kū	哀聲也。从吅，獄省聲。凡哭之屬皆从哭。苦屋切。	02	古陶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6	走		zǒu	趨也。从夭、止。夭止者，屈也。凡走之屬皆从走。徐鍇曰：走則足屈，故从夭。子苟切。	02	盂鼎 令鼎 休盤 井侯簋 走鐘 伯中父簋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27	止		zhǐ	下基也。象艸木出有址，故以止爲足。凡止之屬皆从止。諸市切。	02	甲 600 甲 1532 續甲 召伯簋 古陶 睡虎秦簡
28	癶		bō	足剌癶也。从止、少。凡癶之屬皆从癶。讀若撥。北末切。	02	
29	步		bù	行也。从止少相背。凡步之屬皆从步。薄故切。	02	甲 475 甲 36 甲 436 寧滬 3. 86 子且辛尊 爵文 中山王墓宮堂圖 長沙帛書 睡虎秦簡
30	此		cǐ	止也。从止从匕。匕，相比次也。凡此之屬皆从此。雌氏切。	02	甲 1503 拾 8. 2 續甲 此牛尊 此鼎 居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31	正		zhèng	是也。从止，一以止。凡正之屬皆从正。徐鍇曰：守一以止也。之盛切。，古文正从二。二，古上字。，古文正从一、足。足者亦止也。	02	甲 2247 甲 3940 續甲 邲卣二 盂鼎 陳侯鼎 邾公華鐘 中子化盤 楚嬴匜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32	是		shì	直也。从日、正。凡是之屬皆从是。承旨切。，籀文是从古文正。	02	毛公旅鼎 是要簋 毛公鼎 哀成弔鼎 臧孫鐘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33	辵		chuò	乍行乍止也。从彳从止。凡辵之屬皆从辵。讀若《春秋公羊傳》曰：辵階而走。丑略切。	02	後 2. 14. 18 佚 290 續甲
34	彳		chì	小步也。象人脛三屬相連也。凡彳之屬皆从彳。丑亦切。	02	
35	廴		yǐn	長行也。从彳引之。凡廴之屬皆从廴。余忍切。	02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6	延	延	chān	安步延延也。从廴从止。凡延之屬皆从延。丑連切。	02	甲 193 甲 528 子父辛尊 康侯簋 我鼎 王孫鐘
37	行	行	xíng	人之步趨也。从彳从亍。凡行之屬皆从行。户庚切。	02	乙 947 後 2. 2. 12 續甲 行父辛觶 虢季子白盤 中山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38	齒	齒	chǐ	口齗骨也。象口齒之形，止聲。凡齒之屬皆从齒。昌里切。[illegible]，古文齒字。	02	甲 2319 珠 1430 乙 7482 續甲 中山王壺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39	牙	牙	yá	牡齒也。象上下相錯之形。凡牙之屬皆从牙。五加切。𤘗，古文牙。	02	師克盨 魯遵父簋 古陶 楚簡
40	足	足	zú	人之足也。在下。从止、口。凡足之屬皆从足。徐鍇曰：口象股脛之形。即玉切。	02	甲 1640 乙 6951 免簋 善鼎 元年師兑簋 古陶 睡虎秦簡
41	疋	疋	shū	足也。上象腓腸，下从止。《弟子職》曰：問疋何止。古文以爲《詩・大疋》字。亦以爲足字。或曰胥字。一曰疋，記也。凡疋之屬皆从疋。所菹切。	02	續甲 古陶 包山楚簡
42	品	品	pǐn	衆庶也。从三口。凡品之屬皆从品。丕飲切。	02	甲 241 甲 796 保卣 尹姞鼎 包山楚簡
43	龠	龠	yuè	樂之竹管，三孔，以和衆聲也。从品侖；侖，理也。凡龠之屬皆从龠。以灼切。	02	前 5. 19. 2 存下 74 散盤 臣辰卣 臣辰盉 睡虎秦簡
44	册	册	cè	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凡册之屬皆从册。楚革切。笧，古文册从竹。	02	甲 743 乙 207 河 760 京都 1879 粹 1027 父乙卣 矢尊 令簋 臣辰盉 弭弔簋
45	㗊	㗊	jí	衆口也。从四口。凡㗊之屬皆从㗊。讀若戢。阻立切。又讀若呶。	03	續甲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6	舌	舌	shé	在口，所以言也、别味也。从干从口，干亦聲。凡舌之屬皆从舌。徐鍇曰：凡物入口必干於舌，故从干。食列切。	03	續甲 古陶 睡虎秦簡
47	干	干	gān	犯也。从反入，从一。凡干之屬皆从干。古寒切。	03	前 2.27.5 鄴 3 下.39.11 豦簋 干氏弔子盤 毛公鼎 古陶 睡虎秦簡
48	谷	谷	jué	口上阿也。从口，上象其理。凡谷之屬皆从谷。其虐切。𧮫，谷或如此。臄，或从肉从豦。	03	
49	只	只	zhǐ	語已詞也。从口，象气下引之形。凡只之屬皆从只。諸氏切。	03	
50	㕯	㕯	nè	言之訥也。从口从内。凡㕯之屬皆从㕯。女滑切。	03	前 1.36.6 珠 393
51	句	句	gōu	曲也。从口丩聲。凡句之屬皆从句。古矦切，又，九遇切。	03	前 8.4.8 鬲比盨 句它盤 永盂 鑄客鼎 古陶 睡虎秦簡
52	丩	丩	jiū	相糾繚也。一曰瓜瓠結丩起。象形。凡丩之屬皆从丩。居虯切。	03	乙 2844 乙 3805 古陶 包山楚簡
53	古	古	gǔ	故也。从十口，識前言者也。凡古之屬皆从古。臣鉉等曰：十口所傳是前言也。公户切。[illegible]，古文古。	03	存 951 甲 475 盂鼎 師旂鼎 中山王壺 孚尊 录尊 古伯尊 古陶 睡虎秦簡
54	十	十	shí	數之具也。一爲東西，丨爲南北，則四方中央備矣。凡十之屬皆从十。是執切。	03	甲 870 我鼎 秦公簋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55	卅	卅	sà	三十并也。古文省。凡卅之屬皆从卅。蘇沓切。	03	甲 478 甲 954 粹 402 矢簋 大鼎 多友鼎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6	言	言	yán	直言曰言，論難曰語。从口䇂聲。凡言之屬皆从言。語軒切。	03	甲 499　乙 766　拾 8.1　伯矩簋　中山王壺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57	誩	誩	jìng	競言也。从二言。凡誩之屬皆从誩。讀若競。渠慶切。	03	
58	音	音	yīn	聲也。生於心，有節於外，謂之音。宮商角徵羽，聲；絲竹金石匏土革木，音也。从言含一。凡音之屬皆从音。於今切。	03	秦公鎛　余王子鐘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59	䇂	䇂	qiān	辠也。从干、二。二，古文上字，凡䇂之屬皆从䇂。讀若愆。張林說。去虔切。	03	乙 7812　河 579　前 5.4.2　後 2.36.7　掇 1.132　粹 987
60	丵	丵	zhuó	叢生艸也。象丵嶽相竝出也。凡丵之屬皆从丵。讀若浞。士角切。	03	
61	菐	菐	pú	瀆菐也。从丵从廾，廾亦聲。凡菐之屬皆从菐。臣鉉等曰：瀆，讀爲煩瀆之瀆。一本注云：丵，衆多也。兩手奉之，是煩瀆也。蒲沃切。	03	
62	𠬞	𠬞	gǒng	竦手也。从𠂇从又。凡廾之屬皆从廾。居竦切。今變隸作廾。𢪏，揚雄說廾从兩手。	03	甲 1287　乙 1390
63	𠬜	𠬜	pān	引也。从反廾。凡𠬜之屬皆从𠬜。普班切。今變隸作大。攀，𠬜或从手从樊。	03	
64	共	共	gòng	同也。从廿、廾。凡共之屬皆从共。渠用切。𠔏，古文共。	03	續 5.5.3　京都 459　牧共簋　共覃父乙簋　父癸簋　禹鼎　善鼎　睡虎秦簡　古璽
65	異	異	yì	分也。从廾从畀。畀，予也。凡異之屬皆从異。徐鍇曰：將欲與物，先分異之也。《禮》曰：賜君子小人不同日。羊吏切。	03	甲 394　甲 1730　乙 1493　舀鼎　單異簋　虢弔鐘　作册大鼎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66	舁	舁	yú	共舉也。从臼从廾。凡舁之屬皆从舁。讀若余。以諸切。	03	
67	臼	臼	jū	叉手也。从𠂉、彐。凡臼之屬皆从臼。居玉切。	03	楚簡
68	晨	晨	chén	早昧爽也。从臼从辰。辰，時也。辰亦聲。丮夕爲㚏，臼辰爲晨，皆同意。凡晨之屬皆从晨。食鄰切。	03	前 4. 10. 3　續甲　伯晨鼎　師晨鼎　多友鼎　中山王鼎　長沙帛書
69	爨	爨	cuàn	齊謂之炊爨。臼象持甑，冂爲竈口，廾推林内火。凡爨之屬皆从爨。七亂切。𤆎，籒文爨省。	03	睡虎秦簡
70	革	革	gé	獸皮治去其毛，革更之。象古文革之形。凡革之屬皆从革。古覈切。𠦱，古文革从三十。三十年爲一世，而道更也。臼聲。	03	鄂君啟車節　康鼎　睡虎秦簡　石篆
71	鬲	鬲	lì	鼎屬。實五觳。斗二升曰觳。象腹交文，三足。凡鬲之屬皆从鬲。郎激切。䰛，鬲或从瓦。㽁，《漢令》鬲从瓦厤聲。	03	甲 2132　乙 2544　粹 1543　盂鼎　令簋　多友鼎　季貞鬲　古陶　石篆
72	䰜	䰜	lì	歷也。古文亦鬲字。象孰飪五味气上出也。凡䰜之屬皆从䰜。郎激切。	03	
73	爪	爪	zhǎo	丮也。覆手曰爪。象形。凡爪之屬皆从爪。側狡切。	03	乙 3471　師克盨　古陶
74	丮	丮	jí	持也。象手有所丮據也。凡丮之屬皆从丮。讀若戟。几劇切。	03	乙 3405　乙 4697　粹 1131　沈子它簋　班簋
75	鬥	鬥	dòu	兩士相對，兵杖在後，象鬥之形。凡鬥之屬皆从鬥。都豆切。	03	甲 1092　粹 1324
76	又	又	yòu	手也。象形。三指者，手之列多略不過三也。凡又之屬皆从又。于救切。	03	粹 72　又尊　伯吉父簋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77	𠂇	[illegible]	zuǒ	𠂇手也。象形。凡𠂇之屬皆从𠂇。臧可切。	03	粹 597 鉦文 散盤 同簋 古陶
78	史	[illegible]	shǐ	記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凡史之屬皆从史。疏士切。	03	鐵 183.4 史尊 牆盤 柳鼎 毛公鼎 史宜父鼎 蚉壺 古陶 睡虎秦簡
79	支	[illegible]	zhī	去竹之枝也。从手持半竹。凡支之屬皆从支。章移切。[illegible],古文支。	03	睡虎秦簡
80	聿	[illegible]	niè	手之疌巧也。从又持巾。凡聿之屬皆从聿。尼輒切。	03	弔方彝 女豈方彝
81	聿	[illegible]	yù	所以書也。楚謂之聿,吳謂之不律,燕謂之弗。从聿一聲。凡聿之屬皆从聿。余律切。	03	乙 8407 乙 1336 女帚卣 者沪鐘
82	畫	[illegible]	huà	界也。象田四界。聿,所以畫之。凡畫之屬皆从畫。胡麥切。[illegible],古文畫省。[illegible],亦古文畫。	03	甲 3639 乙 6752 子畫簋 再簋 師朢鼎 宅簋 伯晨鼎 番生簋 上官燈 录伯簋 毛公鼎 十三年畫壺 睡虎秦簡 古璽
83	隶	[illegible]	dài	及也。从又,从尾省。又,持尾者,从後及之也。凡隶之屬皆从隶。徒耐切。	03	郘鐘 古璽
84	臤	[illegible]	qiān	堅也。从又臣聲。凡臤之屬皆从臤。讀若鏗鏘之鏗。古文以爲賢字。苦閑切。	03	續 1.14.3 引鼎 烏且癸簋 父癸簋 古璽
85	臣	[illegible]	chén	牽也。事君也。象屈服之形。凡臣之屬皆从臣。植鄰切。	03	甲 2851 菁 3.1 臣辰卣 毛公鼎 中山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86	殳	[illegible]	shū	以杸殊人也。《禮》:殳以積竹,八觚,長丈二尺,建於兵車,車旅賁以先驅。从又几聲。凡殳之屬皆从殳。市朱切。	03	續甲 曹鼎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87	殺		shā	戮也。从殳杀聲。凡殺之屬皆从殺。臣鉉等曰:《説文》無杀字。相傳云音察。未知所出。所八切。,古文殺。,古文殺。,古文殺。	03	戬33.9 甲455 明藏147 蔡大師鼎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88	几		shū	鳥之短羽飛几几也。象形。凡几之屬皆从几。讀若殊。市朱切。	03	
89	寸		cùn	十分也。人手卻一寸,動衇,謂之寸口。从又从一。凡寸之屬皆从寸。倉困切。	03	古陶 睡虎秦簡
90	皮		pí	剥取獸革者謂之皮。从又,爲省聲。凡皮之屬皆从皮。符羈切。,古文皮。,籀文皮。	03	弔皮父簋 盗壶 古陶 睡虎秦簡
91	㼱		ruǎn	柔韋也。从北,从皮省,从夐省。凡㼱之屬皆从㼱。讀若耎。一曰若儁。臣鉉等曰:北者,反覆柔治之也。夐,營也。而兖切。,古文㼱。,籀文㼱从夐省。	03	
92	攴		pū	小擊也。从又卜聲。凡攴之屬皆从攴。普木切。	03	摭續190 古陶
93	教		jiào	上所施下所效也。从攴从孝。凡教之屬皆从教。古孝切。,古文教。,亦古文教。	03	甲1251 粹1319 陳99 散盤 郾侯簋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94	卜		bǔ	灼剥龜也,象灸龜之形。一曰象龜兆之從横也。凡卜之屬皆从卜。博木切。,古文卜。	03	甲860 乙6722 拾6.10 曶鼎 卜孟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95	用		yòng	可施行也。从卜从中。衛宏説。凡用之屬皆从用。臣鉉等曰:卜中乃可用也。余訟切。,古文用。	03	鐵116.1 鐵130.4 燕368 戊寅鼎 乙亥鼎 中山王壶 中山王鼎 江小仲鼎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續 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96	爻	爻	yáo	交也。象《易》六爻頭交也。凡爻之屬皆从爻。胡茅切。	03	金 36 中大 52 盉文 父丁簋 伯晨鼎
97	㸚	㸚	lǐ	二爻也。凡㸚之屬皆从㸚。力几切。	03	
98	𥄎	𥄎	xuè	舉目使人也。从支从目。凡𥄎之屬皆从𥄎。讀若颰。火劣切。	04	甲 2418 乙 5700 癸夏爵
99	目	目	mù	人眼。象形。重童子也。凡目之屬皆从目。莫六切。[illegible]，古文目。	04	甲 229 乙 960 㚔目父癸爵 目爵 古陶 睡虎秦簡
100	䀠	䀠	jù	左右視也。从二目。凡䀠之屬皆从䀠。讀若拘。又若良士瞿瞿。九遇切。	04	䀠父丁簋 䀠爵 古璽
101	眉	眉	méi	目上毛也。从目，象眉之形，上象頟理也。凡眉之屬皆从眉。武悲切。	04	鐵 73.1 拾 14.3 明 1854 乙 4623 京津 674 小臣逨簋 周㝱鼎
102	盾	盾	dùn	瞂也。所以扞身蔽目。象形。凡盾之屬皆从盾。食問切。	04	五年師旋簋 戜簋 睡虎秦簡
103	自	自	zì	鼻也。象鼻形。凡自之屬皆从自。疾二切。[illegible]，古文自。	04	甲 192 京津 222 臣卿簋 夨尊 沈子它簋 余卑盤 伯家父盤 王子午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鼓
104	白	白	zì	此亦自字也。省自者，詞言之气，从鼻出，與口相助也。凡白之屬皆从白。疾二切。	04	京津 215 番君鬲 白者君匜
105	鼻	鼻	bí	引气自畀也。从自、畀。凡鼻之屬皆从鼻。父二切。	04	睡虎秦簡
106	皕	皕	bì	二百也。凡皕之屬皆从皕。讀若祕。彼力切。	04	唯叔鬲鼎
107	習	習	xí	數飛也。从羽从白。凡習之屬皆从習。似入切。	04	甲 920 粹 1550 明 715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08	羽	羽	yǔ	鳥長毛也。象形。凡羽之屬皆从羽。王矩切。	04	京津 4762 明 1721 存 1286 佚 199 福 20 曾侯乙鐘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109	隹	隹	zhuī	鳥之短尾總名也。象形。凡隹之屬皆从隹。職追切。	04	甲 4 甲 562 後 2. 3. 12 甲 3941 乙亥鼎 井侯簋 何尊 中山王鼎 古璽
110	奞	奞	suī	鳥張毛羽自奮也。从大从隹。凡奞之屬皆从奞。讀若睢。息遺切。	04	鄂季 父簋
111	萑	萑	huán	鴟屬。从隹从𦫳，有毛角。所鳴，其民有旤。凡萑之屬皆从萑。讀若和。胡官切。	04	甲 2847 甲 3001 甲 444 燕 789
112	𦫳	𦫳	guǎ	羊角也。象形。凡𦫳之屬皆从𦫳。讀若乖。工瓦切。	04	古陶
113	苜	苜	mò	目不正也。从𦫳从目。凡苜之屬皆从苜。莧从此。讀若末。徐鍇曰：𦫳，角戾也。徒結切。	04	
114	羊	羊	yáng	祥也。从𦫳，象頭角足尾之形。孔子曰：牛羊之字以形舉也。凡羊之屬皆从羊。與章切。	04	甲 231 甲 2325 甲 2554 河 387 前 4. 50. 5 乙 5412 羊簋 鼎文 爵文 甚鼎 鄂君啟舟節 中山王壺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115	羴	羴	shān	羊臭也。从三羊。凡羴之屬皆从羴。式連切。羶，羴或从亶。	04	拾 5. 2 前 4. 35. 5 乙 4531 爵文 鼎文
116	瞿	瞿	jù	鷹隼之視也。从隹从䀠，䀠亦聲。凡瞿之屬皆从瞿。讀若章句之句。九遇切。又音衢。	04	
117	雔	雔	chóu	雙鳥也。从二隹。凡雔之屬皆从雔。讀若醻。市流切。	04	父癸爵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18	雥		zá	羣鳥也。从三隹。凡雥之屬皆从雥。徂合切。	04	續 1.7.6
119	鳥		niǎo	長尾禽總名也。象形。鳥之足似匕，从匕。凡鳥之屬皆从鳥。都了切。	04	甲 806　乙 7991　掇 2.59　京津 2859　鳥且癸簋　子作弄鳥尊　睡虎秦簡
120	烏		wū	孝鳥也。象形。孔子曰：烏，盱呼也。取其助气，故以爲烏呼。凡烏之屬皆从烏。哀都切。臣鉉等曰：今俗作嗚，非是。，古文烏象形。，象古文烏省。	04	何尊　沈子它簋　毛公鼎　禹鼎　[黹令]鎛　中山王壺　鄂君啟舟節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121	𠦒		bān	箕屬。所以推糞之器也。象形。凡𠦒之屬皆从𠦒。官溥說。北潘切。	04	
122	冓		gòu	交積材也。象對交之形。凡冓之屬皆从冓。古候切。	04	鐵 12.2　拾 811　前 1.40.5　冓斝　弔多父盤
123	幺		yāo	小也。象子初生之形。凡幺之屬皆从幺。於堯切。	04	吳方彝　父癸爵　吉日壬午劍　古陶　長沙帛書
124	𢆶		yōu	微也。从二幺。凡𢆶之屬皆从𢆶。於虯切。	04	粹 730　乙 971　佚 350　何尊　商尊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石篆
125	叀		zhuān	專小謹也。从幺省；屮，財見也；屮亦聲。凡叀之屬皆从叀。職緣切。，古文叀。，亦古文叀。	04	京都 3049　甲 574　仲叀父簋　同簋　古陶
126	玄		xuán	幽遠也。黑而有赤色者爲玄。象幽而入覆之也。凡玄之屬皆从玄。胡涓切。，古文玄。	04	師奎父鼎　睡虎秦簡
127	予		yǔ	推予也。象相予之形。凡予之屬皆从予。余吕切。	04	石篆
128	放		fàng	逐也。从攴方聲。凡放之屬皆从放。甫妄切。	04	中山王壺　多友鼎
129	𠬪		biào	物落；上下相付也。从爪从又。凡𠬪之屬皆从𠬪。讀若《詩》摽有梅。平小切。	04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30	𣦼	[illegible]	cán	殘穿也。从又从歺。凡𣦼之屬皆从𣦼。讀若殘。昨干切。	04	[illegible]寧滬 1.70 [illegible]甲 2158
131	歺	[illegible]	è	𠜶骨之殘也。从半冎。凡歺之屬皆从歺。讀若櫱岸之櫱。徐鍇曰:冎,剔肉置骨也。歺,殘骨也。故从半冎。臣鉉等曰:義不應有中一。秦刻石文有之。五割切。[illegible],古文歺。	04	[illegible]甲 346 [illegible]京津 419
132	死	[illegible]	sǐ	澌也,人所離也。从歺从人。凡死之屬皆从死。息姊切。[illegible],古文死如此。	04	[illegible]甲 1165 [illegible]乙 105 [illegible]前 5.41.3 [illegible]盂鼎 [illegible]毛公鼎 [illegible]中山王鼎 [illegible]中山王兆域圖 [illegible]侯馬盟書 [illegible]睡虎秦簡
133	冎	[illegible]	guǎ	剔人肉置其骨也。象形。頭隆骨也。凡冎之屬皆从冎。古瓦切。	04	[illegible]粹 1306
134	骨	[illegible]	gǔ	肉之覈也。从冎有肉。凡骨之屬皆从骨。古忽切。	04	[illegible]睡虎秦簡 [illegible]楚簡 [illegible]古璽
135	肉	[illegible]	ròu	胾肉。象形。凡肉之屬皆从肉。如六切。	04	[illegible]甲 1823 [illegible]乙 188 [illegible]包山楚簡 [illegible]睡虎秦簡
136	筋	[illegible]	jīn	肉之力也。从力从肉从竹。竹,物之多筋者。凡筋之屬皆从筋。居銀切。	04	[illegible]睡虎秦簡
137	刀	[illegible]	dāo	兵也。象形。凡刀之屬皆从刀。都牢切。	04	[illegible]甲 3092 [illegible]粹 1184 [illegible]古陶 [illegible]睡虎秦簡
138	刃	[illegible]	rèn	刀堅也。象刀有刃之形。凡刃之屬皆从刃。而振切。	04	[illegible]前 4511 [illegible]睡虎秦簡
139	㓞	[illegible]	qià	巧㓞也。从刀丰聲。凡㓞之屬皆从㓞。恪八切。	04	[illegible]甲 1170 [illegible]師同鼎
140	丰	[illegible]	jiè	艸蔡也。象艸生之散亂也。凡丰之屬皆从丰。讀若介。古拜切。	04	
141	耒	[illegible]	lěi	手耕曲木也。从木推丰。古者垂作耒耜以振民也。凡耒之屬皆从耒。盧對切。	04	

續 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42	角	角	jiǎo	獸角也。象形，角與刀、魚相似。凡角之屬皆从角。古岳切。	04	乙 2048　粹 1244　鄂侯鼎　伯角父盉　曾侯乙鐘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143	竹	竹	zhú	冬生艸也。象形。下垂者，箁箬也。凡竹之屬皆从竹。陟玉切。	05	蚉壺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144	箕	箕	jī	簸也。从竹；𠀠，象形；下其丌也。凡箕之屬皆从箕。居之切。𠀠，古文箕省。𠑹，亦古文箕。𠁧，亦古文箕。𠀘，籀文箕。𠥱，籀文箕。	05	甲 663　甲 2366　後1.15.2　京都 934　京都 263　母辛卣　其侯父己簋　沈子它簋　王孫鐘　師同鼎　善夫克鼎　中山王壺　鄂君啟舟節　欒書缶　剌鼎　王子午鼎　秦公簋　王孫鐘　亓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145	丌	丌	jī	下基也。薦物之丌。象形。凡丌之屬皆从丌。讀若箕同。居之切。	05	钦罍　子禾子釜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146	左	左	zuǒ	手相左助也。从𠂇、工。凡左之屬皆从左。則箇切。臣鉉等曰：今俗别作佐。	05	虢季子白盤　夨方彝　班簋　古陶　睡虎秦簡
147	工	工	gōng	巧飾也。象人有規榘也。與巫同意。凡工之屬皆从工。徐鍇曰：爲巧必遵規矩、法度，然後爲工。否則，目巧也。巫事無形，失在於詭，亦當遵規榘。故曰與巫同意。古紅切。𢒄，古文工从彡。	05	甲 1161　粹 1271　司公丁爵　揚簋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148	㠭	㠭	zhǎn	極巧視之也。从四工。凡㠭之屬皆从㠭。知衍切。	05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49	巫		wū	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象人兩褎舞形。與工同意。古者巫咸初作巫。凡巫之屬皆从巫。武扶切。𢒉，古文巫。	05	甲 216　甲 2356　齊巫姜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150	甘		gān	美也。从口含一。一，道也。凡甘之屬皆从甘。古三切。	05	乙 5612　古陶　侯馬盟書　石篆
151	曰		yuè	詞也。从口乙聲。亦象口气出也。凡曰之屬皆从曰。王伐切。	05	乙 8202　鐵 246.3　古伯尊　矢方彝　中山王鼎　邾公華鐘　古陶　包山楚簡　長沙帛書　睡虎秦簡　石篆
152	乃		nǎi	曳詞之難也。象气之出難。凡乃之屬皆从乃。奴亥切。臣鉉等曰：今隸書作乃。𠄎，古文乃。𠄔，籀文乃。	05	甲 2121　乙 5689　金 670　乃孫作且己鼎　盂鼎　胸鼎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153	丂		kǎo	气欲舒出。勹上礙於一也。丂，古文以爲亏字，又以爲巧字。凡丂之屬皆从丂。苦浩切。	05	1 前 1.19.3　乙 2316　丂隻鼎　散盤　𪐳鎛
154	可		kě	肎也。从口丂，丂亦聲。凡可之屬皆从可。肯我切。	05	甲 1518　甲 3324　可侯簋　林氏壺　中山王鼎　蔡大師鼎　蔡侯殘鐘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155	兮		xī	語所稽也。从丂，八象气越亏也。凡兮之屬皆从兮。胡雞切。	05	甲 2542　甲 690　粹 715　甲 2384　盂爵　兮仲簋　兮仲盤
156	号		háo	痛聲也。从口在丂上。凡号之屬皆从号。胡到切。	05	
157	亏		yú	於也。象气之舒亏。从丂从一。一者，其气平之也。凡亏之屬皆从亏。羽俱切。今變隸作于。	05	乙 7795　甲 2907　掇 2.49　乙 9067　競卣　毓且辛卣　秦公鎛　王孫鐘　中山王鼎　格伯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58	旨	旨	zhǐ	美也。从甘匕聲。凡旨之屬皆从旨。職雉切。旨，古文旨。	05	甲 3065 後 2.1.4 殳季良父壺 盠駒尊 越王劍 古陶 睡虎秦簡
159	喜	喜	xǐ	樂也。从壴从口。凡喜之屬皆从喜。虚里切。歖，古文喜从欠，與歡同。	05	甲 178 甲 930 乙 4597 粹 1487 粹 1211 伯喜簋 伯喜父簋 兮仲鐘 史喜鼎 王孫鐘 子璋鐘 天亡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160	壴	壴	zhù	陳樂立而上見也。从中从豆。凡壴之屬皆从壴。中句切。	05	甲 528 甲 1111 甲 2578 甲 2621 前 4451 佚 75 乙 4770 女壴方彝 王孫鐘 包山楚簡
161	鼓	鼓	gǔ	郭也。春分之音，萬物郭皮甲而出，故謂之鼓。从壴，支象其手擊之也。《周禮》六鼓：靁鼓八面，靈鼓六面，路鼓四面，鼖鼓、皋鼓、晉鼓皆兩面。凡鼓之屬皆从鼓。徐鍇曰：郭者，覆冒之意。工户切。鼓，籀文鼓从古聲。	05	甲 1164 甲 2288 乙 662 零 91 王孫鐘 解文 克鼎 沇兒鐘 王孫誥鐘 古陶 睡虎秦簡
162	豈	豈	qǐ	還師振旅樂也。一曰欲也，登也。从豆，微省聲。凡豈之屬皆从豈。墟喜切。	05	古陶 睡虎秦簡
163	豆	豆	dòu	古食肉器也。从口，象形。凡豆之屬皆从豆。徒候切。豆，古文豆。	05	甲 1613 乙 7978 後1.6.4 豆閉簋 周生豆 散盤 古陶 睡虎秦簡 楚簡
164	豊	豊	lǐ	行禮之器也。从豆，象形。凡豊之屬皆从豊。讀與禮同。盧啓切。	05	甲 1932 甲 2744 京津 4228 天亡簋 何尊 豐器 古陶 古陶
165	豐	豐	fēng	豆之豐滿者也。从豆，象形。一曰《鄉飲酒》有豐侯者。凡豐之屬皆从豐。敷戎切。豐，古文豐。	05	乙 8696 京津 155 京都 870 伯豐方彝 豐尊 豐簋 牆盤 豐井弔簋 申簋 輔伯鼎 王盉 豐兮簋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66	䖒		xī	古陶器也。从豆虍聲。凡䖒之屬皆从䖒。許羈切。	05	
167	虍		hū	虎文也。象形。凡虍之屬皆从虍。徐鍇曰：象其文章屈曲也。荒烏切。	05	乙 8013　古陶
168	虎		hǔ	山獸之君。从虍，虎足象人足。象形。凡虎之屬皆从虎。呼古切。，古文虎。，亦古文虎。	05	甲 2422　甲 3017　乙 30　乙 2908　師虎簋　番生簋　毛公鼎　散盤　睡虎秦簡
169	虤		yán	虎怒也。从二虎。凡虤之屬皆从虤。五閑切。	05	存下 517　京都 2329　即簋
170	皿		mǐn	飯食之用器也。象形。與豆同意。凡皿之屬皆从皿。讀若猛。武永切。	05	甲 2473　乙 8662　燕 798　皿方彝　廿二七年皿　古陶
171	凵		qū	凵盧，飯器，以柳爲之。象形。凡凵之屬皆从凵。去魚切。，凵或从竹去聲。	05	
172	去		qù	人相違也。从大凵聲。凡去之屬皆从去。丘據切。	05	甲 764　甲 3073　京津 4634　存下 387　郙去魯鼎　哀成弔鼎　中山王鼎　盗壺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173	血		xuè	祭所薦牲血也。从皿，一象血形。凡血之屬皆从血。呼決切。	05	京都 1272　金 466　古陶　睡虎秦簡
174	丶		zhǔ	有所絕止，丶而識之也。凡丶之屬皆从丶。知庾切。	05	
175	丹		dān	巴越之赤石也。象采丹井，一象丹形。凡丹之屬皆从丹。都寒切。，古文丹。，亦古文丹。	05	京津 3649　京津 3050　庚嬴卣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176	青		qīng	東方色也。木生火，从生、丹。丹青之信言象然。凡青之屬皆从青。倉經切。，古文青。	05	吳方彝　牆盤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77	井	井	jǐng	八家一井，象構韓形。•，罋之象也。古者伯益初作井。凡井之屬皆从井。子郢切。	05	甲 308　京津 2004　乙亥鼎　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178	皀	皀	bī	穀之馨香也。象嘉穀在裹中之形。匕，所以扱之。或説皀，一粒也。凡皀之屬皆从皀。又讀若香。皮及切。	05	甲 878　存下 764　粹 917　室弔簋
179	鬯	鬯	chàng	以秬釀鬱艸，芬芳攸服，以降神也。从凵，凵，器也；中象米；匕，所以扱之。《易》曰：不喪匕鬯。凡鬯之屬皆从鬯。丑諒切。	05	甲 657　甲 2720　鄴 3 下 40・6　甲 878　佚 410　矢尊　叔卣
180	食	食	shí	一米也。从皀亼聲。或説亼皀也。凡食之屬皆从食。乘力切。	05	甲 1289　簠天 2　古陶　睡虎秦簡
181	亼	亼	jí	三合也。从入、一，象三合之形。凡亼之屬皆从亼。讀若集。秦入切。臣鉉等曰：此疑只象形，非从入、一也。	05	
182	會	會	huì	合也。从亼，从曾省。曾，益也。凡會之屬皆从會。黄外切。㣛，古文會如此。	05	沇兒鐘　中山王壺　陳肪簋　蔡子匜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183	倉	倉	cāng	穀藏也。倉黄取而藏之，故謂之倉。从食省，口象倉形。凡倉之屬皆从倉。七岡切。仺，奇字倉。	05	通别 2・10・7　弔倉父盨　宜陽右倉簋　古陶　睡虎秦簡　古幣
184	入	入	rù	内也。象从上俱下也。凡入之屬皆从入。人汁切。	05	乙 6570　佚 641　甲 2697　盂鼎　豆閉簋　大鼎　羌鐘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185	缶	缶	fǒu	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謌。象形。凡缶之屬皆从缶。方九切。	05	乙 155　缶鼎　蔡侯缶　欒書缶　古陶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86	矢	矢	shǐ	弓弩矢也。从入,象鏑栝羽之形。古者夷牟初作矢。凡矢之屬皆从矢。式視切。	05	甲 1976 甲 3117 河 336 觚文 散盤 伯晨鼎 古陶 睡虎秦簡
187	高	高	gāo	崇也。象臺觀高之形。从冂、口。與倉、舍同意。凡高之屬皆从高。古牢切。	05	甲 494 甲 2807 乙 1275 高觶 牆盤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188	冂	冂	jiōng	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野,野外謂之林,林外謂之冂。象遠界也。凡冂之屬皆从冂。古熒切。冋,古文冂从口,象國邑。坰,冋或从土(當作土)。	05	盂鼎 曶鼎 克鼎
189	𩫏	𩫏	guō	度也,民所度居也。从回,象城𩫏之重,兩亭相對也。或但从口。音章。凡𩫏之屬皆从𩫏。古博切。	05	甲 145 甲 547 京都 3241 粹 717 臣諫簋 毛公鼎 拍敦蓋 古陶 睡虎秦簡
190	京	京	jīng	人所爲絶高丘也。从高省,丨象高形。凡京之屬皆从京。舉卿切。	05	甲 1124 甲 2132 辛巳簋 芮公簋 子京鼎 散盤 克鼎 古陶 石篆
191	亯	亯	xiǎng	獻也。从高省,曰象進孰物形。《孝經》曰:祭則鬼亯之。凡亯之屬皆从亯。許兩切。又,普庚切。又,許庚切。享,篆文亯。	05	京津 1046 粹 1315 鐵 152・3 簋文 缶鼎 魯侯尊 雍伯原鼎 仲虘父簋 楚嬴匜 古陶 長沙帛書 石篆
192	𣆪	𣆪	hòu	厚也。从反亯。凡𣆪之屬皆从𣆪。徐鍇曰:亯者,進上也。以進上之具反之於下則厚也。胡口切。	05	後 2・32・11
193	畐	畐	fú	滿也。从高省,象高厚之形。凡畐之屬皆从畐。讀若伏。芳逼切。	05	京津 4241 士父鐘 睡虎秦簡
194	㐭	㐭	lǐn	穀所振入。宗廟粢盛,倉黄㐭而取之,故謂之㐭。从入,回象屋形,中有户牖。凡㐭之屬皆从㐭。力甚切。廩,㐭或从广从禾。	05	甲 574 粹 915 燕 292 京津 2102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195	嗇	[illegible]	sè	愛濇也。从來从㐭。來者，㐭而藏之。故田夫謂之嗇夫。凡嗇之屬皆从嗇。所力切。[illegible]，古文嗇从田。	05	佚 772 餘 16・1 燕 2 後 2・7・2 中父壬爵 沈子它簋 牆盤 十一年鼎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196	來	[illegible]	lái	周所受瑞麥來麰。一來二縫，象芒朿之形。天所來也，故爲行來之來。《詩》曰：詒我來麰。凡來之屬皆从來。洛哀切。	05	甲 2123 戳 37・4 粹 1593 般甗 召伯簋 逨觶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197	麥	[illegible]	mài	芒穀，秋穜厚薶，故謂之麥。麥，金也。金王而生，火王而死。从來，有穗者；从夊。凡麥之屬皆从麥。臣鉉等曰：夊，足也。周受瑞麥來麰，如行來。故从夊。莫獲切。	05	甲 1218 甲 3918 麥盉 麥鼎 睡虎秦簡
198	夊	[illegible]	suī	行遲曳夊夊，象人兩脛有所躧也。凡夊之屬皆从夊。楚危切。	05	乙 2110 乙 2734
199	舛	[illegible]	chuǎn	對卧也。从夊㐄相背。凡舛之屬皆从舛。昌兖切。[illegible]，揚雄説：舛从足、春。	05	
200	舜	[illegible]	shùn	艸也。楚謂之葍，秦謂之藑。蔓地連華。象形。从舛，舛亦聲。凡䑞之屬皆从䑞。舒閏切。今隸變作舜。[illegible]，古文䑞。	05	
201	韋	[illegible]	wéi	相背也。从舛囗聲。獸皮之韋，可以束枉戾相韋背，故借以爲皮韋。凡韋之屬皆从韋。宇非切。[illegible]，古文韋。	05	金 209 甲 350 甲 3339 乙 2485 鐵 77・4 乙 2118 黄韋俞父盤 韋鼎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202	弟	[illegible]	dì	韋束之次弟也。从古字之象。凡弟之屬皆从弟。特計切。[illegible]，古文弟从古文韋省，丿聲。	05	乙 8722 燕 128 庫 1506 沈子它簋 臣諫簋 應公鼎 素命鏄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03	夊		zhǐ	从後至也。象人兩脛後有致之者。凡夊之屬皆从夊。讀若黹。陟侈切。	05	
204	久		jiǔ	以後灸之，象人兩脛後有距也。《周禮》曰：久諸牆以觀其橈。凡久之屬皆从久。舉友切。	05	
205	桀		jié	磔也。从舛在木上也。凡桀之屬皆从桀。渠列切。	05	睡虎秦簡 古璽
206	木		mù	冒也。冒地而生。東方之行。从屮，下象其根。凡木之屬皆从木。徐鍇曰：屮者，木始甲拆，萬物皆始於微。故木从屮。莫卜切。	06	甲 600 京都 716 父丁爵 鄂君啟舟節 散盤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207	東		dōng	動也。从木。官溥說：从日在木中。凡東之屬皆从東。得紅切。	06	甲 272 燕 403 佚 61 明藏 732 燕 88 保卣 散盤 □東尊 古陶 包山楚簡 長沙帛書 古璽
208	林		lín	平土有叢木曰林。从二木。凡林之屬皆从林。力尋切。	06	河 621 粹 726 京都 2308 林卣 湯弔盤 虢弔鐘 兮仲鐘 柞鐘 克鐘 師臾鐘 楚公鐘 大簋 古陶 侯馬盟書
209	才		cái	艸木之初也。从丨上貫一，將生枝葉。一，地也。凡才之屬皆从才。徐鍇曰：上一，初生歧枝也。下一，地也。昨哉切。	06	甲 214 乙 7191 燕 424 京津 1569 旂鼎 毛公鼎 豐尊 曾侯乙墓 曾姬無卹壺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210	叒		ruò	日初出東方湯谷，所登榑桑，叒木也。象形。凡叒之屬皆从叒。而灼切。𤕦，籀文。	06	甲 205 甲 411 乙 3400 若癸匜 若癸鼎 父己爵 盂鼎 克鼎 師克盨 毛公鼎 揚簋 曶鼎 申鼎 中山王鼎 中山王兆域圖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11	之	㞢	zhī	出也。象艸過中，枝莖益大，有所之。一者，地也。凡之之屬皆从之。止而切。	06	甲 3113 乙 570 甲 3242 縣妃簋 善夫克鼎 鄂君啟舟節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212	帀	帀	zā	周也。从反之而帀也。凡帀之屬皆从帀。周盛說。子荅切。	06	鐘伯鼎 蔡大師 鄂君啟舟節 古陶 睡虎秦簡
213	出	出	chū	進也。象艸木益滋，上出達也。凡出之屬皆从出。尺律切。	06	鐵 35·3 後 1·29·10 鐵 14·2 拾 14·15 甲 241 啟卣 永盂 善夫山鼎 拍敦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214	𣎵	𣎵	pò	艸木盛𣎵𣎵然。象形，八聲。凡𣎵之屬皆从𣎵。讀若輩。普活切。	06	
215	生	生	shēng	進也。象艸木生出土上。凡生之屬皆从生。所庚切。	06	甲 200 粹 1131 作册大鼎 衛簋 牆盤 中山王壺 臣辰盉 誦簋 蔡姞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216	乇	乇	zhé	艸葉也。从垂穗，上貫一，下有根。象形。凡乇之屬皆从乇。陟格切。	06	
217	𠂹	𠂹	chuí	艸木華葉𠂹。象形。凡𠂹之屬皆从𠂹。是爲切。𤕭，古文。	06	
218	𠌶	𠌶	huā	艸木華也。从𠂹亏聲。凡𠌶之屬皆从𠌶。況于切。䔢，𠌶或从艸从夸。	06	命簋 克鼎 仲義父鼎 古陶
219	華	華	huā	榮也。从艸从𠌶。凡華之屬皆从華。户瓜切。	06	古陶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20	禾		jī	木之曲頭止不能上也。凡禾之屬皆从禾。古兮切。	06	
221	稽		jī	留止也。从禾从尤，旨聲。凡稽之屬皆从稽。古兮切。	06	睡虎秦簡
222	巢		cháo	鳥在木上曰巢，在穴曰窠。从木，象形。凡巢之屬皆从巢。鉏交切。	06	班簋 古陶
223	桼		qī	木汁。可以鬃物。象形。桼如水滴而下。凡桼之屬皆从桼。親吉切。	06	睡虎秦簡
224	束		shù	縛也。从囗、木。凡束之屬皆从束。書玉切。	06	甲 430 甲 2289 乙 1121 乙 9004 京津 2679 束父辛鼎 大簋 舀鼎 召伯簋 束中子父簋 睡虎秦簡
225	㯻		gǔn	橐也。从束圂聲。凡㯻之屬皆从㯻。胡本切。	06	
226	囗		wéi	回也。象回帀之形。凡囗之屬皆从囗。羽非切。	06	古陶
227	員		yuán	物數也。从貝囗聲。凡員之屬皆从員。徐鍇曰：古以貝爲貨，故數之。王權切。，籀文从鼎。	06	後 2・1・11 甲 1650 中大 107 員父尊 員壺 古陶 睡虎秦簡
228	貝		bèi	海介蟲也。居陸名猋，在水名蜬。象形。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凡貝之屬皆从貝。博蓋切。	06	甲 777 甲 1650 馭八卣 戊寅鼎 師遽簋 召伯簋 古陶 睡虎秦簡
229	邑		yì	國也。从囗；先王之制，尊卑有大小，从卪。凡邑之屬皆从邑。於汲切。	06	甲 2987 甲 2311 燕 179 此簋 散盤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230	䢽		xiàng	鄰道也。从邑从邑。凡䢽之屬皆从䢽。闕。胡絳切。今隸變作郒。	06	餘 2・2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31	日		rì	實也。太陽之精不虧。从囗一。象形。凡日之屬皆从日。人質切。[glyph],古文。象形。	07	乙 3400　京都 2326　日癸簋　服尊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232	旦		dàn	明也。从日見一上。一,地也。凡旦之屬皆从旦。得案切。	07	甲 185　粹 1029　佚 468　頌鼎　休盤　伊簋　揚簋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233	倝		gàn	日始出,光倝倝也。从旦㫃聲。凡倝之屬皆从倝。古案切。	07	𪊽羌鐘　古璽
234	㫃		yǎn	旌旗之游,㫃蹇之皃。从屮曲而下,垂㫃,相出入也。讀若偃。古人名㫃,字子游。凡㫃之屬皆从㫃。於幰切。[glyph],古文㫃字。象形。及象旌旗之游。	07	甲 944　前 5·5·7　前 5·6·1　爵文　休盤　古璽
235	冥		míng	幽也。从日从六,冖聲。日數十。十六日而月始虧幽也。凡冥之屬皆从冥。莫經切。	07	
236	晶		jīng	精光也。从三日。凡晶之屬皆从晶。子盈切。	07	佚 506　後 2·9·1　甲 675
237	月		yuè	闕也。大陰之精。象形。凡月之屬皆从月。魚厥切。	07	甲 225　甲 3941　掇 2·401　前 2·22·1　𨚍卣　禾盉　欒書缶　鄂君啟舟節　克鐘　不𡢁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238	有		yǒu	不宜有也。《春秋傳》曰:日月有食之。从月又聲。凡有之屬皆从有。云九切。	07	粹 13　乙 666　京都 3014　何尊　令鼎　柳鼎　中山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39	朙	朙	míng	照也。从月从囧。凡朙之屬皆从朙。武兵切。明,古文朙从日。	07	乙 64 前 4・10・4 甲 3079 乙 6386 乙 6664 矢尊 秦公簋 牆盤 明我鼎 明我壺 沇兒鐘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240	囧	囧	jiǒng	窻牖麗廔闓明。象形。凡囧之屬皆从囧。讀若獷。賈侍中說:讀與明同。俱永切。	07	甲 278 京津 2453 戈父辛鼎
241	夕	夕	xī	莫也。从月半見。凡夕之屬皆从夕。祥易切。	07	甲 616 甲 755 乙 6673 仲殷父簋 秦公鎛 中山王壺 睡虎秦簡
242	多	多	duō	重也。从重夕。夕者,相繹也,故爲多。重夕爲多,重日爲疊。凡多之屬皆从多。得何切。㣺,古文多。	07	甲 565 甲 2128 父辛卣 麥鼎 伯多壺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243	毌	毌	guàn	穿物持之也。从一橫貫,象寶貨之形。凡毌之屬皆从毌。讀若冠。古丸切。	07	甲 3113 乙 5248 乙 6305 鐵 1・3
244	马	马	hàn	嘾也。艸木之華未發函然。象形。凡之屬皆从马。讀若含。乎感切。	07	
245	東	東	hàn	木垂華實。从木、马,马亦聲。凡東之屬皆从東。胡感切。	07	續甲 飼料盆
246	卤	卤	tiáo	艸木實垂卤卤然。象形。凡卤之屬皆从卤。讀若調。徒遼切。𠧪,籀文三卤爲卤。	07	甲 2040 無想 347 甲 1139 京津 4334 乙 3661 乙 900 盂鼎 舀壺 古陶
247	齊	齊	qí	禾麥吐穗上平也。象形。凡亝之屬皆从亝。徐鍇曰:生而齊者莫若禾麥。二,地也。兩傍在低處也。徂兮切。	07	乙 992 前 2・15・3 乙 8267 齊且辛卣 齊卣 齊仲盤 齊仲簋 齊陳曼簠 陳侯午錞 大府鎬 曾侯乙鐘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48	朿		cì	木芒也。象形。凡朿之屬皆从朿。讀若刺。七賜切。	07	乙 8697　乙 8851　林 2・18・13　朿卣　作册大鼎　王朿奠新邑鼎　古陶
249	片		piàn	判木也。从半木。凡片之屬皆从片。匹見切。	07	乙 2772　鐵 1501　乙 2778
250	鼎		dǐng	三足兩耳，和五味之寶器也。昔禹收九牧之金，鑄鼎荆山之下，入山林川澤，螭魅蝄蜽，莫能逢之，以協承天休。《易》卦：巽木於下者爲鼎，象析木以炊也。籀文以鼎爲貞字。凡鼎之屬皆从鼎。都挺切。	07	甲 2851　乙 9073　續 5・16・4　方彝文　父乙鼎　鼎文　作旅鼎　攸鼎　中山王鼎　楚王酓朏鼎
251	克		kè	肩也。象屋下刻木之形。凡克之屬皆从克。徐鍇曰：肩，任也。負何之名也。與人肩膊之義通，能勝此物謂之克。苦得切。，古文克。，亦古文克。	07	甲 427　甲 1249　河 591　前 6・20・3　掇 1・120　利簋　秦公鎛　公克錞　中山王鼎　石篆
252	彔		lù	刻木录录也。象形。凡录之屬皆从录。盧谷切。	07	佚 427　佚 658　簋天 2　大保簋　录伯簋　散盤　頌鼎
253	禾		hé	嘉穀也。二月始生，八月而孰，得時之中，故謂之禾。禾，木也。木王而生，金王而死。从木，从𠂹省。𠂹象其穗。凡禾之屬皆从禾。户戈切。	07	甲 191　乙 4867　甲 392　京都 2983　卣文　禾鼎　亳鼎　古陶　睡虎秦簡
254	秝		lì	稀疏適也。从二禾。凡秝之屬皆从秝。讀若歷。郎擊切。	07	林 1・18・14　金 396
255	黍		shǔ	禾屬而黏者也。以大暑而種，故謂之黍。从禾，雨省聲。孔子曰：黍可爲酒，禾入水也。凡黍之屬皆从黍。舒吕切。	07	甲 3034　甲 2665　前 4・30・2　乙 6964　仲𠷎父盤　睡虎秦簡
256	香		xiāng	芳也。从黍从甘。《春秋傳》曰：黍稷馨香。凡香之屬皆从香。許良切。	07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57	米	米	mǐ	粟實也。象禾實之形。凡米之屬皆从米。莫禮切。	07	甲 870　甲 903　古陶　睡虎秦簡
258	毇	毇	huǐ	米一斛舂爲八斗也。从臬从殳。凡毇之屬皆从毇。許委切。	07	
259	臼	臼	jiù	舂也。古者掘地爲臼,其後穿木石。象形。中,米也。凡臼之屬皆从臼。其九切。	07	古陶　睡虎秦簡
260	凶	凶	xiōng	惡也。象地穿交陷其中也。凡凶之屬皆从凶。許容切。	07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261	朩	朩	pìn	分枲莖皮也。从屮,八象枲之皮莖也。凡朩之屬皆从朩。匹刃切。讀若髕。	07	古陶
262	林	林	pài	葩之總名也。林之爲言微也,微纖爲功。象形。凡林之屬皆从林。匹卦切。	07	
263	麻	麻	má	與林同。人所治,在屋下。从广从林。凡麻之屬皆从麻。莫遐切。	07	師麻匡　睡虎秦簡
264	尗	尗	shú	豆也。象尗豆生之形也。凡尗之屬皆从尗。式竹切。	07	
265	耑	耑	duān	物初生之題也。上象生形,下象其根也。凡耑之屬皆从耑。臣鉉等曰:中,地也。多官切。	07	前 4・41・7　前 4・42・1　義楚耑　郐王義楚耑　古陶
266	韭	韭	jiǔ	菜名。一種而久者,故謂之韭。象形,在一之上。一,地也。此與耑同意。凡韭之屬皆从韭。舉友切。	07	睡虎秦簡
267	瓜	瓜	guā	㼌也。象形。凡瓜之屬皆从瓜。古華切。	07	命瓜君壺　古陶
268	瓠	瓠	hù	匏也。从瓜夸聲。凡瓠之屬皆从瓠。胡誤切。	07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69	宀	宀	mián	交覆深屋也。象形。凡宀之屬皆从宀。武延切。	07	乙 5061　乙 5849
270	宮	宮	gōng	室也。从宀，躳省聲。凡宮之屬皆从宮。居戎切。	07	甲 573　前 4・15・3　召尊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271	呂	呂	lǚ	脊骨也。象形。昔太嶽爲禹心呂之臣，故封呂矦。凡呂之屬皆从呂。力舉切。膂，篆文呂从肉从旅。	07	乙 1980　貉子卣　曾侯乙鐘　郘鐘　郘鐘　睡虎秦簡
272	穴	穴	xué	土室也。从宀八聲。凡穴之屬皆从穴。胡決切。	07	睡虎秦簡　楚簡
273	㝱	㝱	mèng	寐而有覺也。从宀从疒，夢聲。《周禮》：以日月星辰占六㝱之吉凶：一曰正㝱，二曰罗㝱，三曰思㝱，四曰悟㝱，五曰喜㝱，六曰懼㝱。凡㝱之屬皆从㝱。莫鳳切。	07	甲 690　簠雜 65　庫 1213　甲 25
274	疒	疒	nè	倚也。人有疾病，象倚箸之形。凡疒之屬皆从疒。女戹切。	07	甲 134　甲 181　後 2・11・8
275	冖	冖	mì	覆也。从一下垂也。凡冖之屬皆从冖。臣鉉等曰：今俗作冪，同。莫狄切。	07	
276	冃	冃	mǎo	重覆也。从冂、一。凡冃之屬皆从冃。莫保切。讀若艸苺苺。	07	
277	冃	冃	mào	小兒蠻夷頭衣也。从冂；二，其飾也。凡冃之屬皆从冃。莫報切。	07	
278	㒳	㒳	liǎng	再也。从冂，闕。《易》曰：參天㒳地。凡㒳之屬皆从㒳。良獎切。	07	守簋　中山王兆域圖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79	网	网	wǎng	庖犧所結繩以漁。从冂，下象网交文。凡网之屬皆从网。今經典變隸作罒。文紡切。罔，网或从亡。䋞，网或从糸。冈，古文网。罓，籀文网。	07	甲 3112　乙 3947　乙 5329　佚 460　明藏 198　庫 653　网仲父簋　睡虎秦簡　石篆
280	襾	襾	yà	覆也。从冂，上下覆之。凡襾之屬皆从襾。呼訝切。讀若晋。	07	
281	巾	巾	jīn	佩巾也。从冂，丨象糸也。凡巾之屬皆从巾。居銀切。	07	京津 1425　舀壺
282	巿	巿	fú	韠也。上古衣蔽前而已，巿以象之。天子朱巿，諸侯赤巿，大夫葱衡。从巾，象連帶之形。凡巿之屬皆从巿。分勿切。韍，篆文巿从韋从犮。臣鉉等曰：今俗作紱，非是。	07	盂鼎　四年口簋
283	帛	帛	bó	繒也。从巾白聲。凡帛之屬皆从帛。旁陌切。	07	前 2・12・4　大簋　睡虎秦簡
284	白	白	bái	西方色也。陰用事，物色白。从入合二。二，陰數。凡白之屬皆从白。旁陌切。𠂒，古文白。	07	佚 427　佚 962　摭續 64　叔卣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285	㡀	㡀	bì	敗衣也。从巾，象衣敗之形。凡㡀之屬皆从㡀。毗祭切。	07	
286	黹	黹	zhǐ	箴縷所紩衣。从㡀，丵省。凡黹之屬皆从黹。臣鉉等曰：丵，衆多也，言箴縷之工不一也。陟几切。	07	乃孫作且己鼎　弔黹甗　頌鼎　頌簋　訇簋　曾伯簋
287	人	人	rén	天地之性最貴者也。𠔽，籀文。象臂脛之形。凡人之屬皆从人。如鄰切。	08	甲 792　粹 1089　令簋　矢簋　王孫鐘　中山王鼎　中山王兆域圖　樊夫人龍嬴匜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續 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88	匕		huà	變也。从到人。凡匕之屬皆从匕。呼跨切。	08	
289	匕		bǐ	相與比敘也。从反人。匕，亦所以用比取飯，一名柶。凡匕之屬皆从匕。卑履切。	08	甲 355　摭續 113　木工鼎　我鼎
290	从		cóng	相聽也。从二人。凡从之屬皆从从。疾容切。	08	甲 1035　甲 1124　京都 2527　从鼎　陳喜壺　天作从尊　石篆
291	比		bǐ	密也。二人爲从，反从爲比。凡比之屬皆从比。毗至切。林，古文比。	08	京都 1822　比簋　鬲比盨　古陶　睡虎秦簡
292	北		bèi	菲也。从二人相背。凡北之屬皆从北。博墨切。	08	林 1・21・2　存下 233　吳方彝　邶子鼎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293	丘		qiū	土之高也，非人所爲也。从北从一。一，地也，人居在丘南，故从北。中邦之居，在崐崘東南。一曰四方高，中央下爲丘。象形。凡丘之屬皆从丘。去鳩切。今隸變作丘。丠，古文从土。	08	乙 4320　乙 4518　佚 733　商丘弔簠　昜丘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294	㐺		yín	衆立也。从三人。凡㐺之屬皆从㐺。讀若欽崟。魚音切。	08	甲 2858　㐺鼎
295	壬		tǐng	善也。从人、士。士，事也。一曰象物出地挺生也。凡壬之屬皆从壬。臣鉉等曰：人在土上，壬然而立也。他鼎切。	08	前 6・55・7　誠 377　後 2・6・1
296	重		zhòng	厚也。从壬東聲。凡重之屬皆从重。徐鍇曰：壬者，人在土上，故爲厚也。柱用切。	08	井侯簋　外卒鐸　成侯鍾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297	臥		wò	休也。从人、臣，取其伏也。凡臥之屬皆从臥。吾貨切。	08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298	身	身	shēn	躳也。象人之身。从人厂聲。凡身之屬皆从身。失人切。	08	盠方彝 班簋 邾公華鐘 中山王鼎 弔蘿父卣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299	㐆	㐆	yī	歸也。从反身。凡㐆之屬皆从㐆。徐鍇曰：古人所謂反身修道。故曰歸也。於機切。	08	
300	衣	衣	yī	依也。上曰衣，下曰裳。象覆二人之形。凡衣之屬皆从衣。於稀切。	08	甲 337 粹 85 天亡簋 多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301	裘	裘	qiú	皮衣也。从衣求聲。一曰象形，與衰同意。凡裘之屬皆从裘。巨鳩切。求，古文省衣。	08	前 7·6·3 君夫簋 呂鼎 次卣 衛簋 五祀衛鼎 睡虎秦簡
302	老	老	lǎo	考也。七十曰老。从人、毛、匕。言須髮變白也。凡老之屬皆从老。盧皓切。	08	燕 654 鐵 76·3 明 1203 殳季良父壺 素命鎛 夆弔匜 歸父盤 中山王壺 睡虎秦簡
303	毛	毛	máo	眉髮之屬及獸毛也。象形。凡毛之屬皆从毛。莫袍切。	08	此簋 毛公鼎 毛弔盤 古陶 睡虎秦簡
304	毳	毳	cuì	獸細毛也。从三毛。凡毳之屬皆从毳。此芮切。	08	守宮盤 毳盤
305	尸	尸	shī	陳也。象卧之形。凡尸之屬皆从尸。式脂切。	08	鐵 188·3 粹 1198 尸作父己卣 翏生盨 禹鼎 兮甲盤 古陶 睡虎秦簡
306	尺	尺	chǐ	十寸也。人手卻十分動脈爲寸口。十寸爲尺。尺，所以指尺規榘事也。从尸从乙。乙，所識也。周制，寸、尺、咫、尋、常、仞諸度量，皆以人之體爲法。凡尺之屬皆从尺。昌石切。	08	中山王兆域圖 睡虎秦簡
307	尾	尾	wěi	微也。从到毛在尸後。古人或飾系尾，西南夷亦然。凡尾之屬皆从尾。無斐切。今隸變作尾。	08	乙 4293 睡虎秦簡

續 表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08	履	[illegible]	lǚ	足所依也。从尸从彳从夂，舟象履形。一曰尸聲。凡履之屬皆从履。良止切。[illegible]，古文履从頁从足。	0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睡虎秦簡
309	舟	[illegible]	zhōu	船也。古者，共鼓、貨狄，刳木爲舟，剡木爲楫，以濟不通。象形。凡舟之屬皆从舟。職流切。	08	[illegible]甲 590 [illegible]乙 930 [illegible]舟父丁卣 [illegible]舟父壬尊 [illegible]舟簋 [illegible]鄂君啟舟節
310	方	[illegible]	fāng	併船也。象兩舟省、總頭形。凡方之屬皆从方。府良切。[illegible]，方或从水。	08	[illegible]甲 1269 [illegible]福 3 [illegible]甲 1351 [illegible]甲 2241 [illegible]佚 40 [illegible]甲 3613 [illegible]保卣 [illegible]秦公簋 [illegible]中山王鼎 [illegible]召卣 [illegible]壺 [illegible] [illegible]古陶 [illegible] [illegible]睡虎秦簡 [illegible]長沙帛書 [illegible]石篆
311	儿	[illegible]	rén	仁人也。古文奇字人也。象形。孔子曰：在人下，故詰屈。凡儿之屬皆从儿。如鄰切。	08	
312	兄	[illegible]	xiōng	長也。从儿从口。凡兄之屬皆从兄。許榮切。	08	[illegible]甲 2292 [illegible]甲 801 [illegible]佚 426 [illegible]剌卣 [illegible]伯公父簠 [illegible]保卣 [illegible]帥鼎 [illegible]王孫鐘 [illegible]嘉賓鐘 [illegible] [illegible]侯馬盟書 [illegible]包山楚簡 [illegible]睡虎秦簡 [illegible]石篆
313	兂	[illegible]	zēn	首笄也。从人，匕象簪形。凡兂之屬皆从兂。側岑切。[illegible]，俗兂从竹从朁。	08	
314	皃	[illegible]	mào	頌儀也。从人，白象人面形。凡皃之屬皆从皃。莫教切。[illegible]，皃或从頁，豹省聲。[illegible]，籀文皃从豹省。	08	
315	兜	[illegible]	gǔ	廱蔽也。从人，象左右皆蔽形。凡兜之屬皆从兜。讀若瞽。公户切。	08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16	先	[illegible]	xiān	前進也。从儿从之。凡先之屬皆从先。臣鉉等曰：之人上，是先也。穌前切。	08	甲 218 甲 1992 甲 3521 粹 127 壺文 令鼎 揚簋 虢季子白盤 郘鐘 中山王鼎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317	秃	[illegible]	tū	無髮也。从人，上象禾粟之形，取其聲。凡秃之屬皆从秃。王育說：倉頡出見秃人伏禾中，因以制字。未知其審。他谷切。	08	
318	見	[illegible]	jiàn	視也。从儿从目。凡見之屬皆从見。古甸切。	08	甲 2040 乙 5568 鐵 1591 見尊 九年衛鼎 中山王壺 鄂君啟舟節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319	覞	[illegible]	yào	竝視也。从二見。凡覞之屬皆从覞。弋笑切。	08	
320	欠	[illegible]	qiàn	張口气悟也。象气从人上出之形。凡欠之屬皆从欠。去劒切。	08	甲 3729 明 1880
321	㱃	[illegible]	yǐn	歠也。从欠酓聲。凡㱃之屬皆从㱃。於錦切。[illegible]，古文㱃从今、水。[illegible]，古文㱃从今、食。	08	菁 4·1 甲 205 佚 648 乙 3285 伯作姬㱃壺 善夫山鼎 沇兒鐘 中山王壺 諫盆 辛伯鼎 東周左師壺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322	次	[illegible]	xián	慕欲口液也。从欠从水。凡次之屬皆从次。敘連切。[illegible]，次或从侃。[illegible]，籒文次。	08	續甲 秦公鎛
323	旡	[illegible]	jì	㱃食气屰不得息曰旡。从反欠。凡旡之屬皆从旡。居未切。今變隸作旡。[illegible]，古文旡。	08	續甲
324	頁	[illegible]	xié	頭也。从百从儿。古文䭫首如此。凡頁之屬皆从頁。百者，䭫首字也。胡結切。	09	乙 8780 乙 8815 珠 320 坊間 2·198 卯鼎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25	百		shǒu	頭也。象形。凡百之屬皆从百。書九切。	09	甲 415 睡虎秦簡
326	面		miàn	顔前也。从百,象人面形。凡面之屬皆从面。彌箭切。	09	古陶
327	丏		miǎn	不見也。象壅蔽之形。凡丏之屬皆从丏。彌兖切。	09	
328	首		shǒu	百同。古文百也。巛象髮,謂之鬈,鬈即巛也。凡𦣻之屬皆从𦣻。書九切。	09	甲 653 乙 3401 乙 6419 柏 23 農卣 師卣簋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329	県		jiāo	到首也。賈侍中説:此斷首到縣県字。凡県之屬皆从県。古堯切。	09	
330	須		xū	面毛也。从頁从彡。凡須之屬皆从須。臣鉉等曰:此本須鬚之須。頁,首也。彡,毛飾也。借爲所須之須。俗書从水,非是。相俞切。	09	𩒺□生鼎 易弔盨 □弔盨 睡虎秦簡
331	彡		shān	毛飾畫文也。象形。凡彡之屬皆从彡。所銜切。	09	甲 870 鐵 294 • 1
332	彣		wén	䓘也。从彡从文。凡彣之屬皆从彣。無分切。	09	
333	文		wén	錯畫也。象交文。凡文之屬皆从文。無分切。	09	甲 3940 乙 3612 乙 6821 京津 2837 能匋尊 曾伯文鼎 旂鼎 令簋 君夫簋 文簋 史喜鼎 保卣 毛公鼎 虢文公鼎 牆盤 曾侯乙鐘 中山王壺 伯家父簋 師害簋 改盨 何尊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334	髟		biāo	長髮猋猋也。从長从彡。凡髟之屬皆从髟。必凋切。又,所銜切。	09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35	后		hòu	繼體君也。象人之形。施令以告四方,故厂之。从一、口。發號者,君后也。凡后之屬皆从后。胡口切。	09	前2·24·8 吳王光鑑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古璽
336	司		sī	臣司事於外者。从反后。凡司之屬皆从司。息兹切。	09	乙6561 拾14·17 司母戊鼎 商尊 南宮柳鼎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337	卮		zhī	圜器也。一名觛。所以節飲食。象人,卪在其下也。《易》曰:君子節飲食。凡卮之屬皆从卮。章移切。	09	
338	卪		jié	瑞信也。守國者用玉卪,守都鄙者用角卪,使山邦者用虎卪,士邦者用人卪,澤邦者用龍卪,門關者用符卪,貨賄用璽卪,道路用旌卪。象相合之形。凡卪之屬皆从卪。子結切。	09	甲2451 乙9077 古陶
339	印		yìn	執政所持信也。从爪从卪。凡印之屬皆从印。於刃切。	09	乙111 佚637 毛公鼎 曾伯簠 古陶 睡虎秦簡
340	色		sè	顔气也。从人从卪。凡色之屬皆从色。所力切。[古文],古文。	09	楚簡
341	卯		qīng	事之制也。从卪、[卪反]。凡卯之屬皆从卯。闕。去京切。	09	乙1277
342	辟		bì	法也。从卪从辛,節制其辠也;从口,用法者也。凡辟之屬皆从辟。必益切。	09	甲1046 甲3238 甲1490 盂鼎 商尊 臣諫簋 牆盤 辟東尊 師害簋 子禾子釜 羌鐘 石篆
343	勹		bāo	裹也。象人曲形,有所包裹。凡勹之屬皆从勹。布交切。	09	京都3080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44	包	包	bāo	象人褱妊，巳在中，象子未成形也。元气起於子。子，人所生也。男左行三十，女右行二十，俱立於巳，爲夫婦。褱妊於巳，巳爲子，十月而生。男起巳至寅，女起巳至申。故男秊始寅，女秊始申也。凡包之屬皆从包。布交切。	09	睡虎秦簡
345	茍	茍	jì	自急敕也。从羊省，从包省。从口，口猶慎言也。从羊，羊與義、善、美同意。凡茍之屬皆从茍。己力切。羗，古文羊不省。	09	甲 2581　前 8・7・1　大保簋　盂鼎　何尊　楚季茍盤
346	鬼	鬼	guǐ	人所歸爲鬼。从人，象鬼頭。鬼陰气賊害，从厶。凡鬼之屬皆从鬼。居偉切。䰟，古文从示。	09	甲 3346　乙 7157　前 4・18・6　燕 655　鬼壺　陳貝方簋　梁伯戈　盂鼎　侯馬盟書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楚簡
347	甶	甶	fú	鬼頭也。象形。凡甶之屬皆从甶。敷勿切。	09	珠 437　長甶盉
348	厶	厶	sī	姦衺也。韓非曰：倉頡作字，自營爲厶。凡厶之屬皆从厶。息夷切。	09	古陶　古璽
349	嵬	嵬	wéi	高不平也。从山鬼聲。凡嵬之屬皆从嵬。五灰切。	09	
350	山	山	shān	宣也。宣气散，生萬物，有石而高。象形。凡山之屬皆从山。所閒切。	09	父丁觚　父壬尊　且庚觚　克鼎　中山王壺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351	屾	屾	shēn	山也。凡屾之屬皆从屾。所臻切。	09	
352	屵	屵	è	岸高也。从山、厂，厂亦聲。凡屵之屬皆从屵。五葛切。	09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53	广		yǎn	因广爲屋，象對刺高屋之形。凡广之屬皆从广。讀若儼然之儼。魚儉切。	09	
354	厂		hǎn	山石之厓巖，人可居。象形。凡厂之屬皆从厂。呼旱切。厈，籀文从干。	09	乙 3212　明藏 439　散盤
355	丸		wán	圜，傾側而轉者。从反仄。凡丸之屬皆从丸。胡官切。	09	
356	危		wēi	在高而懼也。从厃，自卪止之。凡危之屬皆从危。魚爲切。	09	古陶　睡虎秦簡
357	石		shí	山石也。在厂之下；口，象形。凡石之屬皆从石。常隻切。	09	乙 1277　乙 4505　明 2368　乙 1277　鐘伯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358	長		cháng	久遠也。从兀从匕。兀者，高遠意也。久則變化。亾聲。𠂆者，倒亾也。凡長之屬皆从長。臣鉉等曰：倒亡，不亡也。長久之義也。直良切。𠑷，古文長。𠒉，亦古文長。	09	後 1·9·6　林 2·26·7　長子鼎　臣諫簋　長由盉　牆盤　庶長畫戈　中山王兆域圖　羼羌鐘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359	勿		wù	州里所建旗。象其柄，有三游。雜帛，幅半異。所以趣民，故遽，稱勿勿。凡勿之屬皆从勿。文弗切。𣃦，勿或从於。	09	鐵 94·4　甲 640　粹 424　盂鼎　克鼎　中山王鼎　蔡侯殘鐘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360	冄		rǎn	毛冄冄也。象形。凡冄之屬皆从冄。而琰切。	09	乙 4508　乙 4525　庚壺　師衰簋　冉鼎
361	而		ér	頰毛也。象毛之形。《周禮》曰：作其鱗之而。凡而之屬皆从而。臣鉉等曰：今俗别作髵，非是。如之切。	09	子禾子釜　中山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62	豕		shǐ	彘也。竭其尾,故謂之豕。象毛足而後有尾。讀與豨同。桉:今世字,誤以豕爲彘,以彘爲豕。何以明之?爲啄琢从豕,蠡从彘。皆取其聲,以是明之。臣鉉等曰:此語未詳,或後人所加。凡豕之屬皆从豕。式視切。,古文。	09	佚 43　乙 6674　肄簋　函皇父簋　頌鼎　睡虎秦簡
363	希		yì	脩豪獸。一曰河内名豕也。从彑,下象毛足。凡希之屬皆从希。讀若弟。羊至切。,籀文。,古文。	09	
364	彑		jì	豕之頭。象其鋭,而上見也。凡彑之屬皆从彑。讀若罽。居例切。	09	
365	豚		tún	小豕也。从彖省,象形。从又持肉,以給祠祀。凡豚之屬皆从豚。徒魂切。,篆文从肉、豕。	09	乙 8698　前 3・31・1　前 4・42・6　臣辰卣　豚卣　𢦏簋　睡虎秦簡
366	豸		zhì	獸長脊,行豸豸然,欲有所司殺形。凡豸之屬皆从豸。池爾切。司殺讀若伺候之伺。	09	續甲　亞形　睡虎秦簡
367	舄		sì	如野牛而青。象形。與禽、离頭同。凡舄之屬皆从舄。徐姊切。,古文从几。	09	甲 620　甲 393　乙 764　佚 427　前 7・34・1　睡虎秦簡
368	易		yì	蜥易,蝘蜓,守宫也。象形。《祕書》説:日月爲易,象陰陽也。一曰从勿。凡易之屬皆从易。羊益切。	09	乙 161　鐵 85・1　佚 518　王賜貝簋　盂鼎　頌鼎　大簋　仲師父盤　毛公鼎　蔡侯鐘　中山王鼎　德鼎　弔德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石鼓
369	象		xiàng	長鼻牙,南越大獸,三季一乳,象耳牙四足之形。凡象之屬皆从象。徐兩切。	09	前 3・31・3　後 2・5・11　乙 960　且辛鼎　師湯父鼎　鄂君啟車節　古陶　睡虎秦簡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70	馬		mǎ	怒也。武也。象馬頭髦尾四足之形。凡馬之屬皆从馬。莫下切。，古文。，籀文馬與影同，有髦。	10	乙 9092 京津 1686 甲 362 戊寅鼎 作册大鼎 虢季子白盤 兮甲盤 鄂君啟車節 壺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371	廌		zhì	解廌，獸也，似山牛，一角。古者决訟，令觸不直。象形，从豸省。凡廌之屬皆从廌。宅買切。	10	後 2・33・4 明藏 472 京津 3876 侯馬盟書
372	鹿		lù	獸也。象頭角四足之形。鳥鹿足相似，从匕。凡鹿之屬皆从鹿。盧谷切。	10	甲 265 甲 2642 佚 383 京津 1491 貉子卣 命簋 睡虎秦簡
373	麤		cū	行超遠也。从三鹿。凡麤之屬皆从麤。倉胡切。	10	前 8・10・1 林 2・26・9
374	㲋		chuò	獸也。似兔，青色而大。象形。頭與兔同，足與鹿同。凡㲋之屬皆从㲋。丑略切。，篆文。	10	
375	兔		tù	獸名。象踞，後其尾形。兔頭與㲋頭同。凡兔之屬皆从兔。湯故切。	10	甲 270 乙 824
376	萈		huán	山羊細角者。从兔足，𠩺聲。凡萈之屬皆从萈。讀若丸。寬字从此。臣鉉等曰：𠩺，徒結切，非聲。疑象形。胡官切。	10	
377	犬		quǎn	狗之有縣蹏者也。象形。孔子曰：視犬之字如畫狗也。凡犬之屬皆从犬。苦泫切。	10	甲 611 甲 1023 前 7・1・2 犬鼎 員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378	㹜		yín	兩犬相齧也。从二犬。凡㹜之屬皆从㹜。語斤切。	10	續甲 古陶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79	鼠	鼠	shǔ	穴蟲之總名也。象形。凡鼠之屬皆从鼠。書吕切。	10	睡虎秦簡　楚簡　長沙帛書
380	能	能	néng	熊屬。足似鹿。从肉目聲。能獸堅中,故稱賢能;而彊壯,稱能傑也。凡能之屬皆从能。臣鉉等曰:目非聲。疑皆象形。奴登切。	10	沈子它簋　能匋尊　鬲比盨　番生簋　哀成弔鼎　中山王鼎　鄂君啟舟節　睡虎秦簡
381	熊	熊	xióng	獸,似豕,山居,冬蟄。从能,炎省聲。凡熊之屬皆从熊。羽弓切。	10	石篆
382	火	火	huǒ	燬也。南方之行,炎而上。象形。凡火之屬皆从火。呼果切。	10	甲 1074　甲 1259　前 6・49・3　睡虎秦簡　石篆
383	炎	炎	yán	火光上也。从重火。凡炎之屬皆从炎。于廉切。	10	後 1・13・5　粹 1190　令簋　召尊　睡虎秦簡
384	黑	黑	hēi	火所熏之色也。从炎,上出囪。囪,古窻字。凡黑之屬皆从黑。呼北切。	10	郾伯□簋　鑄子弔黑𦣞簠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385	囪	囪	chuāng	在牆曰牖,在屋曰囪。象形。凡囪之屬皆从囪。楚江切。窻,或从穴。[古文字形],古文。	10	
386	焱	焱	yàn	火華也。从三火。凡焱之屬皆从焱。以冄切。	10	乙 8691
387	炙	炙	zhì	炮肉也。从肉在火上。凡炙之屬皆从炙。之石切。𤓯,籀文。	10	睡虎秦簡　古璽
388	赤	赤	chì	南方色也。从大从火。凡赤之屬皆从赤。昌石切。灻、古文从炎、土。	10	菁 9・5　乙 2908　麥鼎　此鼎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89	大		dà	天大，地大，人亦大。故大象人形。古文大他達切也。凡大之屬皆从大。徒蓋切。	10	甲 387 佚 393 大禾方鼎 作册大鼎 曾侯乙鐘 中山王壺 大子鼎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390	亦		yì	人之臂亦也。从大，象兩亦之形。凡亦之屬皆从亦。臣鉉等曰：今別作腋，非是。羊益切。	10	甲 896 燕 278 效卣 召伯簋 哀成弔鼎 睡虎秦簡 石篆
391	夨		zè	傾頭也。从大，象形。凡夨之屬皆从夨。阻力切。	10	乙 5317 前 1・45・3 戩 33・3 夨王尊 夨王鼎 散盤 夨戈
392	夭		yāo	屈也。从大，象形。凡夭之屬皆从夭。於兆切。	10	後 2・4・13 甲 2810 亞□爵 石篆
393	交		jiāo	交脛也。从大，象交形。凡交之屬皆从交。古爻切。	10	甲 806 甲 961 交鼎 交君簠 古陶 睡虎秦簡 楚簡 石篆
394	尣		wāng	尪，曲脛也。从大，象偏曲之形。凡尣之屬皆从尣。烏光切。尪，古文从㞷。	10	牆盤
395	壺		hú	昆吾圜器也。象形。从大，象其蓋也。凡壺之屬皆从壺。户吳切。	10	乙 2144 乙 2924 前 5・5・5 燕 85 隹壺爵 史僕壺 番匊生壺 魯侯壺 司寇良父壺 盛季壺 函皇父簋 伯壺 員壺 古陶 睡虎秦簡
396	壹		yī	專壹也。从壺吉聲。凡壹之屬皆从壹。於悉切。	10	古陶 睡虎秦簡
397	幸		niè	所以驚人也。从大从羊。一曰大聲也。凡幸之屬皆从幸。一曰讀若瓠。一曰俗語以盜不止爲幸，幸讀若籋。尼輒切。	10	甲 3477 乙 6710 鐵 101・1 中山王壺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398	奢	奢	shē	張也。从大者聲。凡奢之屬皆从奢。式車切。奓，籀文。臣鉉等曰：今俗作陟加切。以爲奓厚之奓，非是。	10	奢□簋 古陶
399	亢	亢	gāng	人頸也。从大省，象頸脈形。凡亢之屬皆从亢。古郎切。頏，亢或从頁。	10	佚 43 京都 3099 亢簋 矢尊 弭伯簋 睡虎秦簡
400	夲	夲	tāo	進趣也。从大从十。大十，猶兼十人也。凡夲之屬皆从夲。讀若滔。土刀切。	10	
401	夰	夰	gǎo	放也。从大而八分也。凡夰之屬皆从夰。古老切。	10	
402	亣	亣	dà	籀文大，改古文。亦象人形。凡亣之屬皆从亣。他達切。	10	
403	夫	夫	fū	丈夫也。从大，一以象簪也。周制以八寸爲尺，十尺爲丈。人長八尺，故曰丈夫。凡夫之屬皆从夫。甫無切。	10	乙 1874 鐵 77・3 盂鼎 中山王鼎 伯晨鼎 君夫人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纂
404	立	立	lì	住也。从大立一之上。臣鉉等曰：大，人也。一，地也。会意。凡立之屬皆从立。力入切。	10	甲 1603 佚 252 父丁卣 立鼎 中山王壺 陳章壺 中山王壺 古陶 睡虎秦簡
405	竝	竝	bìng	併也。从二立。凡竝之屬皆从竝。蒲迥切。	10	甲 607 乙 3406 並爵 辛伯鼎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406	囟	囟	xìn	頭會，𡿺蓋也。象形。凡囟之屬皆从囟。息進切。膟，或从肉、宰。𠙹，古文囟字。	10	長囟盉 石纂
407	思	思	sī	容也。从心囟聲。凡思之屬皆从思。息兹切。	10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08	心	[illegible]	xīn	人心，土藏，在身之中。象形。博士説以爲火藏。凡心之屬皆从心。息林切。	10	師朢鼎 散盤 牆盤 克鼎 中山王鼎 侯蔡侯鐘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409	惢	[illegible]	suǒ	心疑也。从三心。凡惢之屬皆从惢。讀若《易》旅瑣瑣。又，才規、才累二切。	10	
410	水	[illegible]	shuǐ	準也。北方之行。象衆水並流，中有微陽之气也。凡水之屬皆从水。式軌切。	11	甲 903 甲 2491 前 2・4・3 乙 8697 沈子它簋 啟尊 同簋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411	沝	[illegible]	zhuǐ	二水也。闕。凡沝之屬皆从沝。之壘切。	11	庫 267
412	瀕	[illegible]	pín	水厓。人所賓附，頻蹙不前而止。从頁从涉。凡頻之屬皆从頻。臣鉉等曰：今俗别作水濱，非是。符真切。	11	井侯簋 害夫簋 效卣
413	〈	[illegible]	quǎn	水小流也。《周禮》：匠人爲溝洫，枱廣五寸，二枱爲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倍〈謂之遂；倍遂曰溝；倍溝曰洫；倍洫曰巜。凡〈之屬皆从〈。姑泫切。[illegible]，古文〈从田从川。[illegible]，篆文〈从田犬聲。六畎爲一畝。	11	
414	巜	[illegible]	kuài	水流澮澮也。方百里爲巜，廣二尋，深二仞。凡巜之屬皆从巜。古外切。	11	
415	川	[illegible]	chuān	貫穿通流水也。《虞書》曰：濬〈巜距川。言深〈巜之水會爲川也。凡川之屬皆从川。昌緣切。	11	佚 727 甲 1647 矢簋 啟卣 長沙帛書
416	泉	[illegible]	quán	水原也。象水流出成川形。凡泉之屬皆从泉。疾緣切。	11	鐵 203・1 前 4・17・1 明 2257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17	灥	灥	xún	三泉也。闕。凡灥之屬皆从灥。詳遵切。	11	
418	永	永	yǒng	長也。象水巠理之長。《詩》曰:江之永矣。凡永之屬皆从永。于憬切。	11	甲 3414 鐵 99·1 存 2554 豚卣 番君鬲 盂簋 杞伯簋 侯馬盟書 石篆
419	𠂢	𠂢	pài	水之衺流别也。从反永。凡𠂢之屬皆从𠂢。讀若稗縣。徐鍇曰:永,長流也。反即分𠂢也。匹卦切。	11	
420	谷	谷	gǔ	泉出通川爲谷。从水半見,出於口。凡谷之屬皆从谷。古禄切。	11	佚 113 前 4·12·5 啟卣 啟尊 格伯簋 古陶 谷 睡虎秦簡 楚簡 古璽 石篆
421	仌	仌	bīng	凍也。象水凝之形。凡仌之屬皆从仌。筆陵切。	11	卣文
422	雨	雨	yǔ	水从雲下也。一象天,冂象雲,水霝其閒也。凡雨之屬皆从雨。王矩切。[illegible],古文。	11	鐵 32·3 存 1747 乙 9067 後 1·32·10 燕 139 子雨己鼎 雨觥 壺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423	雲	雲	yún	山川气也。从雨,云象雲回轉形。凡雲之屬皆从雲。王分切。云,古文省雨。[illegible],亦古文雲。	11	甲 256 乙 390 前 7·26·4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424	魚	魚	yú	水蟲也。象形。魚尾與燕尾相似。凡魚之屬皆从魚。語居切。	11	佚 812 前 4·55·7 鳳魚鼎 魚父丁鼎 魚鼎 番生簋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425	𩺰	𩺰	yú	二魚也。凡𩺰之屬皆从𩺰。語居切。	11	
426	燕	燕	yàn	玄鳥也。籋口,布翄,枝尾。象形。凡燕之屬皆从燕。於甸切。	11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27	龍		lóng	鱗蟲之長。能幽，能明，能細，能巨，能短，能長；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潛淵。从肉，飛之形，童省聲。臣鉉等曰：象宛轉飛動之皃。凡龍之屬皆从龍。力鍾切。	11	甲 1632　後 2·6·14　乙 7810　鐵 1053　龍母尊　𥙕仲無龍鬲　部鐘　王孫鐘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428	飛		fēi	鳥翥也。象形。凡飛之屬皆从飛。甫微切。	11	
429	非		fēi	違也。从飛下翄，取其相背。凡非之屬皆从非。甫微切。	11	傳卣　毛公鼎　蔡侯鐘　中山王壺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430	卂		xùn	疾飛也。从飛而羽不見。凡卂之屬皆从卂。息晉切。	11	伯簋
431	乚		yǐ	玄鳥也。齊魯謂之乚。取其鳴自呼。象形。凡乚之屬皆从乚。徐鍇曰：此與甲乙之乙相類，其形舉，首下曲，與甲乙字少異。烏轄切。鳦，乙或从鳥。	12	
432	不		fǒu	鳥飛上翔不下來也。从一，一猶天也。象形。凡不之屬皆从不。方久切。	12	甲 1565　甲 2363　乙 9094　後 1·32·10　天亡簋　洹子孟姜壺　中山王壺　中山王兆域圖　蔡侯殘鐘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石篆
433	至		zhì	鳥飛从高下至地也。从一，一猶地也。象形。不，上去；而至，下來也。凡至之屬皆从至。脂利切。𦤳，古文至。	12	甲 841　乙 7795　盂鼎　駒父盨　中山王兆域圖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34	西	西	xī	鳥在巢上。象形。日在西方而鳥棲,故因以爲東西之西。凡西之屬皆从西。先稽切。棲,西或从木、妻。卤,古文西。卥,籀文西。	12	甲 2121 乙 6673 京都 2363 甲 740 戍甬鼎 散盤 多友鼎 曾侯乙鍾 秦公簋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435	鹵	鹵	lǔ	西方鹹地也。从西省,象鹽形。安定有鹵縣。東方謂之㡿,西方謂之鹵。凡鹵之屬皆从鹵。郎古切。	12	免盤 石篆
436	鹽	鹽	yán	鹹也。从鹵監聲。古者,宿沙初作煑海鹽。凡鹽之屬皆从鹽。余廉切。	12	睡虎秦簡
437	戶	戶	hù	護也。半門曰戶。象形。凡戶之屬皆从戶。矦古切。𣐂,古文户从木。	12	甲 589 後 2・36・3 睡虎秦簡 楚簡
438	門	門	mén	聞也。从二户。象形。凡門之屬皆从門。莫奔切。	12	甲 527 珠 34 門且丁簋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439	耳	耳	ěr	主聽也。象形。凡耳之屬皆从耳。而止切。	12	鐵 138・2 後 2・15・1 存下 73 亞耳簋 耳卣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440	𦣝	𦣝	yí	顄也。象形。凡𦣝之屬皆从𦣝。與之切。頤,篆文𦣝。𩠐,籀文从首。	12	鑄子簠 其伯盤
441	手	手	shǒu	拳也。象形。凡手之屬皆从手。書九切。𠂿,古文手。	12	揚簋 录伯簋 古陶 睡虎秦簡
442	𠦬	𠦬	guāi	背呂也。象脅肋也。凡𠦬之屬皆从𠦬。古懷切。	12	
443	女	女	nǚ	婦人也。象形。王育說。凡女之屬皆从女。尼吕切。	12	鐵 164・1 拾 3・6 佚 807 盉文 司母戊鼎 女帚卣 南疆鉦 鄂君啟舟節 中山王鼎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古璽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44	毋		wú	止之也。从女,有奸之者。凡毋之屬皆从毋。武扶切。	12	□方鼎 睡虎秦簡 古璽
445	民		mín	衆萌也。从古文之象。凡民之屬皆从民。彌鄰切。,古文民。	12	何尊 盂鼎 中山王壺 洹子孟姜壺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446	丿		piě	右戾也。象左引之形。凡丿之屬皆从丿。徐鍇曰:其爲文舉首而申體也。房密切。	12	
447	厂		yì	抴也,明也。象抴引之形。凡厂之屬皆从厂。虒字从此。徐鍇曰:象丿而不舉首。余制切。	12	
448	乀		yí	流也。从反厂。讀若移。凡乀之屬皆从乀。弋支切。	12	
449	氏		shì	巴蜀山名岸脅之旁箸欲落墮者曰氏,氏崩,聞數百里。象形,乀聲。凡氏之屬皆从氏。揚雄賦:響若氏隤。承旨切。	12	存 1247 燕 684 後 2·21·6 散盤 芮公鬲 中山王壺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450	氐		dǐ	至也。从氏下箸一。一,地也。凡氐之屬皆从氐。丁礼切。	12	虢金氏孫盤 睡虎秦簡
451	戈		gē	平頭戟也。从弋,一横之。象形。凡戈之屬皆从戈。古禾切。	12	珠 458 存 1075 存下 47 甲 622 簋文 罍文 戈盤 家戈父庚卣 休盤 伯晨鼎 成陽戈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452	戉		yuè	斧也。从戈乚聲。《司馬法》曰:夏執玄戉,殷執白戚,周左杖黄戉,右秉白髦。凡戉之屬皆从戉。臣鉉等曰:今俗别作鉞,非是。王伐切。	12	乙 4692 京津 1303 戉父癸甗 師克盨 虢季子白盤 古陶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53	我		wǒ	施身自謂也。或説我，頃頓也。从戈从𠂇。𠂇，或説古垂字。一曰古殺字。凡我之屬皆从我。徐鍇曰：从戈者，取戈自持也。五可切。[古文]，古文我。	12	甲 949　乙 4604　鄴 2 下 41·1　粹 878　甲 2752　我鼎　盂鼎　舀鼎　秦公鎛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454	亅		jué	鉤逆者謂之亅。象形。凡亅之屬皆从亅。读若橜。衢月切。	12	
455	琴		qín	禁也。神農所作。洞越。練朱五弦，周加二弦。象形。凡珡之屬皆从珡。巨今切。[古文]，古文珡从金。	12	
456	乚		yǐn	匿也，象迟曲隱蔽形。凡乚之屬皆从乚。讀若隱。於謹切。	12	
457	亾		wáng	逃也。从入从乚。凡亡之屬皆从亡。武方切。	12	乙 7817　鐵 247·2　後 1·5·5　天亡簋　臣諫簋　杞伯壺　大保簋　克鼎　中山王鼎　中山王兆域圖　中山王壺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石篆
458	匸		xì	衺徯，有所俠藏也。从乚，上有一覆之。凡匸之屬皆从匸。讀與傒同。胡礼切。	12	
459	匚		fāng	受物之器。象形。凡匚之屬皆从匚。讀若方。府良切。[籀文]，籀文匚。	12	甲 2123　珠 277　珠 628　粹 1203　且己鼎
460	曲		qū	象器曲受物之形。或説曲，蠶薄也。凡曲之屬皆从曲。丘玉切。[古文]，古文曲。	12	曲父丁爵　曾子斿鼎　睡虎秦簡
461	甾		zī	東楚名缶曰甾。象形。凡甾之屬皆从甾。側詞切。[古文]，古文。	12	甲 3690　粹 1190　子□鼎　訇簋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62	瓦		wǎ	土器已燒之總名。象形。凡瓦之屬皆从瓦。五寡切。	12	古陶　睡虎秦簡
463	弓		gōng	以近窮遠。象形。古者揮作弓。《周禮》六弓：王弓、弧弓以射甲革甚質；夾弓、庾弓以射干矦鳥獸；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凡弓之屬皆从弓。居戎切。	12	前5·7·2　後2·13·15　弓父庚卣　父癸觶　趞曹簋　虢季子白盤　古陶　古璽　石篆
464	弜		jiàng	彊也。从二弓。凡弜之屬皆从弜。其兩切。	12	粹22　粹130　弜父丁觶　父乙爵
465	弦		xián	弓弦也。从弓，象絲軫之形。凡弦之屬皆从弦。臣鉉等曰：今别作絃，非是。胡田切。	12	睡虎秦簡
466	系		xì	繫也。从糸丿聲。凡系之屬皆从系。胡計切。，系或从毄、處。，籒文系从爪、絲。	12	鐵2·2　後1·8·14　前7·4·1　小臣系卣　系爵　古陶
467	糸		mì	細絲也。象束絲之形。凡糸之屬皆从糸。讀若覛。徐鍇曰：一蠶所吐爲忽，十忽爲絲。糸，五忽也。莫狄切。，古文糸。	13	粹816　乙6733　乙124　子糸爵　糸父壬爵　父癸爵
468	素		sù	白緻繒也。从糸、𠂹，取其澤也。凡素之屬皆从素。桑故切。	13	
469	絲		sī	蠶所吐也。从二糸。凡絲之屬皆从絲。息茲切。	13	後2·8·7　簠天38　商尊　辛伯鼎　曶鼎　睡虎秦簡
470	率		shuài	捕鳥畢也。象絲罔，上下其竿柄也。凡率之屬皆从率。所律切。	13	甲308　乙4538　盂鼎　毛公鼎　古璽
471	虫		huǐ	一名蝮，博三寸，首大如擘指。象其臥形。物之微細，或行，或毛，或蠃，或介，或鱗，以虫爲象。凡虫之屬皆从虫。許偉切。	13	燕631　戩2·10　虫曶鼎　甲虫爵　睡虎秦簡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72	䖵		kūn	蟲之總名也。从二虫。凡䖵之屬皆从䖵。讀若昆。古魂切。	13	前 4·52·4　林 1·71·2　睡虎秦簡
473	蟲		chóng	有足謂之蟲,無足謂之豸。从三虫。凡蟲之屬皆从蟲。直弓切。	13	睡虎秦簡　石篆
474	風		fēng	八風也。東方曰明庶風,東南曰清明風,南方曰景風,西南曰涼風,西方曰閶闔風,西北曰不周風,北方曰廣莫風,東北曰融風。風動蟲生。故蟲八日而化。从虫凡聲。凡風之屬皆从風。方戎切。,古文風。	13	餘 7·11　拾 7·9　續甲　睡虎秦簡
475	它		tā	虫也。从虫而長,象冤曲垂尾形。上古艸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凡它之屬皆从它。託何切。,它或从虫。臣鉉等曰:今俗作食遮切。	13	甲 1654　珠 4　前 2·28·1　乙 8816　沈子它簋　取它人鼎　長湯匜　古陶　睡虎秦簡
476	龜		guī	舊也。外骨内肉者也。从它,龜頭與它頭同。天地之性,廣肩無雄;龜鼈之類,以它爲雄。象足甲尾之形。凡龜之屬皆从龜。居追切。,古文龜。	13	甲 984　師友 2·118　前 7·5·2　龜父丙鼎　龜父丁爵　古陶
477	黽		měng	鼃黽也。从它,象形。黽頭與它頭同。臣鉉等曰:色,其腹也。凡黽之屬皆从黽。莫杏切。,籀文黽。	13	甲 1161　林 2·17·22　師同鼎　鄂君啟車節
478	卵		luǎn	凡物無乳者卵生。象形。凡卵之屬皆从卵。盧管切。	13	睡虎秦簡　楚簡
479	二	二	èr	地之數也。从偶一。凡二之屬皆从二。而至切。,古文。	13	甲 540　粹 416　東周左師壺　君鉼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80	土	土	tǔ	地之吐生物者也。二象地之下、地之中，物出形也。凡土之屬皆从土。它魯切。	13	粹 17 粹 18 甲 948 甲 2241 粹 907 盂鼎 睽土父鬲 公子土斧壺 壺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481	垚	垚	yáo	土高也。从三土。凡垚之屬皆从垚。吾聊切。	13	古陶
482	堇	堇	qín	黏土也。从土，从黄省。凡堇之屬皆从堇。巨斤切。𡎸、𡏳，皆古文堇。	13	粹 551 佚 741 堇伯鼎 堇鼎 駒父盨 衛盉 頌壺 毛公鼎 古陶 睡虎秦簡
483	里	里	lǐ	居也。从田从土。凡里之屬皆从里。良止切。	13	矢尊 史頌簋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484	田	田	tián	陳也。樹穀曰田。象四口。十，阡陌之制也。凡田之屬皆从田。待季切。	13	粹 1222 粹 1223 乙 603 告田罍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485	畕	畕	jiāng	比田也。从二田。凡畕之屬皆从畕。居良切。	13	庫 492 古陶
486	黄	黄	huáng	地之色也。从田从炗，炗亦聲。炗，古文光。凡黄之屬皆从黄。乎光切。𡕛，古文黄。	13	甲 1647 乙 4534 京津 637 召尊 曾侯乙鐘 毛公鼎 趙孟壺 黄簋 趞曹鼎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487	男	男	nán	丈夫也。从田从力。言男用力於田也。凡男之屬皆从男。那含切。	13	鐵 132・2 前 8・7・1 京津 2122 矢方彝 古陶 睡虎秦簡 石
488	力	力	lì	筋也。象人筋之形。治功曰力，能圉大災。凡力之屬皆从力。林直切。	13	甲 211 庫 203 羼羌鐘 中山王鼎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89	劦		xié	同力也。从三力。《山海經》曰：惟號之山，其風若劦。凡劦之屬皆从劦。胡頰切。	13	甲 1307　前 6・61・7　拾 3・10　續 2・28・5　京都 134　古陶　古璽
490	金		jīn	五色金也。黃爲之長。久薶不生衣，百鍊不輕，从革不違。西方之行。生於土，从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形；今聲。凡金之屬皆从金。居音切。[古文]，古文金。	14	利簋　叔卣　录伯簋　過伯簋　曾大保盆　守簋　中子化盤　禽簋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491	幵		jiān	平也。象二干對構，上平也。凡幵之屬皆从幵。徐鉉曰：幵但象物平，無音義也。古賢切。	14	
492	勺		zhuó	挹取也。象形，中有實，與包同意。凡勺之屬皆从勺。之若切。	14	
493	几		jǐ	踞几也。象形。《周禮》五几：玉几、雕几、彤几、䰍几、素几。凡几之屬皆从几。居履切。	14	楚簡
494	且		jū	薦也。从几，足有二横，一其下地也。凡且之屬皆从且。子余切。又，千也切。	14	甲 249　甲 2903　己且乙尊　舟余尊　己且觚　交且丁斝　且壬尊　門且丁簋　盂鼎　仲辛父簋　散盤　禹鼎　王孫鐘　邾公孫班鎛
495	斤		jīn	斫木也。象形。凡斤之屬皆从斤。舉欣切。	14	坊間 4・204　前 8・7・1　天君鼎　仕斤戈　古陶　睡虎秦簡
496	斗		dǒu	十升也。象形，有柄。凡斗之屬皆从斗。當口切。	14	秦公簋　土勻錍　古陶　睡虎秦簡
497	矛		máo	酋矛也。建於兵車，長二丈。象形。凡矛之屬皆从矛。莫浮切。[古文]，古文矛从戈。	14	㦰簋　越王州句矛　睡虎秦簡

續 表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498	車	車	chē	輿輪之總名。夏后時奚仲所造。象形。凡車之屬皆从車。尺遮切。𨏥,籀文車。	14	拾12・16　前7・5・3　簠游122　明藏641　珠290　京津2821　明1906　方彝文　買車觚　作車簋　父己車鼎　父丁觶　盂鼎　兮甲盤　師同鼎　車卣　鄂君啟車節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499	𠂤	𠂤	duī	小𠂤也。象形。凡𠂤之屬皆从𠂤。臣鉉等曰:今俗作堆。都回切。	14	甲252　甲2536　召尊　吏良父簋　東周左師壺
500	𨸏	𨸏	fù	大陸,山無石者。象形。凡𨸏之屬皆从𨸏。房九切。𨸏,古文。	14	甲2327　甲3372　庫1917
501	𨺅	𨺅	fù	兩𨸏之閒也。从二𨸏。凡𨺅之屬皆从𨺅。房九切。	14	
502	厽	厽	lěi	絫坺土爲牆壁。象形。凡厽之屬皆从厽。力軌切。	14	
503	四	四	sì	陰數也。象四分之形。凡四之屬皆从四。息利切。𠦒,古文四。亖,籀文四。	14	甲318　前4・29・5　盂鼎　中山王壺　邻王子鐘　郾孝子鼎　邵鐘　大梁鼎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石篆
504	宁	宁	zhù	辨積物也。象形。凡宁之屬皆从宁。直吕切。	14	乙1768　明藏440　鼎文　刺□宁鼎　□宁父戊爵　五祀衛鼎
505	叕	叕	zhuó	綴聯也。象形。凡叕之屬皆从叕。陟劣切。	14	睡虎秦簡
506	亞	亞	yà	醜也。象人局背之形。賈侍中說:以爲次弟也。凡亞之屬皆从亞。衣駕切。	14	甲2464　明藏445　丙申角　且丁爵　南宫乎鐘　古陶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07	五		wǔ	五行也。从二，陰陽在天地閒交午也。凡五之屬皆从五。臣鉉等曰：二，天天地也（衍一"天"字）。疑古切。X，古文五省。	14	林1·18·13 寧滬1·217 保卣 鄂君啟舟節 中山王兆域圖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石篆
508	六		liù	《易》之數，陰變於六，正於八。从入从八。凡六之屬皆从六。力竹切。	14	鐵135·3 拾1·3 菁1·1 林1·18·10 佚518 保卣 毛□簋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509	七		qī	陽之正也。从一，微陰从中衺出也。凡七之屬皆从七。親吉切。	14	前2·20·4 矢簋 訇簋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510	九		jiǔ	陽之變也。象其屈曲究盡之形。凡九之屬皆从九。舉有切。	14	鐵20·4 前2·23·2 盂鼎 散盤 申簋 宅簋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11	禸		róu	獸足蹂地也。象形，九聲。《尔疋》曰：狐貍貛貉醜，其足蹞，其迹厹。凡厹之屬皆从厹。人九切。蹂，篆文从足柔聲。	14	
512	嘼		chù	犍也。象耳、頭、足厹地之形。古文嘼，下从厹。凡嘼之屬皆从嘼。許救切。	14	盂鼎 邵鐘 王母鬲 交鼎 命瓜君壺 散盤 盂鼎
513	甲		jiǎ	東方之孟，陽气萌動，从木戴孚甲之象。一曰人頭宐爲甲，甲象人頭。凡甲之屬皆从甲。古狎切。令，古文甲，始於十、見於千、成於木之象。	14	甲870 甲632 簋文 甲鼎 兮甲盤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14	乙		yǐ	象春艸木冤曲而出，陰气尚彊，其出乙乙也。與丨同意。乙承甲，象人頸。凡乙之屬皆从乙。於筆切。	14	甲 3　甲 23　父乙鼎　魚父乙卣　曾侯乙鐘　鄂君啟舟節　畬胐簠　古陶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515	丙		bǐng	位南方，萬物成，炳然。陰气初起，陽气將虧。从一入冂。一者，陽也。丙承乙，象人肩。凡丙之屬皆从丙。徐鍇曰：陽功成，入於冂。冂，門也，天地陰陽之門也。兵永切。	14	甲 2328　前 3・4・3　丙爵　丙觶　犬父丙鼎　何尊　伯晨鼎　子禾子釜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石篆
516	丁		dīng	夏時萬物皆丁實。象形。丁承丙，象人心。凡丁之屬皆从丁。當經切。	14	甲 630　甲 2329　乙 7795　後 2・6・2　且丁尊　王孫鐘　且丁尊　王孫壽甗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17	戊		wù	中宮也。象六甲五龍相拘絞也。戊承丁，象人脅。凡戊之屬皆从戊。莫候切。	14	甲 903　甲 1194　甲 1195　乙 8651　乙 8658　父戊尊　且戊觶　欒子盉　且戊簋　牆盤　畬胐簠　告宁父戊觶　古陶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18	己		jǐ	中宮也。象萬物辟藏詘形也。己承戊，象人腹。凡己之屬皆从己。居擬切。𢀒，古文己。	14	甲 2490　燕 2　父己鼎　且日戈　宴簋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19	巴		bā	蟲也。或曰食象蛇。象形。凡巴之屬皆从巴。徐鍇曰：一，所呑也。指事。伯加切。	14	
520	庚		gēng	位西方，象秋時萬物庚庚有實也。庚承己，象人齎。凡庚之屬皆从庚。古行切。	14	甲 2415　寧滬 1・172　乙 1124　佚 678　史父庚鼎　陸册父庚卣　且日庚簋　鄂君啟舟節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21	辛	辛	xīn	秋時萬物成而孰；金剛味辛，辛痛即泣出。从一从䇂。䇂，辠也。辛承庚，象人股。凡辛之屬皆从辛。息鄰切。	14	鐵164·4　甲2282　甲2331　司母辛鼎　父辛盉　且己父辛卣　辛爵　申鼎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522	辡	辡	biǎn	辠人相與訟也。从二辛。凡辡之屬皆从辡。方免切。	14	
523	壬	壬	rén	位北方也。陰極陽生，故《易》曰：龍戰于野。戰者，接也。象人褢妊之形。承亥壬以子，生之敍也。與巫同意。壬承辛，象人脛。脛，任體也。凡壬之屬皆从壬。如林切。	14	甲2260　乙222　木父壬鼎　鬲攸比鼎　伯中父簋　吉日壬午劍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524	癸	癸	guǐ	冬時，水土平，可揆度也。象水從四方流入地中之形。癸承壬，象人足。凡癸之屬皆从癸。居誄切。癸，籀文从癶从矢。	14	鐵112·3　甲2337　存2742　觶文　伯矩盤　保癸爵　父癸簋　此簋　鄀公鼎　古陶　包山楚簡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25	子	子	zǐ	十一月，陽气動，萬物滋，人以爲偁。象形。凡子之屬皆从子。李陽冰曰：子在襁緥中，足併也。即里切。𢀈，古文子从巛，象髮也。𡿺，籀文子囟有髮，臂脛在几上也。	14	菁6·1　戬2·7　鐵256·1　續甲　利簋　傳卣甲子　召伯簋　戍甬鼎　辛巳簋　上官登　中山王壺　古陶　包山楚簡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26	了	了	liǎo	尦也。从子無臂。象形。凡了之屬皆从了。盧鳥切。	14	
527	孨	孨	zhuǎn	謹也。从三子。凡孨之屬皆从孨。讀若翦。旨兖切。	14	古陶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28	𠫓		tū	不順忽出也。从到子。《易》曰：突如其來如。不孝子突出，不容於内也。凡𠫓之屬皆从𠫓。他骨切。，或从到古文子，即《易》突字。	14	
529	丑		chǒu	紐也。十二月，萬物動，用事。象手之形。時加丑，亦舉手時也。凡丑之屬皆从丑。敕九切。	14	菁3・1　鐵181・2　燕68　貉子卣　令簋　作册大鼎　拍敦蓋　都公簋　同簋　欒書缶　古陶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30	寅		yín	髕也。正月，陽气動，去黄泉欲上出，陰尚彊，象宀不達，髕寅於下也。凡寅之屬皆从寅。徐鍇曰：髕斥之意，人陽气鋭而出，上閡於宀，所以擯之也。弋真切。，古文寅。	14	菁5・1　戩49・3　林1・16・8　林1・15・3　前3・8・2　戊寅鼎　辰在寅簋　伯中父簋　陳猷釜　豆閉簋　鄲孝子鼎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531	卯		mǎo	冒也。二月，萬物冒地而出。象開門之形。故二月爲天門。凡卯之屬皆从卯。莫飽切。，古文卯。	14	鐵39・4　甲2315　旂鼎　古陶　包山楚簡　侯馬盟書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32	辰		chén	震也。三月，陽气動，靁電振，民農時也。物皆生，从乙、匕，象芒達；厂，聲也。辰，房星，天時也。从二，二，古文上字。凡辰之屬皆从辰。徐鍇曰：匕音化。乙，艸木萌初出曲卷也。臣鉉等曰：三月陽气成，艸木生上徹於土，故从匕。厂非聲。疑亦象物之出。植鄰切。，古文辰。	14	菁5・1　甲1999　存2737　甲2380　矢方彝　臣辰父乙爵　盂鼎　卣文　伯中父簋　陳章壺　古陶　睡虎秦簡　石篆
533	巳		sì	巳也。四月，陽气巳出，陰气巳藏，萬物見，成文章，故巳爲蛇，象形。凡巳之屬皆从巳。詳里切。	14	鐵263・4　粹330　甲23　鐵2304　辛巳簋　盂鼎　毛公鼎　蔡侯盤　欒書缶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石篆

編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34	午		wǔ	啎也。五月，陰气午逆陽。冒地而出。此予矢同意。凡午之屬皆从午。疑古切。	14	鐵77·1 佚91 佚213 存2746 效卣 天君鼎 召卣 公父宅匜 吉日壬午劍 弭弔盨 王子午鼎 侯馬盟書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35	未		wèi	味也。六月，滋味也。五行，木老於未。象木重枝葉也。凡未之屬皆从未。無沸切。	14	鐵197·1 前7·20·3 甲3358 鄴3下6·1 燕156 丁未角 利簋 都公鼎 中山王鼎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536	申		shēn	神也。七月，陰气成，體自申束。从臼，自持也。吏臣餔時聽事，申旦政也。凡申之屬皆从申。失人切。，古文申。，籀文申。	14	鐵163·4 菁6·1 存2732 子申父己鼎 申簋 多友鼎 楚子簠 克鼎 此簋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石篆
537	酉		yǒu	就也。八月黍成，可爲酎酒。象古文酉之形。凡酉之屬皆从酉。與久切。，古文酉。从卯，卯爲春門，萬物已出。酉爲秋門，萬物已入。一，閉門象也。	14	鐵28·4 甲2907 燕4 明藏472 酉卣 永盂 桐盂 郤王義楚耑 鄂君啟車節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538	酋		qiú	繹酒也。从酉，水半見於上。《禮》有大酋，掌酒官也。凡酋之屬皆从酋。字秋切。	14	古璽
539	戌		xū	滅也。九月，陽气微，萬物畢成，陽下入地也。五行，土生於戊，盛於戌。从戊含一。凡戌之屬皆从戌。辛聿切。	14	燕580 福31 甲464 存2733 乙8660 摭續174 何尊 班簋 頌簋 古陶 睡虎秦簡 長沙帛書 古璽

编號	部首	小篆	拼音	釋 義	卷次	出土古文字
540	亥	亥	hài	荄也。十月,微陽起,接盛陰。从二,二,古文上字。一人男,一人女也。从乙,象裹子咳咳之形。《春秋傳》曰:亥有二首六身。凡亥之屬皆从亥。胡改切。𠀅,古文亥爲豕,與豕同。亥而生子,復從一起。	14	甲 2414 乙 7795 掇 1·358 前 3·10·2 甲 3941 乙亥鼎 大簋 楚簋 邾公牛巠鐘 陳侯鼎 蔡侯盤 鄂君啟舟節 禾盉 古陶 包山楚簡 睡虎秦簡 古璽

二、參考文獻

1. 著作類

東漢・許慎:《説文解字》,中華書局影印,1963 年。

清・曾紀澤:《説文重文本部考》,同治八年半畝園刻本。

清・吳大澂:《説文古籀補》,商務印書館,1936 年。

清・肖道管:《説文重文管見》,肖閑堂 1912 年刻本。

清・王筠:《説文釋例》,中華書局,1987 年。

清・段玉裁:《説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年。

丁佛言:《説文古籀補補》,中華書局,1988 年。

丁福保:《説文解字詁林》,中華書局,1988 年。

董蓮池:《説文部首形義通釋》,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年。

董希謙:《許慎與説文解字研究》,河南大學出版社,1988 年。

范可育等:《楷字規範史略》,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 年。

高明:《古文字類編》,中華書局,1980 年。

高明:《中國古文字學通論》,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 年。

高明等:《古陶文字徵》,中華書局,1991 年。

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册》,北京大學出版社,1986 年。

何琳儀:《戰國文字通論》,中華書局,1989 年。

胡光煒:《説文古文考》,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 1979 影印本。

胡奇光:《中國小學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年。

湖北省荊沙鐵路考古隊:《楚簡》,文物出版社,1991 年。

黄德寬:《漢語文字學史》,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 年。
黄建中等:《漢字学通論》,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1990 年。
黄侃:《字正初編》,武漢大學出版社,1983 年。
黄侃:《説文箋識四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年。
蔣善國:《漢字形體學》,文字改革出版社,1959 年。
金祥恒:《續甲骨文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59 年。
經本植:《古漢語文字學知識》,四川教育出版社,1984 年。
李圃:《甲骨文文字學》,學林出版社,1995 年。
梁東漢:《漢字的結構及其流變》,上海教育出版社,1981 年。
劉志成:《中國文字學書目考録》,巴蜀書社,1997 年。
劉志基:《漢字體態論》,廣西教育出版社,1999 年。
陸宗達:《説文解字通論》,北京出版社,1981 年。
羅福頤:《古璽文編》,文物出版社,1981 年。
羅福頤:《漢印文字徵》,文物出版社,1978 年。
馬敘倫:《説文解字研究法》,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啓功:《古代字體論稿》,文物出版社,1964 年。
强運開:《説文古籀三補》,中華書局,1986 年。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商務印書館,1988 年。
容庚:《金文編》,中華書局,1985 年。
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員會:《侯馬盟書》,文物出版社,1976 年。
商承祚:《石刻篆文編》,香港中華書局,1976 年。
商承祚:《説文中之古文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年。
商承祚等:《先秦貨幣文編》,書目文獻出版社,1983 年。
舒連景:《説文古文疏證》,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 年。
睡虎地秦墓竹简整理小组:《睡虎地秦墓竹簡》,文物出版社,1990 年。
蘇培成:《現代漢字學綱要》,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 年。
唐蘭:《古文字學導論》,齊魯書社,1981 年。
唐蘭:《中國文字學》,上海世紀出版集團,2005 年。
王鳳陽:《漢字學》,吉林文史出版社,1998 年。
王力:《漢語史稿》,中華書局,1980 年。
王寧:《漢字構形學講座》,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 年。
王平等:《常用漢字字源手册》,南方日報出版社,2002 年。
王平:《説文重文研究》,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年。

徐文鏡:《古籀彙編》,武漢市古籍書店,1980 年。
徐鍇:《説文解字系傳》,中華書局,1987 年。
許嘉璐:《説文解字通論·序》,北京出版社,1981 年。
許威漢:《漢語文字學概要》,上海大學出版社,2002 年。
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説》,科學出版社,1959 年。
姚孝遂:《許慎與説文解字》,中華書局,1983 年。
余迺永:《新校互註宋本廣韻》,上海辭書出版社,2000 年。
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新訂》,中華書局,2002 年。
臧克和:《漢字單位觀念史考述》,學林出版社,1998 年。
曾憲通:《長沙楚帛書文字編》,中華書局,1993 年。
張頷:《古幣文編》,中華書局,1986 年。
張其昀:《中國文字學史》,江蘇教育出版社,1994 年。
張書岩:《標準漢語字典》,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0 年。
趙平安:《隸變研究》,河北大學出版社,1993 年。
中國社科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中華書局,1994 年。
中國社科院考古研究所:《甲骨文編》,中華書局,1965 年。
中國社科院歷史研究所:《甲骨文合集》,中華書局,1978—1983 年。
周名輝:《新定説文古籀考》,上海開明書店,1948 年。
周祖謨:《問學集》,中華書局,1981 年。
祝敏申:《〈説文解字〉與中國古文字學》,復旦大學出版社,1998 年。
鄒曉麗等:《甲骨文字學述要》,岳麓書社,1999 年。
《中國文字研究》第 1—2 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1—2002 年。
《古文字詁林》1—3 册,上海教育出版社,1999—2001 年。
《辭海》(縮印本),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 年。

2. 論文類

常耀華:《許學研究綜述》,載《辭書研究》1993 年第 4 期。
陳焕良:《從〈説文〉看繁簡字的關系》,載《古漢語研究》1999 年第 1 期。
董琨:《古文字形體訛變對〈説文解字〉的影響》,載《中國語文》1991 年第 3 期。
董蓮池:《十五年來〈説文解字〉研究述評》,載《松遼學刊》1994 年第 3 期。
范進軍:《大徐本重文初探》,載《説文解字研究》第 1 輯,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 年。
高亨:《〈史籀篇〉作者考》,載《文哲月刊》1936 年第 4 期。
郭沫若:《信陽墓的年代與國別》,載《文物參考資料》,1958 年第 1 期。

郭小武:《〈説文〉篆籀字彙與甲金文字考釋》,載《説文解字研究》第1輯,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年。

李玲璞:《説字素》,載《語文研究》1993年第1期。

李玲璞:《語素物化與漢字分析問題》,載《語言文字學刊》第1輯,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98年。

李玲璞:《正本清源説異體》,載《語言研究》2003年第1期。

李圃:《字素理論及其在漢字分析中的應用》,載《學術研究》2000年第4期。

李天虹:《説文古文新證》,載《江漢考古》1995年第2期。

李運富:《漢字形體的演變與整理規範》,載《語文建設》1997年第3期。

潘玉坤:《籀文字數考索》,載《古籍研究》2002年第2期。

裘錫圭:《〈説文解字〉與出土古文字》,載《説文解字研究》第1輯,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年。

裘錫圭:《從純文字角度看簡化》,載《語文建設》1991年第2期。

沈兼士:《漢字義讀法之一例——説文重文之新定義》,載《沈兼士學術論文集》,中華書局,1986年。

王鳳陽:《漢字的演進與規範》,載《語文建設》1992年第4期。

王國維:《史籀篇疏證序》,載《王國維論學集》,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年。

王國維:《説文所謂古文説》,載《王國維學術論著》,浙江人民出版社,1998年。

王國維:《桐鄉徐氏印譜序》,載《王國維論學集》,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年。

王國維:《戰國時秦用籀文六國用古文説》,載《王國維學術論著》,浙江人民出版社,1998年。

王平:《〈説文〉〈玉篇〉〈篆隸萬象名義〉聯合檢索系統的開發》,載《中國文字研究》第6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6年。

王平:《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残卷與大徐本小篆比较研究》,載《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1年4期。

王平:《日藏唐寫本〈説文·木部〉殘卷原件與大徐本小篆形訛字考訂》,載《文史》2003年2期。

王平:《〈玉篇〉知识库的建立和使用》,載《中國文字研究》第5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5年。

王文耀:《古漢字重文繁衍規律初探——整理〈説文〉〈玉篇〉重文的點滴體會》,載《中國文字研究》第2輯,廣西教育出版社,2001年。

夏渌:《論古文字的兼併和消亡》,載《武漢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1年第

2期。

徐無聞:《小篆爲戰國文字説》,載《西南師範學院學報》1984年第2期。

姚孝遂:《論文字形體的整體性》,載《吉林大學學報》1996年第5期。

曾憲通:《建國以來古文字研究概況及展望》,載《中國語文》1988年第1期。

曾憲通:《三體石經古文與〈説文〉古文合證》,載《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叢攷》,中山大學出版社,2005年。

詹鄞鑫:《〈説文〉篆文校正芻議》,載《古漢語研究》1996年第3期。

趙平安:《〈説文〉古文考辨》,載《河北大學學報》1998年第1期。

趙衛:《説文籀文研究》,載《文字學論叢》第1輯,吉林文史出版社,2001年。

周秉鈞:《漢字的合流現象》,載《説文解字研究》第1輯,河南大學出版社,1991年。

3. 數據庫類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甲骨文語料庫》,2001年。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戰國楚文字數字化處理系統》,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年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商周金文數字化處理系統》,廣西教育出版社、廣西金海灣電子音像出版社,2004年。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説文〉〈玉篇〉〈篆隸萬象名義〉聯合檢索系統》,2005年。

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魏晉南北朝實物用字語料庫》,2006年。

臧克和、王平:《〈説文解字〉全文檢索軟件》,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年。


ISBN 978-7-5617-8404-4
9 787561 784044 >
定价：49.80 元

www.ecnupress.com.cn